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King's Luck Brewery Joint-Stock Co., Ltd.

(江苏省涟水县高沟镇今世缘大道 1 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发行概况

发行人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票类型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p>本次公司公开发行新股数量和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之和不超过5,180万股并优先进行新股发行。根据本次发行询价结果，若新股发行募集资金超过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总额的，公司现有股东将按持股比例将其于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以公开发行方式一并向投资者发售。其中，发行新股数量不超过5,180万股，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不超过518万股，且不得超过自愿设定12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p> <p>同时，本次发行若涉及老股转让，公司股东今世缘集团和国泰君安创投将在履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相关审批程序后，根据今世缘股份股东大会就相关事宜作出的决议，按规定比例及数量，依法向投资者转让所持今世缘股份之股份。</p>
发行后总股数	不超过50,180万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的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预计发行日期	2014年6月23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p>本公司控股股东今世缘集团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p> <p>此外，今世缘集团承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每年减持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5%，且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p>

发行价格。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所持有公司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

除控股股东外，公司其他股东均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同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周素明、吴建峰、倪从春、朱怀宝、严汉忠、陆克家、羊栋、王卫东均承诺：12 个月锁定期满后，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本次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均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其所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

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上海铭大承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的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5%。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期	2014 年 6 月 10 日

注：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 号）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由本公司国有股股东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的本公司国有股，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将承继原国有股东的禁售期义务。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在作出投资决策之前，务必仔细阅读本招股意向书“风险因素”和“其他重要事项”章节的全部内容，并特别关注以下重要事项及公司风险。

一、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 45,000 万股，本次公司公开发行的新股数量和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之和不超过 5,180 万股并优先进行新股发行。根据本次发行询价结果，若新股发行募集资金超过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总额的，公司现有股东将按持股比例将其于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以公开发行方式一并向投资者发售。其中，发行新股数量不超过 5,180 万股，公司股东公开发售数量不超过 518 万股，且不得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所得资金不归公司所有，请投资者在报价、申购过程中考虑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因素。

本次发行若涉及老股转让，公司股东今世缘集团和国泰君安创投将在履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相关审批程序后，根据发行人股东大会就相关事宜作出的决议，按规定比例及数量，依法向投资者转让所持发行人之股份。

二、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一）公司控股股东今世缘集团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所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所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若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发行人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下同），或者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持有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

行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

3、若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的，则前述两年内每年减持的股份不超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总股本的 5%；若本公司违反前述承诺减持的，超过减持上限部分股份的减持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公司在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后的减持安排将在综合本公司自身投资决策及发行人股价情况等因素的考虑后具体作出；

4、若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本公司在前述期间以低于发行价的价格减持本公司所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减持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

5、本公司若将所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届满且不违背限制条件下进行减持的，本公司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若本公司未履行前述公告程序的，该次减持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

（二）本公司股东上海铭大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所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所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的股票数量不超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总股本的 5%；若本公司违反前述承诺减持的，超过减持上限部分股份的减持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公司在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后的减持安排将综合本公司自身投资决策及发行人股价情况等因素的考虑后具体作出；

3、本公司若将所持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届满且不违背上述第 2 条承诺的条件下进行减持的，本公司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若本公司未履行前述公告程序的，该次减持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

(三) 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周素明、吴建峰、倪从春、朱怀宝、严汉忠、陆克家、羊栋、王卫东承诺：

1、自发行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

2、若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发行人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下同)，或者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人持有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且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本条前述承诺；

3、若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且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本条签署承诺；若本人在前述期间以低于发行价的价格减持本公司所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减持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若本人于违反前述承诺减持并取得减持收入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未能将减持所得收入上交发行人的，发行人可从其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或薪酬中直接抵扣前述本人应上交的减持所得收入；

4、在本人任职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管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的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发行人的股份。

(四) 本公司现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朱锦本、姜蔚、方志华、胡跃吾、夏东保、高素亮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和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

2、在本人任职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管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

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五) 公司股东刘可康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 本承诺人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自本人离任发行人监事会主席后半年内, 不转让本人所持发行人的股份。

(六) 公司股东今生缘贸易、吉缘贸易、江苏万鑫、煜丰格林、国泰君安创投、北京盛初承诺:

如果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成功, 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 本承诺人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三、本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1 日召开的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下述滚存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公司发行后新老股东共享。

四、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比例:

(一) 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 公司股利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且在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应优先于股票股利。原则上公司应按年将可供分配的利润进行分配, 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 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 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如果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和盈余公积合计超过公司注册资本的 150% 以上, 董事会可以提出发放股票股利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

(二) 现金分红比例: 单一年度以现金形式分配的股利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30%; 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三) 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程序: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重大投资、发展规划

等方面的资金需求情况，确需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且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的意见，在经得公司二分之一以上的独立董事、监事会同意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4、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红的同时，可以同时发放股票股利。公司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且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 ，且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四）具体股利分配计划：本公司制定了《分红回报规划》，对上市后三年的股利分配作出了进一步安排，请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五、股东分红回报分析 （一）本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关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的具体内容，请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四、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决策程序及具体计划”。

五、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一）启动预案的条件

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果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进行相应调整，下同），公司将按照本预案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本预案仅在上述条件于每一会计年度首次成就时启动。

（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顺序如下：（1）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2）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公司回购股票。前述措施中的优先顺位相关主体如果未能按照本预案履行规定的义务，或虽已履行相应义务但仍未实现“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十个交易日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自动触发后一顺位相关主体实施相应义务。

1、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1）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会主席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在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应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包括拟增持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增持期限及其他有关增持的内容）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

（2）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会主席以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其上年度税后薪酬总额的 30%，但以增持股票不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为限，增持计划完成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2、控股股东增持

（1）控股股东应在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包括拟增持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增持期限及其他有关增持的内容）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

（2）控股股东承诺，其增持公司股份数量将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1%，但

以不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和不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为限，同时增持计划完成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3、发行人回购

(1) 公司董事会应在触发股票回购义务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作出实施回购股份预案（包括拟回购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回购期限及其他有关回购的内容）的决议，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回购股份数量将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1%且以不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为限。

(2) 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实施回购的（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控股股东承诺在股东大会就回购事项进行表决时投赞成票），回购的股份将被依法注销并及时办理公司减资程序。

(三) 本预案的终止情形

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后至该方案实施完毕期间，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方案实施完毕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股价稳定方案终止执行：

1、公司股票连续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继续增持或回购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份分布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四) 未能履行规定义务的约束措施

1、控股股东负有股票增持义务，但未按照本预案的规定提出以及实施股票增持计划的，公司有权责令控股股东在限期内履行股票增持义务。控股股东在限期内仍不履行的，应向公司支付同最低增持金额（即以增持义务触发之日股票收盘价计算的公司 1%股份的市值）等值的现金补偿。控股股东拒不支付现金补偿的，公司有权从应向控股股东支付的分红中扣减。

2、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负有增持股票义务，但未按照本预案的规定提出以及实施股票增持计划的，公司有权责令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在限期内履行股票增持义务。相

关主体在限期内仍不履行的，应向公司支付同最低增持金额（即上一年度税后薪酬总额的 30%）等值的现金补偿。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拒不支付现金补偿的，公司有权从应向其支付的薪酬中扣减。

3、公司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的，公司应在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的事实得到确认的 5 个交易日内公告相关情况，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作出解释并向投资者道歉。自公司完全消除其未履行承诺之不利影响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将不得发行证券，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公司债券、可转换的公司债券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品种等。

（五）本预案的执行

当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将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等执行本预案，及时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六、信息披露责任承诺

（一）公司控股股东今世缘集团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今世缘集团承诺如下：

发行人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的招股意向书如果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其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中国证监会对其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依法启动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的程序，回购价格根据届时股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发行价格。若发行人股票已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事宜，回购数量相应调整。同时，本公司将于同期积极督促发行人履行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承诺。

若本公司未在前述规定时间内依法购回首次公开发行时转让的原限售股份或未督促发行人履行其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承诺的，自中国证监会对发行人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后至本公司购回股份的承诺或发行人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承诺履行完毕（以履行完毕承诺较晚的时间为

准)期间,本公司将不得行使投票表决权,并不得领取在前述期间应从发行人获得的分红。

投资人若因发行人为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的招股意向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而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自行并督促发行人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若本公司未依照本承诺的规定自行或督促发行人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的,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5个工作日后至投资者遭受的前述损失依法得到赔偿期间,本公司将不得行使投票表决权,并不得领取在前述期间应从发行人获得的分红;同时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不得转让,如在前述期间转让股份的,转让所得归发行人所有。

(二) 公司承诺

公司承诺如下:

本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的招股意向书如果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中国证监会对本公司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依法启动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程序,回购价格根据届时股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发行价格。若本公司股票已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事宜,回购数量相应调整。

投资人若因本公司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的招股意向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而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周素明、吴建峰、倪从春、朱怀宝、严汉忠、陆克家、羊栋、王卫东承诺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投资人若因发行人为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的招股意向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而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自赔偿责任成立

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若本人未能按照本承诺的规定积极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的，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5个工作日后至投资者遭受的前述损失依法得到赔偿期间，本人将不得行使投票表决权，并不得领取在前述期间应从发行人获得的分红和薪酬；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不得转让，如在前述期间转让股份的，转让所得归发行人所有。

（四）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投资人若因发行人为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的招股意向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而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若本人未能按照本承诺的规定积极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的，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5个工作日后至投资者遭受的前述损失依法得到赔偿期间，本人将不得领取在前述期间应从发行人获得的薪酬。

（五）中介机构承诺

1、国泰君安证券承诺：由于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公司没有过错的除外。

2、发行人律师承诺：若因本所未能勤勉尽责导致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照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的最终生效判决，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3、中汇会计师承诺：

若监管部门认定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

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包括投资者差额损失、投资差额损失部分的佣金和印花税以及资金利息，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

（六）实际控制人承诺

实际控制人涟水县人民政府承诺：投资人若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的招股意向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而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本政府将自行并督促发行人和今世缘集团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七、江苏市场是目前本公司产品最重要的市场，公司 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在江苏市场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占公司当年主营业务收入的 94.64%、94.76%和 94.29%。如果江苏市场对白酒的需求量下降，或公司在江苏白酒市场份额下降且公司不能有效拓展其他市场，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八、本公司所处行业为白酒行业。根据国家发改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国家发改委令 2011 年第 9 号），“白酒生产线”被列入“限制类”行业。根据《国务院关于发布实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的决定》（国发[2005]40 号），对此类项目，国家有关部门要根据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的要求，遵循优胜劣汰的原则，实行分类指导，允许企业在一定期限内采取措施改造升级，金融机构按信贷原则继续给予支持。若国家对现行白酒产业政策进行进一步调整，如通过税收、信贷、土地、广告宣传、价格等方面的调控手段对白酒生产与消费进行限制，将会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九、白酒行业属于利税较高的行业。受利益驱使，少数不法分子或企业生产或销售涉及本公司品牌的假冒伪劣及侵权产品。多年来，本公司一直积极配合工商行政管理及质量监督部门对此类违法违规经营活动进行打击和抵制，本公司也专门设立了市场监督和打击假冒伪劣及侵权产品的部门，采取了多项措

施、开展了多项工作，但仍不能完全杜绝假冒伪劣及侵权产品的出现。若在一定时期内涉及本公司品牌的假冒伪劣及侵权活动得不到有效控制，将对本公司品牌产生不利影响，从而会影响本公司的正常活动和经营业绩。

十、审计截止日后财务数据及主要经营情况

本公司已在本招股意向书“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分析”之“六、公司审计截止日后财务数据及主要经营状况”中披露了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至2014年1季度末的主要财务数据及经营情况，2014年1季度财务信息未经审计，但已经中汇会计师审阅。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3年12月31日）至2014年3月31日期间，公司经营状况正常，在采购模式、生产模式、销售模式方面没有发生变化，主要原材料的供应情况和采购价格、主要产品的销售数量及销售价格未发生重大变化，行业政策、税收政策、市场经营环境和主要供应商及客户等方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具体请见本招股书“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公司审计截止日后财务数据及主要经营状况”。

本公司2014年1-3月的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相比下降了16.87%，净利润下降了12.56%，预计2014年上半年与去年同期相比营业收入将下降8%-13%，净利润预计将下降6%-10%。

2013年以来，白酒行业受到限制“三公消费”等政策的影响增速放缓，2014年白酒行业依然处于低谷。2014年，本公司预计高价格产品的销售数量和销售价格将收到一定的冲击，从而影响本公司的整体业绩，出现业绩下滑的风险。

十一、发行当年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影响

如果本次发行顺利实施，本公司所有者权益将大幅度增加。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在短期内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盈利指标会有一定程度的降低。但是从中长期看，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的营业收入与利润水平将得到增长，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净资产收益率将会提高。

本公司对于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等盈利指标下降的应对措施请见本招股书“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投向”之“五、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整体影响”。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1
一、基本术语	1
二、专业术语	3
第二节 概览	6
一、公司简介.....	6
二、本公司控股股东简介	8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8
四、本次发行情况.....	10
五、募集资金用途.....	10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述	12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2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13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的关系	15
四、预计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16
第四节 风险因素	17
一、政策风险	17
二、主要原材料、包装物价格波动、供应短缺的风险.....	18
三、依赖单一市场的风险	18
四、假冒伪劣及侵权产品的风险	18
五、业务结构单一的风险	19
六、消费需求转变的风险	19
七、募集资金投资风险	19
八、财务风险	20
九、管理风险	21
十、卫生质量风险.....	22
十一、安全生产风险.....	22
十二、环境保护风险.....	22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23
一、发行人概述.....	23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23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8
四、公司历次验资情况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56

五、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60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的简要情况	63
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66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78
九、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82
十、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86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88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88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88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10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116
五、与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142
六、发行人资产许可使用情况	163
七、发行人拥有的业务资质证书及许可证	164
八、发行人的技术与研发情况	167
九、发行人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173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77
一、同业竞争	177
二、关联交易	17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187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187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193
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193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193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194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报酬	194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196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订协议和履行承诺情况	196
九、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近三年内变动情况	197
第九节 公司治理结构	199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99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4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7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9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安排	211
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及运行情况	212
七、近三年的违法违规情况	214
八、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215
九、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	217
十、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意见	218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220
一、财务报表	220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准和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237
三、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38
四、非经常性损益	253
五、最近一期末主要资产的情况	254
六、最近一期末主要债项	256
七、所有者权益变化情况	258
八、现金流量情况及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及其影响	260
九、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61
十、财务指标	263
十一、盈利预测披露情况	265
十二、资产评估情况	265
十三、历次验资情况	267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68
一、财务状况分析	268
二、盈利能力分析	288
三、资本性支出	315
四、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316
五、股东分红回报分析	320
六、公司审计截止日后财务数据及主要经营状况	322
七、其他事项说明	330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331
一、公司的发展目标和计划	331
二、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335
三、实施上述计划可能面临的主要困难	336

四、上述业务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336
五、募集资金对实现上述发展规划的作用	336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投向	338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338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343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合理性分析	360
四、募集资金投入是否导致发行人生产经营模式发生变化	361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整体影响	361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363
一、现行股利分配政策	363
二、最近三年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363
三、本次发行前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政策	364
四、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决策程序及具体计划	364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369
一、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	369
二、重要合同	369
三、对外担保	372
四、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	372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374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382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意向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一、基本术语

发行人/股份公司/ 公司/本公司/今世 缘股份/今世缘酒 业	指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今世缘集团	指	今世缘集团有限公司
今世缘有限	指	江苏今世缘酒业有限公司，发行人前身
上海铭大	指	上海铭大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今生缘贸易	指	涟水今生缘贸易有限公司
吉缘贸易	指	涟水吉缘贸易有限公司
良缘贸易	指	涟水良缘贸易有限公司
江苏万鑫	指	江苏万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煜丰格林	指	煜丰格林文化创意（北京）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创投	指	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盛初	指	北京盛初营销咨询有限公司
涟水商贸	指	涟水县商业贸易总公司
涟水制药厂	指	江苏省涟水制药厂
今世缘投资	指	江苏今世缘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今世缘集团前身
涟水城资	指	涟水城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今世缘销售	指	涟水今世缘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今世缘灌装	指	江苏今世缘灌装有限公司
今世缘固态发酵	指	江苏今世缘固态发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商贸	指	今世缘（上海）商贸有限公司
湖北今世缘	指	湖北今世缘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杭州今世缘	指	杭州今世缘酒类销售有限公司
今世缘文化传播	指	江苏今世缘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莆田今世缘	指	莆田今世缘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湖南今世缘	指	湖南今世缘酒业有限公司
涟缘水务	指	涟水县涟缘水务有限公司
今世缘水务	指	淮安今世缘水务有限公司、涟缘水务的前身
涟水制药	指	江苏涟水制药有限公司
财富担保公司	指	涟水县财富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今世缘宾馆	指	淮安市今世缘宾馆有限公司
今世缘商贸	指	江苏今世缘商贸有限公司
涟水今世缘投资	指	涟水今世缘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小额贷款公司	指	涟水县今世缘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今世缘房地产	指	江苏今世缘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国缘宾馆	指	江苏国缘宾馆有限公司
聚缘机械设备	指	江苏聚缘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天源玻璃	指	江苏天源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建行涟水支行	指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涟水支行
工行涟水支行	指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涟水支行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家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质检总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国家统计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
涟水县财政局	指	涟水县人民政府财政局
涟水县国资办	指	涟水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	指	人民币元
A 股	指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本次发行	指	发行人本次发行不超过 5,180 万股 A 股
报告期	指	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
深圳鹏城	指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汇会计师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江苏华证	指	江苏华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北方亚事	指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国众联	指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万得资讯	指	上海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金融数据提供商，其产品包括 WIND 系统等

二、专业术语

三农	指	农业、农村、农民
三废	指	废水、废渣、废气
大曲	指	酿酒用的糖化剂和发酵剂，多为一种砖型粗酶制剂。其微生物区系为霉菌、酵母菌和细菌，并有一定数量的放线菌
糖化	指	通过大曲的作用，将高粱等原料中的淀粉转化为以葡萄糖为主的可发酵性糖类的过程
发酵	指	通过大曲的作用，将以葡萄糖为主的可发酵性糖类转

		化为以乙醇为主的风味物质的过程
酒醅	指	正在发酵或发酵成熟的酿酒原料
甑	指	也称甑桶、甑锅，呈圆筒形，上口略大于下口，用木材、水泥或金属材料制成，是蒸粮和蒸酒的主要设备。另有活动甑和翻动甑等类型
蒸馏蒸煮	指	发酵成熟的酒醅拌入原料后，通过蒸汽将其中的酒份馏出，并将原料蒸熟的过程
酒糟	指	酒醅经蒸馏蒸煮后的渣状残留物
酒头	指	蒸馏前期截馏出酒度较高的酒-水混合物。含有较多的白酒香味物质
酒尾	指	蒸馏后期截馏出酒度较低的酒-水混合物。含有较少的白酒香味物质
掐头去尾	指	在蒸馏、接酒时，截留酒头和酒尾，其余作为基酒
基酒、原酒	指	作为勾兑用主要成份的半成品酒，或在生产液态法白酒时，使用的食用酒精
基酒	指	处于勾兑过程中的半成品酒或已完成勾兑、等待包装的半成品酒
存储老熟	指	新蒸出的基酒口感辛辣，在储酒容器中储存后，发生物理反应、化学反应，使酒体协调柔和
勾兑	指	把具有不同香气和口味的同一类型的酒，按不同比例掺兑调配，起到补充、衬托、制约和缓冲的作用，使之符合同一标准，保持成品酒一定风格的专门技术
包装	指	将勾兑好的酒灌装入酒瓶，封口，贴上标签，装盒，打包入库
成品酒	指	感官、理化和卫生指标全部达到产品标准、经鉴定合格可以出厂销售的酒，又称商品酒
大曲酒	指	以大曲为糖化发酵剂酿制而成的白酒

蒸馏酒	指	含糖原料经发酵或含淀粉原料经糖化、发酵后，通过蒸馏而制得的含酒精饮品，通常有较高的酒精度
-----	---	--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意向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之前，应认真阅读招股意向书全文。

一、本公司简介

（一）概述

公司名称：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Jiangsu King's Luck Brewery Joint – Stock Co., Ltd.
注册资本：4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周素明
住所：江苏省涟水县高沟镇今世缘大道 1 号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白酒生产、销售（有效期至 2015 年 7 月 8 日）；预包装食品批发与零售（有效期至 2014 年 6 月 21 日）；一般经营项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品牌策划；酒类新产品开发；服装鞋帽制造、销售；设计、制作、代理一般广告（印刷品广告除外）；企业管理咨询。（经营范围中涉及专项审批规定的，需办理专项审批后方可经营）

（二）设立及业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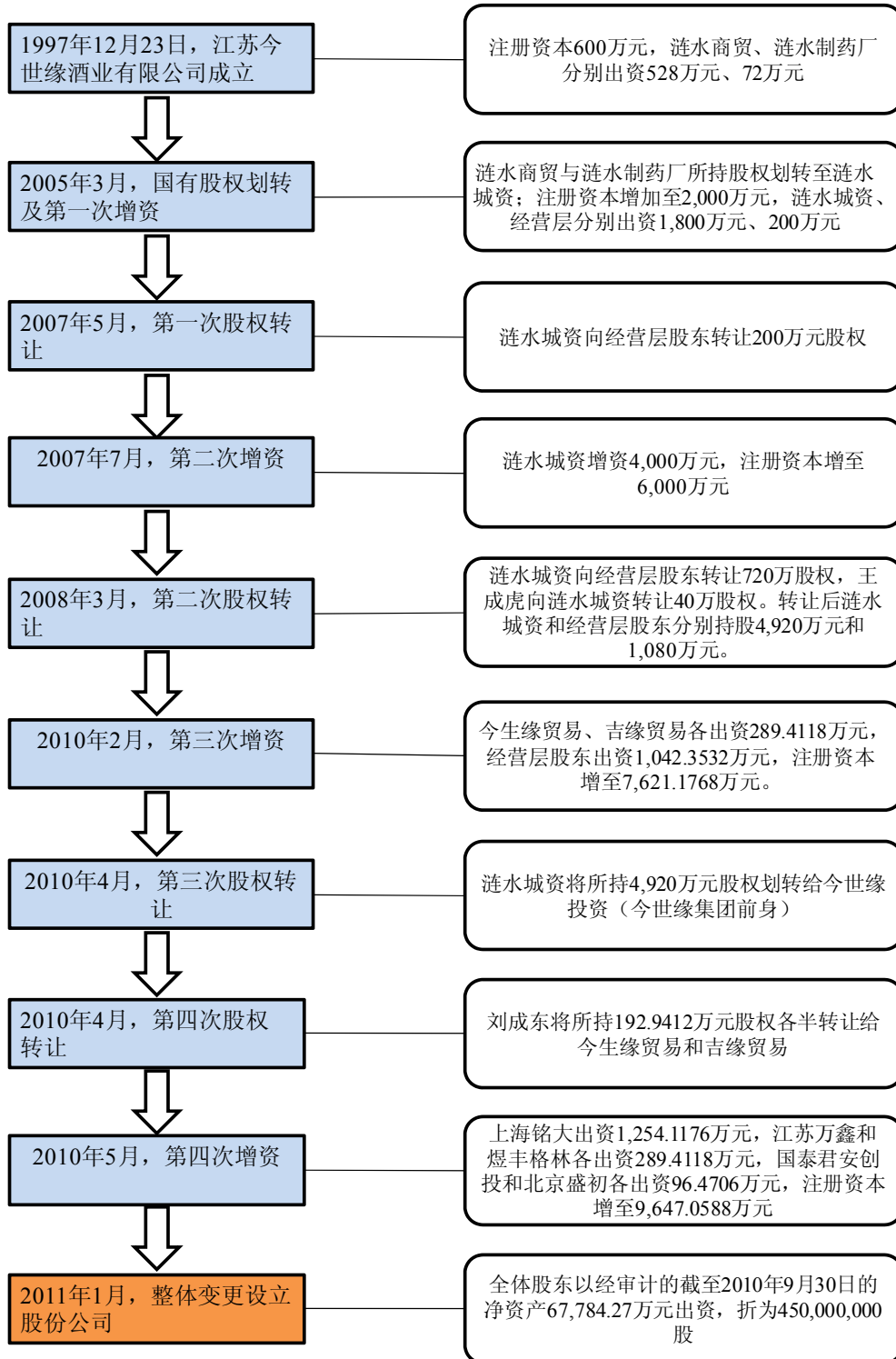
本公司是由江苏今世缘酒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今世缘有限由涟水县商业贸易总公司与江苏省涟水制药厂于 1997 年 12 月 23 日出资设立。本公司坐落于江苏省涟水县高沟镇，本公司主要从事浓香型白酒的生产、加工和销售。高沟酿酒源于西汉，盛于明清，酿酒历史源远流长。

公司现拥有“国缘”、“今世缘”和“高沟”三个著名商标，其中，“国缘”、“今世缘”是“中国驰名商标”，“高沟”是“中华老字号”。2008 年、2009 年公司连续被国家统计局工业统计司和中国行业企业信息发布中心联合评定为“中国白酒制造业行业效益十佳企业”。2013 年，公司与 13 家白酒上市企业相比，营

业收入和净利润指标均位居中游，净资产收益率排第 2 名。

（三）公司历次股本变更情况

公司设立至今股权变化情况如下图：



二、本公司控股股东简介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今世缘集团有限公司。今世缘集团成立于 2006 年 2 月 24 日，注册资本 4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别纯海，地址为江苏省涟水县高沟镇涟高路 1 号，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上述经营项目涉及国家专项审批规定的凭有关批准文件或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一般经营项目：实业投资；日用百货销售；服装生产（需经环保部门验收合格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谷物种植；经济信息咨询服务。

目前，今世缘集团主要从事投资管理业务，本次发行前，今世缘集团除持有本公司 22,950 万股外（持股比例 51%），还持有今世缘商贸、今世缘房地产、涟水今世缘投资、今世缘宾馆、国缘宾馆、小额贷款公司及聚缘机械设备股权等资产。

今世缘集团最近一年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09,055.37
净资产	287,142.22
项目	2013年
净利润	62,425.35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中汇会计师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汇会审[2014]0186号），发行人最近三年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36,626.18	296,983.85	228,927.58
总负债	106,852.75	115,196.45	100,377.73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所有者权益	229,773.42	181,787.39	128,549.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8,797.50	181,367.75	128,549.85

(二)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251,542.17	259,375.68	224,233.78
营业利润	90,890.93	90,740.37	70,575.28
利润总额	91,461.55	90,542.35	71,238.94
净利润	68,011.03	67,637.55	53,315.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8,129.74	67,667.90	53,315.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655.31	67,868.48	52,825.10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524.23	73,698.85	43,090.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10.66	-14,243.92	-20,615.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25.00	-15,900.00	-29,660.2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888.57	43,554.93	-7,184.89

(四)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年）	72.20	74.33	88.22
存货周转率（次/年）	0.70	0.84	0.91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元）	1.10	1.64	0.96
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计算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1.5035	1.5082	1.1739
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计算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84	44.87	51.84

项目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2011 年末
流动比率	2.27	1.89	1.60
速动比率	1.19	1.02	0.73
资产负债率（合并）	31.74%	38.79%	43.85%

四、本次发行情况

股票种类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发行股数	<p>本次公司公开发行新股数量和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之和不超过 5,180 万股并优先进行新股发行。根据本次发行询价结果，若新股发行募集资金超过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总额的，公司现有股东将按持股比例将其于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以公开发行方式一并向投资者发售。其中，发行新股数量不超过 5,180 万股，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不超过 518 万股，且不得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p> <p>同时，本次发行若涉及老股转让，公司股东今世缘集团和国泰君安创投将在履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相关审批程序后，根据今世缘股份股东大会就相关事宜作出的决议，按规定比例及数量，依法向投资者转让所持今世缘股份之股份。</p>
发行价格	【】元/股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五、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投资下列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总额
1	酿酒机械化及酒质提升技改工程	61,600	61,600
2	信息化建设及科技创新项目	17,000	15,000
3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0,000	16,500
合计		98,600	93,100

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如果不能满足上述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公司董事会将对上述单个或者多个投资项目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或者通过自筹资金弥补不足部分。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拟以自筹资金先期进行投入，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可选择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自筹资金投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请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投向”。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述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二) 每股面值：1.00 元。

(三) 发行股数：本次公司公开发行新股数量和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以下简称“老股转让”）数量之和不超过 5,180 万股并优先进行新股发行。根据本次发行询价结果，若新股发行募集资金超过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总额的，公司现有股东将按持股比例将其于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以公开发行方式一并向投资者发售。其中，发行新股数量不超过 5,180 万股，老股转让数量不超过 518 万股，且不得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

同时，本次发行若涉及老股转让，公司股东今世缘集团和国泰君安创投将在履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相关审批程序后，根据今世缘股份股东大会就相关事宜作出的决议，按规定比例及数量，依法向投资者转让所持今世缘股份之股份。

(四) 每股发行价格：【】元。

(五) 发行市盈率：【】倍（每股收益以【】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六)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5.08 元（按 201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发行前总股本计算）；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元（按本次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按本公司截至【】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计算）。

(七) 发行市净率：【】倍（以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八) 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

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九) 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十) 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十一)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约 100,256 万元，预计募集资金净额：约 93,102 万元。

(十二) 发行费用概算：预计发行总费用约 7,154 万元，主要包括：

- 1、承销及保荐费：6,100 万元
- 2、审计及验资费：460 万元
- 3、律师费用：214 万元
- 4、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260 万元
- 5、股份登记费、上市初费、材料印刷费及摇号费：120 万元

(十三) 发行费用分摊原则：保荐费用、律师费用、审计费用、路演及推介费用等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在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中扣减；公开发行人新股对应的承销费由公司承担，在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中扣减；公司股东公开转让老股的承销费用由公开转让老股的相应股东承担，在相关转让价款中扣减。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 发行人

名称：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江苏省涟水县高沟镇今世缘大道 1 号
法定代表人：	周素明
电话：	0517-82433619
传真：	0517-80898228
联系人：	王卫东、吴海元

(二) 保荐人(主承销商)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万建华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电话:	021-38676666
传真:	021-38670666
保荐代表人:	孙小中、徐玉龙
项目协办人:	朱锐
经办人:	胡耀飞、业敬轩、忻健伟、杨志杰、何欢

(三) 分销商

名称:	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00 号国家开发银行大厦二楼
电话:	021-68598025
传真:	021-68598098
经办人:	傅佳、徐炜

(四) 律师事务所

名称:	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陈明夏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北塔 1901 室
电话:	021-68815499
传真:	021-68817393
经办律师:	黄晨、施潇勇

(五)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余强

注册地址:	杭州市解放路 18 号
电话:	0571-88879999
传真:	0571-88879000
签字注册会计师:	章归鸿、毛平平

(六) 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西勤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19 号东乐大厦 1008 室
电话:	0755-88832456
传真:	0755-25132275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王文涛、熊钢

(七) 股票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
电话:	021-58708888
传真:	021-58899400

(八) 收款银行

收款银行:	
负责人:	
地址:	
电话:	
传真: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的关系

除保荐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发行前 1%的股份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中介机构及其负责

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与本公司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预计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一）询价推介日期	2014年6月12日至2014年6月18日
（二）发行公告刊登日期	2014年6月20日
（三）网下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2014年6月20日至2014年6月23日
（四）网上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2014年6月23日
（五）预计股票上市日期	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后将尽快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价值时，除本招股意向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分类排序，但该排序并不代表风险因素会依次发生。

一、政策风险

（一）行业政策风险

本公司所处行业为白酒行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国家发改委令2011年第9号），“白酒生产线”被列入“限制类”目录。根据《国务院关于发布实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的决定》（国发[2005]40号），对此类项目，国家有关部门要根据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的要求，遵循优胜劣汰的原则，实行分类指导，允许企业在一定期限内采取措施改造升级，金融机构按信贷原则继续给予支持。若国家对现行白酒产业政策进行进一步调整，如通过税收、信贷、土地、广告宣传、价格等方面的调控手段对白酒生产与消费进行限制，可能会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税收政策风险

本公司所处行业为白酒行业，是税赋较高的行业，特别是消费税金额占税赋总金额的比例较高。目前，本公司适用的消费税政策为：1、从价计征，按产品销售收入的20%计算缴纳。委托加工的应税白酒，按照受托方的同类白酒销售价格计算纳税；没有同类白酒销售价格的，按照组成计税价格计算纳税。2、从量计征，根据产品销售数量按照0.5元/斤计算缴纳。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2009年7月17日发布《关于加强白酒消费税征收管理的通知》（国税函[2009]380号）及附件《白酒消费税最低计税价格核定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自2009年8月1日起，对设立销售单位的白酒生产企业销售给销

售单位的白酒中，生产企业消费税计税价格低于销售单位对外销售价格 70%以下、年销售额 1,000 万元以上的品种，由税务机关根据生产规模、白酒品牌、利润水平等情况在销售单位对外销售价格 50%至 70%范围内核定消费税最低计税价格。已核定最低计税价格的白酒，销售单位对外销售价格持续上涨或下降时间达到 3 个月以上、累计上涨或下降幅度在 20%（含）以上的白酒，税务机关重新核定最低计税价格。

报告期内，发行人严格遵照上述文件缴纳消费税。但若未来国家对白酒行业的税收政策有进一步调整，将对发行人消费税乃至整个税负产生一定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二、主要原材料、包装物价格波动、供应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白酒生产所需原料为高粱、小麦、大米、糯米、玉米、大麦等粮食，所需包装物为纸质包装盒、酒瓶、瓶盖、标签、纸箱、封带等材料。报告期内，上述原材料、包装物有稳定的供应来源；粮食生产受自然气候、地理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出现欠收；高粱等粮食可能被用于生产生物燃料；国家可能会调整粮食生产、流通、消费政策；可供采购的酒瓶等包装物可能受到供货方生产能力不足的影响。以上因素均可能导致本公司所需原辅材料供应短缺，或增加本公司采购成本，从而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影响。

三、依赖单一市场的风险

江苏市场是目前本公司白酒产品最重要的市场，公司 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在江苏市场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占公司当年主营业务收入的 94.64%、94.76%和 94.29%。如果江苏市场对白酒的需求量下降或公司在江苏白酒市场份额下降，且公司不能有效拓展其他市场，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四、假冒伪劣及侵权产品的风险

白酒行业属于利税较高的行业。受利益驱使，少数不法分子或企业生产或销

售涉及本公司品牌的假冒伪劣及侵权产品。多年来，本公司一直积极配合工商行政管理及质量监督部门对此类违法违规经营活动进行打击和抵制，本公司也专门设立了市场监督和打击假冒伪劣及侵权产品的部门，采取了多项措施、开展了多项工作，但仍不能完全杜绝假冒伪劣及侵权产品的出现。若在一定时期内涉及本公司品牌的假冒伪劣及侵权活动得不到有效控制，将对本公司品牌产生不利影响，从而会影响本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和经营业绩。

五、业务结构单一的风险

本公司目前生产和销售白酒，主导产品为今世缘系列、国缘系列等白酒，业务结构相对单一，营业收入和利润主要来自于该系列产品。如果消费者对白酒的消费偏好发生变化，将会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消费需求转变的风险

政府严控“三公消费”，提倡廉政、从简和节约的作风，随着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要求出台，一些高端餐饮企业的经营和高端白酒的销售出现了下降。白酒行业在经历了“黄金十年”以后，可能面临终端消费需求下降的压力。尤其是高端白酒生产企业，受到了前所未有的挑战。发行人如果不能把握好未来白酒消费趋势，尽快制定出符合未来行业发展方向的公司战略，将可能面临市场份额逐渐被其他竞争对手侵占的风险。

七、募集资金投资风险

（一）项目实施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将有利于公司产品结构的调整，提升本公司白酒产品的品质、营销能力并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尽管本公司已会同有关专家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的论证，但是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周期较长，可能会因政策、市场、物价等因素的变化存在实施风险。

（二）酿酒机械化应用及折旧风险

本募投项目主要利用《今世缘、国缘酒酿造工艺创新研究》、《大曲发酵过程中风味物质研究》等近年来的科研成果，对传统工艺的关键工序进行技术改造，采用工程技术手段提高优级原酒的比例。目前该项目尚处于初期建设阶段，尚未进行产业化生产。虽然项目符合国家建设方针和投资方向，技术成熟可靠，但该项目固定资产投资较大，导致固定资产折旧费在项目投产后每年增加约 4,145.93 万元。如果项目投产后未能实现预期收益，公司收入增长缓慢甚至下降，固定资产折旧费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三）科技创新项目能否产业化实现经济价值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之一的信息化及科技创新项目主要依托公司多年来积累的科研力量及取得的多项科研成果，并在此基础上增加投入，进一步在白酒酿造过程中的关键工艺如制曲、发酵及勾兑等环节进行技术创新，从而提升公司白酒产品的质量和产出率。但该等科技创新成果能否实现其真正的经济价值并进一步产业化受诸多因素的影响，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四）营销网络建设对销售影响不确定的风险

本募投项目依托江苏省内的原有营销网点为基础，计划在全国（包括江苏）建设 400 个营销网点，逐步扩大公司产品在全国市场的份额，实现全国化战略。纵观全国市场，除茅台、五粮液等全国性品牌外，地方性白酒销售收入主要来自本地区。本公司营销策略在当地将受到这些品牌有针对性的压制，可能导致营销网络的建设不能达到公司对销售业绩的预期。

八、财务风险

（一）净资产收益率大幅度下降的风险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228,797.50 万元，2013 年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计算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33.84%。如果本次发行顺利实施，本公司所有者权益将大幅

度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建设周期等因素，本公司存在本次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出现相对较大幅度下降的风险。

（二）业绩下滑的风险

以合并报表口径计算，本公司 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224,233.78 万元、259,375.68 万元和 251,542.17 万元，2012 年和 2013 年分别比上年同期增长 15.67%和-3.02%；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净利润分别为 53,315.06 万元、67,637.55 万元和 68,011.03 万元，2012 年和 2013 年分别比上年同期增长 26.86%和 0.55%。

2013 年以来白酒行业进入调整期，高端白酒消费受到较大的影响，本公司也因高端白酒销售有所下降导致营业收入产生小幅下滑。公司针对行业的变化积极应对，总体保持了收入和利润的稳定。但是，未来如果公司不能根据市场需求调整产品结构，制定相应的销售政策，公司存在以后年度业绩下滑的风险。

九、管理风险

（一）因营业规模扩大而导致的管理风险

如果本次股票顺利发行，本公司的净资产规模将会有较大幅度的增加。公司资产规模的迅速扩张和营业收入的大幅度增加，将在资源整合、科研开发、资本运作、市场开拓等方面对公司的管理层提出更高的要求，增加公司管理与运作的难度。如果公司管理层的业务素质及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张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不能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而及时调整、完善，将给公司带来较大的管理风险。

（二）人力资源的风险

本公司现有的人力资源与面临的市场竞争及公司发展规划的要求相比相对不足。本公司 2013 年 12 月末共有 3,421 名员工，其中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者 19 人，本科及大专学历者 990 人，大专及以上学历人员占全部员工比例为 29.49%，高学历人才的数量、质量亟待增加和提高。为了增强本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加快

新技术的研究和新产品的开发，同时加大市场开拓力度，适应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对营销、技术、金融、管理、证券、投资和法律等方面的高素质人才有较大需求。高沟镇尽管为全国闻名镇，海陆空铁交通发达，但周边区域经济水平相对落后，吸引高素质人才有一定难度。尽管江苏省人事厅已于 2009 年 1 月批准公司设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但如果不能从多方面有效增强公司对高素质人才的吸引力，公司未来的进一步发展将受到制约。

十、卫生质量风险

本公司生产的白酒产品主要供消费者直接饮用，产品的质量、卫生状况关系到消费者的生命健康。如果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行业规定的要求发生变化，本公司在原材料采购、酿造、勾兑及包装等环节的质量控制措施须相应地进行改变，否则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影响。

十一、安全生产风险

由于生产工艺要求，本公司酿制的基酒需要经过一定时期的存储老熟，再进行勾兑、包装出厂，基酒和公司购进的粮食、包装物与产成品均属易燃物。如果发生火灾等安全生产事故，将可能造成基酒短缺，从而产生较大的经济损失。

十二、环境保护风险

本公司所处行业为白酒行业，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数量的“三废”。尽管目前公司已建立了一整套环境保护制度，以处理并防止污染环境的意外事故发生，并通过了环境保护部门的评审和验收，符合国家环境保护标准。然而，随着国家对环保问题的日益重视，环保标准可能日趋严格，公司未来仍将面临一定的环境保护风险。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述

中文名称：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Jiangsu King's Luck Brewery Joint – Stock Co., Ltd.
注册资本：4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周素明
成立日期：1997 年 12 月 23 日
整体变更日期：2011 年 1 月 28 日
住所：江苏省涟水县高沟镇今世缘大道 1 号
邮政编码：223411
电话：0517 – 82433619
传真：0517 – 80898228
互联网网址：www.jinshiyuan.com.cn
电子邮箱：zqzb01@jinshiyuan.com.cn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一）本公司设立方式

2011 年 1 月 12 日，经创立大会审议，以今世缘有限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67,784.27 万元为基数，按 1:0.6639 的比例折为 45,000 万股，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 月 28 日，本公司在江苏省淮安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注册资本 450,000,000 元。发起人股东出资情况业经深圳鹏城（深鹏所验字[2011]0036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发起人情况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本公司发起人及其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今世缘集团有限公司	22,950.00	51.00%
2	上海铭大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850.00	13.00%
3	涟水今生缘贸易有限公司	1,800.00	4.00%
4	涟水吉缘贸易有限公司	1,800.00	4.00%
5	江苏万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350.00	3.00%
6	煜丰格林文化创意（北京）有限公司	1,350.00	3.00%
7	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450.00	1.00%
8	北京盛初营销咨询有限公司	450.00	1.00%
	法人股东小计	36,000.00	80.00%
9	周素明	1,800.00	4.00%
10	吴建峰	900.00	2.00%
11	刘可康	900.00	2.00%
12	倪从春	900.00	2.00%
13	朱怀宝	900.00	2.00%
14	严汉忠	900.00	2.00%
15	陆克家	900.00	2.00%
16	羊栋	900.00	2.00%
17	王卫东	900.00	2.00%
	自然人股东小计	9,000.00	20.00%
	合计	45,000.00	100.00%

上述发起人的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部分的内容。

（三）改制设立发行人之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

主要业务

本公司主要发起人为今世缘集团。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之前，今世缘集团除持有本公司 51% 股权外，还持有今世缘商贸、今世缘房地产、涟水今世缘投资、今世缘宾馆、小额贷款公司及聚缘机械设备股权等资产，今世缘集团主要从事投资管理业务。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及实际主要从事的业务均未发生变化。

（四）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由今世缘有限整体变更而来，在设立时整体继承了今世缘有限全部资产和业务。公司设立时拥有的资产为今世缘有限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的全部资产。本公司设立时从事的主要业务与今世缘有限及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一致，主要从事白酒生产加工和销售。公司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在公司变更设立前后没有发生变化。

（五）改制前原企业的业务流程、改制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以及原企业和发行人业务流程间的联系

本公司系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改制前原企业的业务流程与改制后本公司的业务流程无重大变化，均为从事白酒生产加工和销售。具体业务流程详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中的“（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和“（三）主要经营模式”。

（六）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本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均独立于主要发起人，不存在日常经营活动依赖主要发起人的情形。

（七）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本公司由今世缘有限整体变更而来，今世缘有限的所有资产、负债和权益均由本公司承继。截至目前，本公司已办理完毕绝大部分相关产权的变更手续。

（八）公司的独立运营情况

本公司自整体变更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资产独立情况

本公司系由今世缘有限整体变更而来，原今世缘有限的资产和人员全部进入本公司，公司具备了完整的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和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2、人员独立情况

（1）本公司所有员工均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本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中兼职。

（2）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按照《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董事、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等民主形式选举产生，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

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由均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并经董事会聘任。

(3) 本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考核、奖惩制度，与公司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了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

3、财务独立情况

(1) 本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并建立健全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完整的财务管理体系，独立进行财务决策。

(2) 本公司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独立办理纳税登记，依法独立纳税。

(3) 本公司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除为控股股东之控股股东涟水城资曾控制的涟水制药在建行涟水支行的贷款利息 71.58 万元承担担保责任外，不存在其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4、机构独立情况

本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下属各专业委员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决策、经营管理及监督机构，明确了各机构的职权范围，建立了规范、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和适合自身业务特点及业务发展需要的组织结构，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相互配合，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本公司的机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且独立运作，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的情况。

5、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白酒的生产和销售业务，拥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体系，独立安排和实施业务计划，独立对外签订和执行各类业务合同，不存在需要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1、1997年12月今世缘有限设立

江苏省涟水县高沟镇是闻名的酿酒之乡，酿酒历史源于西汉、盛于明清，历史源远流长。1949年，涟水县成立了地方国营高沟酒厂，从事酿酒业务，是一家全民所有制企业。1987年7月，国营高沟酒厂更名为江苏高沟酒厂。自1992年开始，受诸多因素的影响，江苏高沟酒厂生产经营每况愈下，连年亏损。在此背景下，为充分利用当地酿酒资源优势，传承其悠久的酿酒历史，涟水县人民政府于1997年开始考虑设立新的法人主体，开展酿酒业务。

1997年12月，根据涟水县人民政府《关于设立酒业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涟政复[1997]14号）文件精神，由涟水县人民政府财政出资600万元，并由涟水县国有资产管理局授权涟水县商业贸易总公司和江苏省涟水制药厂作为出资人设立今世缘有限。其中，涟水商贸以货币出资300万元、实物出资228万元，合计占注册资本的88%，涟水制药厂以货币出资72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2%。

涟水商贸用作出资的实物为其从江苏高沟酒厂购买的存货，其作价228万元虽未经评估，但有发票凭证。公司2005年改制时国有股东共出资1,800万元，其中，600万元用于弥补经营不善引致的国有权益亏损，夯实了公司注册资本，因此，公司不存在注册资本不实的情况。

1997年12月23日，涟水会计师事务所对今世缘有限的实收资本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涟会验字（97）第52号”验资报告。

今世缘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合计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现金	实物资产		
涟水商贸	300	228	528	88%
涟水制药厂	72	—	72	12%
合计	372	228	600	100%

今世缘有限设立后，为尽快组织生产经营活动，在取得股东涟水商贸投入的228万元存货的基础上，陆续从江苏高沟酒厂通过先租后买的方式获得部分生产经营相关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资产情况	方式	签署日期	金额（万元）	备注
北厂、东厂部分厂房、 机器设备	租赁	1997.12.24	500.00	期限1年（可续签）
北厂、东厂部分厂房、 机器设备	租赁	1999.01.01	150.00	期限1年
商标	法院公开拍卖	1998.06.11	386.00	-
流动资产	转让	1998.01.05	6,000.00	资金向财政借款
部分房屋、机器及运输 设备	转让	1998.11.05	1,096.05	-
库房	转让	1999.01.20	294.49	-
酒罐	转让	1999.05.13	640.17	-
办公、科研设备	转让	1999.05.13	100.37	-
部分车间	转让	1999.07.23	505.62	-

2、2005年今世缘有限由国有全资改制为国有控股企业

（1）改制背景

2003年开始，为了进一步搞活涟水县区域经济和提升县属企业的经营效率，建立规范的现代企业制度，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涟水县人民政府开始筹划对包括今世缘有限在内的县属国有企业进行改制，并连续发布了《涟水县企业产权制度改革若干政策意见（试行）》（涟政发[2003]134号）、《县政府关于企业产权制

度改革若干政策的补充意见》（涟政发[2004]37号）、《县属企业及生产经营类事业单位改制操作规程》（涟政发[2004]40号）及《县政府关于县属企业及生产经营类事业单位改制若干政策的补充意见》（涟政发[2004]154号）等文件指导包括今世缘有限在内的县属国有企事业单位改制。

与此同时，由于当时白酒行业不景气和企业管理体制等问题，公司经营一直不理想。结合涟水县人民政府上述国有企业改制的指导思想，为建立产权多元化的经营体制，2005年3月18日，今世缘有限提出改制实施方案，经过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表决通过。同日，今世缘有限向涟水县人民政府报送了《关于申请公司改制的请示》（苏缘发[2005]11号），正式提出改制实施方案。2005年3月21日，涟水县人民政府以《关于江苏今世缘酒业有限公司改制实施方案的批复》（涟政复[2005]6号）批准了今世缘有限最终改制方案。

（2）改制方案

根据涟政复[2005]6号文的批复精神，今世缘有限最终改制方案为：一、以国有绝对控股、经营层少量参股的形式组建新公司，其中国有占股90%，经营层占股10%。改制后新公司设定注册资本总额为2,000万元；二、“今世缘”品牌等无形资产收归国有，由县财政部门实施管理并租借给新公司有偿使用；三、土地使用权收归国有，保留其账面价值租借给新企业有偿使用；四、按审计评估后的实有净资产，对不良资产按照相关政策，由财政部门按规定予以核销；五、国有企业职工身份转换应一次性计提职工安置费，从抵扣后的资产评估值中一次性扣除，转换后职工与企业重新签订劳动合同。对按上述方案剥离后的净资产，如不足政府应出资部分，由县财政予以补足，超过政府应出资部分，由国有资产投资公司代表政府投资给新企业有偿使用。

根据上述改制方案，涟水县财政局委托北方亚事以2004年5月31日为改制评估基准日对今世缘有限的净资产情况进行了评估，北方亚事出具了北方亚事评报字[2004]第160号评估报告，并经涟水县财政局核准，确认今世缘有限截至2004年5月31日账面净资产为9,912.85万元，调整后的账面值为5,424.87万元，评

估值为 8,661.72 万元，评估增值 3,236.84 万元，增值率 59.67%。本次改制即应在 8,661.72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的基础上，进行一系列资产剥离和费用扣减后的净额作为改制时公司的价值，并据此实施增资。

(3) 改制实施过程

本次改制方案实施时，在涟水县人民政府指导下，由涟水县财政局委托江苏华证对截至改制实施基准日今世缘有限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出具了苏华证专审（2005）第 077 号审计报告，确认今世缘有限截至 2005 年 3 月 8 日的账面净资产为 3,100.79 万元。在此基础上，根据改制方案进行一系列剥离调整后，今世缘有限的净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改制实施基准日审计账面净资产	31,007,851.16
一、审计调整企业未调整对净资产的影响额	-267,575.61
二、公司调整审计未调整对净资产的影响额	
1、固定资产剥离	-4,559,271.57
2、无形资产剥离	-1,224,000.00
3、根据经批准的改制方案实际发生的职工安置费	-25,210,896.68
调整后企业改制的审计净资产	-253,892.70

在改制实际操作过程中，由于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有限，直接将根据经审计调整后的净资产账面值-25.39 万元确认为改制后企业价值，并据此实施增资，未能准确反映当时今世缘有限的净资产真实价值状况。2010 年 3 月，涟水县财政局委托江苏华证对今世缘有限 2005 年实施改制时审计账务调整情况及根据改制基准日资产评估值对净资产的调整情况执行了商定程序。根据《执行商定程序报告》（苏华证咨[2010]003 号），今世缘有限 2005 年 3 月 8 日改制实施基准日经调整后的净资产评估值应为 147.86 万元。

具体调整过程如下：

单位：元

评估基准日经评估的净资产	86,617,203.06
1、无形资产评估剥离	-36,064,300.00
2、固定资产评估剥离	-4,551,528.34
3、5月31日至3月8日损益调整	-19,311,834.27
4、其他应付款/职工安置费	-25,210,896.68
调整后企业改制评估净资产	1,478,643.77

当时，涟水县人民政府委托本公司代为发放职工安置费。根据地方政策，只有员工离职时才予以支付。为了规范 2005 年改制的执行情况，今世缘有限以《关于历史问题整改的请示》（苏缘发[2010]45 号）请示县政府对 2005 年改制进行整改。2010 年 10 月 15 日，涟水县人民政府以《关于<江苏今世缘酒业有限公司关于历史沿革问题整改的请示>及<关于处理涉及政府往来帐务的请示>的批复》（涟政复[2010]93 号）同意今世缘有限对 2005 年改制的整改方案。今世缘有限将经调整后的改制实施基准日净资产评估值 147.86 万元确认为对政府的负债，并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利息偿还给涟水县人民政府。2010 年 12 月 30 日，今世缘有限就该笔负债向涟水县财政局支付本息共 192.56 万元；就职工安置费及其应支付的利息向涟水县财政局支付了 3,283.09 万元。

2011 年 8 月 16 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确认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等事项合规性的函》（苏政办函[2011]95 号）对今世缘有限 2005 年改制及其整改过程的合规性进行了追溯确认。

（4）国有股权划转及第一次增资

由于 2005 年改制前今世缘有限国有股东涟水商贸与涟水制药厂率先实施了改制，2005 年 3 月 28 日，涟水县人民政府发布《关于收回江苏今世缘酒业有限公司权益的通知》（涟政发[2005]62 号），收回原由涟水商贸及涟水制药厂持有的今世缘有限共计 600 万元出资及其滋生的各项权益，由涟水县财政部门委托国有独资公司涟水城资持有；同时，由涟水城资代表政府出资 1,800 万元（其中，1,200

万元作为新增注册资本,600万元用于弥补改制清算后国有权益损失),占股90%,经营层共出资200万元,占股10%,今世缘有限注册资本增加至2,000万元,本次增资价格为1元/股。

涟水诚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今世缘有限截至2005年4月10日止的实收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涟诚会验字(2005)第44号”验资报告。2005年4月11日,今世缘有限改制完成,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划转及增资后,今世缘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涟水城资	现金	1,800	90%
周素明	现金	40	2%
吴建峰	现金	20	1%
刘可康	现金	20	1%
倪从春	现金	20	1%
严汉忠	现金	20	1%
陆克家	现金	20	1%
羊栋	现金	20	1%
王成虎	现金	20	1%
刘成东	现金	20	1%
合计		2,000	100%

本次增资进行验资的会计师及工商局经办人员对改制方案及相关政策、法规的理解存在偏差,将国有股东涟水城资出资的1,800万元及经营层新增的200万元全部计入注册资本,改制后公司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在形式上操作成了新设公司出资并验资的过程,割裂了改制后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与改制前注册资本600万元之间的联系,但工商手续仍为变更行为。

对此,2011年7月16日,涟水县人民政府出具了《涟水县人民政府关于2005

年划转江苏今世缘酒业有限公司国有股权及增资情况的说明》确认：2005 年改制时涟水城资新增 1,800 万元，其中 1,200 万元作为新增注册资本，600 万元弥补改制后形成的国有权益损失计入资本公积。中汇会计师出具了《关于原江苏今世缘酒业有限公司截至 2005 年 4 月 10 日注册资本变更为 2000 万元出资情况的专项复核报告》(中汇会专[2012]2463 号)对 2005 年增资的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证。

3、2007 年 5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5 年今世缘有限改制理顺了企业经营体制，提高了经营效率；同时，2005 年之后行业开始逐渐复苏，2005 年当年业绩实现了盈利，2006 年业绩得到进一步提升。据此，今世缘有限国有控股股东认识到经营层持股对改善企业经营状况、提升经营业绩的显著作用，国有股东涟水城资决定向经营层股东以面值转让 10% 股权，以进一步调动经营层股东的积极性。2007 年 5 月 30 日，今世缘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涟水城资向经营层股东周素明转让其持有的 40 万元股权，向经营层股东吴建峰、刘可康、倪从春、严汉忠、刘成东、陆克家、王成虎和羊栋等各转让其持有的今世缘有限 20 万元股权。2007 年 6 月 4 日，今世缘有限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因涟水县人民政府早在 2006 年今世缘有限召开年度股东会议之时即有该等股权转让意向，且涟水县人民政府批准管理层股东当时实际分红又以 20% 的比例计，故管理层股东于 2006 年 6 月 27 日即将该等股权转让款支付完毕。

本次股权转让前后今世缘有限的股权结构变动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变更前出资额	持股比例	本次变更	变更后出资额	持股比例
涟水城资	1,800	90%	-200	1,600	80%
周素明	40	2%	40	80	4%
吴建峰	20	1%	20	40	2%
刘可康	20	1%	20	40	2%
倪从春	20	1%	20	40	2%

股东名称	变更前出资额	持股比例	本次变更	变更后出资额	持股比例
严汉忠	20	1%	20	40	2%
刘成东	20	1%	20	40	2%
陆克家	20	1%	20	40	2%
王成虎	20	1%	20	40	2%
羊栋	20	1%	20	40	2%
合计	2,000	100%	-	2,000	100%

4、2007年7月第二次增资

为做强做大企业，提升涟水县属企业规模，2007年6月，涟水县人民政府要求今世缘有限组建企业集团。根据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发布的《企业集团登记管理暂行规定》，组建企业集团的条件之一是企业集团的母公司注册资本在5,000万元人民币以上。而当时拟作为企业集团母公司的主体今世缘有限注册资本仅为2,000万元，为达到组建企业集团的必要条件，唯有通过今世缘有限增资的途径解决。

2007年7月15日，今世缘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决议：

(1) 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2,000万元增加到6,000万元，由涟水城资按面值新增注册资本4,000万元；(2) 同意公司利润分配比例调整为：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先依照4,000万元的同期银行贷款利息支付给涟水城资，剩余利润按40:2:1:1:1:1:1:1:1:1的比例进行分配；(3) 同意公司章程修正案。

2007年7月20日，江苏恒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今世缘有限截止2007年7月19日的注册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苏恒信验(2007)第070号验资报告。2007年8月13日，今世缘有限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变动情况及增资后今世缘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变更前出资额	本次变更		变更后出资额	持股比例
		金额	出资方式		
涟水城资	1,600	4,000	现金	5,600	93.332%
周素明	80	-	-	80	1.332%
吴建峰	40	-	-	40	0.667%
刘可康	40	-	-	40	0.667%
倪从春	40	-	-	40	0.667%
严汉忠	40	-	-	40	0.667%
刘成东	40	-	-	40	0.667%
陆克家	40	-	-	40	0.667%
王成虎	40	-	-	40	0.667%
羊栋	40	-	-	40	0.667%
合计	2,000	4,000		6,000	100.00%

5、2008年3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为了消除为组建企业集团实施的涟水城资单独增资 4,000 万元对经营层股东的不利影响，并切实履行 2007 年增资 4,000 万元时股东间的约定，2008 年 3 月 25 日，今世缘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涟水城资向经营层股东周素明、吴建峰、刘可康、倪从春、严汉忠、刘成东、陆克家和羊栋转让股份，同意股东王成虎因个人原因离职后将所持有股权转让给涟水城资。根据此次股东会决议，2010 年 1 月 1 日，涟水城资分别与经营层股东周素明、吴建峰、刘可康、倪从春、严汉忠、刘成东、陆克家和羊栋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向周素明按面值转让其持有的今世缘有限 160 万元股权，向吴建峰、刘可康、倪从春、严汉忠、刘成东、陆克家和羊栋各转让 80 万元股权；周素明、刘可康、吴建峰、严汉忠、刘成东、倪从春、陆克家和羊栋于 2010 年 1 月 28 日至 2010 年 2 月 2 日期间将该等股权转让款全额支付给涟水城资。2010 年 3 月 31 日，原经营层股东王成虎与涟水城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其持有的今世缘有限 40 万元股权（转让价格为 128 万元，包

含已分配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2010年4月27日,今世缘有限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前后今世缘有限的股权结构变动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变更前出资额	持股比例	本次变更	变更后出资额	持股比例
涟水城资	5,600	93.332%	-680	4,920	82%
周素明	80	1.332%	160	240	4%
吴建峰	40	0.667%	80	120	2%
刘可康	40	0.667%	80	120	2%
倪从春	40	0.667%	80	120	2%
严汉忠	40	0.667%	80	120	2%
刘成东	40	0.667%	80	120	2%
陆克家	40	0.667%	80	120	2%
羊栋	40	0.667%	80	120	2%
王成虎	40	0.667%	-40	-	-
合计	6,000	100.000%	-	6,000	100%

6、2007年5月及2008年3月两次股权转让的整改

2007年5月涟水城资将10%股权转让给经营层股东以及2008年3月将2007年7月新增4,000万元出资中应属经营层股东出资的部分转让给经营层股东,两次股权转让行为虽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复并履行了股东会决议、工商变更登记等程序,但仍存在一些瑕疵:两次国有股权转让均以面值转让,未经评估,也未进场交易,不符合当时的国有资产转让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为了对上述两次国有股权转让行为进行弥补纠正,同时,确保国有资产权益不受损害,经与国有股东协商并报涟水县人民政府批复,今世缘有限经营层股东对上述两次国有股权转让进行了如下整改:

以2009年6月30日经评估的今世缘有限净资产值为基础,确认原经营层股

东通过两次受让所得国有股权在 2009 年 6 月 30 日时点上的价值(国众联对今世缘有限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深国众联评字(2009)第 2-11004 号评估报告,确认净资产评估值为 64,209.31 万元,扣除对评估基准日应分的股利后,每 1 元注册资本价值 6.5296 元),对于以前年度按面值受让的股权进行了纠正,返还国有股东资金及利息 3,040.17 万元。

今世缘有限自 2005 年 3 月改制至 2007 年 5 月股权转让期间,管理层持股比例为 10%,但为了加大对管理层的激励,涟水县人民政府决定按 20%的比例对管理层分红;2007 年 5 月至 2010 年 1 月前亦按 20%分红(实际只有 10%股权的分红权),因此管理层退回了 2005 年 3 月至 2009 年底期间多分的红利及利息 4,357.82 万元。

2010 年 10 月 15 日,涟水县人民政府以《关于江苏今世缘酒业有限公司<关于历史沿革问题整改的请示>及<关于处理涉及政府往来账款的请示>的批复》(涟政复[2010]93 号)批复同意了上述整改方案和原经营层股东向国有股东应支付的补偿款金额。

2010 年 12 月 1 日和 2010 年 12 月 2 日,周素明、刘可康、吴建峰、严汉忠、倪从春、陆克家、羊栋、刘成东(由吉缘贸易和今生缘贸易代退款)这八位原管理层股东将合计 4,357.82 万元应退红利款付至今世缘有限账上,今世缘有限遂将此笔退还红利款归入应付股利(应付国有股东今世缘集团)。同月 6 日,上述八位原管理层股东又向国有股东今世缘集团支付结清股东权益补偿款本息合计 3,040.17 万元。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已将包括前述 4,357.82 万元在内的全部应付股利向国有股东今世缘集团支付结清。

2011 年 8 月 16 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以《关于确认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等事项合规性的函》(苏政办函[2011]95 号)对公司 2007 年 5 月及 2008 年 3 月两次国有股东向经营层股东转让国有股权程序合法合规性进行了追溯确认,同意在原经营层股东向国有股东支付补偿款后,上述两次国有股权转让合法有效。

7、2010年2月第三次增资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股东与经营团队之间的利益共享、风险共担机制，增强公司经营团队对实现公司进一步发展壮大的责任感与使命感，发挥公司管理、营销和技术骨干的积极性，2009年5月11日，经涟水县委、县政府《关于江苏今世缘酒业有限公司股改上市请示的批复》（涟委[2009]59号）；2010年1月24日，涟水县人民政府向涟水城资下发《县政府关于涟水城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关于核准江苏今世缘酒业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方案的报告>的批复》（涟政复[2010]4号），同意经营层及中基层干部持股的公司对今世缘有限进行增资。

增资价格以2009年6月30日经评估的今世缘有限净资产值64,209.31万元为基础，扣除对评估基准日应分的股利后，每1元注册资本价值6.5296元。

2010年1月22日，今世缘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同意新增注册资本1,621.176477万元，注册资本由6,000万元增加到7,621.176477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增资价格按2009年6月30日今世缘净资产评估值64,209.31万元为依据）。其中：中基层干部持股公司今生缘贸易、吉缘贸易各出资1,889.737092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289.411765万元，朱怀宝、王卫东各出资1,259.824728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192.941177万元，周素明出资952.550440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145.882354万元，刘可康、吴建峰、刘成东、严汉忠、倪从春、陆克家、羊栋各出资476.275202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72.941177万元。

2010年4月14日，涟水诚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今世缘有限截止2010年2月20日的注册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涟诚会验字（2010）第088号验资报告。2010年4月27日，今世缘有限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此次增资不以换取经营层服务为目的，增资价格按照评估值确定，增资价格公允，不符合股份支付的定义。此次增资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16,211,764.77元，资本公积增加89,644,240.17元。

本次增资完成前后今世缘有限的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变更前出资额	本次变更		变更后出资额	持股比例
		出资额	出资方式		
涟水城资	4,920	-	-	4,920.000000	64.56%
今生缘贸易	-	289.411765	现金	289.411765	3.80%
吉缘贸易	-	289.411765	现金	289.411765	3.80%
周素明	240	145.882354	现金	385.882354	5.06%
吴建峰	120	72.941177	现金	192.941177	2.53%
刘可康	120	72.941177	现金	192.941177	2.53%
倪从春	120	72.941177	现金	192.941177	2.53%
刘成东	120	72.941177	现金	192.941177	2.53%
严汉忠	120	72.941177	现金	192.941177	2.53%
陆克家	120	72.941177	现金	192.941177	2.53%
羊栋	120	72.941177	现金	192.941177	2.53%
朱怀宝	-	192.941177	现金	192.941177	2.53%
王卫东	-	192.941177	现金	192.941177	2.53%
合计	6,000	1,621.176477		7,621.176477	100.00%

8、2010年4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为进一步加强国有资产管理，使今世缘有限做强做大，2010年3月15日，涟水县人民政府发布《县政府关于无偿划转涟水城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的江苏今世缘酒业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的通知》（涟政发[2010]56号），决定将涟水城资持有的今世缘有限全部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至今世缘投资管理。

2010年4月29日，今世缘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涟水城资将其持有的4,920万元公司股权无偿划转给江苏今世缘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今世缘集团前身），原经营层股东刘成东因为离职而将其持有的公司2.53%股权（共1,929,411.77元股权）中的各1.265%股权（964,705.89元股权）分别以3,284,376.02元转让给

今生缘贸易和吉缘贸易。2010年4月30日，今世缘有限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刘成东股权转让价格以其出资额加上截至《股权转让协议》签订之日其所持股权对应的未分配利润及其他净资产增值部分计算，每一元注册资本对应价值为3.4045元。

本次股权转让前后今世缘有限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变更前出资额	本次变更	变更后出资额	持股比例
涟水城资	4,920.000000	-4,920.000000	-	-
今世缘集团	-	4,920.000000	4,920.000000	64.56%
今生缘贸易	289.411765	96.470589	385.882354	5.06%
吉缘贸易	289.411765	96.470588	385.882353	5.06%
周素明	385.882354	-	385.882354	5.06%
吴建峰	192.941177	-	192.941177	2.53%
刘可康	192.941177	-	192.941177	2.53%
倪从春	192.941177	-	192.941177	2.53%
朱怀宝	192.941177	-	192.941177	2.53%
严汉忠	192.941177	-	192.941177	2.53%
陆克家	192.941177	-	192.941177	2.53%
羊栋	192.941177	-	192.941177	2.53%
王卫东	192.941177	-	192.941177	2.53%
刘成东	192.941177	-192.941177	-	-
合计	7,621.176477	-	7,621.176477	100.00%

9、2010年5月第四次增资

为进一步实现今世缘有限产权多元化，同时引入战略资本壮大发展企业规模，提升市场占有率，经涟水县人民政府《关于江苏今世缘酒业有限公司股改上

市的批复》（涟政复[2010]32 号）文批复同意，通过面向社会公开征集的方式从 16 家公开报名的机构投资者中选出上海铭大、江苏万鑫、煜丰格林、国泰君安创投和北京盛初作为今世缘有限引入的战略投资者。

2010 年 4 月 29 日，今世缘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议，同意上海铭大、江苏万鑫、煜丰格林、国泰君安创投和北京盛初各以现金 25,181.810277 万元、5,811.186987 万元、5,811.186987 万元、1,937.062329 万元和 1,937.062329 万元对今世缘有限进行增资，所增资金中 2,025.882348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投入，其余计入资本公积，其中上海铭大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1,254.11764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3%；江苏万鑫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289.41176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煜丰格林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289.41176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国泰君安创投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96.47058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北京盛初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96.47058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上述增资价格系经公司新老股东以经深圳鹏城审计的 2009 年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并参考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江苏双沟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市盈率指标的基础上协商确定，定价合理。本次增资完成后，今世缘有限注册资本由 7,621.176477 万元变更为 9,647.058825 万元。

其中，国泰君安创投入股本公司事宜发生在中国证监会 2011 年 7 月发布的《证券公司直接投资业务监管指引》之前，并不适用其中关于“证券公司担任拟上市企业辅导机构、财务顾问、保荐机构或者主承销商的，自签订有关协议或者实质开展相关业务之日起，公司的直投子公司、直投资基金、产业基金及基金管理机构不得再对该拟上市企业进行投资’的有关条款。因此，国泰君安创投入股本公司之事合法合规。

2010 年 5 月 12 日，涟水诚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今世缘有限截至 2010 年 5 月 11 日的注册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涟诚会验字（2010）第 117 号验资报告。2010 年 5 月 19 日，今世缘有限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前后今世缘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变更前出资额	本次变更		变更后出资额	持股比例
		出资额	出资方式		
今世缘集团	4,920.000000	-	-	4,920.000000	51.00%
今生缘贸易	385.882354	-	-	385.882540	4.00%
吉缘贸易	385.882353	-	-	385.882530	4.00%
上海铭大	-	1,254.117644	现金	1,254.117644	13.00%
江苏万鑫	-	289.411764	现金	289.411764	3.00%
煜丰格林	-	289.411764	现金	289.411764	3.00%
国泰君安创投	-	96.470588	现金	96.470588	1.00%
北京盛初	-	96.470588	现金	96.470588	1.00%
周素明	385.882354	-	-	385.882354	4.00%
吴建峰	192.941177	-	-	192.941177	2.00%
刘可康	192.941177	-	-	192.941177	2.00%
倪从春	192.941177	-	-	192.941177	2.00%
朱怀宝	192.941177	-	-	192.941177	2.00%
严汉忠	192.941177	-	-	192.941177	2.00%
陆克家	192.941177	-	-	192.941177	2.00%
羊栋	192.941177	-	-	192.941177	2.00%
王卫东	192.941177	-	-	192.941177	2.00%
合计	7,621.176477	2,025.882348	-	9,647.058825	100.00%

引入战略投资者有利于公司改善资金瓶颈、优化公司治理结构，为未来的持续经营和健康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随着未来公司业务规模逐步扩大、业务发展速度加快，迫切需要借助上述外部股东专业的管理咨询经验来提升本公司经营管理和战略决策水平，及时抓住行业快速发展的机会，扩大在白酒酿造行业的优势地位。

10、2011年1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月12日，今世缘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决议。同日，今世缘有限全体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同意以截止2010年9月30日经深圳鹏城审计的公司净资产67,784.27万元为基准，按1:0.6639的比例折为本公司等额股份45,000万股，每股面值为1元，股本总额45,000万元，净资产折股后剩余的22,784.27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同日，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

2011年1月12日，深圳鹏城对公司截至2011年1月12日的注册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深鹏所验字[2011]0036号《验资报告》。2011年1月28日，公司取得了江苏省淮安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发起人名称	股本	持股比例
今世缘集团	22,950	51%
上海铭大	5,850	13%
今生缘贸易	1,800	4%
吉缘贸易	1,800	4%
江苏万鑫	1,350	3%
煜丰格林	1,350	3%
国泰君安创投	450	1%
北京盛初	450	1%
周素明	1,800	4%
吴建峰	900	2%
刘可康	900	2%
倪从春	900	2%
朱怀宝	900	2%

严汉忠	900	2%
陆克家	900	2%
羊栋	900	2%
王卫东	900	2%
合计	45,000	100%

发行人自设立以来的股权演变过程、分红比例、整改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事项	注册资本	出资人	出资金额及比例	分红比例	整改方案	备注
1997.12	公司成立	600.000000	涟水商贸	528.000000（88.00%）	88.00%	股权变动合法合规，未损害国有股东利益，无需整改	
			涟水制药厂	72.000000（12.00%）	12.00%		
2005.3	国有股权划转	600.000000	涟水城资	600.000000（100.00%）	100.00%		
2005.3	第一次增资 1,400 万元	2,000.000000	涟水城资	1,800.000000（90.00%）	90.00%		
			经营层	200.000000（10.00%）	10.00%		
2007.5	第一次股权转让（国有股东向经营层转让 10% 股权）	2,000.000000	涟水城资	1,600.000000（80.00%）	80.00%		
			经营层	400.000000（20.00%）	20.00%		
2007.7	第二次增资 4,000 万元	6,000.000000	涟水城资	5,600.000000（93.33%）	在可分配利润中首先提取按 4,000 万元本金计算的贷款利息，剩余可分配利润按 80% 分配	经营层获得的分红比例高于其持股比例，因此 2010 年进行整改，由经营层向国有股东退还超额分红	
			经营层	400.000000（6.67%）	可分配利润扣减按 4,000 万元本金计算的贷款利息后的剩余		

时间	事项	注册资本	出资人	出资金额及比例	分红比例	整改方案	备注
					部分按 20%分配		
2010.4	第二次股权转让（国有股东向经营层转让 11.33% 股权）	6,000.000000	涟水城资	4,920.000000（82.00%）	82.00%	经营层受让的股权未进行评估，因此于 2010 年进行整改，由经营层按 2009 年 6 月 30 日评估值向国有股东补偿受让股权的差价并退还超额分红	
			经营层	1,080.000000（18.00%）注	18.00%		
2010.4	第三次增资 1,621.176477 万元	7,621.176477	涟水城资	4,920.000000（64.56%）	64.56%	股权变动合法合规，未损害国有股东利益，无需整改	
			经营层	2,701.176477（35.44%）	35.44%		
2010.5	第四次增资 2,025.882348 万元	9,647.058825	今世缘集团	4,920.000000（51.00%）	51.00%		
			经营层	2,701.176471（28.00%）	28.00%		
			其他投资者	2,025.880000（21.00%）	21.00%		
2011.1	整体变更股份公司	45,000.000000	今世缘集团	22,950.000000（51.00%）	51.00%		
			经营层	12,600.000000（28.00%）	28.00%		
			其他投资者	9,450.000000（21.00%）	21.00%		

注：由于原经营层股东王成虎离职，并将其持有的 2% 股权转让给控股股东涟水城资，因此经营层持股比例合计为 18%。

（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本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导致主营业务和经营性资产发生实质变更的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置换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因业务整合、突出主营业务及避免潜在关联交易的需要共发生了 9 次资产重组，具体情况如下：

1、2008 年度出售今世缘水务 57.83% 股权

2008 年 4 月，今世缘有限与涟水城资签订《淮安今世缘水务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其股权转让的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转让标的	注册资本	转出比例	主营业务	定价依据	转让价款
今世缘水务	566	57.83%	自来水供应服务等	评估后净资产值	997.40

（1）交易原因

今世缘水务的营业范围为：自来水供应服务；自来水管道及其配件零售；纯净水加工，饮水设备销售等。上述营业范围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无关。为专注于白酒的生产与销售，本公司于 2007 年 10 月起就实质性退出今世缘水务的经营管理。

（2）定价依据

今世缘水务的转让价格是以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评估值为依据，双方协商确定。淮安新瑞资产评估事务所为此出具了新瑞评字[2009]第 087 号评估报告。

（3）履行的程序

2008 年 4 月 17 日，今世缘水务股东会通过了股权转让的决议，相关资产评估结果已经涟水县国资委办备案确认，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 2008 年 5 月 9 日办理完成。

（4）对发行人的影响

本次出让今世缘水务股权前一会计年度今世缘水务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及利润总额分别为 3,603.19 万元、1,209.96 万元及 343.58 万元，占比均不到本公司相关指标的 50%。转让今世缘水务 57.83% 股权对今世缘有限的主营业务和经营业绩没有实质的影响，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董事和实际控制人亦未发生变更。

(5) 转让的标的企业合法合规情况说明

2012 年 3 月，涟水工商局、江苏省涟水县国家税务局、淮安市涟水县地方税务局、涟水县环境保护局、淮安市涟水质量技术监督局、涟水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涟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涟水县国土资源局、涟水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先后就涟缘水务，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08 年 5 月 9 日办理完毕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期间无违法违规行为，无遭受行政处罚的情形出具了证明。

2、2009 年度资产（股权）出售与购买情况

(1) 本公司与今世缘投资之间的股权转让

1>交易原因

为适应经营环境的变化、专注于白酒生产业务，避免潜在的关联交易，今世缘有限于 2009 年 12 月与今世缘投资签署了系列股权转让协议：收购今世缘投资持有的今世缘灌装 100% 股权，向今世缘投资转让今世缘商贸 60% 股权、涟水今世缘投资 100% 股权及今世缘宾馆 100% 股权。标的股权的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转让标的	注册资本	转让比例	主营业务	定价依据	转让价款
1	今世缘灌装	600	100%	酒类、饮料灌装	评估净资产值	581.63
2	今世缘商贸 ^注	500	60%	各类预包装食品销售	评估净资产值	343.12
3	涟水今世缘投资	1,000	100%	对外投资	评估净资产值	999.92
4	今世缘宾馆	180	100%	旅店、餐饮	评估净资产值	800.20

注：本公司之子公司今世缘销售同时向今世缘投资转让了今世缘商贸 40% 权益

2>定价依据

上述股权转让价格均以相关标的股权净资产评估值为基础双方协商确定。国

众联为此出具了深天健国众联评报字(2009)第 2-11202 号和深国众联评字(2010)第 2-134、2-135 号评估报告。

3>收购所履行的程序

2009 年 12 月, 转让标的公司的股东会分别通过了股权转让的决议。相关资产评估机构已经涟水县国资办备案确认。有关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分别于 2009 年 12 月、2010 年 5 月和 6 月办理完成。

(2) 向涟水城资转让今世缘投资 90%股权

单位: 万元

转让标的	注册资本	转出比例	主营业务	定价依据	转让价款
今世缘投资 ^注	2,000	90%	对外投资	评估后净资产值	1,945.47

注: 本公司之子公司今世缘销售同时向涟水城资转让了今世缘投资 10%权益

1>交易原因

今世缘投资的营业范围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无关, 并且根据涟水县人民政府成立并发展今世缘集团的精神, 本公司将今世缘投资的股权出售给涟水城资。

2>定价依据

今世缘投资的转让价格以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净资产评估值为基础双方协商确定, 国众联为此出具了深天健国众联评报字(2009)第 2-11202 号评估报告。

3>出售所履行的程序

2009 年 12 月, 今世缘投资股东会通过本次股权转让的决议。相关资产评估报告已经涟水县国资办备案确认。有关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 2010 年 3 月办理完成。

(3) 对发行人的影响

通过收购今世缘灌装, 本公司完善了公司业务结构, 避免了与原控股子公司及原控股股东之间潜在的关联交易; 为突出主营业务, 本公司对今世缘商贸、涟水今世缘投资、今世缘宾馆及今世缘投资的相关股权进行了适当的重组。上述五

家公司截至 2009 年度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及利润总额占本公司相关指标的比例均不超过 50%，上述重组对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业绩没有实质影响。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实际控制人亦未发生变更。

(4) 转让的标的企业合法合规情况说明

1>2012 年 3 月，淮安工商局、江苏省淮安地方税务局、淮安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淮安市卫生监督所、淮安市环境保护局先后就今世缘宾馆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2 年 3 月期间，无违法违规行为，无遭受行政处罚的情形出具了证明；

2>2012 年 3 月，涟水工商局、江苏省涟水县国家税务局、淮安市涟水地方税务局先后就涟水今世缘投资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2 年 3 月期间，无违法违规行为，无遭受行政处罚的情形出具了证明；

3>2012 年 3 月，涟水工商局、江苏省涟水县国家税务局、淮安市涟水地方税务局先后就今世缘商贸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2 年 3 月期间，无违法违规行为，无遭受行政处罚的情形出具了证明；

4>2012 年 3 月，涟水工商局、江苏省涟水县国家税务局、淮安市涟水地方税务局先后就今世缘灌装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2 年 3 月期间，无违法违规行为，无遭受行政处罚的情形出具了证明。

5>2012 年 3 月，涟水工商局、江苏省涟水县国家税务局、淮安市涟水地方税务局先后就今世缘投资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2 年 3 月期间，无违法违规行为，无遭受行政处罚的情形出具了证明。

3、2010 年度的资产（股权）出售与购买情况

(1) 转让小额贷款公司 90%的股权

2010 年 3 月，今世缘有限与今世缘投资对小额贷款公司的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转让标的	实收资本	转出比例	主营业务	定价依据	转让价款
小额贷款公司	2,400	90%	面向“三农”发放小额贷款	评估后净资产值	2,174.61

1>交易原因

小额贷款公司的营业范围与今世缘有限的主营业务无关。为专注白酒的生产和销售，今世缘有限在整体变更前将小额贷款公司的股权转让给今世缘投资。

2>定价依据

小额贷款公司的出售价格，以经国众联接截止 2010 年 3 月 31 日公司账面净资产评估值（深国众联评字（2010）第 2-209 号）为基础确定。

3>出售所履行的程序

2010 年 4 月 29 日，今世缘有限第七次股东会决议通过了本次股权转让。该次转让的资产评估报告业经涟水县国资办备案确认。有关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 2010 年 6 月办理完成。

(2) 购买商标权

1) 收购前归属及使用情况、公司对商标贡献程度

今世缘商标注册证号 1554790、1554791，注册人为今世缘有限；高沟商标注册证号 3212347、3212350，注册人为今世缘有限。今世缘（含高沟）商标权利人是今世缘有限，2005 年今世缘有限改制时，经涟水县人民政府文件涟政复[2005]6 号《关于江苏今世缘酒业有限公司改制实施方案的批复》批准，“今世缘”和“高沟”系列注册商标从改制资产中剥离，收归涟水县政府所有，并由涟水县政府和今世缘有限签订《资产经营协议书》，将改制时剥离的“今世缘”品牌委托今世缘有限经营和管理，有偿使用，今世缘有限每年向涟水县人民政府支付费用 600 万元。此后双方并未就“今世缘”和“高沟”系列注册商标办理过注册商标专用权的转让登记，今世缘有限在法律上仍系“今世缘”和“高沟”这两个系列注册商标的专用权人。

“今世缘”和“高沟”商标的使用与公司的生产经营密切相关，在承担上述商标的维护与建设费用的同时，公司持续投入资金，大力推广“今世缘”和“高沟”品牌。2006年“今世缘”成为淮安市第一个由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认定的“中国驰名商标”。本公司还积极推动“高沟”评选“中华老字号”工作（2011年“高沟”成为商务部公布的全国第二批“中华老字号”品牌）。

作为“今世缘”和“高沟”商标的专用权人，公司通过广告营销持续投入加强商标的知名度和美誉度的同时，公司自身业绩的提升、优质产品的市场口碑也在无形中实现了“今世缘”和“高沟”商标的增值。

2>具体内容和定价依据

为进一步完善今世缘有限的资产权属，同时消除日常经营过程中商标使用方面形成的租赁关联交易，经与涟水县财政局协商，今世缘有限以评估值收购涟水县财政局持有的“今世缘”、“高沟”等商标。该次转让以2009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由国众联采用收益法对“今世缘”、“高沟”等商标进行了评估。

根据国众联《资产评估报告书》（深国众联评字（2009）第2-11107号），上述商标权的评估价值为15,606万元，涟水县财政局以《关于对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的今世缘（含高沟）商标资产评估报告的核准意见》审核确认了该次资产评估。根据涟水县财政局与今世缘有限2010年3月25日签署的《商标转让协议书》，以该评估价值的90%（14,045.40万元）作为本次商标的收购价格，符合国有资产转让的相关规定。

结合本次评估的目的，评估人员通过对被评估单位的资产状况、财务状况、持续经营能力、发展前景等进行综合分析后，确定了该次今世缘（含高沟）商标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企业整体价值	有形资产价值	划拨土地价值	无形资产价值	今世缘、高沟商标权重	今世缘、高沟商标价值
公式	a	b	c	d=a-b-c	e	f=d*e
金额	79,229	32,619	3,379	43,231	0.36	15,606

项目	企业整体价值	有形资产价值	划拨土地价值	无形资产价值	今世缘、高沟商标权重	今世缘、高沟商标价值
评估方法	收益现值法	成本法	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			

首先，依据公司历年的财务资料和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未来收益预测，结合对宏观经济、白酒行业的调查研究，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确定折现率：

折现率=权益资本报酬率*股东权益比率+债务资本成本报酬率*资产负债率*(1-所得税税率)=16.44%*90.85%+5.4%*9.15%*(1-25%)=15.31% 取整为15%

权益资本报酬率=无风险报酬率 3%+风险报酬系数 1.0517*(市场收益率 12.93%-无风险报酬率 3%)+个别风险调整系数 1%+小规模企业风险溢价率 2%=16.44%

债务资本报酬率=评估基准日 1-3 年贷款利率 5.4%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资产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上述折现率的计算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其次，根据今世缘有限整体资产评估报告书深国众联评字(2009)第 2-11104 号采用成本法评估结果确定有形资产市场价值。以划拨用地的面积乘以最低出让价确定土地使用权价值。

再次，根据今世缘系列和高沟系列未来每年创造的利润占当年利润总额的百分比确定今世缘系列和高沟系列创造收益比例。

最后，采用收益现值法评估企业整体价值，在企业整体价值中扣减有形资产市场价值和划拨土地使用权的价值，得出不含土地使用权的无形资产价值（即“国缘”、“今世缘”及“高沟”商标权），再根据国缘系列、今世缘系列和高沟系列为公司创造收益的比例分割出“今世缘”和“高沟”商标所有权价值。

上述评估所采用的方法与参数计算符合《资产评估准则》等相关规定。

3>受让所履行的程序

2010年3月，上述商标转让事项经今世缘有限股东会审议同意，转让所依据的资产评估报告业经涟水县财政局核准确认。相关资产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

(3) 对发行人业务及经营业绩的影响

本公司出售小额贷款公司和收购“今世缘”、“高沟”商标对自身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影响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转让标的	持股比例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小额贷款公司	90%	2,400.00	1.70%	-	-	-	-
商标权	-	14,045.40	9.98%	-	-	-	-
今世缘有限	-	140,763.85		134,360.81		33,519.53	

注：小额贷款公司于2010年1月设立，转出时刚开始开展业务；今世缘有限的财务数据为2009年底经审计的财务数据。

为突出主营业务，本公司出售了所持小额贷款公司的股权。上述出售行为对公司的主营业务和经营业绩没有实质影响。本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实际控制人亦未发生变更。

通过对商标权的收购，本公司增强了资产的完整性，减少了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今后的生产经营产生了积极的影响。

(4) 转让的标的企业合法合规情况说明

2012年3月，涟水工商局、淮安市涟水地方税务局、涟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涟水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先后就小额贷款公司自2010年1月4日设立至2012年3月期间，无违法违规行为，无遭受行政处罚的情形出具了证明。

4、2011年本公司向今世缘集团转让固定资产

2011年6月28日，本公司就原有部分闲置的房屋建筑物与今世缘集团签订了《房屋及构筑物买卖合同》，转让价格为804.01万元，定价依据为经北京中证

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证评报苏分字[2011]第 040 号”《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部分建（构）筑物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值，该评估报告已经涟水县国资办备案确认。

公司出售的上述闲置资产对自身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影响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转让标的	持股比例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闲置的固定资产	-	804.01	0.39%	-	-	-	-
本公司	-	204,804.52	-	196,799.85	-	52,544.67	-

注：今世缘有限的财务数据为 2010 年经审计的财务数据。

该项固定资产转让是在进一步理清公司资产状况的基础上，对闲置资产进行充分有效利用，盘活资产价值，转让行为本身对本公司的经营和业绩均无重大影响。

历次资产重组均履行了上级部门报批手续，对转让标的进行了评估，并以评估净资产为作价依据，符合法规规定。但转让当时，对相关国有股权的转让未进场交易，存在程序瑕疵。对此，2012 年 3 月 7 日，江苏省国资委以《关于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有关事项合规性的复函》（苏国资函[2012]14 号）对上述程序瑕疵予以追溯确认，认为转让程序符合国有资产管理的法律、法规，定价公允，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四、公司历次验资情况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一）公司历次股本变化的验资情况

1、1997 年 12 月设立今世缘有限

1997 年 12 月今世缘有限成立时，涟水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的本次实收资本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涟会验字（97）第 52 号”验资报告，实收资本为 600 万元。

2、2005年3月第一次增资

2005年3月今世缘有限实施第一次增资时，涟水诚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今世缘有限截至2005年4月10日止的实收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涟诚会验字（2005）第44号”验资报告，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增加至2,000万元。

2012年8月28日，中汇会计师出具了《关于原江苏今世缘酒业有限公司截至2005年4月10日注册资本变更为2000万元出资情况的专项符合报告》（中汇会专[2012]2463号），对2005年的出资情况进行了复核。

3、2007年7月第二次增资

2007年今世缘有限实施第二次增资时，江苏恒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今世缘有限截止2007年7月19日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苏恒信验（2007）第070号验资报告。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增加至6,000万元。

4、2010年2月第三次增资

2010年2月今世缘有限实施第三次增资时，涟水诚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截止2010年2月20日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涟诚会验字（2010）第088号验资报告。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增加至7,621.1765万元。

5、2010年5月第四次增资

2010年5月今世缘有限引进机构投资者实施第四次增资时，涟水诚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截至2010年5月11日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进行审验，出具了涟诚会验字（2010）第117号验资报告。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增加至9,647.0588万元。

上海铭大、江苏万鑫、煜丰格林、国泰君安创投和北京盛初的缴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出资人	缴纳出资时间	缴纳方式	缴纳金额
上海铭大	2010.05.06	银行转帐	251,818,102.77
江苏万鑫	2010.05.06	银行转帐	58,111,869.87
煜丰格林	2010.04.30	银行转帐	58,111,869.87
国泰君安创投	2010.05.07	银行转帐	19,370,623.29
北京盛初	2010.05.11	银行转帐	19,370,623.29

上述战略投资者的资金来源说明如下：

(1) 上海铭大：增资金额 251,818,102.77 元，占增资后今世缘有限 13% 的股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其中 150,000,000 元为其控股子公司上海铭大置业有限公司的往来款。

(2) 江苏万鑫：增资金额 58,111,869.87 元，占增资后今世缘有限 3% 的股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其截至 2010 年 4 月 30 日账面货币资金 590 万元；回收的借款 500 万元；2010 年 5 月 5 日，公司股东江苏米兰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朱建立增资款 5,000 万元。

(3) 煜丰格林：增资金额 58,111,869.87 元，占增资后今世缘有限 3% 的股权，资金来源为借款。其关联公司运盛实业（南京）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的借款 800 万元（其与煜丰格林属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陈泽盛为最终权益持有人）；李志田于 2010 年 4 月 28 日通过中国工商银行邢台冶金支行的委托贷款 5,100 万元（2010 年 7 月 12 日，煜丰格林已通过中国工商银行邢台冶金支行偿还李志田委托贷款本息合计 51,564,187.50 元）。

(4) 国泰君安创投：增资金额 19,370,623.29 元，占增资后今世缘有限 1% 的股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其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为 502,831,216.23 元，其中货币资金 476,212,583.15 元。

(5) 北京盛初：增资金额 19,370,623.29 元，占增资后今世缘有限 1% 的股权，资金来源为借款。其中，15,000,000.00 元为王仁辉提供的借款；剩余

4,370,623.29 元为三位股东王朝成、柴俊、程龙其多年来的家庭积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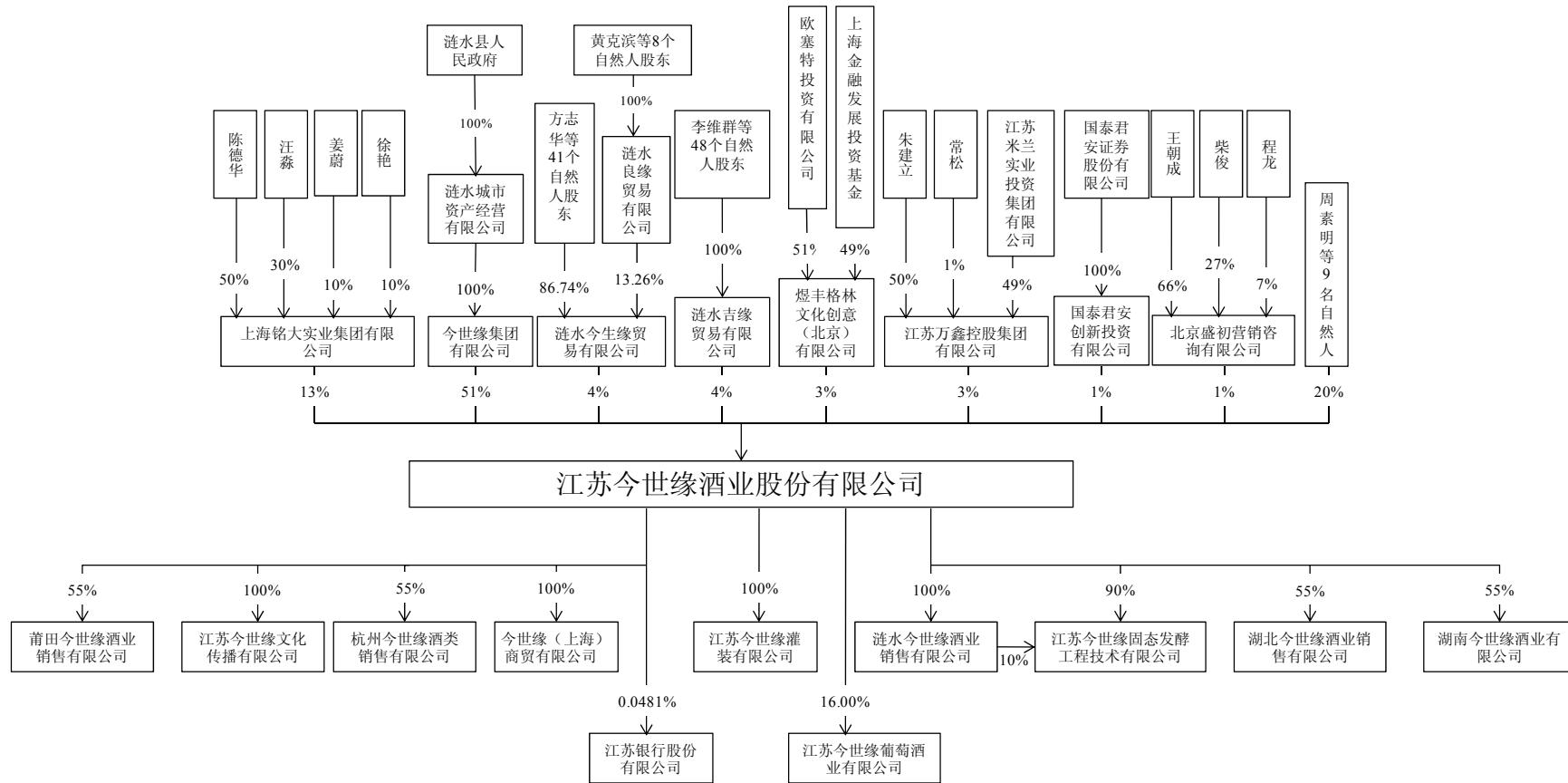
上述战略投资者此次增资的资金来源合法，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除上海铭大的自然人股东姜蔚因本次增资而担任发行人董事及国泰君安创投系保荐机构国泰君安之全资子公司外，新增股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董监高、中介机构及其签字人员及其亲属不存在关联关系、亲属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新增股东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6、2011 年 1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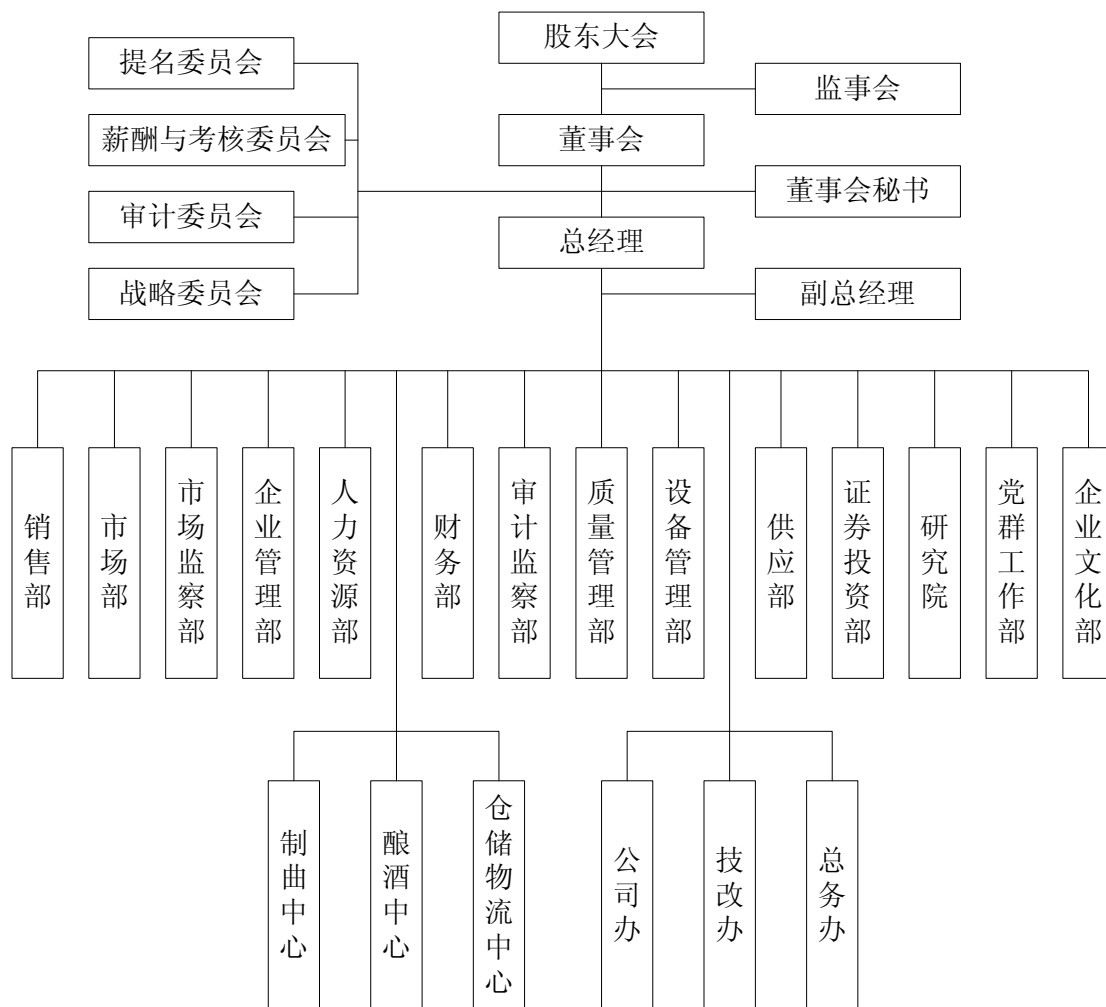
2011 年 1 月今世缘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深圳鹏城对公司截至 2011 年 1 月 12 日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进行审验，出具了深鹏所验字 [2011]0036 号《验资报告》，以截止 2010 年 9 月 30 日经深圳鹏城审计的公司净资产 677,842,663.66 元为基准，按 1:0.6639 的比例折为本公司等额股份 450,000,000 股，每股面值为 1 元，股本总额 450,000,000 元，净资产折股后剩余的 227,842,663.66 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五、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三) 公司各部门职能

- 1、销售部：负责公司客户、综合销售、销售运营、售后服务及各区域分公司的管理工作。
- 2、市场部：负责公司品牌运作、广告策划、新品开发及营销培训工作。
- 3、供应部：负责公司大宗物资、包装物资及零星物资的采购工作。
- 4、财务部：负责公司财务核算、资金调度、财务预决算及编制公司经济分

析工作。

5、市场督查部：负责公司各类促销政策及市场秩序执行情况的检查工作。

6、企业管理部：负责公司战略规划和管理、各部门绩效制定和考核、IT 规划和管理及法务管理工作。

7、人力资源部：负责公司人事管理、人才规划、招聘、薪酬体系设计、教育培训、员工绩效考核及劳动关系管理工作。

8、审计监察部：负责对公司各业务单元、重要岗位的财务审计及各种价格稽核。

9、质量管理部：负责公司各类原辅料外观检验、各类酒品评、勾储管理、成品酒组装过程工艺检查、市场质量问题处理及计量与能源管理工作。

10、设备管理部：负责公司设备维护、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提供生产所需基础生产工具制造、水电及动力服务。

11、证券投资部：负责公司上市服务、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进行证券事务管理和资本运营管理。

12、企业文化部：负责公司层面活动策划和组织实施及内外企业文化传播工作。

13、党群工作部：负责公司工会、政工、团委及人武工作。

14、研究院：负责公司新工艺的试验及推广、行业发展新方向研究、酿酒和制曲的过程检查及公司原、辅料的理化指标检测工作。

15、公司办：负责公司对内相关工作协调、对外联络、工业旅游、安保、非生产车辆、文档案管理工作。

16、技改办：负责公司的技改工程建设工作。

17、总务办：负责低值易耗品管理、房屋管理、基建维修、污水处理及后勤

保障工作。

18、仓储物流中心：负责各类物资的入库、出库管理（除各类酒）及各类物资的装卸工作。

19、制曲中心：负责公司基酒酿造所需曲的制造工作。

20、酿酒中心：负责公司基酒的酿造工作。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的简要情况

（一）控股子公司

1、涟水今世缘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涟水今世缘酒业销售有限公司，注册号为 320826000001115，法定代表人倪从春，成立于 1998 年 1 月 22 日，注册资本 60 万元，注册地、主要经营场所均为涟水县高沟镇天泉路 1 号。今世缘销售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各类预包装食品购销。经中汇会计师审计，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今世缘销售总资产为 160,084.22 万元，净资产为 73,250.30 万元，2013 年净利润为 73,157.03 万元。

2、江苏今世缘灌装有限公司

江苏今世缘灌装有限公司，注册号为 320826000044422，法定代表人严汉忠，成立于 2009 年 4 月 7 日，注册资本为 600 万元，注册地为江苏省涟水县高沟镇涟高路 1 号。今世缘灌装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公司系列白酒的灌瓶、封盖、贴标、装箱业务。经中汇会计师审计，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今世缘灌装总资产为 3,761.00 万元，净资产为 849.71 万元，2013 年净利润为 204.96 万元。

3、江苏今世缘固态发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今世缘固态发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注册号为 320826000002435，法定

代表人吴建峰，成立于2007年2月9日，注册资本为500万元，注册地为江苏省涟水县高沟镇天泉路1号。今世缘固态发酵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本公司直接持股比例为90%，通过今世缘销售间接持股比例为10%。今世缘固态发酵主要从事白酒固态发酵技术研究业务。经中汇会计师审计，截至2013年12月31日，今世缘固态发酵总资产为576.97万元，净资产为575.04万元，2013年净利润为45.22万元。

4、今世缘（上海）商贸有限公司

今世缘（上海）商贸有限公司，注册号为310110000539397，法定代表人张晓东，成立于2010年11月5日，注册资本为100万元，注册地为上海市宁武路269号6号楼324室。上海商贸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办公用品、日用百货、工艺美术品等销售。经中汇会计师审计，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上海商贸总资产为116.14万元，净资产为91.05万元，2013年净利润为-6.41万元。

5、湖北今世缘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湖北今世缘销售有限公司，注册号为420106000227600，法定代表人周方谱，成立于2012年2月2日，注册资本为500万元，注册地为武昌区和平大道850号惠誉花园4号楼（C栋）11楼2号。本公司持有湖北今世缘55%的股权，湖北今世缘主要从事预包装食品批发兼零售。经中汇会计师审计，截至2012年12月31日，截至2013年12月31日，湖北今世缘总资产为498.69万元，净资产为343.76万元，2013年净利润为-140.68万元。

6、杭州今世缘酒类销售有限公司

杭州今世缘销售有限公司，注册号为330105000261767，法定代表人吴国瑞，成立于2012年9月28日，注册资本为500万元，注册地为拱墅区德胜新村50幢3号301室。本公司持有杭州今世缘55%的股权，杭州今世缘主要从事预包装食品的销售。经中汇会计师审计，截至2013年12月31日，杭州今世缘总资产为677.73万元，净资产为442.97万元，2013年净利润为-8.59万元。

7、江苏今世缘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江苏今世缘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注册号为 320826000105210，法定代表人孙万军，成立于 2012 年 11 月 27 日，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注册地为涟水县高沟镇今世缘大道北侧 1 号。本公司持有今世缘文化传播 100% 的股权，今世缘文化传播主要从事广告设计、制作、代理。经中汇会计师审计，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今世缘文化传播总资产为 501.54 万元，净资产为 501.35 万元，2013 年净利润为 2.35 万元。

8、莆田今世缘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莆田今世缘销售有限公司，注册号为 350302100045917，法定代表人林全钦，成立于 2013 年 6 月 19 日，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注册地为莆田市城厢区华林工业园区竹林路中段（兴华食品公司内）。本公司持有莆田今世缘 55% 的股权，莆田今世缘主要从事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经中汇会计师审计，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莆田今世缘总资产为 505.70 万元，净资产为 470.09 万元，2013 年净利润为 -29.91 万元。

经莆田今世缘销售的《股东会决议》，莆田今世缘销售于 2014 年 3 月 14 日就“协商注销公司表决成立清算组事宜”召开股东会会议。目前，莆田今世缘销售正在进行清算。

9、湖南今世缘酒业有限公司

湖南今世缘酒业有限公司，注册号为 430100000177064，法定代表人严逸先，成立于 2013 年 8 月 30 日，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注册地为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一段 468 号 909、910 房。本公司持有湖南今世缘 55% 的股权，湖南今世缘主要从事预包装食品批发兼零售。经中汇会计师审计，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湖南今世缘总资产为 1,015.20 万元，净资产为 956.33 万元，2013 年净利润为 -43.67 万元。

（二）参股公司

本公司现有参股公司两家，基本情况如下：

江苏今世缘葡萄酒业有限公司，注册号：320826000010275，法定代表人林健，成立于2005年8月22日，注册资本为500万元，注册地、主要经营地涟水县工业新区（陶码大桥西侧），主要从事葡萄酒销售。股权结构为：江苏省苏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持股51%、朱玮持股17%、本公司持股16%、张培刚持股16%。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号：320000000022189，法定代表人夏平，成立于2007年1月22日，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103.9亿元，注册地为江苏省南京市洪武北路55号，主要从事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长期贷款等业务。本公司持有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0.048%股权。

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发起人

1、本公司发起人中共有8家法人，基本情况如下：

（1）今世缘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今世缘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51%股份。目前，今世缘集团主要从事投资管理业务，主要资产为持有的本公司股权及今世缘房地产、小额贷款公司等股权。

今世缘集团的前身是今世缘投资，今世缘投资原为本公司子公司，成立于2006年2月24日，注册资本2,000万元。本公司出资1,800万元，占其90%；今世缘销售认购出资200万元，占10%。

今世缘投资主要从事对外投资业务，与今世缘有限的主营业务无关，根据公司股改上市精神，为方便成立今世缘集团，2009年12月，今世缘有限和今世缘销售将持有的今世缘投资的全部股权转让给涟水城资，有关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

登记手续已于 2010 年 3 月办理完成。

2010 年 3 月 15 日，涟水县人民政府决定将涟水城资持有的本公司全部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至今世缘投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 2010 年 4 月办理完成。2010 年 4 月 20 日，今世缘投资增资到 6,000 万元。2010 年 9 月 2 日，今世缘投资更名为今世缘集团。2011 年 8 月 8 日，今世缘集团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40,000 万元。

今世缘集团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详见“第二节 概览 二、本公司控股股东简介”。

（2）上海铭大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铭大成立于 2002 年 12 月 26 日，其法定代表人为姜蔚，营业执照号 310115000729106，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注册地和主要经营场所均为上海浦东新区佳林路 655 号 1212 室。

上海铭大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房地产开发与经营、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购并、财务咨询、科技创业投资、高科技产品的研制及开发、物业管理。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上海铭大总资产为 53,131 万元，净资产为 11,370 万元，2013 年净利润为 1,854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自然人陈德华、汪淼、姜蔚和徐艳分别持有上海铭大 50%、30%、10%和 10% 的股权。

（3）涟水吉缘贸易有限公司

吉缘贸易系本公司中基层干部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 月 25 日，法定代表人李维群，营业执照号为 320826000053525，注册资本为 660 万元，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址均为涟水县高沟镇涟高路 1 号。

吉缘贸易经营范围为建筑材料、服装销售、对外投资。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吉缘贸易总资产为 2,649.16 万元，净资产为 2,057.66 万元，2013 年净利

润为 825.05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吉缘贸易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股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胡跃吾	副总经理	100.00	15.15%
2	孙万军	企业文化部经理	21.00	3.18%
3	郑加忠	党群工作部经理	21.00	3.18%
4	宋玉军	供应部经理	21.00	3.18%
5	李从伍	重庆区域经理	21.00	3.18%
6	高广华	南京分公司经理	21.00	3.18%
7	王志峰	苏州区域经理	21.00	3.18%
8	李维群	企业管理部经理	21.00	3.18%
9	尤杰	综合销售分公司经理	17.50	2.65%
10	郁超	河南区域经理	17.50	2.65%
11	张六三	北京区域经理	17.50	2.65%
12	周建平	宿迁区域经理	17.50	2.65%
13	苗学飞	市场部副经理	17.50	2.65%
14	刘永前	制曲中心主任	17.50	2.65%
15	万洪亚	广西区域经理	17.50	2.65%
16	邹长春	市场督查部经理	17.50	2.65%
17	胡祝平	市场督察部咨询经理	8.75	1.33%
18	夏东保	审计监察部经理	8.75	1.33%
19	蓝丽燕	销售部副经理	8.75	1.33%
20	张广生	福建营销中心经理	8.75	1.33%
21	周伟伟	淮安分公司副经理	8.75	1.33%
22	张学桂	综合销售分公司副经理	8.75	1.33%
23	王小峰	连云港区域副经理	8.75	1.33%

24	包德志	镇江区域副经理	8.75	1.33%
25	冯小军	南通区域副经理	8.75	1.33%
26	王硕	徐州区域副经理	8.75	1.33%
27	成新国	常州区域副经理	8.75	1.33%
28	颜士伟	山东区域副经理	8.75	1.33%
29	裴述建	装卸队队长	8.75	1.33%
30	王井余	北京分公司副经理	8.75	1.33%
31	岳家雄	河南区域副经理	8.75	1.33%
32	羊成林	湖北区域副经理	8.75	1.33%
33	刘海卫	上海区域副经理	8.75	1.33%
34	赵绍民	无锡区域经理	8.75	1.33%
35	汤月	徐州区域副经理	8.75	1.33%
36	何创	南京分公司副经理	8.75	1.33%
37	孙立华	水电车间咨询经理	8.75	1.33%
38	卢金宝	安全办咨询经理	8.75	1.33%
39	潘海飞	今世缘灌装总经理	8.75	1.33%
40	朱永明	职工食堂负责人	8.75	1.33%
41	林剑	连云港区域副经理	8.75	1.33%
42	张金平	海南区域经理	8.75	1.33%
43	吴海元	证券投资部副经理	8.75	1.33%
44	黄海滨	河南区域副经理	8.75	1.33%
45	颜士亚	内蒙古区域经理	8.75	1.33%
46	张霞	财务部经理	8.75	1.33%
47	徐青青	资源再利用中心主任	5.25	0.80%
48	万永祥	安全保卫办主任	5.25	0.80%
合计			660.00	100.00%

(4) 涟水今生缘贸易有限公司

今生缘贸易系本公司中基层干部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 月 25 日，法定代表人方志华，营业执照号为 320826000053517，注册资本为 660 万元，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址均为涟水县高沟镇涟高路 1 号。

今生缘贸易经营范围为建筑材料、服装销售、对外投资。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今生缘贸易总资产为 2,671.12 万元，净资产为 2,107.58 万元，2013 年净利润为 825.79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今生缘贸易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股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方志华	副总经理	112.25	17.01%
2	良缘贸易	-	87.50	13.26%
3	左文霞	质量管理部经理	21.00	3.18%
4	郑先锋	人力资源部经理	21.00	3.18%
5	余涛	盐城区域经理	21.00	3.18%
6	陈玖权	泰州区域经理	21.00	3.18%
7	张晓东	上海区域经理	21.00	3.18%
8	李彬彬	扬州区域经理	21.00	3.18%
9	顾文兵	总务办经理	17.50	2.65%
10	刘水明	仓储物流中心经理	17.50	2.65%
11	汪保华	酿酒中心主任	17.50	2.65%
12	周永和	销售部经理	17.50	2.65%
13	费志刚	勾储中心主任	17.50	2.65%
14	王爱红	绩效办主任	17.50	2.65%
15	杭学奎	安徽区域经理	17.50	2.65%
16	孙莹	研究院副院长	17.50	2.65%
17	张鹰	总务办副经理	8.75	1.33%
18	沈亚明	淮安分公司副经理	8.75	1.33%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股本（万元）	持股比例
19	王洪浪	东北区域经理	8.75	1.33%
20	王立祥	上海区域副经理	8.75	1.33%
21	王家玉	公司办副经理	8.75	1.33%
22	衡君	市场督察部咨询经理	8.75	1.33%
23	胡洪祥	销售部咨询经理	8.75	1.33%
24	肖伟	今世缘灌装部门副经理	8.75	1.33%
25	梁华梅	销售部副经理	8.75	1.33%
26	黄义荣	动力车间主任	8.75	1.33%
27	徐建平	设备管理部咨询经理	8.75	1.33%
28	薛红星	制造中心主任	8.75	1.33%
29	徐凯	信息中心主任	8.75	1.33%
30	许正高	酿酒中心带班主任	8.75	1.33%
31	汪克荣	酿酒中心带班主任	8.75	1.33%
32	张建波	酿酒中心带班主任	8.75	1.33%
33	颜士平	今世缘灌装部门副经理	8.75	1.33%
34	徐连红	今世缘灌装部门副经理	8.75	1.33%
35	陈广军	酿酒中心带班主任	5.25	0.80%
36	周玉兵	职工食堂负责人	5.25	0.80%
37	陈桂成	酿酒中心带班主任	5.25	0.80%
38	徐元亮	今世缘灌装部门副经理	5.25	0.80%
39	陈勇	今世缘灌装部门副经理	5.25	0.80%
40	姜汉雪	职工医院院长	5.25	0.80%
41	张银生	装卸队咨询经理	5.25	0.80%
合计			660.00	100.00%

其中，良缘贸易的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股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黄克滨	今世缘销售副总经理	33.25	38.00%
2	曹海林	财务部副经理	8.75	10.00%
3	季文新	东北区域副经理	8.75	10.00%
4	张海亚	西北区域副经理	8.75	10.00%
5	张弢	南京分公司副经理	8.75	10.00%
6	顾卫红	审计部监察部咨询经理	8.75	10.00%
7	汪玮	动力车间副主任	5.25	6.00%
8	金万明	水电车间副主任	5.25	6.00%
合计			87.50	100.00%

上述三家职工持股公司股东出资来源均为自有资金和亲戚、朋友借款。

(5) 江苏万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万鑫成立于 2007 年 7 月 3 日，其法定代表人为朱建立，营业执照号为 320000000062476，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址均为南京市鼓楼区中央路 323 号 5 层。

江苏万鑫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社会经济咨询、国内贸易，电子及通信设备的研发和销售，计算机系统的设计、集成、安装、销售，化工产品的销售，铁矿石、铁矿粉、钢铁炉料的销售，石油化工技术研发。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江苏万鑫总资产为 24,409 万元，净资产为 17,814 万元，2013 年净利润为 1,321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自然人朱建立、常松和江苏米兰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持有江苏万鑫 50%、1%、49% 的股权。

(6) 煜丰格林文化创意（北京）有限公司

煜丰格林成立于 2007 年 12 月 11 日，其法定代表人为李学荣，营业执照号

110000450035313，注册资本港币为 9,100 万元、实收资本为港币 9,100 万元，注册地址、主要生产经营地址均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东二办公楼十六层 9A 室。

煜丰格林经营范围为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投资咨询、投资管理咨询、承办展示、提供会议服务、艺术推广、文化演出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营销策划、文化艺术方面的技术培训。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煜丰格林总资产为 6,395.30 万元，净资产为 3,361.47 万元，2013 年净利润为-312.56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欧塞特投资有限公司和上海金融发展投资基金分别持有煜丰格林 51%和 49%的股权。

（7）北京盛初营销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盛初成立于 2004 年 4 月 22 日，其法定代表人为王朝成，营业执照号 110105006887158，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为 500 万元，注册地址、主要生产经营地址均为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 39 号 2 层 B 单元 211。

北京盛初经营范围为企业管理咨询，广告设计、制作，承办展览展示，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广告信息咨询。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北京盛初总资产为 2,797 万元，净资产为 860 万元，2013 年净利润为 207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自然人王朝成、柴俊和程龙分别持有北京盛初 66%、27%和 7%股权。

（8）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创投成立于 2009 年 5 月 20 日，法定代表人为阴秀生，营业执照号 310000000095969，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注册地址和主要生产经营地址均为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 11F07-09 室。

国泰君安创投经营范围为“使用自有资金对境内企业进行股权投资；为客户

提供直接投资的财务顾问服务；在有效控制风险、保持流动性的前提下，以现金管理为目的，将闲置资本金投资于依法公开发行的国债、投资级公司债、货币市场基金、央行票据等风险较低、流动性较强的证券，以及证券投资基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或者专项基金管理计划；证监会同意的其他业务”。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国泰君安创投总资产为 109,428.20 万元，净资产为 107,981.76 万元，2013 年净利润为 1,163.18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国泰君安创投为国泰君安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铭大、江苏万鑫、煜丰格林、国泰君安创投和北京盛初（以下合称“战略投资者”）的股东出资来源均为自有资金或是借款，资金来源合法合规。发行人战略投资者的股东均以书面文件说明其所持股份不存在委托持股或信托持股行为；除持有发行人股份外，与发行人、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发行人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以及前述各个主体的董事、监事、高管、主要领导，以及与本次发行中介机构及其经办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涉及发行人股权或权益的特殊利益安排的情形。

保荐机构经审慎核查后认为，战略投资者的股东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行为，除了国泰君安创投为发行人保荐机构国泰君安的全资子公司，以及上海铭大的股东姜蔚担任发行人董事以外，战略投资者或其股东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介机构及其签字人员以及亲属不存在关联关系、亲属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2、本公司发起人中自然人共 9 位，均为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住址
1	周素明	320826196207*****	江苏省涟水县涟城镇安东路 72 号
2	吴建峰	320826196607*****	江苏省涟水县高沟镇天泉路 1 号
3	刘可康	320826195610*****	江苏省涟水县涟城镇金城路 22 号

4	朱怀宝	320826195801*****	江苏省涟水县涟城镇渠北东路 61 号
5	倪从春	320826197102*****	江苏省淮安市清河区军营路益兴名流花苑 15 幢 302 室
6	严汉忠	320826196511*****	江苏省涟水县涟城镇安东路 6 号
7	陆克家	370111196606*****	江苏省涟水县高沟镇天泉路 1 号
8	羊栋	320826196703*****	江苏省淮安市清河区淮海东路新世纪城市花园 1 幢 304 室
9	王卫东	320826197111*****	江苏省涟水县涟城镇今世缘大道 220 号

（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是：今世缘集团、上海铭大。该两家公司具体基本情况，请见本节“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一）发起人”。

（三）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江苏省涟水县人民政府。

涟水县人民政府持有涟水城资 100%股权，涟水城资持有今世缘集团 100%股权，今世缘集团持有本公司 51%股权，因此涟水县人民政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涟水城资是涟水县人民政府对国有资产的管理单位，目前除了持有今世缘集团 100%股权外，还对涟缘水务和财富担保公司拥有控股权，这两家公司基本情况详见“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二、关联交易（一）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2、其他关联方”。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1、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1）淮安市今世缘宾馆有限公司

今世缘宾馆是本公司控股股东今世缘集团的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2 月 23

日，法定代表人林健，营业执照号为 320800000002001，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为 180 万元，注册地址和主要生产经营地址均为淮安市勤政路 10 号。今世缘宾馆经营范围为洗涤服务、百货、水果零售。经中汇会计师审计，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今世缘宾馆总资产为 1,455.62 万元，净资产为 800.20 万元，2013 年净利润为 0 万元。

(2) 江苏今世缘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今世缘房地产是本公司控股股东今世缘集团的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4 月 8 日，法定代表人李宗维，营业执照号为 320826000057400，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为 4,000 万元，注册地址和主要生产经营地址均为涟水县涟城镇郑梁梅中学宿舍区东侧。今世缘房地产许可经营项目为房地产开发、销售，一般经营项目为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建筑材料销售。

经中汇会计师审计，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今世缘房地产总资产为 43,245.28 万元，净资产为 3,824.29 万元，2013 年净利润为-1,210.63 万元。

(3) 涟水今世缘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涟水今世缘投资是本公司控股股东今世缘集团的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9 月 29 日，法定代表人林健，营业执照号为 320826000002402，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为 1,000 万元，注册地址和主要生产经营地址均为涟水县涟城镇环城西路东侧。涟水今世缘投资经营范围为对外投资。

经中汇会计师审计，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涟水今世缘投资总资产为 385.18 万元，净资产为 385.18 万元，2013 年净利润为-40.06 万元。

(4) 江苏今世缘商贸有限公司

今世缘商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今世缘集团的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3 月 28 日，法定代表人林健，营业执照号为 320826000002451，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注册地址和主要生产经营地址均为涟水县高沟镇涟高路 1 号。今世缘商贸许可经

营项目为各类预包装食品销售（食品卫生许可证有效期限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止），一般经营项目为百货、纺织品、服装及日用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五金、家具及室内装修材料销售。

经中汇会计师审计，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今世缘商贸总资产为 573.14 万元，净资产为 573.14 万元，2013 年净利润为-0.016 万元。

（5）涟水县今世缘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小额贷款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今世缘集团的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 月 4 日，法定代表人林健，营业执照号为 320826000053082，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实收资本 5,000 万元，注册地址和主要生产地址均为涟水县涟城镇郑梁梅中学宿舍区东侧。小额贷款公司许可经营项目为面向“三农”发放小额贷款，以及经省主管部门审批的其它业务，目前尚无一般经营项目。

经中汇会计师审计，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小额贷款公司总资产为 6,890.37 万元，净资产为 6,669.94 万元，2013 年净利润为 795.73 万元。

（6）江苏国缘宾馆有限公司

国缘宾馆是本公司控股股东今世缘集团的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0 月 25 日，法定代表人林健，营业执照号为 320826000077518，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500 万元，注册地址为涟水县高沟镇 307 路 1 号，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旅店；餐饮服务（中型餐馆）（不含凉菜、裱花蛋糕及生食海鲜产品）；预包装食品批发与零售。（卫生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5 年 8 月 17 日）（食品流通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4 年 10 月 13 日）（餐饮服务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4 年 8 月 17 日）（待消防验收合格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经营项目：日用百货销售。

经中汇会计师审计，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国缘宾馆总资产为 638.07 万元，净资产为 445.31 万元，2013 年净利润为-65.55 万元。

（7）江苏聚缘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聚缘机械设备是本公司控股股东今世缘集团的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10 月 9 日，法定代表人丁卫红，营业执照号为 320826197009290045，注册资本为 1,2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1,200 万元，注册地址为涟水县高沟镇科技产业园，经营范围为：酿酒机械设备、控制系统制造、销售；软件开发、销售；酿酒机械设备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酿酒机械设备技术开发、成果转让；酿酒机械设备租赁及维修。（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专项审批规定的，凭有关批准文件或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

经中汇会计师审计，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聚缘机械设备总资产为 1,358.16 万元，净资产为 1,183.21 万元，2013 年净利润为-16.79 万元。

（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和其他有争议的情形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控股股东今世缘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形，今世缘集团及实际控制人未通过其他间接方式持有本公司的股份。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本、本次发行的股份，以及本次发行的股份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45,000 万股，本次发行的股份为 5,180 万股，本次发行的股份占发行后总股份的比例为 10.32%。

公司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类别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今世缘集团	229,500,000	51.00%	224,419,615	44.72%
上海铭大	58,500,000	13.00%	58,500,000	11.66%
今生缘贸易	18,000,000	4.00%	18,000,000	3.59%
吉缘贸易	18,000,000	4.00%	18,000,000	3.59%
江苏万鑫	13,500,000	3.00%	13,500,000	2.69%
煜丰格林	13,500,000	3.00%	13,500,000	2.69%
国泰君安创投	4,500,000	1.00%	4,500,000	0.90%
北京盛初	4,500,000	1.00%	4,500,000	0.90%
周素明等 9 位自然人股东	90,000,000	20.00%	90,000,000	17.94%
本次发行股份	-	-	51,800,000	10.32%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	-	5,080,385	1.01%
合计	450,000,000	100.00%	501,800,000	100.00%

注：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规定，今世缘集团应转持 5,080,385 股，直接转持股份；国泰君安创投应转持 72,968 股，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计算的金额一次性以现金上缴中央金库。

上表根据公司本次发行 5,180 万股新增股份计算，根据发行方案本公司可能发售老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各股东的持股数量最终以实际发行完成后的持股比例为准。

（二）前十名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今世缘集团	22,950	51%
2	上海铭大	5,850	13%
3	今生缘贸易	1,800	4%
4	吉缘贸易	1,800	4%
5	周素明	1,800	4%
6	江苏万鑫	1,350	3%
7	煜丰格林	1,350	3%
8	吴建峰	900	2%
9	朱怀宝	900	2%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0	倪从春	900	2%

注：自然人股东中除周素明持有公司 4%的股份外，其余均持股 2%，在此只列示前十名股东，其余股东不在此列示。

(三) 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担任的职务

序号	公司自然人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直接持股比例	在发行人担任的职务
1	周素明	1,800	4%	董事长、总经理
2	吴建峰	900	2%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3	朱怀宝	900	2%	监事会主席
4	倪从春	900	2%	董事、副总经理
5	严汉忠	900	2%	副总经理
6	陆克家	900	2%	副总经理
7	羊栋	900	2%	副总经理
8	王卫东	900	2%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9	刘可康	900	2%	-
合计		9,000	20%	-

(四) 发行人国有股份或外资股份的情况

1、公司设立以来，除中外合资企业煜丰格林（其中，外资股东欧赛特投资有限公司通过持有的煜丰格林 51%的股权，间接持有发行人 1.53%的股权）持有发行人 3%的股份外，不存在其他外资股份。

2、2011 年 9 月 8 日，江苏省国资委以《关于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苏国资复[2011]100 号）对公司的国有股权设置方案进行了批复，具体如下：

国有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	----------	------

1、国有股		
今世缘集团（SS）	22,950	51%
国泰君安创投（SS）	450	1%
小计	23,400	52%
2、社会法人股		
上海铭大（社会法人股股东）	5,850	13%
今生缘贸易（社会法人股股东）	1,800	4%
吉缘贸易（社会法人股股东）	1,800	4%
江苏万鑫（社会法人股股东）	1,350	3%
煜丰格林（社会法人股股东）	1,350	3%
北京盛初（社会法人股股东）	450	1%
小计	12,600	28%
3、自然人股东		
周素明等 9 位自然人	9,000	20%
公司股份总计	45,000	100%

注：本招股意向书中，SS 是国有股股东（State-owned Shareholder）的缩写。

（五）股东中战略投资者持股及其简况

本公司于 2010 年 5 月引入 5 家战略投资者，即上海铭大、江苏万鑫、煜丰格林、国泰君安创投和北京盛初。请见“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一）发起人”。

（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前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详见本招股意向书“重大事项提示 二、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股东对所持股

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九、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公司 2011 年末、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的员工人数分别为 3,044 人、3,312 人和 3,421 人。

（二）员工专业程度（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员工人数	占员工总人数比例
技术类	167	4.88%
管理类	284	8.30%
营销类	683	19.96%
生产类	2,241	65.51%
财务类	46	1.34%
合计	3,421	100.00%

（三）员工受教育程度（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员工人数	占员工总人数比例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19	0.56%
本科	501	14.64%
大专	489	14.29%
其他	2,412	70.51%
合计	3,421	100.00%

（四）员工年龄分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员工人数	占员工总人数比例
25 岁以下	364	10.64%
26-35 岁	1,107	32.36%

类别	员工人数	占员工总人数比例
36-45 岁	1,131	33.06%
46-55 岁	689	20.14%
56 岁以上	130	3.80%
合计	3,421	100.00%

(五) 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情况、住房制度改革、医疗制度改革情况

本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公司与员工按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有关规定签订了劳动合同，员工根据劳动合同承担义务和享受权利。

本公司已按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执行社会保障制度、医疗保险制度与住房公积金制度，为员工办理并缴纳了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目前养老保险由公司按员工工资额的 20% 缴纳，员工按其工资额的 8% 缴纳；失业保险由公司按员工工资额的 1.5% 缴纳，员工按其工资额的 0.5% 缴纳；医疗保险由公司按员工工资额的 8% 缴纳，员工按其工资额的 2% 缴纳；生育保险由公司按员工工资额的 0.7% 缴纳；工伤保险由公司按员工工资额的 1% 缴纳。

本公司报告期内“五险一金”的缴纳情况如下：

	缴费年度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度
养老保险缴纳金额(万元)	2,156.21	1,822.26	1,948.10
医疗保险缴纳金额(万元)	671.89	586.66	489.66
工伤保险缴纳金额(万元)	72.22	61.48	48.90
失业保险缴纳金额(万元)	227.59	189.90	198.57
生育保险缴纳金额(万元)	68.48	61.48	28.06
公积金缴纳金额(万元)	1,081.42	1,215.11	772.08

2011 年 1-6 月，本公司未为员工缴纳生育保险，但本公司为女职工全额报销

生育期间的医药费用。自 2011 年 7 月起，本公司为所有职工缴纳生育保险。

本公司报告期内社保缴费基数按以下标准确定：

1、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基数确定标准如下：

单位：元

职位类型	2010 年 9 月 至 2011 年 2 月	2011 年 3 月	2011 年 4-6 月	2011 年 7 月 至 2012 年 6 月	2012 年 7 月 至 2013 年 6 月	2013 年 7 月至 2013 年 12 月
公司领导	1,250	1,250	按实发工资	按实发工资	按实发工资	按实发工资
负责部门工作的 中层	1,250	1,250	1,250	2,000	2,000	2,000
中层副职、职员	1,250	1,250	1,250	1,900	1,900	1,900
基层计时工	1,250	1,250	1,250	1,700	1,700	1,770
计件工（酿酒、包 装）	月计件工资	酿酒工人： 1,600 包装工人： 1,800	1,500	1,800	1,800	1,800
其他计件工	月计件工资	月计件工资	1,300	1,600	1,700	1,770

注：月计件工资即月实发工资，均不低于当年度涟水县社保最低缴费基数标准。

2、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缴费基数均为涟水县最低缴费基数标准

报告期内涟水县社保参保人员月缴费工资基数下限如下：

(1) 涟水县社会劳动保险管理处出具证明，根据淮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发的“淮人社发[2010]218 号”文件《关于发布 2010 年度社会保险有关基数的通知》，以及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下发的“苏人社发[2010]316 号”《关于发布 2010 年度社会保险有关基数的通知》的规定，涟水县 2010 年 9 月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月缴费工资基数下限实际为 1,250 元整。

(2) 根据淮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关于发布 2011 年度社会保险有关基数的通知》（淮人社发[2011]253 号），2011 年 7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涟水县社保参保人员的月缴费工资基数的下限为 1,583 元。

(3) 根据淮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关于发布 2012 年度社会保险有关基数的通知》(淮人社发[2012]197 号), 2012 年 7 月 1 日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 涟水县社保参保人员的月缴费工资基数的下限为 1,700 元。

3、2013 年 6 月开始, 涟水县五险一金, 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缴费基数均与养老、失业缴费基数为统一缴费基数。

本公司报告期内社保缴费费率标准如下:

序号	类别	期间	缴费费率		
			企业缴纳	员工缴纳	合计
1	养老保险	2009 年 1 月至 2011 年 6 月	22%	8%	30%
		2011 年 7 月至 2012 年 6 月	21%	8%	29%
		2012 年 7 月至 2012 年 12 月	20.5%	8%	28.5%
		2013 年 1 月至 2013 年 12 月	20%	8%	28%
2	失业保险	2011 年 1 月至 2013 年 10 月	2%	1%	3%
		2013 年 11 月至 2013 年 12 月	1.5%	0.5%	2%
3	医疗保险	2011 年 1 月至 2013 年 10 月	7%	2%	9%
		2013 年 11 月至 2013 年 12 月	8%	2%	10%
4	生育保险	2011 年 1 月至 2013 年 10 月	1%	-	1%
		2013 年 11 月至 2013 年 12 月	0.7%	-	0.7%
5	工伤保险	2011 年 1 月至 2013 年 12 月	1%	-	1%

涟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 2014 年 1 月 7 日出具证明, 今世缘股份、今世缘股份淮安分公司、今世缘销售、今世缘销售淮安分公司、今世缘销售南京分公司、今世缘固态发酵、今世缘灌装依法办理了社会保险登记, 能够遵守社会保险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 已按照国家有关社会保险规定申报和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 不存在因违反国家和地方有关劳动及社会保障的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淮安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于 2014 年 1 月 8 日出具证明，今世缘股份、今世缘股份淮安分公司、今世缘销售、今世缘销售淮安分公司、今世缘销售南京分公司、今世缘固态发酵、今世缘灌装于 2011 年 1 月起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无因违反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控股股东今世缘集团承诺：“若今世缘酒业被相关部门要求补缴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的情形，本公司将在该等情形发生之日起 7 日内，将今世缘酒业被追缴的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的金额足额支付至今世缘酒业的银行账户；若今世缘酒业因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的情形而遭受相关部门的罚款或其他处罚的，本公司将在今世缘酒业接到该等罚款通知之日或其他处罚导致今世缘酒业的损失确定之日起 7 日内将罚款或损失足额支付至今世缘酒业的银行账户。本公司将承担今世缘酒业或今世缘酒业其他股东因今世缘酒业被追缴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或因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缴纳事宜导致的一切损失。”

本公司已制定并实施完善的劳动用工制度，报告期内已按照国家 and 地方相关社保法规为全体员工缴纳了五险一金，在劳动用工制度和社保保障方面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况，不存在拖欠员工工资等争议或潜在纠纷；本公司已按照国家有关社会保险规定申报和为员工全员缴纳社会保险，不存在因违反国家和地方有关劳动及社会保障的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十、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一）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

详见“重大事项提示 二、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详见“第七节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三）避免同业竞争

的承诺”。

（三）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今世缘集团、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上海铭大就减少和规范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作出承诺：1、除已经向相关中介机构书面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承诺人以及本承诺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本承诺人将尽量避免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今世缘股份之间发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本承诺人将严格遵守发行人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承诺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发行人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如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将赔偿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同时本承诺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发行人所有；4、如本承诺人违反上述第 1、2 款承诺的，在本承诺人完全履行前款承诺的义务前，本承诺人停止从发行人获得股东分红，并不得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直至本承诺人完全履行前款承诺的义务为止。

（四）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详见“重大事项提示 五、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五）信息披露责任承诺

详见“重大事项提示 六、信息披露责任承诺”。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白酒生产、销售（有效期至 2015 年 7 月 8 日）；预包装食品批发与零售（有效期至 2014 年 6 月 21 日）；一般经营项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品牌策划；酒类新产品开发；服装鞋帽制造、销售；设计、制作、代理一般广告（印刷品广告除外）；企业管理咨询。（经营范围中涉及专项审批规定的，需办理专项审批后方可经营）

本公司主营白酒生产和销售，自设立以来，未发生变化。本公司生产“今世缘”、“国缘”、“高沟”等系列品牌产品。主要产品属浓香型白酒，今世缘系列和国缘系列以其独有的“缘文化”内涵，柔雅醇厚的口味、风格，通过差异化的营销模式，迅速进入了优质白酒市场。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白酒行业是我国轻工业中食品工业的重要分支。根据中国证监会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本公司归属“C15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白酒是我国特有的酒种，与白兰地、威士忌、伏特加等并称为世界著名的四大蒸馏酒。白酒在我国历史悠久，是中国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人们生活的重要饮品。

白酒按香型分类，主要有浓香型、酱香型、清香型等香型，目前浓香型白酒约占全部白酒市场份额的 70%。其中浓香型白酒有泸州老窖、五粮液、洋河、今世缘等著名品牌，酱香型白酒有茅台酒、郎酒等著名品牌，清香型白酒主要有汾酒、宝丰等品牌。

（一）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

白酒行业的主管部门是国家发改委和工信部。白酒行业的全国性行业自律组织为中国酿酒工业协会白酒分会、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白酒专业委员会和中国酒类流通协会。

2、行业监管体制

鉴于白酒行业的综合性，除国家发改委外，国家其他各部门也根据各自职责对行业实施监管。国务院于 2004 年 9 月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决定》（国发[2004]23 号），规定“按照一个监管环节由一个部门监管的原则，采取分段监管为主、品种监管为辅的方式，进一步理顺食品安全监管职能，明确责任。农业部门负责初级农产品生产环节的监管；质检部门负责食品生产加工环节的监管；工商部门负责食品流通环节的监管；卫生部门负责餐饮业和食堂等消费环节的监管；食品药品监管部门负责对食品安全的综合监督、组织协调和依法组织查处重大事故。农业、发展改革和商务等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做好种植养殖、食品加工、流通、消费环节的行业管理工作。进一步发挥行业协会和中介组织的作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自 2009 年 6 月起施行。该法规定，国家成立食品安全委员会，其工作职责由国务院规定；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承担食品安全综合协调职责，负责食品安全风险评估、食品安全标准制定、食品安全信息公布、食品检验机构的资质认定条件和检验规范的制定，组织查处食品安全重大事故；国务院质量监督、工商行政管理和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依照本法和国务院规定的职责，分别对食品生产、食品流通、餐饮服务活动实施监督管理；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统一负责、领导、组织、协调本行政区域的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全程监督管理的工作机制；统一领导、指挥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对工作；完善、落实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责任制，对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进行评议、考核；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本级卫生行政、农业行政、质量监

督、工商行政管理、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的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职责；上级人民政府所属部门在下级行政区域设置的机构应当在所在地人民政府的统一组织、协调下，依法做好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3、行业主要政策及法律法规

(1) “十二五”发展规划纲要

2011年3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经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查通过。该规划纲要提出:以科学发展为主题,以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深化改革开放,保障和改善民生。扩大消费内需对扩大内需的战略作用,深入贯彻节约资源和环境保护的基本国策,加强公共安全体制建设,保证食品药品安全。

(2) 产业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

国家发改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国家发改委令 第9号),延续了《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年本)》(国家发改委令 40号)中的规定,将“白酒生产线”列入“限制类”。根据《国务院关于发布实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的决定》(国发[2005]40号),对此类项目,国家有关部门要根据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的要求,遵循优胜劣汰的原则,实行分类指导,允许企业在一定期限内采取措施改造升级,金融机构按信贷原则继续给予支持。

为了积极应对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进一步扩大内需,推进经济平稳较快增长,2009年1至2月,国务院常务会议陆续审议通过了包括轻工业在内的十大重点产业的调整和振兴规划。国务院常务会议认为,轻工业承担着繁荣市场、扩大就业、服务“三农”的重要任务,振兴轻工业必须努力扩大市场需求,加快自主创新,推动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走绿色生态、质量安全和循环经济的新型发展之路,具体包括:积极扩大城乡消费,增加国内有效供给;加快技术进步;强化食品安全;加强自主品牌建设,支持优势品牌企业跨地区兼并重组,提高产业集中度;加强产业政策引导,培育发展轻工业特色区域和产业集群;加强企业管理,全面提高产品质量。

(3) 税收法规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调整酒类产品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字[2001]第 084 号),规定从 2001 年 5 月 1 日起,粮食白酒、薯类白酒计税办法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税暂行条例》规定的实行从价定率计算应纳税额的办法,调整为实行从量定额和从价定率相结合计算应纳税额的复合计税办法,(应纳税额=销售数量×定额税率+销售额×比例税率)。其中,定额税率:粮食白酒、薯类白酒均为每斤(500 克)0.50 元;比例税率:粮食白酒 25%,薯类白酒 15%。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调整和完善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6]33 号),规定从 2006 年 4 月 1 日起,粮食白酒、薯类白酒的比例税率统一调整为 20%;定额税率为 0.5 元/斤(500 克)或 0.5 元/500 毫升;从量定额税的计量单位按实际销售商品重量确定,如果实际销售商品是按体积标注计量单位的,应按 500 毫升为 1 斤换算,不得按酒度折算。

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539 号)规定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委托加工的应税消费品如果按照组成计税价格计算纳税,组成计税价格=(材料成本+加工费+委托加工数量×定额税率)÷(1-比例税率)。与修订前相比,组成计税价格公式的分子增加了“委托加工数量×定额税率”。

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加强白酒消费税征收管理的通知》(国税函[2009]380 号)及附件《白酒消费税最低计税价格核定管理办法(试行)》,规定自 2009 年 8 月 1 日起,白酒生产企业销售给销售单位的白酒,生产企业消费税计税价格高于销售单位对外销售价格 70%(含 70%)以上的,税务机关暂不核定消费税最低计税价格。对设立销售单位的白酒生产企业销售给销售单位的白酒中,生产企业消费税计税价格低于销售单位对外销售价格 70%以下、年销售额 1,000 万元以上的品种,由税务机关根据生产规模、白酒品牌、利润水平等情况在销售单位对外销售价格 50%至 70%范围内自行核定消费税最低计税价格。其中生产规模较大,利润水平较高的企业生产的需要核定消费税最低计税价格的白酒,税务机关核价幅度原则上应选择在销售单位对外销售价格 60%至 70%范围

内。已核定最低计税价格的白酒，生产企业实际销售价格高于消费税最低计税价格的，按实际销售价格申报纳税；实际销售价格低于消费税最低计税价格的，按最低计税价格申报纳税。已核定最低计税价格的白酒，销售单位对外销售价格持续上涨或下降时间达到 3 个月以上、累计上涨或下降幅度在 20%（含）以上的白酒，税务机关重新核定最低计税价格。

2012 年 7 月 13 日，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颁布的《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有关条款解释的通知》（财法[2012]8 号）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七条第二款“委托加工的应税消费品直接出售的，不再缴纳消费税”进行了解释：委托方将收回的应税消费品，以不高于受托方的计税价格出售的，为直接出售，不再缴纳消费税；委托方以高于受托方的计税价格出售的，不属于直接出售，需按照规定申报缴纳消费税，在计税时准予扣除受托方已代收代缴的消费税。

（4）白酒生产许可证制度

2005 年 9 月 1 日起，国家对生产重要工业产品的企业（包括白酒生产企业），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2006 年度，国家颁布了《白酒生产许可证审查细则》（2006 版），该细则规定：国家发改委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 年本）中，将白酒生产线列入限制类目录。此后，国家质检总局于 2010 年 8 月发布《食品生产许可审查通则》（2010 版），规定了食品生产企业的必备条件，并在《关于调整部分食品生产许可工作的公告》中规定，将规模以上（即年销售额 500 万元以上）白酒生产企业的生产许可审批工作由国家质检总局组织实施调整为由各省级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组织实施，许可证有效期为 3 年。

（5）全国白酒行业纯粮固态发酵白酒行业规范

2005 年 2 月，经国务院国资委和国家发改委有关部门同意，中国食品工业协会颁布实施《全国白酒行业纯粮固态发酵白酒行业规范》，推行“纯粮固态白酒标志”。

（6）酒类流通管理政策

商务部《酒类流通管理办法》（商务部 2005 年第 25 号令）自 2006 年 1 月起施行。该管理办法规定包括酒类批发、零售、储运在内的酒类流通实行经营者登记备案制度和溯源制度：酒类经营者按属地管理原则，填报《酒类流通备案登记表》，向登记注册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同级商务主管部门办理备案登记；酒类经营者在批发酒类商品时应填制《酒类流通随附单》，在酒类流通的全过程实现单随货走、单货相符，以实现酒类商品自出厂到销售终端全过程流通信息的可追溯性。《酒类流通管理办法》同时规定酒类经营者不得向未成年人销售酒类商品，并应当在经营场所显著位置予以明示。

（7）加强白酒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的要求

针对 2012 年底曝光的白酒塑化剂事件，以及屡禁不止的以假酒、劣质酒冒充高档白酒的现象，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于 2013 年 11 月颁布了《关于进一步加强白酒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通知》明确了要严格落实白酒生产企业责任主体，从源头保障白酒质量安全。强调了原辅材料采购、生产过程监管、产成品出厂检测、白酒标签监管的全过程监管。并着重强调了对塑化剂污染物的控制措施，严禁使用非食品原料生产白酒，严禁超范围使用食品添加剂。

此外，《通知》还要求强化监管力度，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通过专项整治和抽查的手段，督促企业满足生产许可条件，强调了对白酒加工小作坊的监管要求，明确了要完善白酒生产企业食品安全信用档案制度和退出机制。

2001 年以来颁布实施的白酒产业主要政策法规

序号	政策和法规名称
1	《关于调整酒类产品消费税政策的通知》
2	《食品质量安全市场准入审查通则》
3	《全国白酒行业纯粮固态发酵白酒行业规范》
4	《酒类流通管理办法》
5	《关于调整和完善消费税政策的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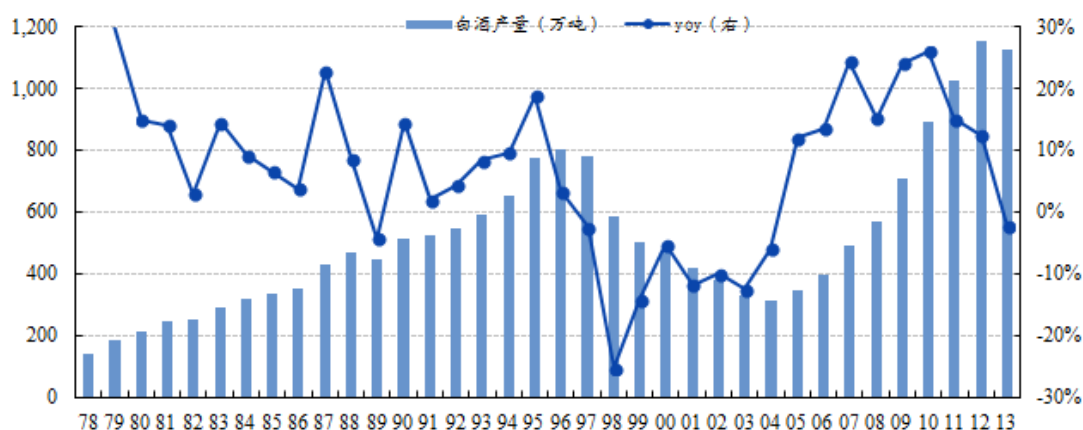
6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0年本）》
7	《食品生产许可审查通则》
8	《食品生产许可审查通则》（2010版）
9	《关于加强白酒消费税征收管理的通知》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11	《关于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决定》
12	《预包装饮料酒标签通则》
13	《蒸馏酒及配制酒卫生标准》
14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
15	《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有关条款解释的通知》
16	《关于进一步加强白酒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

（二）行业发展现状

自 2012 年下半年以来，由于禁酒令、三公消费政策趋严以及塑化剂事件等的影响，一线白酒市场规模出现萎缩。白酒行业结束了“量价齐升”的黄金发展期，全行业进入了结构化调整期。但白酒大众消费受传统理念的影响，仍具有刚性需求的特点，据万得资讯数据显示 2013 年白酒产量达到 1,226.2 万千升，较 2012 年相比增长了 6.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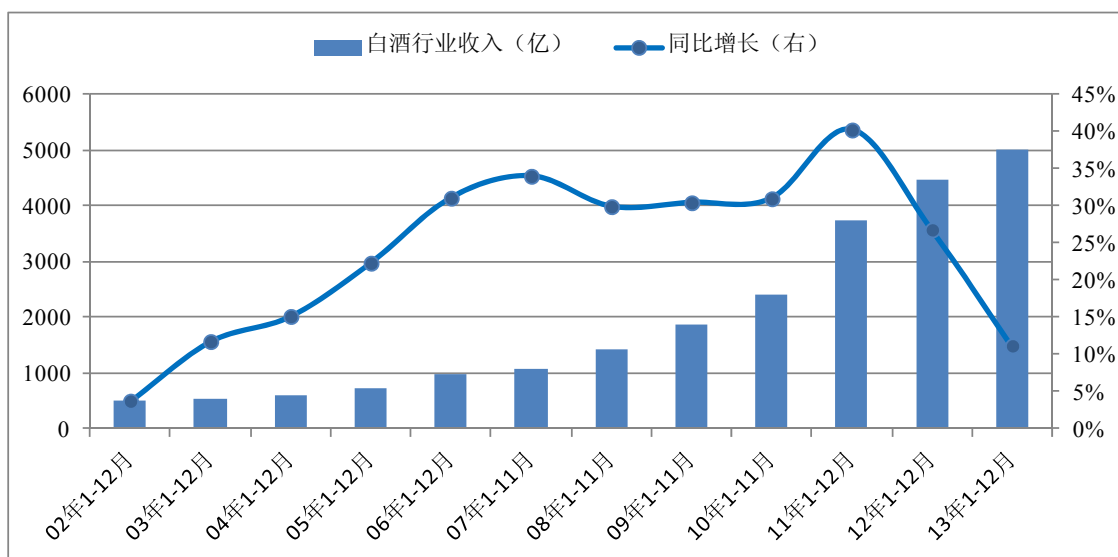
按国家统计局统计数据计算，人均白酒消费量逐年上升，截至 2013 年末全国人均白酒（折 65 度）消费量已达 8.57 升/年。随着城市化进程的逐步深化，在居民收入增长带动下购买力增强的趋势仍然可以预期，预计行业仍将维持一定的增长。

白酒行业历年产量增长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万得资讯、国家统计局

白酒产量 2004 年以来呈现稳中有升的态势，2013 年白酒销售收入达 5,018 亿元。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万得资讯

(三) 市场竞争状况

受国家严控三公消费政策的影响，高档白酒的消费受到巨大的影响，全行业产品结构开始出现调整，白酒产品的竞争逐步从高端市场的竞争转向中端市场的抢占。一方面，随着公务消费的减少，高端白酒需求量的萎缩不会在短期内恢复，现有的高端白酒消费客户主要以商务消费为主，且偏好全国性高端一线品牌和部

分区域高端产品，其对品牌的认可度相对固定，市场增量有限。另一方面，中端白酒市场多以刚性需求为主，受高端阶层消费意志影响较小，市场化程度较高且市场空间广阔。原来中端市场多由区域性二线白酒企业占据，随着一线白酒向中端市场的投入加大，中端白酒市场竞争逐步加剧。

根据国泰君安证券研究所研究报告，以主要消费价位为标志的各个细分市场竞争格局具体如下表：

分类	零售价格	特点	品牌
超高端	800 元以上	寡头垄断 进入壁垒高	主流品牌：飞天茅台、五粮液、国窖 1573、水井坊； 其他品牌：二线白酒的升级产品。如洋河梦之蓝 M9、M6、今世缘国缘 V6 和 V9、酒鬼酒内参等
次高端	500-800 元	主流产品较少 多为二线白酒 的升级产品	青花瓷汾酒、舍得、洋河梦之蓝 M3、今世缘国缘 V3 和 K5 等
中高端	100-500 元	差异性大 区域品牌占优 势	剑南春、酒鬼酒、洋河的海之蓝、天之蓝、老白汾、古井原浆酒、年份口子窖、西凤的年份陈酿酒、红花郎、今世缘国缘 4K、柔雅、对开及今世缘典藏系列
中低端	50-100 元	竞争激烈 市场容量大	金种子酒、伊力特、老白干酒、沱牌曲酒、五粮液旗下系列酒（金六福、浏阳河）、剑南春的绵竹大曲、山西汾酒的玻汾、今世缘高沟等

（四）行业内主要企业及其市场份额

由于行业内部分上规模企业尚未上市，数据难以获得，此处仅列出主要上市公司 2011 年-2013 年的数据。2011 年-2013 年，白酒行业主要上市公司与本公司营业收入、市场份额相关数据如下：

单位：亿元

公司名称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贵州茅台	309.22	29.75%	264.55	24.51%	184.02	23.31%
五粮液	247.19	23.78%	272.01	25.21%	203.51	25.78%
泸州老窖	104.31	10.04%	115.56	10.71%	84.28	10.68%
洋河股份	150.24	14.45%	172.7	16.00%	127.41	16.14%

公司名称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山西汾酒	60.87	5.86%	64.79	6.00%	44.88	5.69%
古井贡酒	45.81	4.41%	41.97	3.89%	33.08	4.19%
水井坊	4.86	0.47%	16.36	1.52%	14.82	1.88%
沱牌舍得	14.19	1.37%	19.59	1.82%	12.69	1.61%
伊力特	17.53	1.69%	17.62	1.63%	12.35	1.56%
金种子酒	20.81	2.00%	22.94	2.13%	17.65	2.24%
老白干酒	18.03	1.73%	16.66	1.54%	14.14	1.79%
青青稞酒	14.38	1.38%	11.97	1.11%	8.42	1.07%
酒鬼酒	6.85	0.66%	16.52	1.53%	9.62	1.22%
本公司	25.15	2.42%	25.94	2.40%	22.42	2.84%
合计	1,039.44	100.00%	1,079.18	100.00%	789.29	100.00%

注：上市公司历年营业收入数据来源于万得资讯。

（五）进入行业的主要障碍

1、根据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白酒生产企业应在现有生产能力范围内采取升级改造措施，以满足产业结构优胜劣汰、分类指导的要求。

2、根据《国务院关于发布实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的决定》，各级政府投资主管部门不予审批新建白酒生产线项目。

3、白酒生产许可证制度明确规定了白酒生产企业必须满足生产场所、生产设备、产品标准、检验设备等多方面条件。规模以上（即年营业收入在 500 万元以上）白酒生产企业由省级质检局审查发放该许可证。

4、优质白酒行业特有的进入障碍

（1）品牌的塑造

传统品牌包含着历史、人文底蕴，同时代表了历经久远的质量和香型，消费者往往偏好传统品牌的优质白酒。因此，对于以优质产品为目标市场的白酒生产

企业而言，品牌是最重要的因素。传统品牌对于优质白酒的重要性促使行业外资本进入白酒行业的方式主要是介入原有传统白酒生产企业或买断其部分产品。行业新进入者要想创造新的白酒品牌并且能够持续做大，得到消费者的认可是非常艰难的。

（2）成熟的工艺技术及人才培养体系

白酒行业各个生产环节实践性强、操作经验相当重要，对工人的技能素质要求高。新工人的培养需要老师傅的言传身教，包括制曲、酿酒、存储、勾调在内的优质白酒部分生产环节中至今仍然沿用传统工艺，手工和半机械化作业的超过半数，特别是制曲、出池、接酒、分级储存、勾调，很大程度上依赖操作人员的个人判断和感官认知。

因此，成熟的工艺技术、完善的生产酿造体系以及熟练的操作员工是新进入者短期内无法逾越的壁垒。

（3）适宜的自然环境资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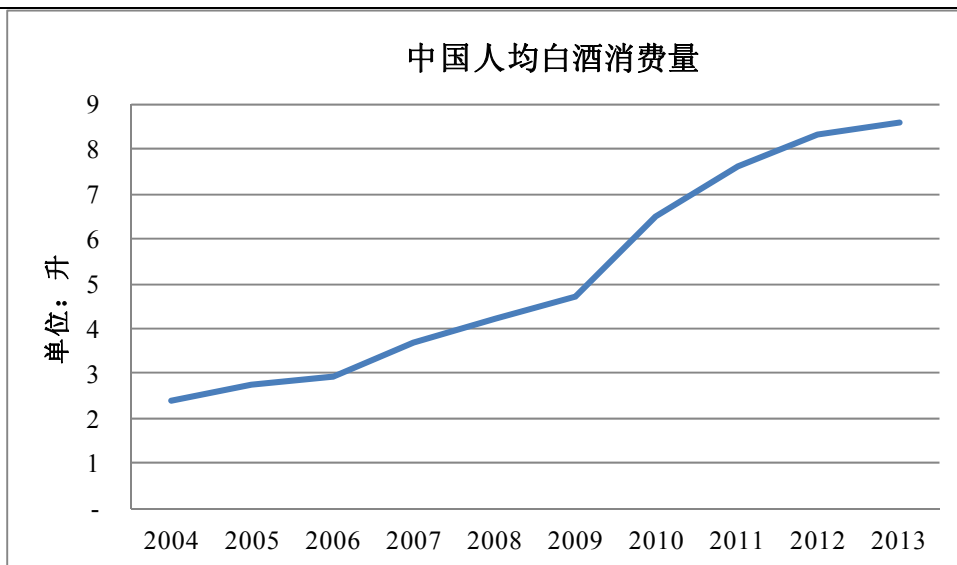
白酒生产采用自然开放式发酵，其中制曲、酿酒、储存老熟等环节需要适宜的气候、土壤和水资源条件，这就要求白酒生产企业处于良好的地理位置。随着人类社会活动带来的环境保护压力加大，寻找适应的酿酒环境和酿酒资源越来越成为行业新进入者的主要制约因素。

（六）市场供求状况及变动原因

1、需求状况

白酒的消费在我国具有深厚的群众基础和广阔的市场，虽然中央实施八项规定以来，高端白酒消费出现了下滑。但大众消费的“民酒”市场受相关政策的影响有限，其更多受经济发展状况、居民收入水平、居民消费结构等宏观经济因素的影响。随着我国经济实力的增强，民众对白酒消费的需求和品质都相应提升。

2005 年以来，消费者对白酒的需求不断增长，需求的上升进一步帮助白酒行业实现产品升级。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需求影响因素分析

伴随着居民收入的快速增加，消费推动了行业产销量快速增长。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3年相比2004年城镇居民年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加近2倍，城市化率提高近12%，伴随着居民收入持续增加的趋势，白酒行业销量、收入也得到了快速的发展。白酒行业2004年与2013年对比状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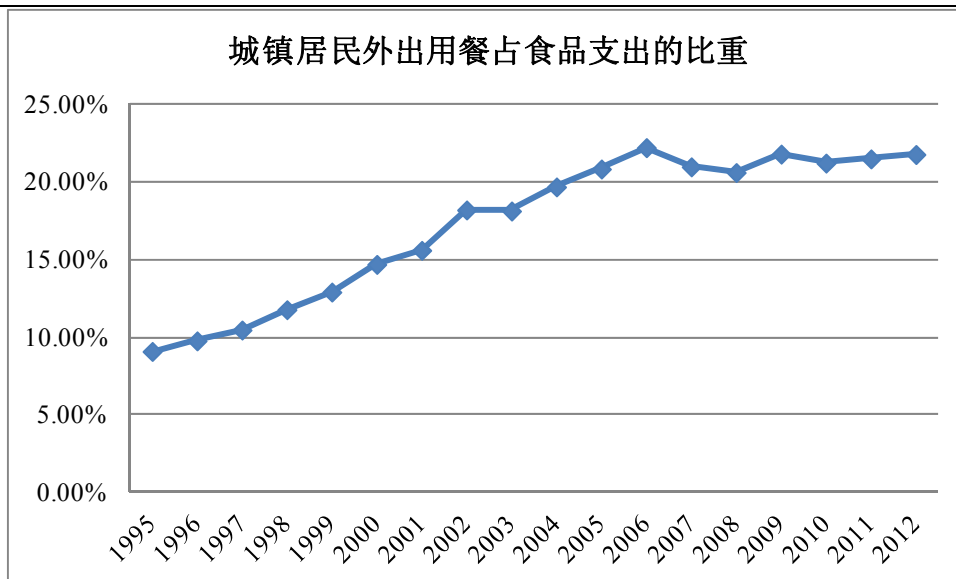
	2004年	2013年	增幅
行业产量（万千升）	311.70	1,226.20	293.39%
城市化率	41.76%	53.73%	28.66%
人均年消费量（升）	2.42	8.57	254.13%
城镇居民年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9,421.61	26,955.00	186.10%

数据来源：食品工业年鉴，万得资讯

（1）社会交往活动增多刺激餐饮业及白酒消费增长

随着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居民生活条件和消费意识发生了较大改变，商业活动也愈加频繁，餐饮消费的频率和档次逐步提高。城镇居民餐饮消费支出占生活成本的比例也越来越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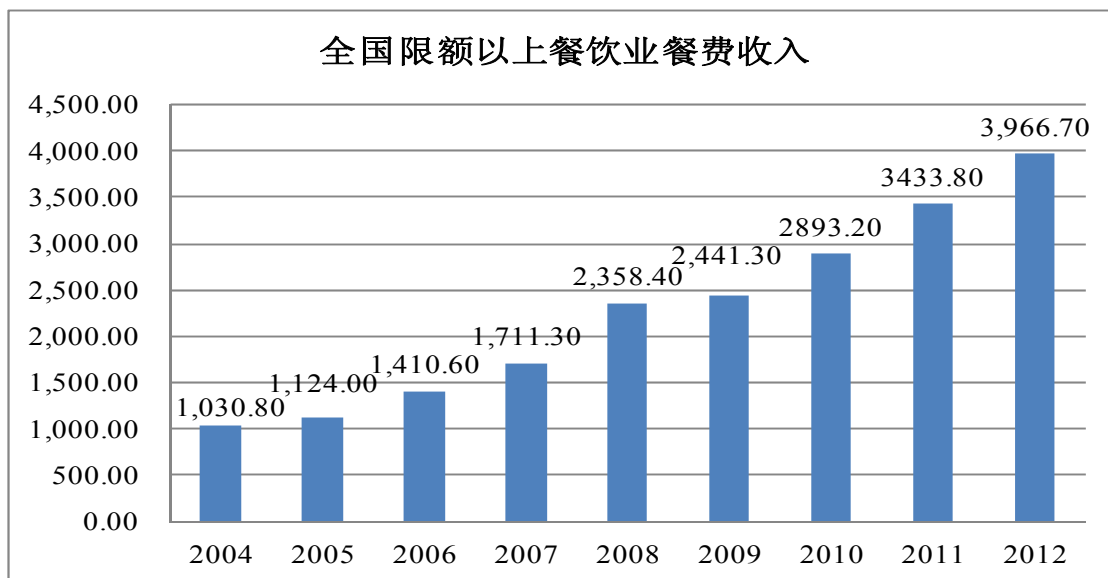
城镇居民外出用餐占食品消费开支的比例如下：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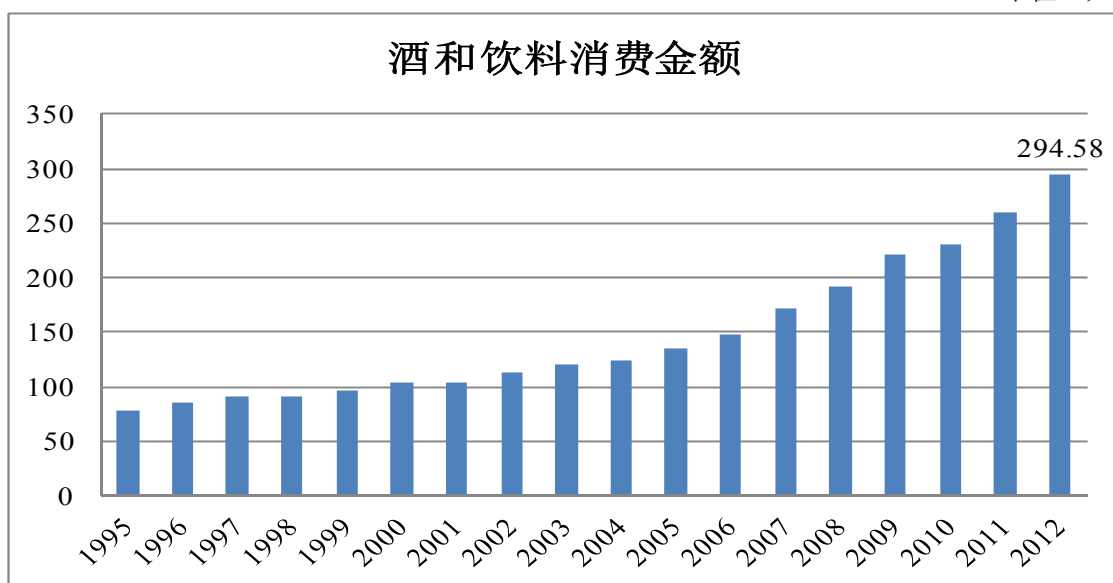
餐饮业的发展势必带动白酒消费增长，虽然“三公政策”实施以来，政务餐饮消费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但居民外出用餐以及商务往来和一般公务活动等社会交往活动逐渐增加，餐饮收入持续增长。2004年至2012年我国餐饮业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万得资讯、国家统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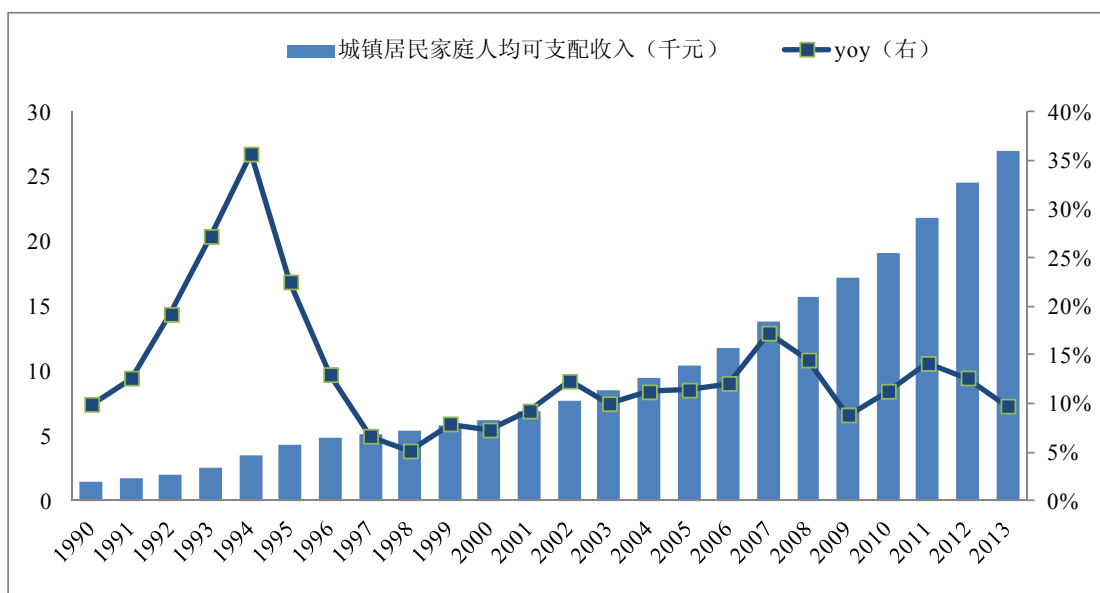
同时，根据国家统计局历年统计年鉴中记录数据显示，我国城镇居民人均酒和饮料消费呈逐年上升趋势，具体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 消费升级为白酒消费档次提升提供了市场空间

国民收入水平的提高引发了从温饱型消费到享受型消费的消费升级，具体体现为消费者对优质产品的需求日益增强，从而为白酒消费档次提升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数据来源：万得资讯

3、供给状况及影响因素分析

我国白酒产量自 2004 年探底以来呈稳中有升态势，2013 年全年产量达到 1,226.20 万吨，较 2004 年增长了约 293.39%。

随着市场对白酒产品的需求不断增加以及消费的不断升级，许多白酒生产企业均着手进行产品结构调整，扩大优质产品的生产能力，但优质白酒产品供给受到以下因素的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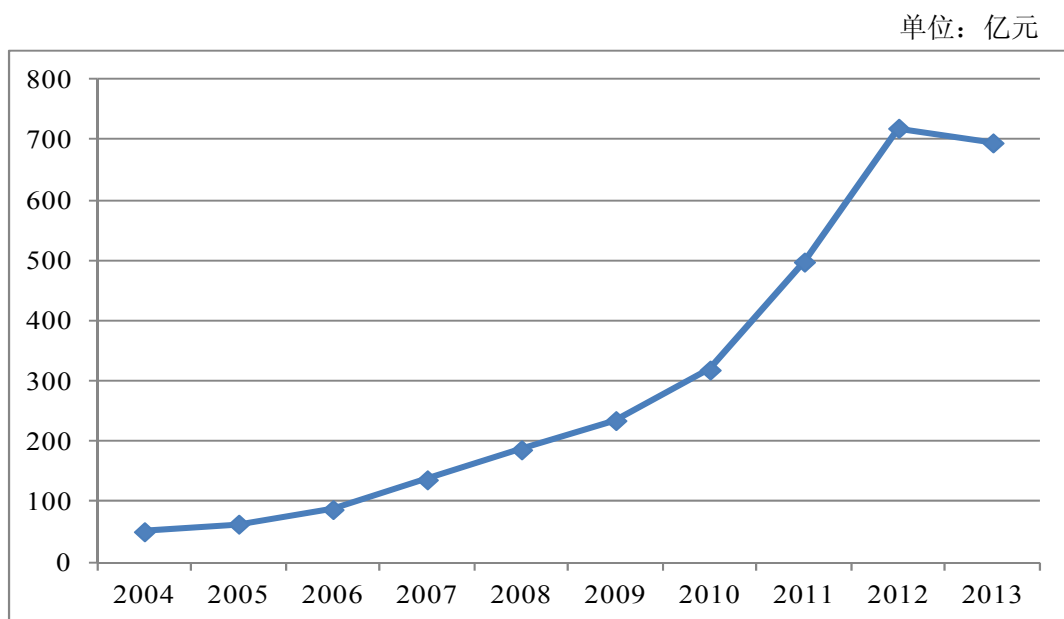
(1) 白酒产品的很多生产环节没有完全实现标准化，无法完全依赖定量指标，需要合格操作人员的全程参与和控制；工艺技术的延续尚未完全抛弃师徒传授方式；白酒生产需要经历糖化发酵、储存老熟等特定周期。传统上，白酒很难作为工业化标准产品实现从原料到成品的快速批量生产，优质白酒尤其如此。

(2) 优质白酒需要依赖突出的品牌优势，而品牌优势需要逐步加强。因此，优质白酒增长受限于传统白酒生产企业的产能增长。

(3) 气候、土壤、水资源等自然环境条件影响白酒的品质，对于优质白酒更为明显。适宜酿造优质白酒的自然资源逐渐稀缺，也限制了优质白酒供给快速增长。

(七) 行业利润水平及趋势

白酒行业自 2002 年以来进入了发展的“黄金期”，行业利润逐年上涨，2012 年白酒行业利润总额达 818.56 亿元，达到了最高点。2013 年由于禁酒令和严控三公消费的影响，白酒行业利润总额近十年来首次出现下滑。具体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万得资讯

注：2006年之前为月报数据，2007-2010年为季报数据（2、5、8、11月）。为统一口径所有数据均采用当年11月的累计利润总额。

过去 10 年白酒消费市场量价齐升，白酒价格的增长远超同期粮食等原材料价格上升幅度，导致白酒行业利润总额持续增长。但 2013 年受政府严控三公消费的影响，高端白酒消费受到了较大影响，传统高端白酒企业的销售均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2013 年商务部监测的 11 种高端白酒销量下降了 7.2%。因此，高端白酒的销售情况影响了白酒行业 2013 年的利润水平。

目前，我国人均白酒消费量为 8.57 升，随着国民财富的增长和消费升级，人们对优质白酒消费的需求也将进一步加强，预计未来数年我国由大众消费升级引领的白酒市场仍存在增长空间。

根据各白酒上市企业公开的数据，受益于行业的高景气度，2012 年度白酒企业的毛利率普遍呈上升趋势，上市公司平均毛利率水平自 2011 年度的 62.23% 上升至 2012 年度的 68.40%。2013 年受高端白酒销售下滑的影响，全行业毛利率下降至 66.28%。白酒上市企业最近三年的毛利率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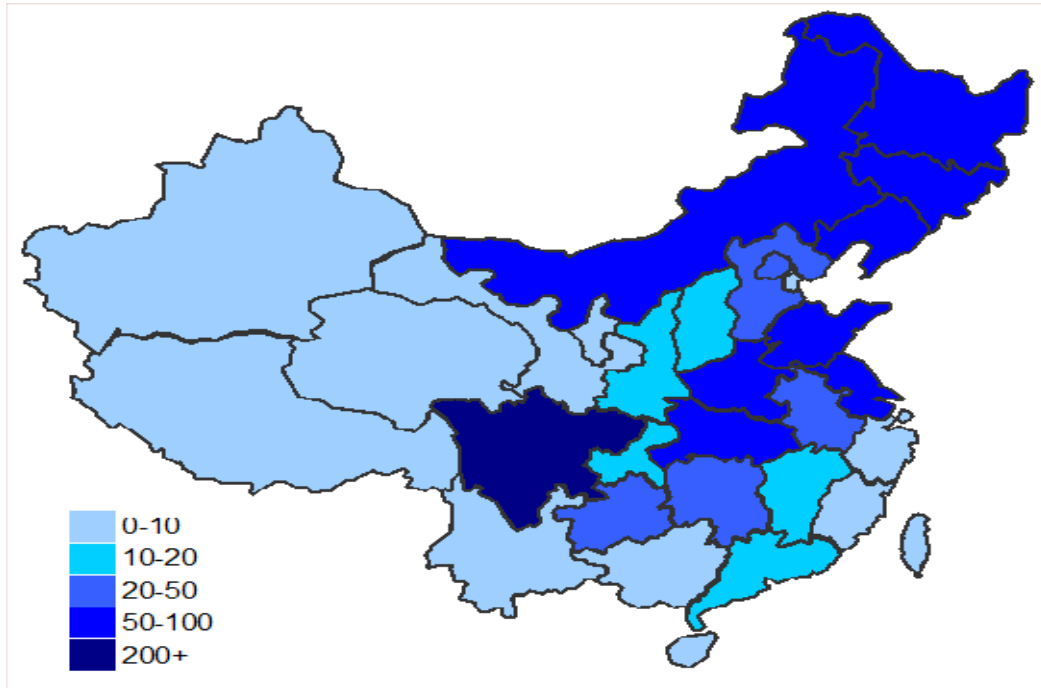
序号	公司名称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1	五粮液	73.26%	70.53%	66.12%

2	贵州茅台	92.90%	92.27%	91.57%
3	洋河股份	60.42%	63.56%	58.17%
4	泸州老窖	56.98%	65.65%	66.23%
5	山西汾酒	75.07%	74.77%	76.00%
6	古井贡酒	69.78%	70.91%	73.97%
7	水井坊	69.93%	80.82%	72.96%
8	金种子酒	66.04%	64.88%	60.70%
9	老白干酒	50.72%	53.92%	45.08%
10	伊力特	48.12%	44.85%	52.23%
11	沱牌舍得	60.41%	60.33%	53.61%
12	青青稞酒	66.91%	68.33%	69.87%
13	酒鬼酒	71.11%	78.36%	74.53%
平均		66.28%	68.40%	66.23%

（八）行业集中度分析

中国的白酒生产企业主要集中在四川地区、华东地区（山东、江苏、安徽）和华中地区（河南、湖北、江西），这些地方同时也是白酒消费大省，居民日常交际和餐饮以白酒消费为主。

2013 年全国白酒产量示意图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图中数字代表产量（单位：万千升）

2013 年，我国白酒产量按地区和品牌分布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千升

	省份	2013 年产量	产量占比	品牌
第一梯队 (>200 万吨)	四川	336.36	27.43%	五粮液、泸州老窖、水井坊、剑南春、郎酒、沱牌舍得
第二梯队 (80-200 万吨)	山东	131.71	10.74%	泰山特曲、扳倒井、孔府家、景芝、兰陵、趵突泉
	河南	106.76	8.71%	宋河、宝丰、杜康、四五、张弓、赊店和仰韶
	江苏	94.05	7.67%	洋河酒、双沟酒、汤沟酒、今世缘酒
第三梯队 (30-80 万吨)	湖北	72.15	5.88%	枝江、稻花香、白云边、黄鹤楼
	内蒙古	64.59	5.27%	河套王酒、宁城老窖
	吉林	56.17	4.58%	榆钱树、洮南香、洮儿河、龙泉春、大泉源
	辽宁	54.78	4.47%	道光廿五、老龙口、朝阳凌塔、凤城老窖
	黑龙江	50.05	4.08%	北大仓、玉泉、嫩江春、花园、黑土地

	省份	2013年产量	产量占比	品牌
	安徽	40.20	3.28%	古井贡、金种子、口子窖、迎驾、高炉家、皖酒王、文王
	贵州	32.38	2.64%	贵州茅台、董酒
第四梯队 (10-30万吨)	北京	28.00	2.28%	红星二锅头
	河北	27.66	2.26%	老白干酒、板城烧锅、山庄老酒
	湖南	25.67	2.09%	酒鬼酒、武陵
	重庆	17.23	1.41%	几江、诗仙太白
	江西	14.19	1.16%	四特
	广东	11.88	0.97%	小糊涂仙
	山西	11.19	0.91%	汾酒
	陕西	10.49	0.86%	西凤
	全国	1,226.20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由上图可以看出，我国的白酒生产主要集中在四川和华东地区（包括江苏、山东、河南和安徽），地区环境及市场消费者结构及消费水平对传统白酒的发展产生了积极作用。过去10年行业的高速发展期间，无论大小酒企均获得了宽松的成长空间，行业集中度难以提高。但进入行业调整期后，企业间挤压式发展的趋势逐步呈现，传统白酒生产企业在资金、规模、品牌上的优势逐渐体现，白酒行业集中度有望出现上升的势头。

（九）行业发展趋势

白酒是我国特有的酒种，具有悠久的历史，白酒行业是传统的成熟产业。随着政府推行的厉行节约政策落实后，高端白酒消费受到了巨大的冲击，白酒消费市场逐渐由“名酒”向“民酒”过渡，未来发展趋势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行业长期形势趋好，白酒是我国传统文化的代表，根深蒂固，大众白酒消费需求仍将保持稳定。此外，随着城市化程度的逐步提高，人民消费水平的逐步提升，市场仍然存在空间。

2、中短期内，除了贵州茅台、五粮液等全国化白酒品牌以外，其他多数的二线白酒品牌收入还将来自于产地，其区域性特征明显。政务消费所带动的高端白酒消费市场将持续萎缩，白酒生产企业将逐步加大对中端白酒市场的投入，小型酒企的生存空间将逐步被抢占。同时，《酒类流通管理办法》的实施，白酒流通秩序得到进一步规范，结合国家质检总局严格执行白酒生产许可证制度，小型白酒生产企业将逐步被淘汰；

3、白酒行业将逐渐由不充分竞争向充分竞争转换，行业集中化程度逐步提高。行业外资本的进入及行业内的并购将加快行业的整合，并预示着行业竞争强度将越来越高。由于传统白酒生产企业拥有资本、技术、人才、质量保证体系、历史文化、营销网络、消费者基础等诸多竞争优势，传统白酒生产企业在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将脱颖而出，市场占有率将逐步扩大，成为行业整合的受益者。

（十）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经济持续发展，消费能力增强

我国“十二五”期间 GDP 有望保持持续稳定增长，人均消费水平有望持续提高，为白酒行业，特别是优质白酒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经济环境。

（2）白酒产业适度发展与农业发展相互促进

近年来，中央对扶持农业、农村发展的政策力度越来越大，极大的刺激了农民的积极性，我国粮食产量连续增长，白酒生产的原料供应得到了很大的保障。

（3）国家政策保护，提高民族企业的控制权

国家政策规定，黄酒和传统白酒是外商限制进入的行业，不管是参股还是控股都须发改委和商务部审批。这一政策有效地限制了具有雄厚资本实力的洋酒机构和投资机构对我国白酒企业的冲击。

（4）作为我国传统特色饮品，白酒国外市场空间较大

白酒在中国具有悠久的历史地位和独特的文化底蕴，是我国消费者喜爱的含酒精饮料。随着中国经济实力的增强、国际地位的提升、中外交往活动日益增多，作为中国文化的载体和特产之一，白酒被越来越多的外国人接触、了解和接受，未来有机会成为世界级的中国特色消费品。

（5）科学技术进步，促进白酒事业蓬勃发展

科学技术进步将极大地推动白酒事业的发展。生物技术、分析技术的突破，将会揭开白酒的许多奥秘，人们对白酒的认识将会更加深刻、更加全面。与此同时，部分生产环节可以通过先进的技术和机械化水平统一工艺标准，保证酒质的稳定性，提高成品酒的生产效率，从而有利于白酒产品的推广和产量的提升。

2、不利因素

（1）政府严控“三公消费”，提倡廉政、从简和节俭的作风，随着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俭反对浪费的要求出台，一些高端餐饮企业的经营和高端白酒的销售出现了下降。白酒行业可能面临终端消费需求下降的压力，尤其是高端白酒生产企业，受到了前所未有的挑战。

（2）工作生活节奏加快和健康意识增强导致部分消费者开始有节制地饮用含酒精饮料，同时，大城市新型消费方式倡导下对白酒替代产品的消费量越来越多，具体表现为选用低度白酒、葡萄酒、啤酒、黄酒以及其他不含酒精的饮品。尽管白酒市场近年经历了快速增长，但酒类饮品消费多元化作为未来的趋势，一定程度上影响白酒消费增长幅度和白酒产品结构。

（3）国家宏观产业政策限制白酒的发展：国家产业目录中，白酒是限制发展的产业，政策上给白酒设置了许多限制条件。

（4）由于产业集中度不断提升，此前差异化竞争的企业会进入正面直接竞争阶段，可能会引发价格战；同时，随着近年来通货膨胀高企，白酒生产所用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给白酒行业带来成本压力。

（十一）行业技术水平

解放前的白酒企业多为手工作坊，设备简陋。新中国成立后至 20 世纪九十年代，国家有关部委、行业协会组织白酒行业开展了多项活动，研究探索生产技术，50-60 年代汾酒茅台试点，初步建立了白酒生产控制的一些理化指标和实验方法，研究表明浓香型白酒的主体香为己酸乙酯，来源于窖泥己酸菌产生己酸，通过酯化酶的作用与乙醇催化合成己酸乙酯。先后举办的 5 届全国评酒会，确定了白酒的十个香型，促进了白酒行业的技术进步。

白酒的科研院校主要有：江南大学、天津科技大学、四川大学、四川理工大学等大专院校。专业性的研究机构有：中国食品发酵研究院、中科院成都生物研究所、四川省轻工业研究院、中科院微生物研究所。建立了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的有：茅台、五粮液、剑南春、汾酒。泸州老窖建立了固态酿造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007 年由中国酿酒工业协会牵头，先后有江南大学、中国食品发酵研究院、中科院成都生物研究所，以及本公司在内的九家白酒骨干企业参与的中国白酒“169 计划”，对中国白酒健康成分、中国白酒特征香味物质、贮存对白酒品质的影响、重要呈香呈味物质形成机理、中国白酒香味物质阈值的测定、白酒年份酒进行了深入研究。

由于白酒酿造方式依靠传统的手工操作，劳动强度大，近些年来随着行业用工难度增大，先后有内蒙河套酒厂、湖北劲酒以及本公司等率先进行了制曲、酿酒以及勾兑过程的机械化改造。

（十二）行业经营特征

1、生产和销售的季节性

白酒的生产与销售具有一定的季节性。在夏季，酒醅入池温度较高，容易遭到有害菌的感染、破坏，因此，一般每年 6 月份起，在所有酒醅均入池后，白酒生产企业不再连续生产基酒，即所谓“压窖”，到当年 9 月份气温降低时，白酒生产企业重新开始加料生产。同时，我国消费者长期以来形成的生活习惯导致夏季一般是白酒消费的淡季，市场对于成品酒出货的需求有所降低，但通常情况下，

勾兑、包装等成品酒生产环节在夏季并不停止连续生产。

2、白酒消费的节日效应

节日期间通常社会交往活动频繁、居民消费集中释放，白酒消费随之出现高峰，因此白酒生产企业在节日前出货量增加，形成销售在节日前升温、节日后回落的节日效应。

3、白酒的地域属性明显

白酒需要传统白酒生产企业的品牌支撑。由于传统白酒生产企业具有明显的地域特点，所以原产地概念成为品牌推广的重点之一。消费者普遍认为只有特定的原产地才能生产出某个特定品牌的优质白酒。

（十三）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联性及其影响

白酒行业的上游行业主要是粮食种植业和包装行业，下游行业是白酒批发零售业。此外，白酒生产需要良好的水资源作为保证。

白酒产品的销售通过下游经销商的批发零售到达最终消费者。白酒企业长期以来对经销商形成了较强的议价能力，在面对政策调整的冲击下，下游经销商受到的冲击最为明显，其在终端价格和销量两方面同时受到影响。随着限制公务消费等政策的深入，终端市场的影响将逐步向白酒生产企业转移。未来双方合作关系将会重建，一方面，白酒生产企业将主要负责品牌建设和产品质量的提升，并注重加强对终端渠道的建设和优化；另一方面，经销商将更加注重合作品牌的选择，强化渠道和终端销售的管理。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同行业竞争状况

根据国家统计局的统计，2011年、2012年和2013年我国规模以上白酒生产企业数量分别为1,233家、1,290家和1,423家，其中具有省级及省级以上区域竞争实力的只有少数企业。本公司与白酒行业13家主要上市公司相比，营业收入、

净利润指标位居中游，净资产收益率指标则排名第 2。白酒行业 13 家主要上市公司及本公司 2013 年相关财务指标如下表：

公司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金额（亿元）	排名	金额（亿元）	排名	ROE	排名
五粮液	247.19	2	83.22	2	24.31%	6
贵州茅台	309.22	1	159.65	1	40.25%	1
洋河股份	150.24	3	50.02	3	31.35%	4
泸州老窖	104.31	4	35.38	4	33.10%	3
山西汾酒	60.87	5	9.85	5	25.81%	5
古井贡酒	45.81	6	6.22	7	16.68%	8
水井坊	4.86	14	-1.52	14	-14.24%	14
金种子酒	20.81	8	1.34	10	5.77%	11
老白干酒	18.03	9	0.66	11	8.98%	9
伊力特	17.53	10	2.65	9	8.71%	10
沱牌舍得	14.19	12	0.12	12	0.45%	12
青青稞酒	14.38	11	3.73	8	17.86%	7
酒鬼酒	6.85	13	-0.39	13	0.33%	13
本公司	25.15	7	6.80	6	33.84%	2

数据来源：万得资讯

（二）市场占有率

公司地处江苏，在江苏消费者中有很高的知名度、美誉度和忠诚度。受制于资金、品牌及网络的瓶颈，现阶段江苏白酒市场仍然是公司主要目标市场，公司 2013 年主营业务收入中的 94.29% 在该市场实现。

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白酒行业上市企业营业收入分别约为 789.29 亿元、1,079.18 亿元和 1,039.44 亿元，公司同期营业收入分别为 22.42 亿元、25.94 亿元和 25.15 亿元，占白酒行业上市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84%、2.40% 和 2.42%。

(三) 主要竞争对手的简要情况

公司各品牌产品在该市场相同价位的主要竞争品牌如下：

公司品牌	原有竞争品牌	新近挑战品牌
国缘系列	五粮液、茅台酒、国窖 1573、水井坊、剑南春	洋河梦之蓝、天之蓝
今世缘系列	口子窖、高炉家酒、百年皖酒、迎驾贡酒	洋河海之蓝、洋河大曲、 双沟珍宝坊
高沟系列	双沟大曲、稻花香、浏阳河、金六福、分金亭、绵竹大曲、尖庄	汤沟、种子、敦煌古酿

与上述品牌相关的本公司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1、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茅台酒是我国酱香型白酒的代表，该公司主营贵州茅台酒系列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同时进行饮料、食品、包装材料的生产和销售。该公司 2013 年营业收入为 309.22 亿元，净利润为 159.65 亿元。

2、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产品品牌包括五粮液、五粮春、尖庄等。该公司 2013 年营业收入为 247.19 亿元，净利润为 83.22 亿元。

3、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实施国窖 1573、泸州老窖特曲双品牌战略，该公司 2013 年营业收入为 104.31 亿元，净利润为 35.38 亿元。

4、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生产洋河蓝色经典、洋河大曲、敦煌古酿等品牌，该公司 2013 年营业收入为 150.24 亿元，净利润为 50.02 亿元。

5、安徽白酒生产企业

包括生产古井贡酒的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口子窖酒的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种子酒的安徽金种子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高炉家酒的安

徽双轮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迎驾酒的安徽迎驾集团有限公司、生产百年皖酒的安徽皖酒制造集团有限公司等。

（四）发行人的竞争优势和竞争劣势

1、竞争优势

（1）品牌优势

公司现拥有“国缘”、“今世缘”、“高沟”三个著名品牌，其中“国缘”、“今世缘”均是“中国驰名商标”，“高沟”是“中华老字号”。

过去 10 年白酒行业在政务消费的驱动下高速发展，其消费特点也决定了大部分的白酒企业品牌营销的诉求是“家国天下”等宏大场景，内容空洞，忽视了消费者的情感诉求。但本公司的产品无论是国缘还是今世缘，其品牌文化与消费者情感追求的结合点，均在一个“缘”字。在中国人的心目中，缘是一种关系，更是一种情结。在中国独特的“关系文化”背景下，缘文化已融入中国人的日常生活和心灵深处，与酒文化、酒的消费文化有着天然而密切的联系。

在白酒行业向大众消费转移的形势下，本公司品牌更容易获得普通消费者的认同和共鸣，更容易被普通消费者所选择。

（2）产品优势

高沟具有悠久的酿酒历史。公司地处淮河名酒带，优越的气候条件造就当地独特而不可复制的微生物圈，为酿酒提供得天独厚的生态环境。公司运用改良后的传统酿酒技术生产基酒，从原辅材料入厂到成品酒出厂的全套生产环节严格执行卓越绩效管理体系和国家质量标准的要求，所有产品均具有良好的质量保证和质量声誉，为广大消费者所认可。

（3）技术优势

公司坚持以质取胜，不断提升技术创新能力，抢占科技制高点。先后与中科院成都生物研究所、江南大学等科研院所建立了产学研合作关系。建立省级企业

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固态发酵工程研究中心等科研平台，成为中国白酒业“169计划”9个科研协作单位之一。2010年，在省科技厅的支持下，组建了江苏省今世缘生物酿酒技术研究院。公司现有11项发明专利，以及13项专有技术，科技研发水平处于行业先进地位。

（4）区域市场优势

本公司产品市场的大本营在江苏。一方面，公司品牌知名、文化亲民，在江苏市场已经发展多年，具有良好的市场基础和口碑。另一方面，江苏地处长江三角洲，经济总量及发展水平全国领先；江苏素有白酒消费传统，白酒市场容量较大，对全国市场也有一定的影响力。

公司的各类产品在江苏本地有良好的市场销售基础。2011年、2012年和2013年公司在江苏市场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210,644.29万元、243,932.07万元和234,781.13万元。江苏消费档次较全国平均水平领先，市场空间巨大，利润水平较高。

（5）股权结构优势

公司形成了较为合理的股权结构。股东中既有作为公司控股股东的国有独资公司，也有管理层、公司中层以上管理人员以及业务和技术骨干共同持股的公司，还有专业投资公司、文化创意公司、白酒行业咨询公司。该等股东之间已构成了良好的协同关系，保证了公司能制定并实施长期稳定的发展战略。

（6）管理优势

公司先后通过ISO9000质量体系、ISO14001环境体系、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和HACCP食品安全控制等四个国家管理体系认证。为全面提升企业经营绩效，公司从2005年开始引入卓越绩效管理模式，以国际先进的管理理念和管理手段对企业进行变革，提升了综合管理水平。2006年公司获得了江苏省质量管理奖，2009年蝉联了这一奖项，并获得了“全国实施卓越绩效管理模式先进企业”。2011年，公司被授予“淮安市首届市长质量奖”，此外公司还被

确定为“江苏省卓越绩效管理孵化基地”。

信息化建设方面，公司从 2001 年开始引入金碟 K3 等财务办公软件并逐步深入推进 ERP 系统，2005 年引入防伪防窜货系统，2006 年推行金蝶协同办公平台（OA），2009 年实行远程数码兑奖系统。信息化的实施提高了公司的运营效率和管理水平，为企业管理与领导决策提供有力的数据支持。

人事管理方面，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和高、中层管理团队主要成员多年以来一直就职于本公司，经历过行业发展的起伏，具有丰富的生产、销售、管理经验，人际关系和谐，有较强的凝聚力。

2、竞争劣势

（1）产能规模劣势

公司目前基酒产能为 1.5 万吨，半成品酒贮藏能力 10 万吨以上。随着优质产品市场的扩张，公司对传统基酒的需求不断增加。因为优质基酒需要储存 1 年以上甚至数年时间才能用于勾调成品酒，为满足公司加快发展的需求，公司需要尽早策划、组织实施技术改造，提高综合产能及装备水平。

（2）市场营销劣势

一是渠道模式调整进展不快，缺乏遍布全国的销售网络体系。二是市场响应速度不够快。由于支持市场的信息系统建设滞后，导致市场响应速度慢。公司迫切需要加强营销网络和信息系统建设。

（3）人才劣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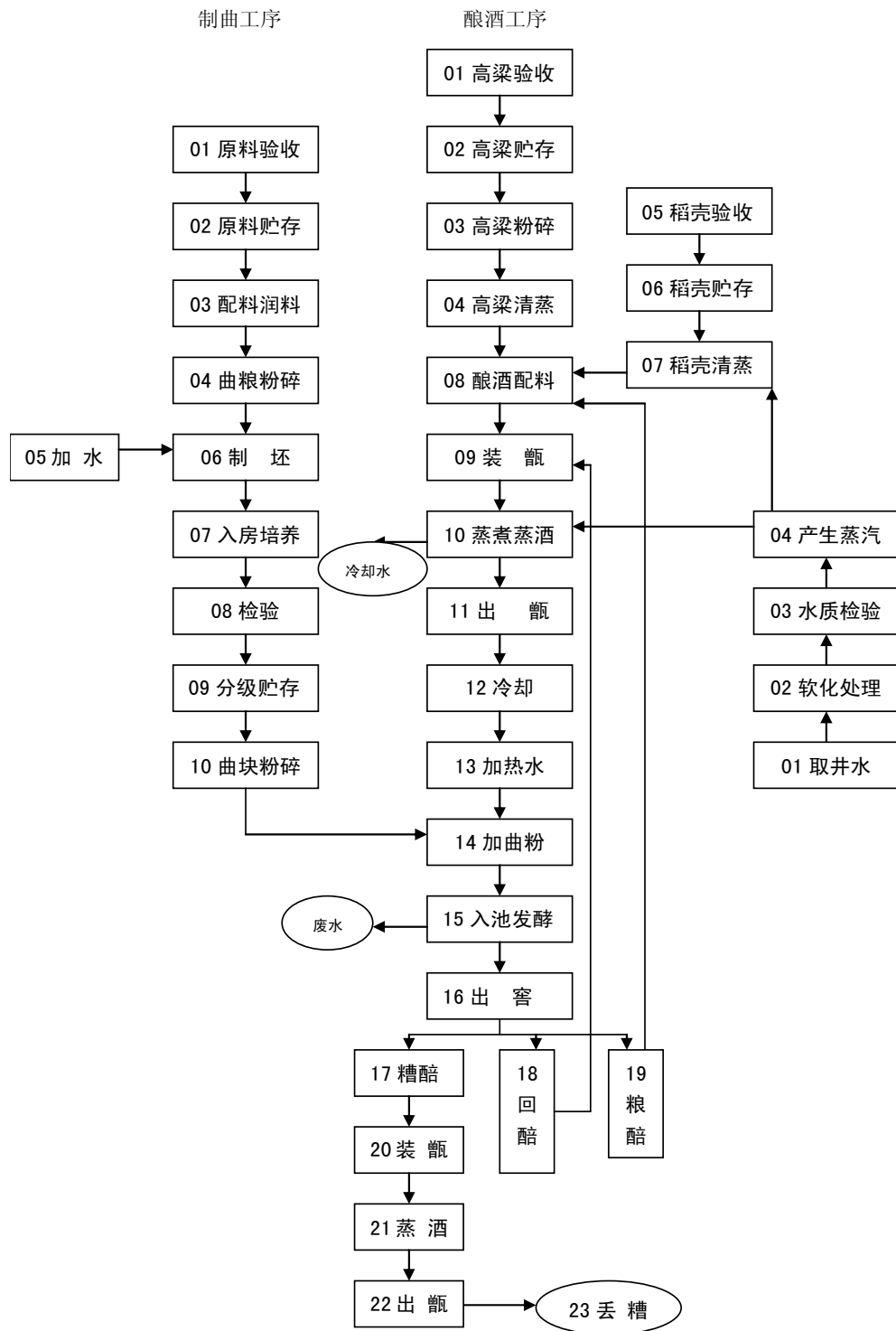
公司所在地高沟镇是个乡镇，文化生活相对贫乏。尽管公司提供了在本地区领先，甚至在行业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及福利待遇，但仍然难以对现代年轻人产生较大的吸引力，难以引进并留住高层次的、企业急需的各类人才。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一）主要产品的用途

本公司主要产品是白酒，其主要用途是各类社会交往活动和居民日常生活中的消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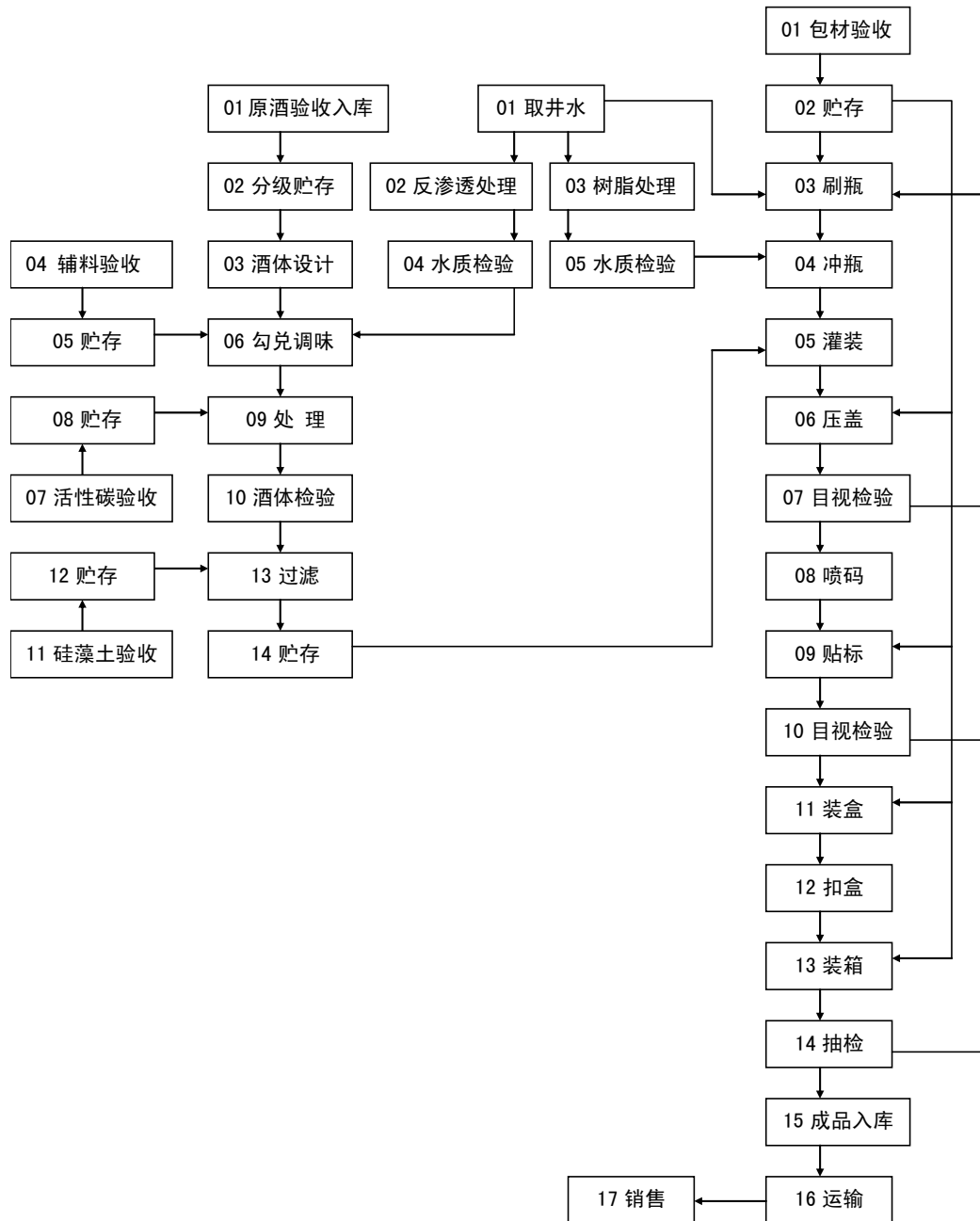
（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勾兑工序

水处理工序

包装工序



（三）主要经营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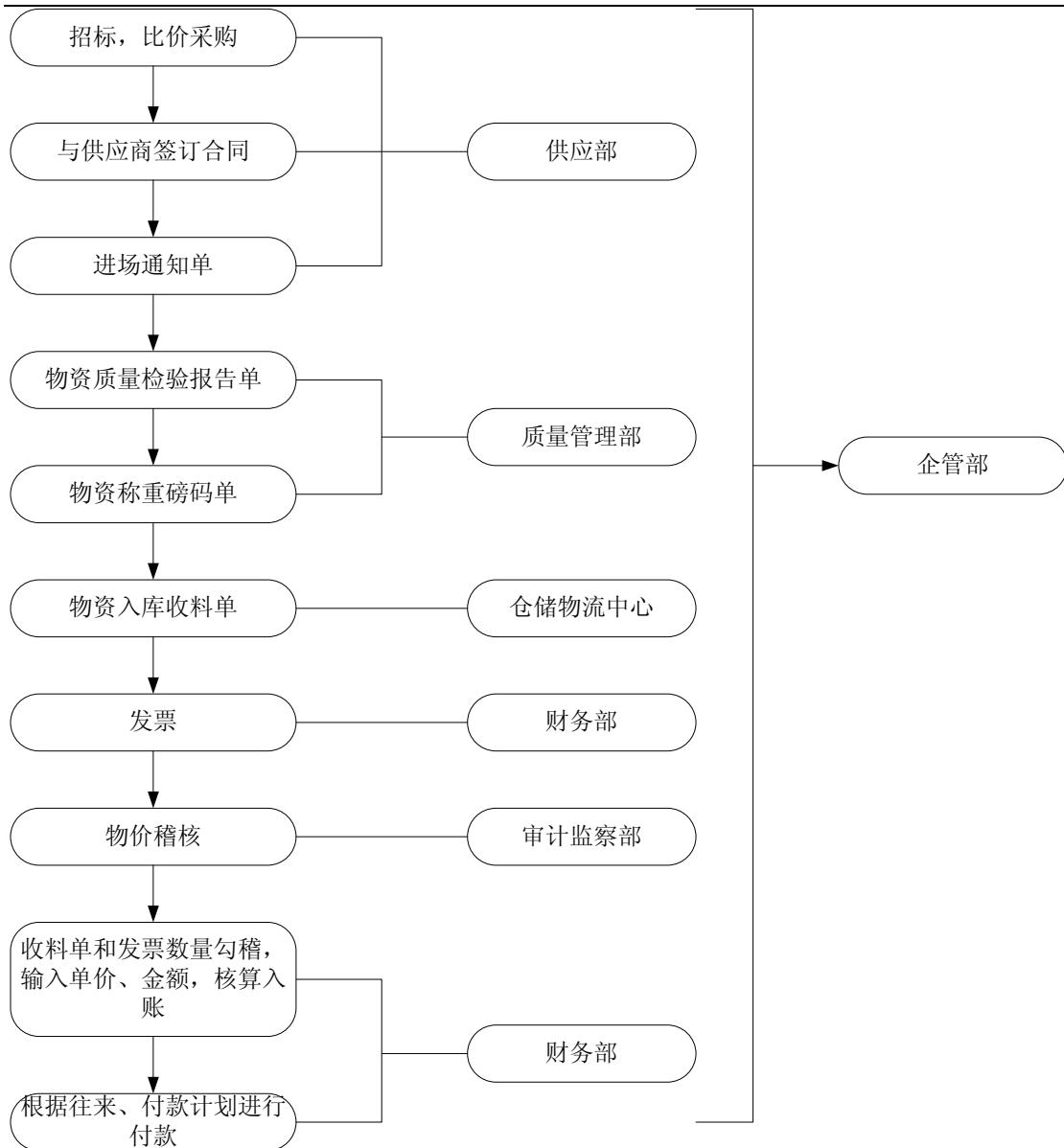
1、采购模式

（1）采购流程

公司企业管理部根据公司年度计划及销售部的市场需求计划，拟定并下达各种原辅材料的需求计划，公司供应部根据企业管理部下发的对各种原辅材料的需求计划，并结合库存情况制定物资采购计划。对于适宜招标的大宗物资，如粮食、包装材料（箱、盒、标、瓶、盖）、煤炭等，由供应部通知并协同审计监察部、质量管理部按照公司《招投标管理办法》和《物资供应采购管理办法》组织招标确定供应商、供货质量以及供应价格，供应部根据招标结果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新产品包装物计划申报由市场部负责，企业管理部负责需求计划的审定、审计监察部负责价格的审定、供应部负责新产品包装物的采购工作。其他物资，如辅料、酒精等，由质量管理部确定质量标准，供应部采取比价、议价相结合的办法确定供应商，物资价格报审计监察部审批后实施采购。

具体采购流程如下：



(2) 内控程序设计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遵循“科学计划、公开比价、质价平衡、分工明确、协调有力”的采购总原则，为进一步明确相关部门职责、细化采购流程、规范物资采购行为，制定了如下管理制度和内控程序：

制度文件	相关条目	制定目的
《价格管理办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定价和调价程序：凡是具备招标（或拍卖）条件的采购和资产处置定价按《招、投标管理办法》执行。采取议标方式采购的货物、劳务、处置的资产价格，由业务归口部门进行比价并报审计监察部审核后执行。 价格监督：采用价格审计和群众监督相结合的办法，实现有效监督。 奖罚制度。 	加强购销过程中价格的管理与监督，进一步规范公司的购销行为
《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物资采购方式有：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询价、单一来源采购。 公司成立招投标中心，办公室设在审计监察部，由公司纪委书记负责招投标中心工作，由审计监察部经理兼任招投标中心办公室主任。招标投标活动以及当事人应依法接受公司纪委及审计监察部的监督，并对在招标投标活动中的违法行为进行查处。 招标中心常务组成人员由公司负责领导、审计监察部、企管部、供应部、生产设备部、总务办等部门负责人组成，临时组成人员由公司职工代表、纪委委员、监事会代表、安全保卫人员及相关部门技术人员组成。 招标中心会同公司有关部门定期对物资采购等招标投标活动进行监督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和处理。 	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效益和诚信原则，规范管理物资采购
《物资供应采购管理办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物资采购总原则 相关部门职责 采购环节具体要求 	明确相关部门职责、细化采购流程、规范物资采购行为

公司采购环节涉及的各部门职能如下：

1>企管部职责：

负责月度采购计划的编制和印发，与成品酒包装直接相关的辅助包装用品和消耗品必须列入计划之中；负责追加计划的平衡、下达；负责涉及物质采购相关部门之间的协调。重大问题应及时向公司领导汇报；负责跟踪考核物资采购计划的落实进度；企管部、审计监察部负责基建材料的验收。

2>供应部职责：

通过市场调研、协助审计监察部进行比价或招标，按物资采购计划将各类大宗物资、软硬包装物、设备及零星物资按质按量及时采购到位，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对公司因客观条件无法开展检验的物资、部分项目无法检验的物资，如纸张克数、级别色差、盖材质、瓶渗漏、沙眼、厚薄不均、易碎、冷爆等，以及容

易对产品质量造成严重影响的物资和经常发生质量问题的物资，供应部应与供货单位签订质量保证协议或在合同中注明：保证所送产品合格率均达规定要求，否则，我方有权给予一定的经济处罚。

3>仓储物流中心职责：

负责采购物资的入库、保管、发放工作；公司所有零星物资采购计划的汇总、初审工作；将出库、入库信息及时输入 ERP 系统；负责各类到厂物资及时安全卸货。

4>质量管理部职责：

负责所有采购物资的计量检定、质检工作；负责物资入库后在使用过程中发现质量问题的处理；对计量器具的采购计划进行初核。

5>审计监察部职责：

负责所有物资采购渠道及价格的审核；对影响物资采购行为的人和事进行查处。

在执行过程中，公司各相关部门严格执行上述采购流程，遵守规章制度，审计监察部对采购过程进行审核和监督，包装物、基酒、酒精的采购价格通过竞争性方式确定，符合市场行情，实际采购价格围绕采购均价在合理区间波动。

综上，公司采购流程合理、内控程序设计完善、执行有效。

（3）粮食原料的采购流程及结算方式

制定采购计划→确定供应商→存货入库→付款结算

制定采购计划：仓储物流中心每月 26 日前将《存货进销存》状况报企管部。企管部根据生产计划、存货进销存状况编制次月的《生产经营采购计划书》，报总经理审批后下发供应部。供应部根据生产经营采购计划书编制《粮食及包装物采购计划》。

确定供应商：招标中心对粮食采用公开招标采购或询价采购的方式确定供应商，询价采购时对三家以上的供应商提供的报价进行比较和分析。确定供应商后，

由供应部与供应商拟定采购合同，再由审计监察部进行价格核准，报总经理复核审批后签署采购合同。

存货入库：在确定供应商后 20 天内，公司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然后由供应商按照合同条款将粮食运送至公司。公司质检部门验收合格后，由仓库接受入库。

付款结算：每月末，供应部根据合同约定付款及存货入库情况，编制次月采购付款计划，报总经理审批后交财务部。供应商向财务部申请付款，经供应部经理签批同意，再报财务总监审批，由财务部复核后交出纳办理付款。

(4) 粮食原料的核算方法和内部控制措施

公司对粮食原料的采购采用实际成本法计价核算，每一笔粮食原材料采购都单独记录其采购数量、品名、价格等信息。在财务处理上，借记原材料和应交税费（增值税），贷记应付账款。

公司对于粮食原料的采购主要采取了以下内部控制措施：

内部控制措施	措施的目的和效果
制定年度和月度采购计划且得到授权审批	确保采购数量和金额符合公司的实际需求
招标中心公开招标或询价采购	确保公司能以最优惠的价格采购到质量最好的粮食
与采购供应商签订合同	确保公司与供应商之间权责分明，保障双方利益
质检部门对采购的粮食进行检验合格后仓库才能接收粮食入库	确保公司采购的粮食都符合采购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
财务部要对比采购发票、入库单、合同后才能确认应付账款，付款必须得到适当的审批	确保公司对供应商的付款有据可查，付款进度安排合理，付款金额准确
审计监察部对采购价格及采购渠道进行审核	确保公司采购与市场价格不会有异常偏离，确保采购供应商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
企管部跟踪考核粮食采购计划的落实进度	确保公司的采购计划得到贯彻落实

2、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发展规划和市场需求，制订制曲和酿酒的年度生产计划，制曲中心

和酿酒中心组织实施；根据市场需求由企业管理部制定成品酒的月度和季度生产计划。

（1）基酒和大曲

公司基酒生产组织采用计划管理，以便于勾储、生产部门衔接。每年年底勾储中心（质量管理部下属部门）根据公司下一年度销售计划及产品结构，制定年度基酒总量及结构需求计划。企业管理部根据该项计划，参考当年基酒产量、结构情况，编制全年生产计划，分发到各酿酒中心及公司财务部、供应部、勾储中心。各酿酒中心根据企业管理部的计划组织全年生产，所产基酒按不同等级送勾储中心品评后分级存储。

大曲是酿酒生产所必须的糖化发酵剂，也是直接影响酒体质量与风味的重要原料。制曲中心根据公司年度计划及酿酒生产规模组织中高温大曲、高温酱曲等的生产，强化制曲过程控制，不断提高大曲质量。

（2）成品酒

公司成品酒包装生产模式是先制定计划、后备料、再组织生产。具体如下：

每月月末，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及今世缘销售呈报的下月产品需求计划，组织月度产品需求计划，根据成品酒库存情况，调整计划，再编制月度包装材料备料通知单报送到供应部，作为包装材料备料依据。

企业管理部根据编制的月度产品需求计划，参考包装材料日报表和成品酒日报表，编制生产调度单，报送到公司财务部、仓储物流中心、勾储中心。今世缘灌装根据生产调度单开具受托加工收料单分别到仓储物流中心和勾储中心提取受托加工材料。仓储物流中心和勾储中心依据材料领料单和基酒领用单核对无误后，向今世缘灌装发放包装材料和基酒。

今世缘灌装根据不同产品及其不同生产需求安排相应的班次组织灌装，并将成品酒交付给仓储物流中心完成入库验收。产品生产过程及成品酒出厂由质量管理部检验合格后，质检人员开具成品酒验收单，月末，由仓储物流中心和勾储中

心核算人员将委外加工入库单和委外加工材料单报公司财务部作为材料核销、考核的依据。

3、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的销售模式分为经销模式和直销模式，经销模式针对的渠道为经销商，直销模式针对的渠道为：团购、商超、酒店以及零售等。其中，经销商模式销售金额占总收入的比例约 90%，报告期内各销售模式下实现的销售金额及占同期销售收入的比例详见下表。

报告期公司产品销售模式分类金额与占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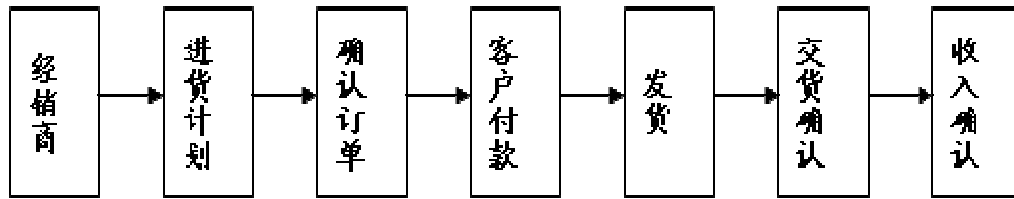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经销	227,301.42	90.36%	239,598.91	92.38%	212,018.26	94.55%
直销	24,240.75	9.64%	19,776.77	7.62%	12,215.52	5.45%
其中:团购	8,690.52	3.45%	9,136.58	3.52%	8,887.07	3.96%
其他 ^注	15,550.23	6.18%	10,640.19	4.10%	3,328.45	1.49%
合计	251,542.17	100.00%	259,375.68	100.00%	224,233.78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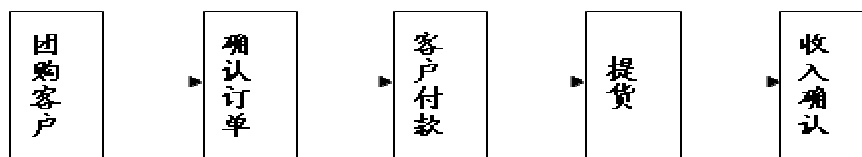
注：上表中的“其他”包括商超、酒店和零售等销售渠道。

今世缘销售负责公司的销售业务，具体流程为：公司将白酒产品销售给今世缘销售，除南京和淮安地区以外，所有经销商均在今世缘销售办理订立合同、开票、收款、发货等销售事项。作为补充，南京和淮安地区经销商向今世缘销售在当地设立的营销分公司办理订立合同、开票、收款、发货等销售事项，驻南京和淮安的分公司负责南京和淮安地区销售市场的开发业务。上述两地的分公司销售的白酒产品均从今世缘销售购进。

经销模式的具体销售流程如下：



团购有利于培养核心消费者，进而带动品牌产品的消费氛围。团购模式的具体销售流程如下：



为满足区域市场竞争差别化的需要，结合实际营销进度，公司将全国市场按地域分为江苏、北京、安徽等若干区域，并进一步按区域设立营销中心。营销中心负责推进当地市场营销，但并不直接面向消费者，也不替代今世缘销售办理上述订立合同、开票、收付货款、发货等销售事项。营销中心所在区域的销售规模如果年销售额超过 1 亿元或营销网点的营销地域面积过大，原有营销中心将细化为更多的营销网点。2013 年公司有 29 个营销中心，其中江苏市场 13 个，江苏以外市场 16 个。具体如下：

区域	形式	营销中心
江苏	实体分公司	淮安、南京
	区域营销中心	苏州、无锡、常州、镇江、扬州、泰州、南通、盐城、连云港、宿迁、徐州
江苏省外	实体公司	北京、武汉、上海、杭州、莆田、长沙
	安徽营销中心	安徽
	省外其他营销中心	浙江、福建、华中、华南、河北、东北、山东、河南、西北

公司对营销中心实行财务预算管理和销售管理，并以指标来引导整体销售目标的实现。公司在省内市场以县为单位，实现销售渠道全覆盖。营销中心按照厂商共建营销模式与经销商合作开发终端市场，即直接向终端市场投入销售资源，

承担开发风险，经销商负责物流和资金周转，同时承担部分开发费用。该模式加强了经销商和厂家的市场开发合作程度，使双方能够共同致力于市场开发，实现共赢。

针对优质白酒产品在酒店终端高度“碎片化”和核心酒店费用过高的情况下，以团购为代表的复合经营模式通过与核心客户的有效沟通，培养核心消费者，并在餐饮终端自带酒水或点名消费，进而带动品牌产品的消费氛围。

对于普通白酒产品，公司主要实施分销代理营销模式，即与经销商合作，以经销商为主，广泛开发商超、烟酒店等零售终端，以争取掌控、服务更多的终端网点，进而引导终端购买或者消费。

公司通过省内各电视台、户外广告、报纸、媒体及以“缘”为核心事件营销等手段，全方位宣传国缘和今世缘品牌，强化省内强势品牌形象。同时公司还通过中央电视台的广告投放，逐步提升品牌形象，努力把“国缘”、“今世缘”打造成全国知名白酒品牌，以推动品牌全国化战略。

（四）主要产品的销售情况

1、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产销率、主营业务收入如下：

产品	项目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特A类	产量（吨）	5,825.50	5,935.74	4,553.12
	销量（吨）	5,113.99	5,219.91	4,061.37
	产销率（%）	87.79%	87.94%	89.20%
	销售单价（元/吨）	280,482.58	294,725.53	302,608.30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143,438.51	153,844.08	122,900.43
A类	产量（吨）	3,841.26	3,328.66	2,759.73
	销量（吨）	3,822.88	3,125.47	2,510.11
	产销率（%）	99.52%	93.90%	90.95%
	销售单价（元/吨）	102,871.13	115,938.47	111,831.74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39,326.40	36,236.22	28,071.00

产品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B 类	产量 (吨)	9,770.75	9,405.10	9,869.37
	销量 (吨)	9,204.75	9,106.94	9,371.15
	产销率 (%)	94.21%	96.83%	94.95%
	销售单价 (元/吨)	46,025.86	47,440.11	45,651.24
	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42,365.65	43,203.42	42,780.46
C 类	产量 (吨)	13,019.09	13,779.25	15,745.81
	销量 (吨)	12,588.95	12,593.85	15,831.77
	产销率 (%)	96.70%	91.40%	100.55%
	销售单价 (元/吨)	18,793.36	18,955.73	17,952.76
	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23,658.87	23,872.57	28,422.40
D 类	产量 (吨)	214.10	331.34	549.26
	销量 (吨)	148.50	221.54	333.74
	产销率 (%)	69.36%	66.86%	60.76%
	销售单价 (元/吨)	14,582.08	11,798.96	12,288.55
	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216.54	261.39	410.12

注：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将白酒产品按出厂价格区分为特 A 类、A 类、B 类、C 类和 D 类。其中，特 A 类产品价格为 100 元以上（含 100 元）、A 类产品价格为 50-100 元（含 50 元）、B 类产品价格为 20-50 元（含 20 元）、C 类产品价格为 8-20 元（含 8 元）、D 类产品价格为 8 元以下。与市场同类产品相比，特 A 类、A 类、B 类产品为优质产品，C 类、D 类产品为普通产品。

2、报告期内，本公司基酒和成品酒的产能及产能利用率指标如下：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基酒	产能 (吨)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产量 (吨)	15,132.85	12,404.19	9,276.78
	产能利用率	100.89%	82.69%	61.85%
成品酒	产能 (吨)	55,000.00	55,000.00	55,000.00
	产量 (吨)	32,670.70	32,780.09	33,477.30
	产能利用率	59.40%	59.60%	60.87%

3、本公司的销售市场目前均在国内。报告期内各个区域市场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地区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江苏	234,781.13	94.29%	243,932.07	94.76%	210,644.29	94.64%
其他地区	14,224.85	5.71%	13,485.60	5.24%	11,940.11	5.36%
合计	249,005.98	100.00%	257,417.68	100.00%	222,584.40	100.00%

4、本公司报告期内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前五名客户名单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011 年	江苏中亚糖酒有限公司	14,656.01	6.54%
	涟水县生活用品有限公司	9,295.18	4.15%
	江苏苏盐连锁有限公司	7,653.24	3.41%
	江苏博爱之都商贸有限公司	7,219.61	3.22%
	盐城市大展鸿图贸易有限公司	6,938.19	3.09%
	合计	45,762.23	20.41%
2012 年	盐城市大展鸿图贸易有限公司	11,490.38	4.43%
	江苏中亚糖酒有限公司	10,809.73	4.17%
	镇江江海酒业有限公司	8,008.45	3.09%
	江苏博爱之都商贸有限公司	7,977.55	3.08%
	涟水县生活用品有限公司	7,723.10	2.98%
	合计	46,009.21	17.75%
2013 年	盐城市大展鸿图贸易有限公司	11,523.36	4.58%
	江苏博爱之都商贸有限公司	8,740.01	3.47%
	涟水县生活用品有限公司	8,067.18	3.21%
	镇江江海酒业有限公司	5,447.97	2.17%
	江苏中亚糖酒有限公司	4,404.24	1.75%

	合计	38,182.76	15.18%
--	-----------	------------------	---------------

注 1：2011 年：（1）泰州博爱之都酒业营销有限公司、兴化市锦绣园烟酒店、兴化今世缘专卖店、天宝公司、江苏博爱之都商贸有限公司统一与本公司签订经销协议并开展业务。

（2）盐城市大展鸿图贸易有限公司、盐城市国缘商贸有限公司、盐城市盐都区新区世纪缘经营部统一与本公司签订经销协议并开展业务。

2012 年：（1）盐城市国缘商贸有限公司、盐城市大展鸿图贸易有限公司、盐城市盐都区新区世纪缘经营部统一与本公司签订经销协议并开展业务。

（2）镇江江海酒业有限公司、镇江市润州家银烟酒经营部、镇江俊才饮品商贸有限公司统一与本公司签订经销协议并开展业务。

（3）江苏博爱之都商贸有限公司、兴化市锦绣园烟酒店、兴化今世缘专卖店、天宝公司、泰州博爱之都酒业营销有限公司统一与本公司签订经销协议并开展业务。

2013 年：（1）盐城市大展鸿图贸易有限公司、盐城市国缘商贸有限公司、盐城市盐都区新区世纪缘经营部、盐城市城南新区新都宝利来酒业经营部、江苏粮中金酒业有限公司统一与本公司签订经销协议并开展业务。

（2）江苏博爱之都商贸有限公司、兴化市英武烟酒商行、兴化市锦绣园烟酒店、天宝公司、兴化市翰池烟酒商行、兴化今世缘专卖店统一与本公司签订经销协议并开展业务。

（3）镇江江海酒业有限公司、镇江市润州家银烟酒经营部、镇江俊才饮品商贸有限公司统一与本公司签订经销协议并开展业务。

注 2：2011 年镇江江海酒业有限公司、镇江市润州家银烟酒经营部、镇江俊才饮品商贸有限公司统一与本公司签订经销协议并开展业务，为本公司重要客户。2012 年、2013 年江苏盐连锁有限公司也均与本公司签订协议开展业务，为本公司重要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一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 50%或者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况。

（五）主要原材料和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公司原材料主要是粮食、包装物、基酒和酒精，主要能源是煤炭和电力。具体而言，粮食原料主要包括高粱、小麦、大米、糯米等。由于近年来我国采取了一系列强农、惠农政策，农民的生产积极性有所提高，公司的用量占全国产量的比例极低，又地处农产品产地，因此拥有较多便利的粮食供应来源。

包装物主要包括酒瓶、纸盒、纸箱、瓶盖、标签纸等，市场供应充足。我国是白酒生产大国，基酒和酒精生产厂家众多。公司地理位置优越，煤炭电力供应便利，可满足公司生产过程能源需求。公司所在地淮安市拥有洪泽湖、白马湖、大运河、古黄河等水体，区域水资源丰裕，为公司白酒生产用水提供了充足的来源。

1、主要原材料和能源采购状况和价格变动趋势

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粮食、包装物、基酒、酒精的采购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包装物	51,561.41	51,715.59	45,734.52
粮食	22,600.02	12,842.46	10,955.12
酒精	4,336.58	3,584.69	5,285.22
基酒	-	7,620.61	12,336.29
煤炭	1,922.37	1,519.75	1,513.07
合计	80,420.38	77,283.10	75,824.22

(1) 报告期内粮食价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吨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价格	增长率	价格	增长率	价格	增长率
高粱	3,200.63	30.54%	2,451.77	9.24%	2,244.44	-11.56%
小麦	2,664.41	23.59%	2,155.78	1.38%	2,126.40	7.86%
玉米	2,891.76	10.02%	2,628.48	18.53%	2,217.63	2.11%
大米	3,909.07	4.39%	3,744.60	5.82%	3,538.72	3.35%
糯米	5,329.93	40.55%	3,792.22	-21.68%	4,842.01	-8.36%

2011 年高粱和糯米的采购价格较 2010 年有所下降，小麦、玉米等 3 种粮食的采购价格的增幅也有所回落。2012 年，除了糯米的采购价格较 2011 年有一定幅度下降以外，其余粮食的采购价格与 2011 年相比均有所上升。2013 年，所有粮食价格与 2012 年相比均有所上升，其中高粱、小麦和糯米增幅较大，分别达到 30.54%、23.59% 和 40.55%。

(2) 报告期内包装物价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只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	--------	--------	--------

	价格	增长率	价格	增长率	价格	增长率
纸箱	3.39	-1.74%	3.45	6.81%	3.23	5.90%
纸盒	3.66	-6.63%	3.92	20.99%	3.24	10.96%
标签	0.06	-	0.06	20.00%	0.05	-16.67%
酒瓶	2.18	-	2.18	20.44%	1.81	19.87%
瓶盖	0.88	-4.35%	0.92	16.46%	0.79	9.72%

2012年，纸箱的采购价格小幅上涨了6.81%，而纸盒和酒瓶的价格涨幅则分别达到20.99%和20.44%。2013年，包装物的价格总体有所回落，其中纸箱和纸盒价格分别下降了1.74%和6.63%。

(3) 报告期内基酒和酒精采购价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吨

项目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价格	增长率	价格	增长率	价格	增长率
基酒	-		37,798.00	26.29%	29,930.11	0.80%
酒精	5,454.73	-0.21%	5,521.75	-9.65%	6,111.84	14.55%

报告期内，酒精采购价格呈下降趋势，2013年采购价格为5,454.73元/吨，较2011年价格下降了10.75%。2012年外购基酒价格较2011年增长了26.29%，2013年公司未对外采购基酒。

4>报告期内煤炭价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吨

项目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价格	增长率	价格	增长率	价格	增长率
煤炭	691.59	-10.95%	776.59	-16.93%	934.83	7.75%

报告期内，公司煤炭的采购价格一直呈下降趋势。煤炭行业受产能过剩的影响，采购价格持续降低，2013年煤炭的采购价格为691.59元/吨，较2011年相比下降了26.02%。

2、白酒生产的过程是先利用粮食等原料生产基酒，在一定时间的存储之后，勾兑生产半成品酒，包装之后进行出售。成品酒分为优质白酒和普通白酒。

(1) 报告期内基酒生产成本中各因素的占比情况：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粮食	68.31%	68.22%	68.29%
直接人工	13.09%	12.89%	12.07%
制造费用	7.97%	7.70%	7.50%
燃料动力	7.92%	8.50%	9.48%
辅料	2.71%	2.69%	2.66%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粮食构成了基酒的主要成本，约占基酒成本的 70%左右。其次是直接人工，大约占 12%至 13%左右，报告期内，构成基酒生产成本的各因素占比非常稳定。

(2) 报告期内优质白酒生产成本中各因素的占比情况：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包装物	69.00%	68.50%	67.76%
基酒	26.34%	27.48%	28.19%
直接人工	4.48%	3.85%	3.93%
制造费用	0.17%	0.16%	0.11%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报告期内，优质白酒生产成本中各因素占比基本稳定。包装物占优质白酒生产成本的 67%-69%左右，其次是基酒，大约占优质白酒成本的 26%-29%。

(3) 报告期内普通酒生产成本中各因素的占比情况：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包装物	58.63%	58.39%	60.54%
基酒	31.21%	30.19%	31.36%
直接人工	6.88%	8.35%	6.27%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制造费用	3.28%	3.06%	1.83%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报告期内，普通酒生产成本中各因素占比基本稳定，成本主要由包装物和基酒构成。

3、本公司报告期内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年份	前五名供货商名单	采购金额（万元）	占年度比例
2011 年	宜宾市玉琼商贸有限公司	7,244.30	9.87%
	江苏华宇印务有限公司	5,494.45	7.49%
	中粮生化能源(肇东)有限公司销售公司	4,978.74	6.79%
	江苏今世缘彩印有限公司	4,503.12	6.14%
	江阴市华盛印刷有限公司	3,206.37	4.37%
	合计	25,426.98	34.66%
2012 年	淮安市康诺克彩印有限公司	6,487.61	7.88%
	江苏华宇印务有限公司	4,745.66	5.76%
	北票市双英农牧园有限公司	4,113.89	5.00%
	泸州金诺酒类销售有限公司	3,931.80	4.78%
	中粮生化能源(肇东)有限公司销售公司	3,584.69	4.35%
	合计	22,863.64	27.77%
2013 年	江苏华宇印务有限公司	6,194.27	7.26%
	北票市双英农牧园有限责任公司	6,699.21	7.85%
	淮安市康诺克彩印有限公司	5,385.37	6.31%
	涟水县牌坊粮管所	6,030.65	7.07%
	中粮生化能源（肇东）有限公司销售公司	4,336.58	5.08%
	合计	28,646.08	33.58%

注：淮安市康诺克彩印有限公司与江苏今世缘彩印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戴永达控制。

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 50%的情况。

4、报告期内包装物供应商情况

年份	前五名供货商名单	采购品种	采购金额(万元)	占年度比例
2011年	江苏华宇印务有限公司	包装物	5,494.45	12.01%
	江苏今世缘彩印有限公司	包装物	4,503.12	9.85%
	江阴市华盛印刷有限公司	包装物	3,206.37	7.01%
	南通海易瓶盖有限公司	包装物	2,816.79	6.16%
	淮安市康诺克彩印有限公司	包装物	2,561.21	5.60%
	合计		18,581.94	40.63%
2012年	淮安市康诺克彩印有限公司	包装物	6,487.61	12.54%
	江苏华宇印务有限公司	包装物	4,745.66	9.18%
	南通海易瓶盖有限公司	包装物	3,496.75	6.76%
	涟水盛缘包装有限公司	包装物	2,928.77	5.66%
	淮安华丰彩印有限公司	包装物	2,587.87	5.00%
	合计		20,246.65	39.15%
2013年	江苏华宇印务有限公司	包装物	6,194.27	12.01%
	淮安市康洛克彩印有限公司	包装物	5,385.37	10.44%
	南通易搏瓶盖有限公司	包装物	2,381.45	4.62%
	山东景耀玻璃集团有限公司	包装物	2,319.67	4.50%
	江阴市华盛印刷有限公司	包装物	2,162.28	4.19%
	合计		18,443.04	35.77%

5、报告期内基酒供应商情况

年份	前五名供货商名单	采购品种	采购金额(万元)	占年度比例
2011年	宜宾市玉琼商贸有限公司	基酒	7,244.30	58.72%
	成都望丛贸易有限公司	基酒	1,311.96	10.63%
	贵州省习水县茅习酒业有限公司	基酒	1,307.07	10.60%
	四川宜宾圆明园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基酒	1,197.80	9.71%
	邛崃市通达贸易有限公司	基酒	1,099.98	8.92%

年份	前五名供货商名单	采购品种	采购金额(万元)	占年度比例
	合计		12,161.12	98.58%
2012年	泸州金诺酒类销售有限公司	基酒	3,931.80	51.59%
	宜宾长江源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基酒	2,310.63	30.32%
	邛崃市蓉池商贸有限公司	基酒	822.45	10.79%
	成都望丛贸易有限公司	基酒	555.73	7.29%
	合计		7,620.61	100.00%

注：2013年发行人未对外采购基酒。

6、报告期内酒精供应商情况

年份	前五名供货商名单	采购品种	采购金额(万元)	占年度比例
2011年	中粮生化能源(肇东)有限公司销售公司	酒精	4,978.74	94.20%
	吉林省新天龙酒业有限公司	酒精	306.49	5.80%
	合计		5,285.22	100.00%
2012年	中粮生化能源(肇东)有限公司销售公司	酒精	3,584.69	100.00%
	合计		3,584.69	100.00%
2013年	中粮生化能源(肇东)有限公司销售公司	酒精	4,336.58	100.00%
	合计		4,336.58	100.00%

7、报告期内粮食原料的供应商

年度	粮食名称	主要供应商	采购金额(万元)	采购金额占比
2011年	高粱	北票市双英农牧园有限公司	1,952.63	42.77%
		朝阳市龙泉粮油有限公司	999.17	21.88%
	小麦	涟水县小李集粮食油料管理所	1,245.93	50.29%
	大米	连云港天谷米业有限公司	1,078.74	95.06%
	糯米	凤阳县鑫成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664.97	56.73%
	玉米	涟水县牌坊粮管所	122.72	45.01%
		盐城市兴恒泰粮食购销有限公司	87.66	32.15%

年度	粮食名称	主要供应商	采购金额 (万元)	采购金额占 比
2012 年	高粱	北票市双英农牧园有限公司	4,113.89	73.02%
	小麦	涟水县小李集粮食油料管理所	1,816.78	59.58%
	大米	江苏中储粮苏王米业有限公司	943.83	55.90%
	糯米	凤阳县鑫成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803.41	50.03%
	玉米	涟水县牌坊粮管所	453.52	100.00%
2013 年	高粱	北票市双英农牧园有限公司	6,699.21	71.84%
	小麦	涟水县牌坊粮管所	5,353.99	89.68%
	大米	江苏中储粮苏王米业有限公司	1,500.53	62.29%
	糯米	安徽淮西米业有限公司	1,016.13	38.84%
		凤阳县金穗粮油实业有限公司	971.39	37.13%
	玉米	涟水县牌坊粮管所	676.66	98.01%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前五名供应商或前五名客户中所占权益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前五名供应商或前五名客户中持有权益。

(七) 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

1、安全生产

(1) 安全生产情况及主要措施

根据公司制定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公司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按照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安全生产检查制度、安全隐患整改制度、安全生产事故管理制度、安全生产考核管理等制度，实现连续安全生产无重大事故。经涟水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证明，公司报告期内能够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未发生重大生产安全事故，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管理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2009 年和 2010 年公司均被涟水县人民政府评为安全生产先进单位。

(2) 2011 年至 2013 年安全生产投入情况及未来支出计划

1>2011 年至 2013 年，为安全生产投入的主要项目有：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安全工程费用（工程防雷设施、消防设施、机械电气安全防护设施、厂区道路和厂房安全指示标志等）	150	113	118.5
重大危险源、事故隐患的评估、整改、监控费用等	50	37	136.1
劳动防护与职业健康费用	20	18	9
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及安全活动费用	6	2	4.2
日常安全管理费用	8	9	1.3
应急救援投入费用	10	8	51

2>未来安全投入计划：预计将投入 500 万元，用于推进公司安全管理进程，逐步以先进机械设备淘汰老旧设备，提高自动化水平。

(3)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受到安全生产方面的行政处罚。目前公司安全生产平稳、有序，工作标准及内容、从业人员资质、基础设施、设备、应急救援体系、劳动防护用品和职业病预防等工作均符合国家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要求。

2、环境保护

(1) 废水处理

公司现有三个污水处理厂分别位于北厂区、东厂区和南厂区内。目前，三个厂区均已开始运行，其处理能力分别为 1,300 吨/天、1,000 吨/天和 800 吨/天。此外，为进一步强化污水处理，提升水处理能力，公司于 2013 年 6 月实施了“今世缘污水处理改造项目”，该项目总投资约 810 万元。该项目拟对原有的污水处理设施进行改造，实现自动化控制，使污水处理标准进一步提高。

公司北厂区、东厂区和南厂区的日均污水排放量分别为 400 吨/天、350 吨/天和 250 吨/天，公司拥有足够的污水处理能力。并且，公司为上述三处污水处理厂安装了在线自动监控系统，由县环保稽查大队对公司污水排放情况进行实时

的监控。

（2）废渣处理

公司对固体废物实行资源化利用。公司内所生产的主要固态污染物煤渣和酒糟，都实行承包制。其中，煤渣作为制砖的原材料，酒糟作为家畜饲料出售给承包人。

（3）废气处理

公司目前主要的废气源是三台 20t/h、25t/h 和 6t/h 的燃煤锅炉。锅炉燃烧产生的废气经过除尘、脱硫处理后达标排放。三台锅炉均安装了脱硫设施，除废气产生量较小的 6t/h 的锅炉外，其他两台锅炉均安装了自动监控系统，以便县环保稽查大队对废气排放情况进行实时监控。

（4）2011 年至 2013 年环保支出情况

2011 年支出污水处理运行费 40 万元，排污费 60 万元，检测费 0.6 万元；2012 年支出污水处理运行费 60 万元，排污费 60 万元，检测费 0.6 万元；2013 年支出污水处理运行费 110 万元，排污费 60 万元，检测费 0.6 万元。

公司用于环保建设和环保设施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序号	项目	费用
2011 年	1	污水处理站总磷治理工程	6.48
	2	25 吨锅炉脱硫改造项目	9.80
	3	6 吨锅炉脱硫改造项目	3.00
	4	北厂 COD 在线仪购买	10.00
	5	800 吨/天污水处理站（土建+设备安装、调试）	130.67
	6	固废堆场	7.95
	7	标志牌	0.10
	8	20 吨锅炉烟气在线监测仪安装工程	29.20

年份	序号	项目	费用
	9	20 吨锅炉数采仪	2.10
	10	25 吨锅炉烟气在线监测仪	23.50
	11	25 吨锅炉数采仪	1.50
	12	800 吨/天污水处理站 COD 在线仪	6.35
	13	800 吨/天污水处理站数采仪	1.80
	14	800 吨/天污水处理站流量计	0.50
	15	EFG 酿酒厂房发酵池防渗处理	198.00
	合计		430.95
2012 年	1	环保设备（转鼓式格栅、转盘过滤器、管道混合器）	51.00
	2	3400 吨项目验收监测费用	12.00
	合计		63.00
2013 年	1	3,400 吨/年项目补测费用	4.00
	2	污水处理站改造项目	162.00
	3	在线仪、流量计等维修费用	1.50
	4	酿酒七八九车间污水池、清水池等环保设施改造费用	1.18
	5	北厂污水处理站两台防洪泵更换费用	2.10
	6	污水化验室设备及药剂购置费用	4.30
	合计		175.08

(5)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受过处罚。根据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关于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上市环保核查意见》（苏环函[2011]471 号）：公司能够遵守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核查时段内没有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也没有发生因为环境污染受到环保行政处罚。制定了环境风险应急预案。产品、副产品及生产过程中不含有或使用法律法规和国际公约禁用的物质。

2011 年至今，发行人遵守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没有发生环境污染事故，也没有因为环境污染受到环保行政处罚。发行人制定了环境风险应急预案，产品、

副产品及生产过程中不含有或使用法律法规和国际公约禁用的物质，落实了环评批复和竣工验收文件中要求的主要环保措施。发行人执行了排污申报登记和领取了排污许可证，按规定缴纳了排污费，排放的主要污染物基本满足总量控制的要求，完成了 COD 减排任务。

2012 年一季度环境监测过程中，公司所排放的经处理后的污水中偶发磷超标的现象，这主要是因为：（1）除磷装置内除磷剂 Fec13 药剂浓度不够，导致对污水中磷的去除率不够；（2）二沉池运行效果不佳，水池内污泥泥龄较长，排泥不及时，被聚磷菌吸收的磷元素释放出来，导致出水中总磷含量较高。在接到相关通知后，发行人组织对污水处理设施进行了改造，采用了一级物化、二级生化的除磷工艺，投入了 15.4 万元，安装了除磷装置、机械排泥装置和提升泵等设施。此外，发行人还通过优化污水处理的工艺和流程，增强了除磷效果。改造后排放的污水稳定达标，并于 2012 年 12 月 8 日通过了验收，并未受到相关环保部门的处罚。

2014 年 1 月 7 日，涟水县环保局出具证明文件，发行人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该证明出具之日，未发生过重大特大环境污染事故，无环保诉求、信访、上访事件发生，也无其他环保违法、违规行为，能够正常按时足额缴纳排污费。

（6）本公司保荐机构对公司环保情况的核查及意见

保荐机构核查了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经营范围、经营场所，对公司生产的主要环节进行了实地考察，并走访了市县环境保护部门。此外，保荐机构还查阅了公司上市环保核查的申请材料、建设项目环评报告、省环保厅的批文等文件。在参照国家环保部和江苏省环保厅的相关法律法规后，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所处的白酒酿造行业属于重污染行业，但公司生产中的环保措施得力，生产中产生的“三废”已经得到了妥善的处理，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符合上市的要求。并且，公司已获得江苏省环保厅《关于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上市环保核查情况的函》（苏环函[2011]471 号）的上市环保批复，符合环保核查的相关规定。

保荐机构认为，多年以来，公司生产运营均遵守环境保护的各项法律法规，

所有环保设施一直正常运行，确保废水、废气和噪声等稳定达标。公司对于江苏省环保厅上市环保核查文件提出的要求逐条进行了落实，环境保护工作合法合规。

五、与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一）固定资产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类固定资产的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53,535.78	8,450.20	45,085.57	84.22%
机器设备	11,147.17	2,553.03	8,594.14	77.10%
运输设备	1,606.68	729.39	877.29	54.60%
电子设备	7,675.92	2,311.47	5,364.45	69.89%

1、房屋建筑物所有权

（1）本公司房屋所有权明细表

序号	房产证编号	房屋坐落位置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1	涟房权证高沟字 201102399 号	涟水县高沟镇今世缘大道北侧	207,349.87	工业
2	涟房权证高沟字第 201102401 号	涟水县高沟镇今世缘大道北侧	35,943.52	工业
3	宁房权证栖变字第 382559 号	恒通大道 30-1 号	11,852.91	工业 仓储
4	宁房权证鼓初字第 004074 号	古平岗 18 号 301-306 室	775.70	其他
5	宁房权证下变字第 330906 号	百合园 4 幢 301 室	106.54	成套住宅
6	宁房权证下变字第 331079 号	百合园 4 幢 302 室	56.90	成套住宅
7	宁房权证下变字第 330904 号	百合园 4 幢 304 室	108.89	成套住宅
8	涟房权证高沟字第 L201108931 号	涟水县高沟镇工业集中区西区	47,656.04	工业
9（注）	涟房权证高沟字第 L201303328 号	涟水县高沟镇今世缘大道北侧	60,719.28	工业

序号	房产证编号	房屋坐落位置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10	涟房权证高沟字第 L201113334 号	涟水县高沟镇今世缘大道北侧	25,839.44	工业
11	扬房权证开字第 2013120291 号	茉莉香居商铺-8 茉莉香居商铺-7	347.01	非居住

注：该处房产为原编号为“涟房权证高沟字第 L201113310 号”权属证书换证，房屋幢数及面积均未发生变化。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淮安分公司办公楼及仓库尚未办理权属证书。淮安分公司房产证未办理主要是因为政府对该地块规划进行调整，尚未最终确定。

(2) 今世缘销售房屋所有权明细表

序号	房屋所有权证号	房屋坐落位置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1	泰房权证海陵字第 50002636 号	海陵区江州南路 588 号 3 幢 506 室	221.06	住宅
2	锡房权证北塘字第 WX1000179451 号	凤宾家园 153-102	138.89	住宅
3	南通房权证字第 71060199 号	太阳鑫城大厦 3 幢 0807 室	55.07	商办
4	南通房权证字第 71060200 号	太阳鑫城大厦 3 幢 0808 室	55.07	商办
5	淮安房权证字第 200104963 号	承德路安涉桥 2 区 9 号楼外 门面	263.20	办公
6	连房权证新字第 X00230775 号	新浦区通灌南路 93 号（飞 翔公寓）C 楼 1 单元 8、9 号车库	31.80	车库
7	连房权证新字第 X00214152 号	新浦区通灌南路 93 号（飞 翔公寓）C 楼 1 单元 301 室	141.68	住宅
8	宿房权证开发区字第 10899 号	天星花园 16 幢 302 室	126.78	住宅
9	苏房权证吴中字第 00129332 号	苏州市吴中区龙西路 28 号 4 幢 1306 室	136.45	住宅
10	徐房权证泉山字第 157929 号	矿山路枫林绿洲 10#-1-101	160.89	住宅
11	扬房权证邗字第 2009003602 号	翠岗小区白兰苑 15-106206	172.92	住宅
12	盐房权证市区都字第 005289 号	市区都潘黄镇杨坝居委会 桃源居 12 幢 603,603-1	176.36	住宅
13	镇房权证润字第 9001594700 号	桃园新村 1 号金西花园 7 幢 第 4 层 301 室	136.98	住宅

序号	房屋所有权证号	房屋坐落位置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14	常房权证新字第 00325529 号	新北区汉江路 333 号甲单元 403 室	130.46	住宅
15	姜房权证姜堰字第 80055343 号	姜堰市锦都国际花园 C-11-501 室	120.66	住宅
16	丹房权证云阳字第 01053469 号	华云公寓 5 幢 1 单元 502 室	104.25	住宅
17	盐房权证市区字第 0171454 号	市区华邦西厦 1 幢 702 室	216.98	办公
18	扬房字第 81801119 号	三茅街道前进南路 12 号 301 室	131.60	/
19	兴房权证兴华字第 XH047229 号	天妃居委会都市家园 A 幢 303 室	149.55	成套 住宅
20	洪房权证高良涧镇字 第 H201311155 号	金盛花苑 8 幢 406 室	103.33	住宅
21	句房权证华阳镇字 第 01624173 号	华阳镇东昌路西侧哈佛星 城 12 幢 306 室	113.44	住宅
22	连房权证新字 第 X00286651 号	新浦区振兴公寓 D 号楼 2 单元 101 室	147.48	住宅
23	连房权证青字 第 Q00041244 号	青口镇时代东路 11 号泰润 城公寓楼 A13 号楼 3 单元 101 室	123.33	住宅
24	连房权证牛字 第 N00063240 号	牛山镇和平西路 319 号双湖 公寓 2-3-101	115.11	住宅
25	靖房权证城字 第 148262 号	靖城镇天使花苑 5 幢 402 室	148.27	/
26	苏房权证吴中字第 00348229 号	苏州市吴中区长桥街道双 银星座商务广场 1 幢 1504 室	121.42	非居 住用 房
27	苏房权证吴中字第 00348230 号	苏州市吴中区长桥街道双 银星座商务广场 1 幢 1505 室	80.03	非居 住用 房

2、机器设备

名称	账面原值 (万元)	账面净值 (万元)	成新率
浓香型机械化酿酒设备	430.77	383.03	88.92%
不锈钢贮罐	327.34	189.99	58.04%
SHL25-1.25-AII 锅炉	300.78	236.13	78.51%
酒处理冷冻机组设备系统	299.15	211.52	70.71%
全二维气相色谱飞行时间质谱联 用仪	248.29	179.49	72.29%

新酒库酒罐工程	239.75	163.83	68.33%
144 套防爆称重系统	238.46	191.27	80.21%
浓香型机械化设备	236.75	212.44	89.73%
浓香型机械化酿酒设备	231.62	205.95	88.92%
自动化浓香型酿酒生产工艺系统	227.09	185.74	81.79%
新包装包装流水线	219.74	150.93	68.69%
新实验大楼实验室设备	191.28	119.28	62.36%
激光打标机（含除烟装置）	187.62	128.20	68.33%
入池斗	177.78	153.23	86.19%
抽取式连续监测系统 CAC001	168.42	102.55	60.89%
不锈钢酒罐	165.00	107.53	65.17%
144 立方米储酒罐	137.61	114.73	83.37%
酒处理冷冻机组设备	131.45	107.52	81.80%
河西制曲中心制曲系统	123.24	61.78	50.13%
起重机改造	121.20	106.80	88.12%
柴油发电机组	117.95	90.87	77.04%
夏朗德蒸馏机组	114.53	100.02	87.33%
新包装包装流水线 3-4	110.18	75.67	68.68%
新包装包装流水线 1-2	109.36	75.11	68.68%

(二) 土地使用权

序号	权属证书号	用途	座落	终止日期	土地面积 (m ²)	权利人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1	涟国用(2011)第12281号	工业	涟水县高沟镇今世缘大道 北侧、高云路西侧	2061年9月20日	181,794.00	本公司	2011年9月21日	出让
2	涟国用(2011)第12278号	工业	涟水县高沟镇工业集中区 西区	2061年9月20日	88,749.00	本公司	2011年9月21日	出让
3	涟国用(2011)第12165号	工业	涟水县高沟镇326省道西 侧、高心路南侧	2061年6月9日	73,532.00	本公司	2011年9月5日	出让
4	涟国用(2011)第10412号	工业	涟水县高沟镇涟高路东侧	2058年10月14日	80,241.00	本公司	2010年7月13日	出让
5	涟国用(2011)第10406号	工业	涟水县高沟镇涟高路西侧	2058年10月14日	89,760.00	本公司	2010年7月13日	出让
6	涟国用(2011)第10414号	工业	涟水县高沟镇涟高路东侧	2058年10月14日	40,769.00	本公司	2010年7月13日	出让
7	涟国用(2011)第10400号	工业	涟水县高沟镇许庄村北二 组、北三组	2056年1月16日	38,239.00	本公司	2010年7月13日	出让
8	涟国用(2011)第10381号	工业	涟水县高沟镇天泉路1号	2060年12月15日	139,735.00	本公司	2010年10月28日	出让
9	淮A国用(2011出)第5437号	仓储	淮安经济开发区深圳路南 侧	2056年2月27日	32,055.40	本公司	2006年3月27日	出让
10	淮A国用(2011出)第5438号	工业	淮安经济开发区毛渡村	2054年2月14日	73,103.70	本公司	2004年11月3日	出让
11	宁鼓国用(2000)字第37072号	综合	鼓楼区水佐岗街道古平岗 18号301-306室	2043年9月21日	162.70	今世缘 有限	2000年12月21日	转让

序号	权属证书号	用途	座落	终止日期	土地面积 (m ²)	权利人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12	宁栖国用(2009)第13558号	工业	栖霞区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通大道30-1号	2055年12月28日	5,236.20	今世缘有限	2009年9月8日	转让
13	连国用(2009)字第XP005344号	住宅	新浦区通灌南路93号C楼1单元301室	2072年1月7日	40.30	今世缘销售	2009年9月21日	转让
14	泰州国用(2009)第10038号	住宅	海陵区江州南路588号3幢506室	2072年6月3日	25.20	今世缘销售	2009年8月17日	转让
15	吴国用(2009)第06009556号	住宅	苏州市吴中区龙西路28号4幢1306室	2073年7月20日	9.10	今世缘销售	2009年7月10日	转让
16	徐土国用(2009)第18278号	住宅	矿山路枫林绿洲10#-1-101, 1-05	2074年4月13日	38.90	今世缘销售	2009年7月28日	转让
17	锡国用(2009)第03004539号	住宅	凤宾家园153-102	2071年7月23日	61.20	今世缘销售	2009年8月26日	转让
18	苏通国用(2009)第01062050号	其他商服	崇川区太阳鑫城大厦3幢808室	2054年9月19日	7.92	今世缘销售	2009年9月28日	转让
19	苏通国用(2009)第01062049号	其他商服	崇川区太阳鑫城大厦3幢807室	2054年9月19日	7.92	今世缘销售	2009年9月28日	转让
20	盐都国用(2009)第012001274号	住宅	盐都区潘黄镇杨坝居委会桃源居12#603室	2072年7月2日	29.40	今世缘销售	2009年7月2日	转让
21	扬邗国用(2009)第50381号	住宅	扬州市邗江区翠岗小区白兰苑15幢106+206室	2071年4月29日	119.38	今世缘销售	2009年12月29日	转让
22	常国用(2009)第0314885号	住宅	新北区汉江路333号甲单元403室	2070年1月17日	7.50	今世缘销售	2009年6月23日	转让

序号	权属证书号	用途	座落	终止日期	土地面积 (m ²)	权利人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23	宿国用(2009)第变6404号	居住	宿迁经济开发区天星花园 16幢302室	2071年9月22日	81.50	今世缘 销售	2009年9月2日	转让
24	泰姜国用(2013)第1556号	城镇 住宅	姜堰市锦都国际花园 C-11-501室	2074年8月21日	24.10	今世缘 销售	2013年3月12日	出让
25	丹国用(2013)第01319号	城镇 单一 住宅	华云公寓5幢1单元502 室	2061年11月15日	20.90	今世缘 销售	2013年2月1日	出让
26	城南国用(2013)第603499号	其他 商服	城南新区华邦西厦1幢 702室	2047年2月19日	9.90	今世缘 销售	2013年6月14日	出让
27	扬国用(2013)第2099号	住宅	三茅街道前进南路12号 301室	2073年1月15日	39.00	今世缘 销售	2013年7月1日	出让
28	兴国用(2013)第5611号	城镇 混合 住宅	兴化市昭阳镇长安中路都 市家园A号楼303室	2072年5月4日	26.9	今世缘 销售	2013年7月2日	出让
29	洪国用(2013)第2734号	住宅	洪泽县金盛花苑8幢406 室	2074年3月21日	19.81	今世缘 销售	2013年7月23日	转让
30	句土国用(2013)第3548号	住宅	句容市东昌路西侧哈佛星 城12幢306室	2073年1月17日	124.92	今世缘 销售	2013年9月12日	出让
31	连国用(2013)第XP005251号	住宅	新浦区龙河南路29-4号2 单元101室	2067年12月31日	34.5	今世缘 销售	2013年9月26日	出让
32	东国用(2013)第004914号	城镇 住宅 用地	牛山镇和平西路319号双 湖公寓2-3-101	2075年11月17日	33.8	今世缘 销售	2013年11月26日	出让

序号	权属证书号	用途	座落	终止日期	土地面积 (m ²)	权利人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33	靖国用(2014)第800110号	城镇住宅用地	靖江市靖城镇天使花苑5幢402室	2072年3月21日	27.20	今世缘销售	2014年1月16日	出让
34	吴国用(2014)第06C00823号	其他商服用地	苏州市吴中区长桥街道双银星座商务广场1幢1504室	2046年11月12日	11.01	今世缘销售	2014年1月13日	出让
35	吴国用(2014)第06C00824号	其他商服用地	苏州市吴中区长桥街道双银星座商务广场1幢1505室	2046年11月12日	7.25	今世缘销售	2014年1月13日	出让

上述土地使用权均不涉及集体建设用地的使用。

以出让方式取得各宗土地使用权均履行了招、拍、挂程序。

以转让方式取得各宗土地使用权的履行程序：转让方与受让方签署房地产买卖合同，双方前往当地房地产交易中心对房地产出让合同进行备案，申请并领取变更权利人后的土地使用权证。

经审慎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已根据国有土地管理相关法规的要求，在取得各宗土地使用权时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各宗土地使用权不涉及集体建设用地的使用。因此，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各宗土地使用权符合土地管理法等法律法规规定。

（三）注册商标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本公司已实际取得的注册商标均未设立他项权利，具体如下：

编号	注册证号	商标	类别	商标权到期日	取得方式
1	1071714	炎武豪	33	2017年8月6日	受让
2	1071715	金线莲	33	2017年8月6日	受让
3	1077609	高沟	33	2017年8月13日	受让
4	1077610	高沟	33	2017年8月13日	受让
5	1077687	高沟	33	2017年8月13日	受让
6	1083683	返朴归真	33	2017年8月20日	受让
7	1083782	今世缘	33	2017年8月20日	受让
8	1083783	今生缘	33	2017年8月20日	受让
9	1083784	托福	33	2017年8月20日	受让
10	1132420	今世缘	3	2017年12月6日	受让
11	1135855	今世缘	39	2017年12月13日	受让
12	1139760	今世缘	37	2017年12月27日	受让

13	1139976	今世缘	42	2017年12月27日	受让
14	1145131	今世缘	12	2018年1月20日	受让
15	1146071	今世缘	2	2018年1月27日	受让
16	1146181	今世缘	21	2018年1月27日	受让
17	1146246	今世缘	19	2018年1月27日	受让
18	1146334	今世缘	18	2018年1月27日	受让
19	1146964	图形	33	2018年1月27日	受让
20	1147016	今世缘	7	2018年1月27日	受让
21	1147245	今世缘	6	2018年1月27日	受让
22	1148182	今世缘	28	2018年2月6日	受让
23	1148436	今世缘	16	2018年2月6日	受让
24	1148772	今世缘	27	2018年2月6日	受让
25	1148798	今世缘	26	2018年2月6日	受让
26	1148937	今世缘	32	2018年2月6日	受让
27	1149130	今世缘	8	2018年2月6日	受让
28	1150163	今世缘	22	2018年2月13日	受让
29	1150184	今世缘	15	2018年2月13日	受让
30	1152704	今世缘	23	2018年2月20日	受让
31	1152717	今世缘	17	2018年2月20日	受让
32	1153374	今世缘	29	2018年2月20日	受让
33	1154876	今世缘	11	2018年2月27日	受让
34	1155355	今世缘	9	2018年2月27日	受让
35	1156099	今世缘	20	2018年3月6日	受让
36	1156494	今世缘	25	2018年3月6日	受让
37	1160097	今世缘	14	2018年3月20日	受让
38	1172012	今世缘	1	2018年5月6日	受让
39	1192205	今世缘	4	2018年7月20日	受让
40	1199956	今世缘	41	2018年8月13日	受让

41	1200807	今世缘	24	2018年8月20日	受让
42	1203035	今世缘	30	2018年8月27日	受让
43	1204203	今世缘	4	2018年9月6日	受让
44	1205891	今世缘	35	2018年9月6日	受让
45	1205993	今世缘	40	2018年9月6日	受让
46	1206536	今世缘	18	2018年9月13日	受让
47	1207399	今世缘	11	2018年9月13日	受让
48	1207975	今世缘	36	2018年9月13日	受让
49	1209292	今世缘	8	2018年9月20日	受让
50	1210356	今世缘	20	2018年9月27日	受让
51	1210890	今世缘	2	2018年9月27日	受让
52	1211648	今世缘	6	2018年9月27日	受让
53	1211715	今世缘	31	2018年9月27日	受让
54	1211918	今世缘	39	2018年9月27日	受让
55	1214067	今世缘	19	2018年10月13日	受让
56	1214206	今世缘	17	2018年10月13日	受让
57	1215288	今世缘	29	2018年10月13日	受让
58	1220012	今世缘	1	2018年11月6日	受让
59	1220504	今世缘	16	2018年11月6日	受让
60	1220567	今世缘	21	2018年11月6日	受让
61	1224736	今世缘	25	2018年11月20日	受让
62	1227075	今世缘	9	2018年11月27日	受让
63	1234810	今世缘	24	2018年12月27日	受让
64	1239502	今世缘	7	2019年1月13日	受让
65	1247644	今世缘	12	2019年2月13日	受让
66	1321871	图形	32	2019年10月6日	自行注册
67	1403131	蒙特 MONTI	32	2020年5月27日	自行注册
68	1424034	蒙特 MONTI	33	2020年7月20日	自行注册

69	1534685	KING'S LUCK	33	2021年3月6日	自行注册
70	1554789	今生缘	33	2021年4月13日	自行注册
71	1554790	今世缘	33	2021年4月13日	自行注册
72	1554791	今世缘	33	2021年4月13日	自行注册
73	1554792	新世缘	33	2021年4月13日	自行注册
74	1567781	CANTINEMONTI	33	2021年5月6日	受让
75	1567782	图形	33	2021年5月6日	受让
76	1743949	今世情	33	2022年4月6日	自行注册
77	3205651	今世缘	45	2024年2月13日	自行注册
78	3205652	今世缘	44	2023年7月27日	自行注册
79	3205653	今世缘	43	2023年12月20日	自行注册
80	3205763	今世缘	41	2023年9月13日	自行注册
81	3212346	图形	33	2023年6月27日	自行注册
82	3212347	高沟; 酒乡春	33	2023年6月27日	自行注册
83	3212349	高沟; GAOGOU; G	33	2015年9月20日	自行注册
84	3212350	高沟	33	2023年6月27日	自行注册
85	3212351	今世缘; 新纪元酒	33	2023年6月27日	自行注册
86	3212352	今喜缘	33	2023年6月27日	自行注册
87	3212353	尽世缘	33	2023年6月27日	自行注册
88	331339	高沟	33	2018年11月29日	受让
89	3702297	国缘	33	2015年4月13日	自行注册
90	3890723	高诃	33	2015年11月27日	自行注册
91	3890724	高汤	33	2015年11月27日	自行注册
92	3892341	今世缘	30	2015年12月6日	自行注册
93	3923810	高沟	29	2016年3月13日	自行注册
94	4060818	今世缘国缘	33	2016年6月20日	自行注册
95	4209080	图形	30	2017年1月20日	自行注册
96	4209094	今世缘	30	2017年1月20日	自行注册

97	4562597	今世缘	24	2018年12月13日	自行注册
98	4596729	国缘	30	2018年1月20日	自行注册
99	4596730	国缘	32	2018年1月20日	自行注册
100	4937380	厚一代	33	2018年8月13日	自行注册
101	5013663	今世缘	30	2018年9月20日	自行注册
102	5013664	今世缘	32	2018年9月20日	自行注册
103	5013665	今世缘	33	2018年9月20日	自行注册
104	5037314	国缘	33	2018年9月27日	自行注册
105	5097213	高兴时刻	33	2018年12月13日	自行注册
106	5144636	国缘	45	2019年8月20日	自行注册
107	5144637	国缘	44	2019年8月27日	自行注册
108	5144638	国缘	43	2019年8月20日	自行注册
109	5144639	国缘	39	2019年5月27日	自行注册
110	5144640	国缘	34	2018年12月6日	自行注册
111	5144641	国缘	25	2020年8月20日	自行注册
112	5144642	国缘	24	2020年9月27日	自行注册
113	5144643	国缘	21	2019年6月6日	自行注册
114	5144644	国缘	14	2020年10月6日	自行注册
115	5144645	国缘	3	2020年7月27日	自行注册
116	5144646	国源	39	2019年12月20日	自行注册
117	5144647	国源	34	2018年12月6日	自行注册
118	5144648	国源	32	2019年3月20日	自行注册
119	5144649	国源	31	2018年12月13日	自行注册
120	5144650	国源	30	2019年3月20日	自行注册
121	5144656	国源; GUO YUAN	44	2020年5月27日	自行注册
122	5144657	国源; GUO YUAN	43	2020年5月27日	自行注册
123	5144677	国源; GUO YUAN	45	2019年12月6日	自行注册
124	5153319	国源; GUO YUAN	29	2019年6月20日	自行注册

125	5308770	厚缘	33	2019年4月13日	自行注册
126	5329009	厚一代	33	2019年4月20日	自行注册
127	5329010	今世缘；美满姻缘	33	2019年7月27日	自行注册
128	6386660	今世缘	31	2020年2月6日	自行注册
129	6386661	醉肥	31	2020年2月6日	自行注册
130	691280	国源；GUO YUAN	33	2014年5月27日	受让
131	702103	高沟	32	2014年8月20日	受让
132	725640	高沟	29	2015年1月20日	受让
133	7384321	国缘	40	2020年10月20日	自行注册
134	7384322	国缘	37	2020年10月20日	自行注册
135	7384323	国缘	22	2020年10月13日	自行注册
136	7384324	国缘	20	2021年6月27日	自行注册
137	7384325	国缘	10	2021年1月20日	自行注册
138	7384326	国缘	8	2020年12月13日	自行注册
139	7384327	国缘	6	2021年4月20日	自行注册
140	7384328	国缘	5	2020年12月13日	自行注册
141	7384329	国缘	4	2020年12月27日	自行注册
142	7384330	国缘	1	2020年12月27日	自行注册
143	7503909	国缘	33	2020年10月27日	自行注册
144	7503910	国缘	33	2020年10月27日	自行注册
145	7503911	国缘	33	2020年10月27日	自行注册
146	7503912	国缘 V	33	2020年10月27日	自行注册
147	7503913	今世缘典藏	33	2020年9月13日	自行注册
148	7800353	国缘	33	2020年12月13日	自行注册
149	7800356	国缘柔雅	33	2020年12月13日	自行注册
150	7800357	国缘 V6	33	2020年12月13日	自行注册
151	7800358	国缘幽雅醇厚	33	2020年12月13日	自行注册
152	7931744	国缘 V	33	2021年7月27日	自行注册

153	7945980	今世缘 9513	33	2021 年 1 月 27 日	自行注册
154	7946010	国缘	2	2021 年 3 月 13 日	自行注册
155	7946051	国缘	7	2021 年 2 月 27 日	自行注册
156	7946085	国缘	9	2021 年 9 月 6 日	自行注册
157	7946130	国缘	11	2021 年 9 月 20 日	自行注册
158	7946239	国缘	13	2021 年 6 月 20 日	自行注册
159	7946257	国缘	15	2021 年 4 月 20 日	自行注册
160	7946302	国缘	16	2021 年 6 月 13 日	自行注册
161	7946334	国缘	17	2021 年 1 月 6 日	自行注册
162	7946455	国缘	18	2021 年 8 月 20 日	自行注册
163	7958192	国缘	20	2021 年 6 月 13 日	自行注册
164	7958225	国缘	23	2020 年 12 月 27 日	自行注册
165	7958272	国缘	26	2020 年 12 月 27 日	自行注册
166	7958292	国缘	27	2020 年 12 月 27 日	自行注册
167	7958323	国缘	28	2020 年 12 月 27 日	自行注册
168	7958349	国缘	31	2021 年 3 月 20 日	自行注册
169	7958426	国缘	35	2021 年 6 月 6 日	自行注册
170	7958456	国缘	36	2021 年 3 月 20 日	自行注册
171	7958471	国缘	38	2021 年 3 月 20 日	自行注册
172	7958554	国缘	41	2021 年 1 月 27 日	自行注册
173	7961839	国缘	42	2021 年 3 月 13 日	自行注册
174	7961876	今世缘	5	2021 年 3 月 13 日	自行注册
175	7961895	今世缘	10	2021 年 4 月 20 日	自行注册
176	7961908	今世缘	13	2021 年 4 月 6 日	自行注册
177	7961931	今世缘	34	2021 年 3 月 20 日	自行注册
178	7961946	今世缘	38	2021 年 3 月 20 日	自行注册
179	8061423	今世缘 KING'LUCK	30	2021 年 3 月 13 日	自行注册
180	8061539	今世缘至尊生活	33	2021 年 2 月 13 日	自行注册

181	8123846	今世缘	11	2021年5月6日	自行注册
182	8535524	柔雅国缘	33	2021年10月13日	自行注册
183	8535539	淡雅国缘	33	2021年10月13日	自行注册
184	825158	高沟	33	2016年3月20日	受让
185	8716908	今世缘幸福缘	33	2021年10月13日	自行注册
186	8716885	国缘	30	2022年4月6日	自行注册
187	9097313	国缘 618	33	2022年3月27日	自行注册
188	9097367	中闽今世缘	30	2022年7月13日	自行注册
189	9187154	酒道人生	33	2022年3月13日	自行注册
190	9309982	今世有缘	33	2022年4月20日	自行注册
191	9387960	今世缘 S60	33	2022年5月6日	自行注册
192	9387979	今世缘 S70	33	2022年5月6日	自行注册
193	9387990	今世缘 S80	33	2022年5月6日	自行注册
194	9387996	今世缘 S90	33	2022年5月6日	自行注册
195	9564214	国缘 V5	33	2022年6月27日	自行注册
196	9689770	高沟青花瓷	33	2022年8月20日	自行注册
197	9689853	今世有缘 相伴永远	33	2022年8月20日	自行注册
198	9689832	圆绿	33	2022年8月20日	自行注册
199	9689786	高沟青花	33	2022年8月20日	自行注册
200	9776201	国缘 V	30	2022年9月20日	自行注册
201	9771017	国缘 V2	30	2022年9月20日	自行注册
202	9771028	国缘 V3	30	2022年9月20日	自行注册
203	9771041	国缘 V4	30	2022年9月20日	自行注册
204	9771051	国缘 V5	30	2022年9月20日	自行注册
205	9771057	国缘 V6	30	2022年9月20日	自行注册
206	9771063	国缘 V7	30	2022年9月20日	自行注册
207	9771069	国缘 V8	30	2022年9月20日	自行注册

208	9771080	国缘 V9	30	2022 年 9 月 20 日	自行注册
209	9776216	国缘 V	32	2022 年 9 月 20 日	自行注册
210	9776224	国缘 V2	32	2022 年 9 月 20 日	自行注册
211	9776231	国缘 V3	32	2022 年 9 月 20 日	自行注册
212	9776238	国缘 V4	32	2022 年 9 月 20 日	自行注册
213	9776245	国缘 V5	32	2022 年 9 月 20 日	自行注册
214	9776251	国缘 V6	32	2022 年 9 月 20 日	自行注册
215	9776258	国缘 V7	32	2022 年 9 月 20 日	自行注册
216	9776422	国缘 V8	32	2022 年 9 月 20 日	自行注册
217	9776437	国缘 V9	32	2022 年 9 月 20 日	自行注册
218	9790000	蓝涧	33	2022 年 9 月 27 日	自行注册
219	9789970	我爱你 今世缘	33	2022 年 9 月 27 日	自行注册
220	9689813	国缘 K5	33	2022 年 10 月 27 日	自行注册
221	9689801	国缘 K3	33	2022 年 10 月 27 日	自行注册
222	10051485	高沟	33	2022 年 12 月 6 日	自行注册
223	10051470	高沟	33	2022 年 12 月 6 日	自行注册
224	10051459	高沟	33	2022 年 12 月 6 日	自行注册
225	10051578	天下姻缘	33	2022 年 12 月 6 日	自行注册
226	10122871	柔和高沟	33	2022 年 12 月 20 日	自行注册
227	9978843	国缘	33	2022 年 11 月 20 日	自行注册
228	9978897	国缘 K	30	2022 年 11 月 20 日	自行注册
229	9978949	国缘 K	32	2022 年 11 月 20 日	自行注册
230	9983853	今世缘喜铺	3	2023 年 3 月 6 日	自行注册
231	9983950	今世缘喜铺	21	2023 年 2 月 20 日	自行注册
232	9988186	今世缘喜铺	30	2022 年 11 月 20 日	自行注册
233	9988203	今世缘喜铺	34	2022 年 11 月 20 日	自行注册
234	9988218	今世缘喜铺	35	2022 年 12 月 27 日	自行注册

235	9988240	今世缘喜铺	39	2022年12月27日	自行注册
236	9988376	今世缘喜铺	41	2022年12月27日	自行注册
237	9988444	今世缘喜铺	43	2022年12月27日	自行注册
238	9988697	今世缘喜铺	44	2022年12月13日	自行注册
239	9988746	今世缘喜铺	45	2023年1月13日	自行注册
240	10337384	k3 国缘	33	2023年2月27日	自行注册
241	10337503	k5 国缘	33	2023年2月27日	自行注册
242	10337933	高沟	32	2023年2月27日	自行注册
243	10418942	今世缘 JINSHIYUAN	42	2023年3月20日	自行注册
244	10418968	今世缘 JINSHIYUAN	45	2023年3月20日	自行注册
245	今世缘 Jin Shi Yuan	3105840	3	2023年5月27日	受让
246	10454116	今世缘 70	33	2023年3月27日	自行注册
247	10454118	今世缘 80	33	2023年3月27日	自行注册
248	10454120	今世缘 90	33	2023年3月27日	自行注册
249	5713793	祥缘	33	2019年8月27日	受让
250	9983918	今世缘喜铺	5	2023年9月13日	自行注册
251	9791107	蓝润	32	2022年9月27日	自行注册

（四）专利与非专利技术

1、专利技术

公司拥有 81 项专利，其中外观设计专利 46 项，实用新型专利 24 项，发明专利 11 项。上述专利均未设立他项权利。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1	ZL200430069364.2	酒盒（四开式）	2004.8.18	2006.4.5	外观设计
2	ZL200430069365.7	酒盒（双开式）	2004.8.18	2005.7.13	外观设计
3	ZL200430069366.1	酒盒（单开式）	2004.8.18	2005.5.4	外观设计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4	ZL200430069368.0	酒瓶（塑料盖）	2004.8.18	2005.5.4	外观设计
5	ZL200430069369.5	酒瓶（水晶盖）	2004.8.18	2005.5.4	外观设计
6	ZL200530080193.8	酒瓶（国缘顶级）	2005.1.22	2006.4.12	外观设计
7	ZL200530080194.2	酒盒（国缘顶级）	2005.1.22	2005.10.26	外观设计
8	ZL200530080195.7	酒盒（水晶）	2005.1.22	2005.10.26	外观设计
9	ZL200930035534.8	手提袋（今世缘）	2009.5.26	2010.3.31	外观设计
10	ZL200930035535.2	酒瓶（典藏 10 年）	2009.5.26	2010.2.3	外观设计
11	ZL200930035536.7	酒瓶（典藏 15 年）	2009.5.26	2010.2.3	外观设计
12	ZL200930035537.1	酒盒（典藏 15 年）	2009.5.26	2010.4.7	外观设计
13	ZL200930035538.6	酒盒（典藏 10 年）	2009.5.26	2010.2.3	外观设计
14	ZL200930044714.2	酒瓶（国缘 V6）	2009.4.21	2010.2.3	外观设计
15	ZL200930044715.7	酒瓶（国缘 V4）	2009.4.21	2009.12.30	外观设计
16	ZL200930044716.1	酒瓶（国缘 V2）	2009.4.21	2009.12.30	外观设计
17	ZL200930257224.0	酒瓶（国缘 V6）	2009.9.28	2010.11.10	外观设计
18	ZL200930257225.5	酒盒（国缘 V6）	2009.9.28	2010.8.4	外观设计
19	ZL201130005300.6	酒盒（国缘 V9）	2011.1.13	2011.6.29	外观设计
20	ZL201130005316.7	酒盒（国缘 V6）	2011.1.13	2011.8.3	外观设计
21	ZL201130472461.6	酒盒（国缘柔雅对开）	2011.12.12	2012.05.30	外观设计
22	ZL201230019610.8	酒盒(国缘 K3)	2012.01.31	2012.06.27	外观设计
23	ZL201230019607.6	酒盒(国缘 K5)	2012.01.31	2012.07.04	外观设计
24	ZL201230080004.7	包装盒(福缘天地-典藏)	2012.03.28	2012.08.01	外观设计
25	ZL201230080012.1	包装盒(鸿缘天下-典藏)	2012.03.28	2012.08.01	外观设计
26	ZL201230468758.X	酒瓶(天缘)	2012.09.28	2013.02.20	外观设计
27	ZL201230468659.1	酒瓶(珍酿)	2012.09.28	2013.02.20	外观设计
28	ZL201230468859.7	酒盒(珍酿)	2012.09.28	2013.02.20	外观设计
29	ZL201230469026.2	酒盒(天缘)	2012.09.28	2013.02.20	外观设计
30	ZL201230648789.3	酒盒(典藏 10 年-顶开)	2012.12.24	2013.05.22	外观设计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31	ZL201230648820.3	酒瓶(国缘 V3)	2012.12.24	2013.05.22	外观设计
32	ZL201230648890.9	酒盒(典藏 5 年)	2012.12.24	2013.05.22	外观设计
33	ZL201230648891.3	酒盒(福缘)	2012.12.24	2013.05.22	外观设计
34	ZL201230648913.6	酒瓶(典藏 5 年)	2012.12.24	2013.05.22	外观设计
35	ZL201230648926.3	酒瓶(鸿缘)	2012.12.24	2013.05.22	外观设计
36	ZL201230649031.1	酒盒(国缘 V3)	2012.12.24	2013.05.22	外观设计
37	ZL201230649153.0	酒盒(典藏 15 年)	2012.12.24	2013.05.22	外观设计
38	ZL201230649172.3	酒盒(鸿缘)	2012.12.24	2013.05.22	外观设计
39	ZL201230649287.2	酒盒(今世缘-30)	2012.12.24	2013.05.22	外观设计
40	ZL201230649050.4	酒盒(吉缘)	2012.12.24	2013.05.29	外观设计
41	ZL201230649269.4	酒盒(典藏 10 年-侧开)	2012.12.24	2013.05.29	外观设计
42	ZL201230649173.8	酒盒(祥缘)	2012.12.24	2013.06.05	外观设计
43	ZL201330323835.7	酒瓶(玉锦缘)	2013.07.11	2013.12.04	外观设计
44	ZL201330324323.2	酒盒(地球)	2013.07.11	2014.01.08	外观设计
45	ZL201330324027.2	酒盒(玉锦缘)	2013.07.11	2014.01.08	外观设计
46	ZL201330323989.6	酒瓶(地球)	2013.07.11	2014.01.08	外观设计
47	ZL201120029222.8	推拉式酒盒	2011.1.28	2011.8.10	实用新型
48	ZL201120029223.2	侧开式酒盒	2011.1.28	2011.8.10	实用新型
49	ZL20110024749.1	浓香型酿酒工艺的自动化 生产线	2011.1.26	2011.12.21	实用新型
50	ZL201120024748.7	芝麻香型酿酒工艺的自动 化生产线	2011.1.26	2011.12.21	实用新型
51	ZL201120382420.2	堆积培养箱的控制系统	2011.10.10	2012.05.30	实用新型
52	ZL201120382422.1	堆积培养箱的物料走平机 构	2011.10.10	2012.05.30	实用新型
53	ZL201120382413.2	粮糟堆积箱起堆装置	2011.10.10	2012.05.30	实用新型
54	ZL201220149472.X	机械化移动的甑桶盖	2012.04.11	2012.11.21	实用新型
55	ZL201220149473.4	弧形底锅的甑桶	2012.04.11	2012.11.21	实用新型
56	ZL201220149475.3	酿酒的双层圆盘制曲机	2012.04.11	2012.11.21	实用新型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57	ZL201220149478.7	带双筒出汽孔的摊晾床	2012.04.11	2012.11.21	实用新型
58	ZL201220149477.2	改进型混合输送机	2012.04.11	2012.11.28	实用新型
59	ZL201220183353.6	酿酒蒸馏的甑桶过汽管结构	2012.04.27	2012.12.12	实用新型
60	ZL201220183358.9	酿酒制曲原料混合输送系统	2012.04.27	2012.12.12	实用新型
61	ZL201220183405.X	酿酒配料称重设备系统	2012.04.27	2012.12.12	实用新型
62	ZL201220183576.2	上甑前提升网带输送机	2012.04.27	2012.12.12	实用新型
63	ZL201220183593.6	甑桶底锅帘及蒸汽盘管汽孔排布结构	2012.04.27	2012.12.12	实用新型
64	ZL201220190248.5	酿酒制曲原料培养前期物料输送装置	2012.05.02	2012.12.12	实用新型
65	ZL201220190411.8	酿酒制曲原料固体菌接种培养装置	2012.05.02	2012.12.12	实用新型
66	ZL201220190432.X	酿酒制曲原料液体菌接种培养装置	2012.05.02	2012.12.12	实用新型
67	ZL201220199311.1	一种带翻拌装置的摊晾床	2012.05.07	2012.12.12	实用新型
68	ZL201220199313.0	一种带搅拌装置的酒醅料斗	2012.05.07	2012.12.12	实用新型
69	ZL201220199332.3	一种带红外感应探头和变频连锁的摊晾床	2012.05.07	2012.12.12	实用新型
70	ZL201220199333.8	一种带喷热水装置的甑桶盖	2012.05.07	2012.12.12	实用新型
71	ZL201010554207.5	全回流白酒冷冻过滤装置及方法	2010.11.23	2012.12.05	发明专利
72	ZL201210131195.4	酿酒制曲自动化生产线	2012.05.02	2013.04.10	发明专利
73	ZL201210059667.X	耐高温酿酒酵母及其分离培养方法	2012.03.08	2013.04.24	发明专利
74	ZL201210109210.5	白酒的勾兑方法	2012.04.16	2013.04.24	发明专利
75	ZL201210101364.X	枯草芽孢杆菌及其分离培养方法	2012.04.10	2013.08.14	发明专利
76	ZL201210059655.7	米根霉 RH1-5 及其分离培养方法	2012.03.08	2013.08.14	发明专利
77	ZL201210131078.8	一种酒醅起堆移动培养床	2012.05.02	2013.08.14	发明专利
78	ZL201210131096.6	酿酒制曲培养床进排风系	2012.05.02	2013.08.14	发明专利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统			
79	ZL201210131097.0	一种酒醅起堆圆盘培养床	2012.05.02	2013.08.14	发明专利
80	ZL201210131098.5	一种酿酒曲料圆盘培养床	2012.05.02	2013.10.16	发明专利
81	ZL201210131212.4	一种圆盘培养床出入物料 绞龙升降机构	2012.05.02	2013.10.16	发明专利

注：49 项、50 项系公司与广州广富包装机械有限公司共有。

2、非专利技术

公司拥有的主要专有技术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1	窖泥功能菌液培养及人工窖泥生产技术
2	大曲发酵过程风味物质应用研究技术
3	今世缘国缘酒酿造工艺创新研究应用技术
4	国缘酒新产品生产技术
5	酒糟的综合利用技术
6	高温酱香大曲生产技术
7	40%（V/V）、42%（V/V）10 年典藏生产技术
8	41.8%（V/V）今世缘 15 年典藏酒生产技术
9	40%（V/V）、49%（V/V）国缘 V6 酒生产技术
10	42%（V/V）、68%（V/V）国缘 V9 酒生产技术
11	全回流白酒冷冻过滤技术
12	白酒酿造机械化成套装备研发及生产技术
13	酯化酶液相下催化合成生物酯类的应用技术

六、发行人资产许可使用情况

1、2012 年 7 月 26 日，公司与南通宏灏经贸有限公司签署《品牌许可使用协议书》，公司无偿许可南通宏灏经贸有限公司在设立的演艺广场使用“今世缘”作为名称。南通宏灏经贸有限公司在使用“今世缘”文字或企业标识时，必须使

用公司的标准字体和标准图形标识，协议有效期从 2012 年 7 月 25 日至 2017 年 7 月 25 日。

2、2012 年 7 月 27 日，公司与王正明签署《品牌许可使用协议书》，公司无偿许可王正明在“今世缘·国缘”专卖店使用“今世缘”、“国缘”品牌。王正明在使用“今世缘”、“国缘”文字或企业标识时，必须使用公司标准字体和标准图形标识，协议有效期于王正明和公司签订的销售协议同步。

3、2012 年 11 月 19 日，公司与杨琴签署《品牌许可使用协议书》，公司无偿许可杨琴在湖州市长兴县设立国缘酒类销售有限公司中使用“国缘”字号。杨琴在使用“国缘”文字或企业标识时，必须使用公司标准字体和标准图形标识，协议有效期于杨琴和公司签订的销售协议同步。

4、2012 年 12 月 5 日，公司与上海承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签署《品牌授权使用协议》，公司无偿许可上海承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在预付卡的外观设计及预付卡业务宣传中使用“今世缘”、“国缘”品牌。上海承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在使用“今世缘”、“国缘”文字或企业标识时，必须使用公司标准字体和标准图形标识，协议有效期于双方签订的代理销售协议同步。

除此之外，截至本招股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其他许可他人使用本公司所有的资产或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形。

七、发行人拥有的业务资质证书及许可证

（一）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取得的业务资质证书有：

1、《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发证机构：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证书编号：QS320015010860；许可产品名称：白酒；检验方式：自行检验；有效期限：2012 年 7 月 9 日至 2015 年 7 月 8 日。

2、《食品流通许可证》，发证机构：淮安市涟水工商行政管理局；许可证编号：SP3208261110002250；许可范围：“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经营方式：批

发与零售”；有效期限：2011年6月22日至2014年6月21日。

3、《取水许可证》，发证机构：淮安市水利局；许可证编号：取水（淮安）字[2011]第 B08010010 号；取水地点：厂区；退水地点：高沟六塘河；取水方式：水井；退水方式：自排；取水量 172.5 万平方米；取水用途：工业；水源类型：地下水；有效期限：2011年3月28日至2016年3月28日。

4、《江苏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发证机构：淮安市环境保护局，许可证编号：淮环字第 2013015 号；有效期限：2013年5月23日至2016年5月22日。

5、《食品流通许可证》，发证机构：江苏省淮安工商局清河分局；许可证编号：SP3208021110002419；许可范围：“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经营方式：批发与零售”；有效期限：2011年5月19日至2014年5月18日。（证书所有人为发行人淮安分公司）

（二）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今世缘销售取得的业务资质证书有：

1、《食品流通许可证》，发证机构：淮安市涟水工商行政管理局；证书编号：SP3208261110002477；许可范围：“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经营方式：批发与零售”；有效期限：2011年7月19日至2014年7月18日。

2、《食品流通许可证》，发证机构：江苏省淮安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开发区分局；许可证编号：SP3208911110001054；许可范围：“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经营方式：批发与零售”；有效期限：2011年7月11日至2014年7月10日。（证书所有人为今世缘销售淮安分公司）

3、《食品流通许可证》，发证机构：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许可证编号：SP3201921210000042；许可范围：“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经营方式：批发与零售”；有效期限：2012年6月15日至2015年6月14日。（证书所有人为今世缘销售南京分公司）

4、《食品流通许可证》，发证机构：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许可证编号：SP1101011110036239；许可范围：“零售预包装食品”；有效期限：2011

年6月23日至2014年6月22日。(证书所有人为今世缘销售北京分公司)

(三)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 上海商贸取得的业务资质证书有:

《食品流通许可证》, 发证机构: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杨浦分局; 许可证编号: SP3101101110001144; 许可范围: “经营方式: 批发; 经营项目: 预包装食品(不含熟食卤味、冷冻冷藏)。”; 有效期限: 2014年3月24日至2015年3月31日。

(四)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 湖北今世缘取得业务资质证书有:

《食品流通许可证》, 发证机构: 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武昌分局; 许可证编号: SP4201061110075852; 许可范围: “预包装食品批发兼零售”; 有效期限: 2011年12月22日至2014年12月21日。

(五)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 杭州今世缘取得业务资质证书有:

《食品流通许可证》, 发证机构: 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拱墅分局; 许可证编号: SP3301051210029753; 许可范围: “预包装食品批发兼零售”; 有效期限: 2013年11月7日至2016年11月6日。

(六)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 莆田今世缘取得业务资质证书有:

《食品流通许可证》, 发证机构: 莆田市城厢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许可证编号: SP3503021310031570; 许可范围: “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 有效期限: 2013年5月23日至2016年5月22日。

(七)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 湖南今世缘取得业务资质证书有:

《食品流通许可证》, 发证机构: 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开福分局; 许可证编号: SP430105131006032; 许可范围: “预包装食品批发兼零售”; 有效期限: 2013年8月5日至2016年8月4日。

《湖南省国产酒类批发许可证》, 发证机构: 长沙市商务局; 许可证编号: 湘酒许字第430104100894号; 经营品种: 今世缘、国缘系列酒; 有效期限: 至

2016年10月16日。

八、发行人的技术与研发情况

（一）主要产品生产技术和所处的阶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本公司的主要产品生产技术均处于大规模生产阶段，具体生产技术如下：

1、单粮与多粮的复合香研究技术应用

本公司传统的酿酒方式为单粮浓香老五甑生产工艺，尽管单粮型酒具有香气大、酒体醇厚丰满等特点，但多粮型酒更具有口味醇甜的优势，公司先后对两种生产工艺、酒体风味物质及勾调技术进行了系统研究，最终形成单粮与多粮复合型基酒，该基酒入口绵软、芳香飘逸。

2、人工老窖技术的研究与应用

浓香型曲酒生产离不开窖泥，窖泥质量是影响产酒质量的主要因素之一。从酿酒窖池进行研究，分析研究窖内的微生物菌群分布及其代谢产物，从本公司老窖泥中筛选、分离了产酸率高、兼性厌氧的己酸共生菌。并根据窖泥微生物所需求的营养因素特点，加强窖泥的配方改进，确定最佳方案，分离纯化的己酸共生菌培养出己酸菌营养液用于生产人工窖泥、喷洒窖池，有效增强窖泥中功能菌性能，维护和保养了酿酒窖池，从而有效地提高了基酒的质量。该工艺研究目前在国内处于先进水平。

3、大曲发酵过程中风味物质研究及其产业化应用

结合固态发酵酿酒用曲质量情况，与江南大学、淮阴工学院进行了技术合作，共同对大曲发酵过程中的风味物质进行了深入地研究，尤其是吡嗪类化合物的定量研究。2007年“大曲发酵过程中风味物质研究”顺利通过市县科技部门组织的鉴定验收，该项目提出大曲生香力的概念，并制定了大曲生香力的量化考核标准。该项技术应用于大曲生产过程的质量控制，有效提高了高温大曲的质量，使

基酒风味质量得到显著提高。

4、酯化酶的技术研究

对生产用曲的菌种分离筛选，获得酯化菌株，通过对酯化菌株的酯化能力进行对比应用研究，揭示了浓香型曲酒发酵生香及酸、醇酯化机理。2009年“酯化酶液相下催化酯类生物合成的研究与应用”通过专家及市科技部门的科技鉴定，该成果的推广应用不仅使基酒的优质品率提高到30%以上，而且带动了酿酒工艺的革新、制曲工艺的改进，对企业产品质量的提升具有重要的意义，为今世缘新一轮技改奠定了科技基础。

5、分子生物学技术研究

该项技术主要运用于对酿酒微生物进行性能鉴定、强化，使酿酒优质品率得到提高。借助PCR-变性梯度凝胶电泳(DGGE)和16SrRNA基因文库两种方法，运用PCR-DGGE基因指纹图谱技术分析白酒曲药和酒醅的微生物群落结构，研究酿酒发酵功能微生物的生态特征与规律，将其与传统的菌种分离鉴定和白酒固态发酵检测等手段相结合，对鉴定白酒生产中影响特征风味物质的关键微生物、定向强化酿酒微生物、优化酿酒工艺，具有重要的理论和实践意义。

6、机械化、自动化、信息化的研究

2004年，本公司对酒的勾兑过程和酒库的管理实施了自动控制和信息化管理。2006年，本公司在实施优质酒技改项目时，在粉碎制曲生产过程实现了机械化和自动化控制，实施了信息化管理。2008年，在酒的处理过程中率先采用了全回流冷冻处理技术，并申报了国家专利。2009年，对麸曲生产采用了现代大规模机械化纯培养技术，并申报了国家专利。

(二) 产品工艺特色

公司生产浓香型白酒，以单粮或多粮为主要酿造材料，采用高温制曲、老窖低温缓慢发酵、低温接酒、陶坛长期储存老熟、分级贮存、精心勾兑、调味等传统工艺和现代科技,其主要特点是：

1、多粮酿造和科学配比

酿酒原料为高粱、小麦、大麦、大米、糯米等多种粮食。不同的原料通过微生物发酵和生化作用，产生不同的微量芳香物质，赋予白酒不同的风味特征。原料配比是今世缘风格白酒的物质基础。

2、高温制曲

浓香型白酒制曲原料以小麦、大麦、豌豆为主，曲心最高温度高于 60℃。经过约 40 天的发酵和 3-6 个月的长期储存。上述高温曲可使酒醅缓慢发酵，同时赋予成品酒特有的曲香。

3、泥窖固态发酵

采用泥窖作为发酵容器，通过酒醅与窖泥接触，使酒的香气更加突出，味感更加丰富。

4、特殊的生产工艺措施

(1) 原辅料清蒸。公司浓香型白酒的生产，要求对酿酒原料和稻壳进行清蒸，以去除原料和稻壳中的杂味，同时又可以将粮食特有的香味带入酒中。

(2) 低温入窖、缓慢发酵。低温入窖有利于醇甜物质的积累，减少酒质粗糙感。

(3) 发酵周期长。公司白酒的发酵周期约 60 天，其实质是使酒醅与窖泥有更多的接触时间，产生更多的己酸乙酯含量，突出主体香气。

(4) 高温馏酒。为了保证白酒质量，在工艺上采取“掐头去尾”，严格控制馏酒温度，高温馏酒减少了低沸点的刺激性成分，加快了白酒的储存老熟。

(5) 陶坛老熟。公司选用江苏宜兴等地出产的陶坛作为储酒容器，并在温度、湿度、光照等指标适宜的环境（如地下酒窖）中储存老熟，能有效保持酒质，使酒体绵软柔和。

(6) 精心勾调。勾调是今世缘风格浓香型白酒生产中不可缺少的工艺环节，

可使酒中各种微量成分以不同的比例进行补充、协调、平衡，形成主体香气和独特的风格特征。

（三）技术研发成果

公司自设立以来，由淮安市科学技术局组织验收并获得《淮安市科技计划项目验收证书》的技术研发成果如下：

序号	证书编号	成果名称	验收日期	验收批准日期
1	/	今世缘国缘酒酿造工艺创新研究	2004 年	2004 年
2	淮科验字[2007]第 018 号	大曲发酵过程的风味物质研究	2007 年	2007 年
3	/	国缘酒新产品省级鉴定	2007 年	2007 年
4	淮科验字[2009]第 047 号	酯化酯液相下催化酯类生物合成的研究与应用	2009 年	2009 年

（四）主要研发项目及所处的阶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进展中的研发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白酒酿造机械化成套装备研发》项目

项目目标：推进浓香型白酒、芝麻香型白酒机械化自动化生产，促进传统酿酒产业转型升级。

2、国缘 V6 产品品牌产业化研发项目

项目目标：把国缘 V6 打造成品牌化产品，进行规模化生产，使之成为公司主要经济增长点。

3、国缘酒创新研发项目

项目目标：提升国缘酒品牌内涵，不断增强国缘酒产品的科技竞争魅力。

4、酒糟再利用项目

项目目标：促进酒糟资源循环利用，降解酿酒生产过程副产物酒糟，生产生物肥料、生物饲料等，实现有机绿色农业。

(五) 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及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见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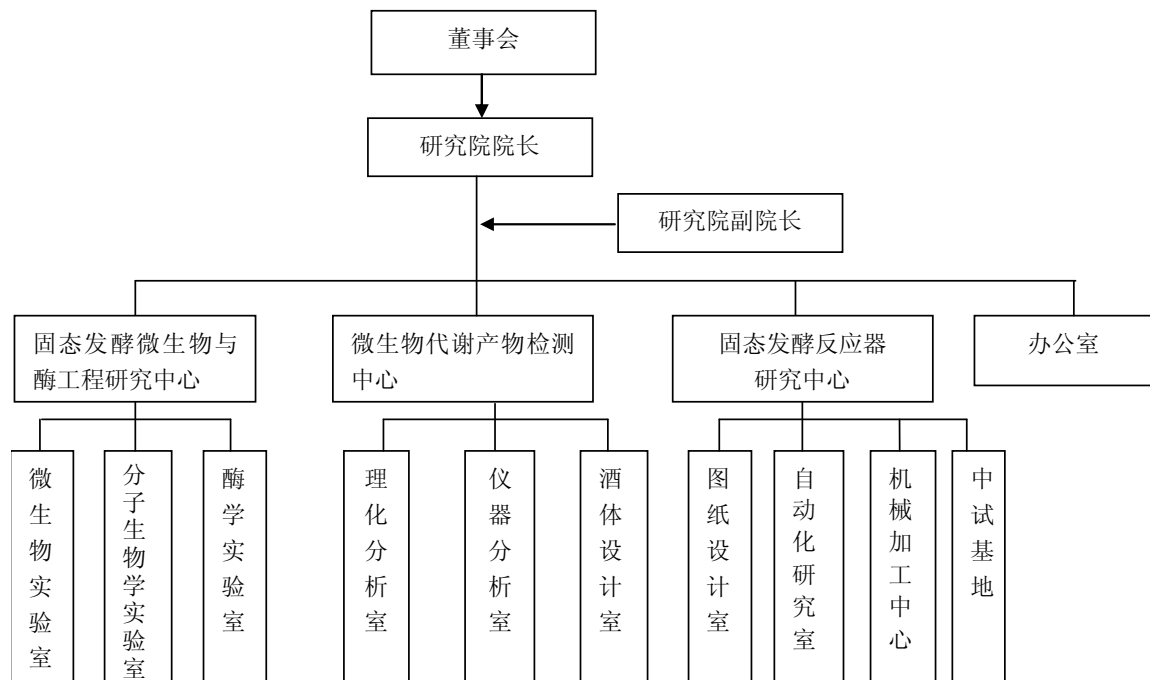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研发费用	1,269.93	881.88	784.82
营业收入	251,542.17	259,375.68	224,233.78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0.50%	0.34%	0.35%

(六) 研发机构

1、公司主要研发机构是江苏省（今世缘）生物酿酒技术研究院。2009年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批准，通过整合公司科技创新平台的优势资源组建了该研究院。目前该研究院已成为江苏省重大研发机构，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了核心的技术支持。

2、研发机构组织结构图



(七) 技术创新机制及持续研发能力

1、技术创新机制

公司持续推进“人才强企”战略，创新研发机制与激励机制，组建江苏省（今世缘）生物酿酒技术研究院，实施院长负责制，研究院院长全权负责日常运行管理，副院长由研究院院长推荐，总经理审议批准任命。

研究院施行创新激励机制，即按一定比例将成果转化新增利润作为对科研人员的奖励。对主要领军人才、学科带头人实行股权激励机制，让科研人员参与分红。为强化科研技术人员的管理考核，2010年公司制定了《技术人员管理考核与聘用办法》，并修改了技术人员的聘用机制，为专业技术人员设计管理职位、专业技术职务两条通道，构建了管理职位等级薪资与专业技术职位薪资融为一体的薪酬体系。拟定院长负责制下的学科带头人分工合作制，明确学科带头人职责，制定技术人员管理与绩效考核办法，并定期召开课题总结汇报会，有效地激发了科研人员的工作热情。

2、研发能力

（1）研发场地

研究院十分注重基础设施、检测设备和研发平台建设及产品创新，自2009年以来累计投入9,000余万元，新建了16,000平方米的中试基地和6,000平方米的科研大楼，研究院下设三大研发中心：固态发酵微生物与酶工程研究中心、微生物代谢产物检测中心、固态发酵反应器研究中心。

（2）仪器设备

根据科研发展需要，公司先后投入1,000余万元购置了70余台（套）检测仪器设备，满足研发工作开展需要，尤其是价值303.2万元GC×GC-TOFMS+ODP气质联用色谱仪，对酒的微量成份检测与过程分析起着极大的推动作用。

（3）团队建设

研究院先后引进研究生3名，培养在职研究生4名，多次邀请行业专家对技

术人员进行酿酒技师、酿酒品酒师职业技能培训与考核。目前为止，60 余人已取得了酿酒技师、酿酒品酒师职业技能证书，3 名研究人员晋升为国家白酒评酒委员，15 名研究人员被聘为江苏省白酒评酒委员，长期的业务技能培训有效地提高了技术人员的职业技能，强化了团队建设，有力地推动了公司科研人才队伍建设，提升了企业科研水平。

（八）技术研发的对外合作

公司与江南大学保持着密切的技术研发合作关系。签订了《江苏今世缘酒业有限公司与江南大学战略合作协议》，约定双方合作共建“今世缘酒业 - 江南大学酒业研发中心”，联合申报各级科研项目，组织人员共同进行课题研究、新产品开发，共享取得的研究成果；公司作为科技成果的实施单位，优先享有江南大学的科技成果。此外，双方还共建人才培养基地，共建“江苏省研究生工作站”，公司委托江南大学招收白酒专业人才，并聘请江南大学教师为公司技术顾问。双方严格遵守保密义务，对研究的项目、课题、技术及成果不得以任何形式泄密。

2007 年公司与江南大学签订《中国白酒 169 计划》的技术合作合同，合同约定由江南大学为公司提供技术服务和技术指导，帮助公司对有关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合同约定双方严守情报和资料的技术秘密，一方因泄密给对方造成的损失按双方约定的方式给予赔偿。

2011 年公司又与江南大学签订《白酒酿造机械化、自动化成套装备研发》的技术合作合同，公司主要负责项目关键技术的自主研发等工作，江南大学主要负责提供自动化控制系统技术等工作。

九、发行人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一）质量控制体系

公司建立了以卓越绩效管理模式架构为基础，整合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22000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以及 ISO10012 测量管理体系，形成了今世缘特色的质量控制体系。

（二）质量控制标准

公司质量管理部各科室在实施质量控制时具体执行的质量控制标准如下：

科室	质量控制范围	质量控制标准	
质检中心	物资检验组	包装物资检验	《企业标准汇编 2010》、《物资检验规定》及相应国家标准。
	理化分析组	原料、辅料、成品、半成品检验	《企业标准汇编 2010》；《外购基酒、酒精、香精检验办法》；GB/T10781.1《浓香型白酒》；Q/320826XL005《醇甜型白酒》；Q/320826XL006《柔雅型白酒》；Q/320826XL010《幽雅醇厚型白酒》；Q/320826XL018《高沟白酒》；Q/JSYJ0001S《秀雅型蒸馏酒》；Q/JSYJ0002S《高度醇厚型白酒》；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标准。
	巡检组	包装生产过程工艺质量控制	《成品酒包装质量管理办法》；产品作业指导书；《包装工艺操作规程》、《包装工艺纪律考核办法》。
	计量测试组	测量设备检定、维修；五金、电器零星物资检定	《计量管理办法》、《能源管理考核办法》、《测量设备管理规定》；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标准。
质量管理部	评酒室	原酒、成品、半成品口感质量控制	《企业标准汇编 2010》自产曲酒；《评酒工作管理规定》、《酒体标样管理规定》、《外购基酒、酒精、香精检验办法》；GB/T10781.1《浓香型白酒》；Q/320826XL005《醇甜型白酒》；Q/320826XL006《柔雅型白酒》；Q/320826XL010《幽雅醇厚型白酒》；Q/320826XL018《高沟白酒》；Q/JSYJ0001S《秀雅型蒸馏酒》；Q/JSYJ0002S《高度醇厚型白酒》；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标准。
研究院	工艺检查组	酿酒、制曲生产工艺质量控制	《酿酒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制曲生产工艺纪律考核办法》、《酿酒生产工艺纪律考核办法》、《中高温大曲生产工艺操作规程》、《酱香型高温曲工艺操作规程》；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标准。
	科技研发组	技术创新、课题研究	
	中试车间	芝麻香酒酿造	
勾储中心	小样勾兑、大样勾兑、贮存保管	酒的勾兑、贮存	《小样勾兑操作规定》、《勾兑配方审批办法》、《勾兑及水处理工艺纪律考核办法》、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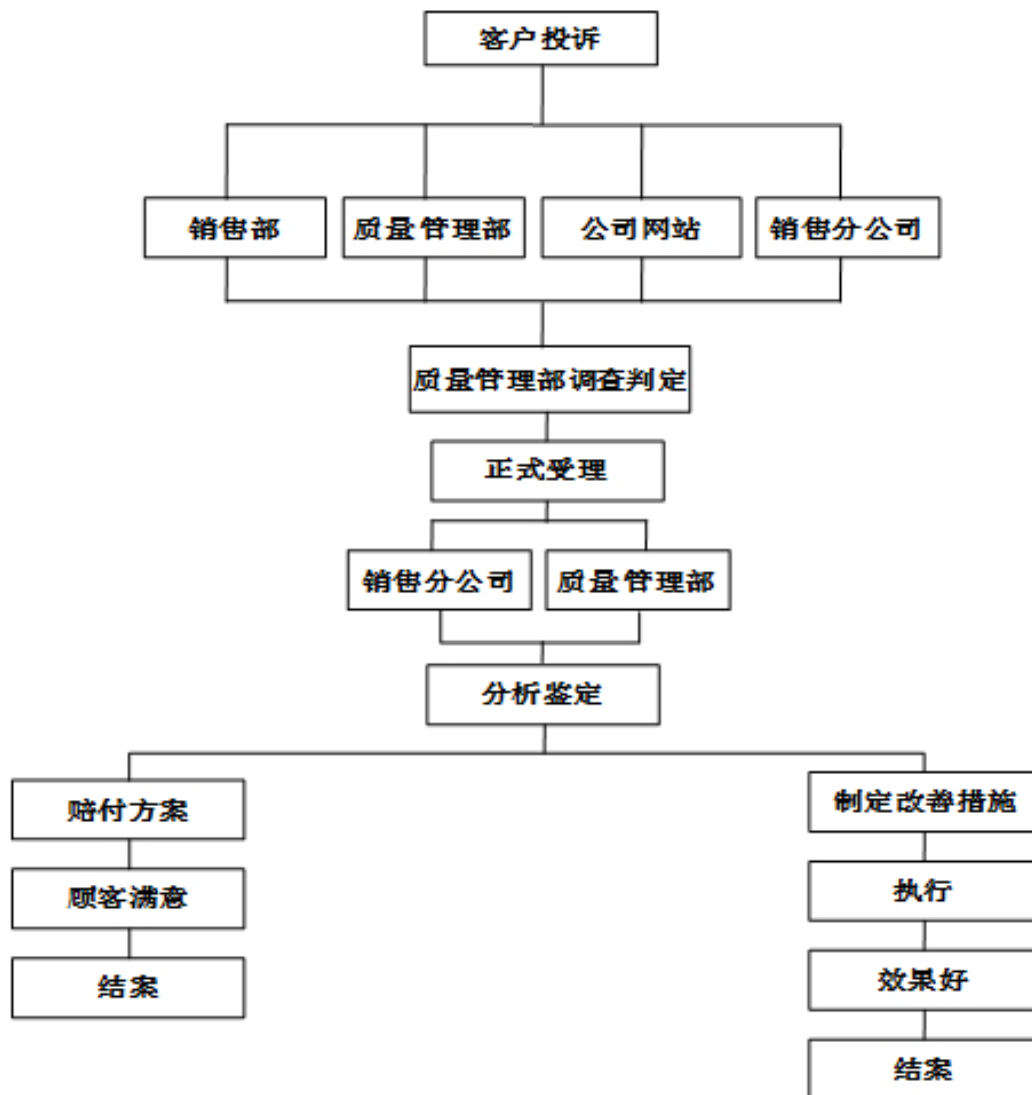
（三）质量纠纷处理情况

本公司制定了《质量问题处理办法》及其补充办法，规定了处理质量问题的流程和方法，明确了各职能部门的职责。其中销售部负责市场上产品质量问题的

信息收集和反馈；市场督察部协助质量管理部处理市场上的产品质量问题；质检中心负责公司生产过程中质量问题的收集以及市场产品质量问题的鉴定；质量管理部负责质量问题的分析并提出防范措施。

《质量问题处理办法》详细规定了各类内部、外部质量问题的定义和处理措施。在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质量纠纷，也无报告期之前延续到报告期的质量纠纷。经淮安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检查并出具证明，公司报告期内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产品符合国家技术、质量标准，未受过相关的行政处罚。

具体的质量处理流程图如下：



经审慎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的食品安全质量控制措施到位，未发生过食品安全事故，未出现过重大产品及服务质量纠纷，不存在食品卫生风险。国家即将出台的新食品安全标准对发行人不产生重大影响。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今世缘集团，是涟水县人民政府全资拥有的涟水城资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其经营范围中，许可经营项目为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一般经营项目为，实业投资、日用百货销售、服装生产、谷物种植和经济信息咨询服务。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今世缘集团主要资产为持有的本公司股权及今世缘房地产、涟水今世缘投资、今世缘商贸、今世缘宾馆、小额贷款公司股权、国缘宾馆及聚缘机械设备股权，自身并无实际生产经营行为。因此，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同业竞争。

今世缘房地产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销售等业务；涟水今世缘投资主要从事对外投资；今世缘商贸主要从事各类预包装食品销售，以及百货、纺织品、服装及日用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五金、家具及室内装修材料销售；今世缘宾馆主要从事旅店、中餐制售、卷烟零售等；小额贷款公司主要从事发放小额贷款业务；国缘宾馆主要从事旅店、餐饮服务（中型餐馆）、预包装食品批发与零售及日用百货销售；聚缘机械设备主要从事酿酒设备生产。上述七家公司与本公司均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之控股股东及其所控制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之控股股东为涟水城资，是涟水县人民政府独资公司。涟水城资主要从事投资管理业务，自身并无实际生产经营行为。涟水城资除持有今世缘集团 100%股权外，还持有涟缘水务 100%的股权以及财富担保公司 83.5%股权。涟缘水务主要从事自来水供应、纯净水加工、自来水管道的配件零售以及饮水设备销售；财富担保公司主要从事融资担保、信用担保、财务咨询服务。因

此，涟水城资及其控制的今世缘集团、涟缘水务、财富担保公司与本公司均不存在同业竞争。

（三）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今世缘集团和实际控制人涟水县人民政府就与本公司之间避免同业竞争作出如下承诺：

1、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参股的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以外的企业目前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为他人经营或以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业务的情形；

2、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期间，本承诺人将不会采取参股、控股、自营、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也不会协助、促使或代表任何第三方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

3、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期间，对于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本承诺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等）以及本承诺人在该企业中的控制地位，保证该企业比照前款规定履行与本承诺人相同的不竞争义务；

4、如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承诺人或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从事的业务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现在或将来业务之间的同业竞争可能构成或不可避免时，则本承诺人将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等业务或促使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该等业务；如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进一步要求，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享有该等业务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

5、如从第三方获得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的商业机会，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立即通知发行人，并尽力

将该商业机会让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

6、如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承诺函依法申请强制本承诺人履行上述承诺，并赔偿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同时本承诺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发行人所有。

7、如本承诺人违反上述第 1-5 款承诺的，在本承诺人完全履行前款承诺的义务前，本承诺人停止从发行人获得股东分红，并不得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直至本承诺人完全履行前款承诺的义务为止。

二、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财会[2006]3 号）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本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包括：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关联方名称	经营范围	关系
涟水县人民政府	-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涟水县财政局	-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涟水城资	国有资产（资本）的管理、投资、经营、出让、兼并、重组、租赁；经营有权部门批准的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道路建设施工；土地整理；农业综合开发；农村基础设施建筑；农用水利建设	本公司控股股东之控股股东
今世缘集团	实业投资、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日用百货销售、服装生产、谷物种植、经济信息咨询服务	本公司控股股东

（2）发行人下属子公司

关联方名称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今世缘销售	许可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批发与零售。 一般经营项目：酒类包装物资（国家专项规定物资除外）、酒瓶、民用生活废品销售。（上述经营范围中涉及专项审批规定的凭有关批准文件或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	100%
今世缘固态发酵	固态发酵设备、微生物及其制品、白酒固态发酵技术的研究、开发、咨询服务及技术成果转让。（上述经营项目涉及国家专项审批规定的凭有关批准文件开展经营活动）	100%
今世缘灌装	酒类、饮料灌装，预包装食品，粮油经营。	100%
上海商贸	办公用品、日用百货、工艺美术品、服装、针纺织品、劳防用品、电气设备、不锈钢制品、五金交电、电子产品的销售	100%
湖北今世缘	预包装食品批发兼零售	55%
杭州今世缘	预包装食品批发兼零售	55%
今世缘文化传播	广告设计制作代理	100%
莆田今世缘	预包装食品批发兼零售	55%
湖南今世缘	预包装食品批发兼零售	55%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发行人子公司无控股或参股公司。

2、其他关联方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关系
涟缘水务	自来水供应服务；纯净水加工；自来水管道及其配件零售；饮水设备销售	控股股东之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财富担保公司	融资担保、信用担保、财务咨询服务	控股股东之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今世缘商贸	各类预包装食品销售；百货、纺织品、服装及日用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五金、家具及室内装修材料销售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涟水今世缘投资	对外投资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今世缘宾馆	旅店、中餐制售、卷烟、雪茄烟零售等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今世缘房地产	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建筑材料销售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关系
小额贷款公司	面向“三农”发放小额贷款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国缘宾馆	旅店；餐饮服务；预包装食品批发与零售；日用百货销售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涟水制药（注2）	小容量注射剂（含激素类）、片剂（含激素类、头孢菌素类）、硬胶囊剂（含头孢菌素类）、颗粒剂（含头孢菌素类）制造；普通货运	曾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聚缘机械设备	酿酒机械设备、控制系统制造、销售；软件开发、销售；酿酒机械设备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酿酒机械设备技术开发、成果转让；酿酒机械设备租赁及维修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天源玻璃（注1）	玻璃仪器制造，日用玻璃制品及玻璃包装容器制造，销售本公司产品及经销日用玻璃制品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今生缘贸易	建筑材料、服装销售、对外投资	本公司股东
吉缘贸易	建筑材料、服装销售、对外投资	本公司股东
国泰君安创投	股权投资	本公司股东
周素明		本公司股东、董事长、总经理
吴建峰		本公司股东、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倪丛春		本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朱怀宝		本公司股东、监事会主席
王卫东		本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朱锦本		本公司董事
姜蔚		本公司董事
羊子林		本公司独立董事
赵光鳌		本公司原独立董事
郑石桥		本公司独立董事
陈传明		本公司独立董事
刘可康		本公司股东、原监事会主席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关系
高素亮		本公司监事
周永和		本公司原监事
严汉忠		本公司股东、副总经理
陆克家		本公司股东、副总经理
羊栋		本公司股东、副总经理
刘成东		本公司原股东
王成虎		本公司原股东
夏东保		本公司监事

注 1：今世缘集团在 2012 年以前只持有天源玻璃 6.54% 股权，对天源玻璃无重大影响，所以不构成本公司关联方。2012 年 12 月，今世缘集团对天源玻璃的持股增加到 37.83%，可以对天源玻璃形成重大影响，故天源玻璃成为本公司关联方。

注 2：涟水制药曾为本公司关联方，为涟水城资控股子公司。2010 年 5 月，涟水城资将涟水制药 100% 股权转让给四川海诚投资有限公司，2010 年 6 月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

（二）经常性关联交易

2012 年和 2013 年，本公司在国缘宾馆发生的餐饮住宿费用分别为 220.36 万元和 285.68 万元，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预计公司未来依然会在国缘宾馆发生少量餐饮住宿方面的支出，由于这方面支出较少，且与公司的主营业务没有关联，因此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011 年-2013 年，本公司向天源玻璃采购了金额分别为 476.81 万元、2,020.76 万元和 1,917.59 万元的包装物，采购价格遵循市场价格，定价公允。

2012 年本公司向国缘宾馆和今世缘集团销售白酒的金额分别为 154.44 万元和 359.86 万元，分别占当期同类交易的 0.06% 和 0.14%；2013 年本公司向国缘宾馆和今世缘集团销售白酒的金额分别为 53.80 万元和 893.13 万元，分别占当期同类交易的 0.02% 和 0.36%，交易价格公允。由于这方面的交易量非常少，因此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除此之外，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本公司无其他销售商品、提供和接受

劳务等经常性关联交易。

（三）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担保

（1）2007年12月17日，本公司与建行涟水支行签订《保证合同》，为涟水制药在建行涟水支行的800万元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为借款到期之日后两年止。截至报告期末，涟水制药公司已偿还本金800万元，尚有贷款利息71.58万元未尝还。

（2）2010年11月16日，本公司与今世缘集团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今世缘集团对本公司因履行上述第（1）项所述与建行涟水支行之《保证合同》项下连带保证义务而形成的对涟水制药的债权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向涟水制药或今世缘集团主张债权而产生的超额诉讼费、律师费等）提供反担保连带保证。

2、关联方资金借入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借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今世缘集团	14,444.98	2010.5.1	2011.5.31	一年期协定存款利率为1.17%，占用金额按每月月末余额计算

3、向控股股东转让固定资产

2011年6月28日，本公司就原有部分闲置的房屋建筑物与今世缘集团签订了《房屋及构筑物买卖合同》，转让价格为804.01万元，定价依据为经北京中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证评报苏分字[2011]第040号”《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部分建（构）筑物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值，该评估报告已经涟水县国资办备案确认。

（四）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一、其他应付款			
涟水县财政局	150.00	150.00	150.00
国缘宾馆	20.42	22.04	-
天源玻璃	30.00	30.00	-
合计	200.42	202.04	150.00
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涟水县财政局	2,809.08	-	-
合计	2,809.08	-	-
三、长期应付款			
涟水县财政局	-	5,618.16	8,427.24
合计	-	5,618.16	8,427.24
四、应付账款			
天源玻璃	101.15	113.85	15.71
合计	101.15	113.85	15.71

（五）关联交易对经营状况的影响

报告期内，本公司关联交易内容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公司章程履行了必要的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规定，关联交易定价及决策遵循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系公司正常业务往来中产生，金额占全部应收应付款项的比例较低，对公司的经营活动不构成重大影响；发行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切实可行，不存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以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公司章程》中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本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对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与程序作出了严格规定，

股东大会、董事会表决关联事项时，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应执行回避制度，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公司章程》中规定：

“第四十二条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人民币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八十二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参加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方为有效。但是，该关联交易事项涉及本章程第八十条规定的事项时，股东大会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第八十三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议事程序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的某一事项与某股东有关联关系的，该关联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向公司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关联股东没有主动说明关联关系的，其他股东可以要求其说明情况并回避表决。

（二）股东大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会议主持人应宣布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名单，并说明关联股东与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关联股东可以参加审议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并可就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法及产生的原因等向股东大会作出解释和说明，但该股东无权就该事项参与表决。

（三）股东大会进行表决前，会议主持人应宣布关联股东不参与投票表决，并宣布出席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和占公司股份的比例，由非关

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

第一百一十八条 未达到本章程规定的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权限的关联交易事项由董事会审批。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持股 5%以下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七) 发行人报告期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严格履行了《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履行审议程序的合法性及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发表了无保留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设立以来发生的与关联方的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保证了公司资产完整和业务独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公司董事、高管在与关联方的交易中严格按法定程序进行；交易的作价遵循了公平、公正、合理、交易双方自愿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未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

(八) 发行人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建立了规范、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和程序作出了详细的规定，有利于公司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本公司董事会成员中有 3 位独立董事，有利于公司董事会的独立性和公司治理机制的完善，公司的独立董事将在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方面发挥重要作用，积极保护公司和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一) 董事

本公司现任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包括 3 名独立董事。本公司现任董事由公司股东提名并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董事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后可以连选连任。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

姓名	性别	年龄	现任职务	任期
周素明	男	52	董事长、总经理	2014 年 3 月-2017 年 3 月
吴建峰	男	48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2014 年 3 月-2017 年 3 月
倪从春	男	43	董事、副总经理	2014 年 3 月-2017 年 3 月
王卫东	男	43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2014 年 3 月-2017 年 3 月
朱锦本	男	52	董事	2014 年 3 月-2017 年 3 月
姜蔚	男	48	董事	2014 年 3 月-2017 年 3 月
羊子林	男	70	独立董事	2014 年 3 月-2017 年 3 月
陈传明	男	57	独立董事	2014 年 3 月-2017 年 3 月
郑石桥	男	50	独立董事	2014 年 3 月-2017 年 3 月

本公司现任董事简历情况如下：

周素明先生，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清华大学 EMBA。周先生曾任涟水中学教师、团委负责人，共青团涟水县委副书记、书记，涟水县物资局副局长，涟水县小李集乡党委书记，涟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党组成员，中共涟水县委常委、宣传部长。2000 年 12 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长，2004 年 5 月起兼任本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周先生 2010 年荣获“全国劳动模范”称号，2013 年 3 月至今担任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吴建峰先生，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在读博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吴先生曾任江苏高沟酒厂技术员、研究所所长、副厂长，1997 年 12 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江苏省（今世缘）生物酿酒技术研究院院长、淮阴工学院兼职教授、江苏食品职业技术学院酿酒学院院长、淮安市科协副主席、涟水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现任本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吴先生是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白酒专家组专家、国家白酒评酒委员，中国酿酒工业协会白酒技术委员会委员、全国白酒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兼香型白酒分技术委员会委员、江苏省“333 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首批中青年科学技术带头人。吴先生先后荣获“全国技术能手”、“全国五一劳动奖章”、“江苏省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等称号。

倪从春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倪先生曾任江苏高沟酒厂厂办副主任、销售办主任、销售公司副总经理，1998 年 1 月至 2000 年 6 月担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销售公司副总经理，2000 年 7 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销售公司总经理，2005 年 4 月起兼任本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王卫东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河海大学 MBA，拥有会计师、审计师职称，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CIA）、总会计师（CFO）、美国管理会计师（CMA）、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SIFM）等执业资格。王先生曾任江苏高沟酒厂审计科副科长，本公司供应部主管、审计监察部主管、财务部主管、财务部经理兼企业管理部经理、总经理助理、财务负责人，2010 年 1 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2010 年 4 月起兼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朱锦本先生，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拥有会计师、审计师职称。朱先生曾任涟水县服装厂总帐会计、财务股长、副厂长，涟水县经济委员会办事员、副所长，1998 年 7 月至今担任涟水县财政局会计中心委派会计，现任本公司董事。

姜蔚先生，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姜先生曾任连云港港务局第三港务公司工程师，港汛（香港）工程公司总工程师，科尼起重机公司副总经理，2003 年 1 月至今担任上海铭大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现任本公司董事。

羊子林先生，194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羊先生是中共十五、十六大代表，第十届全国政协委员，香港城市大学工商管理学荣誉博士，教授级研究员，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羊先生曾当选为中国国际金融学会和中国金融学会副会长，国金金融研究生研究员；中国银行总行办公室副主任、主任，中国银行东京分行总经理，中国银行行长助理、董事、常务董事，中国银行常务董事、港澳管理处主任，中国银行副董事长、港澳管理处主任兼香港分行总经理；香港银行公会主席、香港银行界庆回归委员会会长；中国工商银行党委副书记、副行长；中国进出口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行长；渤海银行董事会主席。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陈传明先生，195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管理学教授。陈先生 1978 年被教育部选送至法国留学，1981 年回国后被分配至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作，1982 年 12 月调至南京大学任教，长期从事企业组织变革与企业战略管理研究，国家级精品课程“管理学原理”主讲教师，曾承担多项国家级和省部级研究课题；现任南京大学管理学院院长，兼任中国企业管理研究会常务副理事长、江苏省科技创新协会副会长，本公司独立董事。

郑石桥先生，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会计学教授，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现任南京审计学院国际审计学院院长，兼任上海财经大学博士生导师、中央财经大学博士生导师，本公司独立董事。郑先生是全国先进会计工作者，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入选者。

（二）监事

本公司现任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 2 名职工代表监事，1 名股东

推荐的监事。股东推荐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小组组长和第三届工会全体委员联席会议民主选举产生。

监事任期三年，可以连选连任。

姓名	性别	年龄	现任职务	任期
朱怀宝	男	56	监事会主席	2014年3月-2017年3月
高素亮	男	53	职工监事	2014年3月-2017年3月
夏东保	男	36	职工监事、审计监察部经理	2014年3月-2017年3月

本公司现任监事的简历情况如下：

朱怀宝先生，195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复旦大学EMBA。朱先生曾任涟水县涟西中学教师、牌坊中学教师，涟水县河网乡、小李集乡党委宣传干事、宣传委员、副书记、乡长，涟水县岔庙乡党委书记，涟水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涟水县水利局局长，涟水县建设局局长，涟水县财政局局长、党委书记，2008年3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2010年4月起兼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高素亮先生，196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高先生曾任涟水县石湖供销社、黄营供销社、红窑供销社总账会计，江苏高沟酒厂企管科统计员、科长，1998年起任本公司企业管理部统计计划员，2005年4月起任本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监事。

夏东保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夏先生自2000年起在本公司审计部、供应部、市场部等部门任职，并先后在供应部、质量技术部、企管部、财务部等部门担任副经理职务，现任本公司监事、审计监察部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董事会提名、聘任和解聘。公司设有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协助总经理工作。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提名，董事会聘任和解聘。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可以由董事会成员兼任。

姓名	性别	年龄	现任职务	任期
周素明	男	52	董事长、总经理	2014年3月-2017年3月
吴建峰	男	48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2014年3月-2017年3月
倪从春	男	43	董事、副总经理	2014年3月-2017年3月
严汉忠	男	49	副总经理	2014年3月-2017年3月
陆克家	男	48	副总经理	2014年3月-2017年3月
羊栋	男	47	副总经理	2014年3月-2017年3月
王卫东	男	43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董秘	2014年3月-2017年3月
方志华	男	45	副总经理	2014年3月-2017年3月
胡跃吾	男	35	副总经理	2014年3月-2017年3月

本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情况如下：

周素明、吴建峰、倪从春、王卫东的简历，请参见本节“董事”部分。

严汉忠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南京大学EMBA。严先生曾任涟水律师事务所律师，共青团涟水县委副书记、部长，涟水县梁岔镇政府副镇长，共青团涟水县委副书记，涟水县南集镇政府党委副书记、副镇长，涟水县唐集镇政府党委副书记、人大主席，涟水县岔庙镇政府镇长，涟水县司法局副局长，2004年12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陆克家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陆先生曾任江苏高沟酒厂技术员、分厂副厂长，江苏高沟酒厂副厂长，1998年12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羊栋先生，男，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羊先生曾任江苏高沟酒厂劳动人事科副科长、科长，1997年12月起先后担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主管、淮安分公司经理、总经理助理，2005年11月起任本公司副总

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方志华先生，男，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方先生曾任江苏高沟酒厂设备能源科技术员，机电车间主任，设备安全科副科长；1997 年 12 月起先后担任本公司制造车间主任，蒙特葡萄酒生产设备科科长，本公司生产设备部主管，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胡跃吾先生，男，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河海大学 SMBA 在读。胡先生曾任今世缘股份连云港经营部副总经理，扬州分公司副经理，淮安分公司副经理，市场部经理，今世缘销售副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四）核心技术人员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现任职务
吴建峰	男	48	高级工程师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左文霞	女	39	高级工程师	公司质量管理部经理
费志刚	男	53	工程师	公司勾储中心主任
孙莹	女	32	品酒师	研究院副院长

本公司上述核心技术人员的简历情况如下：

吴建峰的简历请参见本节“董事”部分。

左文霞，女，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高级品酒师、国家白酒评酒委员。左女士曾任本公司质检中心主任、办公室秘书、勾储中心主任。现任本公司质量管理部经理。左女士先后荣获“涟水县先进科技工作者”、“淮安市三八红旗手”、“涟水县实施科技四大工程先进工作者”、“涟水县三八红旗手”。

费志刚，男，1960 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品酒师、国家白酒评酒委员。费先生曾任本公司小样勾兑员、勾储中心副主任，现任本公司勾储中心主任。费先生先后荣获“淮安市劳动模范”、“2006-2009 年度淮

安市有突出贡献技师”等荣誉称号。

孙莹，女，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江苏省白酒评酒委员。孙女士曾任本公司技术中心技术员、技术中心副主任，现任本公司研究院副院长。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经审慎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未决诉讼或仲裁，未收到国内外相关部门的处罚。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担任职务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周素明	董事长、总经理	1,800	4%
2	吴建峰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900	2%
3	倪从春	董事、副总经理	900	2%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担任职务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4	朱怀宝	监事会主席	900	2%
5	严汉忠	副总经理	900	2%
6	陆克家	副总经理	900	2%
7	羊栋	副总经理	900	2%
8	王卫东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900	2%

监事夏东保、核心技术人员左文霞、费志刚和孙莹因持有职工持股公司的股权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此外，公司董事姜蔚，因持有本公司股东上海铭大10%的股份而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

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均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除董事姜蔚持有上海铭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66.7%的股权以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报酬

2013 年度，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从公司及其关联企业领取的薪酬情况如下：

类别	姓名	职务	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备注
董事	周素明	董事长、总经理	132.81	-
	吴建峰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91.65	-

类别	姓名	职务	税前薪酬总额 (万元)	备注
	倪从春	董事、副总经理	91.65	-
	王卫东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91.65	-
	朱锦本	董事		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姜蔚	董事		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羊子林	独立董事		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郑石桥	独立董事	5.76	
	陈传明	独立董事	5.76	
	赵光鳌（注）	独立董事	5.76	
监事	朱怀宝	监事会主席	72.9	-
	高素亮	职工监事	6.54	-
	夏东保	职工监事	4.44	-
	刘可康（注）	原监事会主席	67.64	
	周永和（注）	原职工监事	5.58	
高级管理人员	严汉忠	副总经理	72.9	-
	陆克家	副总经理	72.9	-
	羊栋	副总经理	91.65	-
	方志华	副总经理	9.56	
	胡跃吾	副总经理	9.56	
核心技术 人员	左文霞	质量管理部经理	7.32	-
	费志刚	勾储中心主任	5.08	-
	孙莹	研究院副院长	4.68	-

注 1：刘可康、周永和为本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赵光鳌为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截至本招股书出具之日，上述三人已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监事职务。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除在本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担任职务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所任职务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兼职单位所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关系
吴建峰	副董事长、 副总经理	淮阴工学院	兼职教授	-
		江苏食品职业技术学院酿酒学院	院长	
		淮安市科协	副主席	
		涟水县人大常委会	副主任	
姜蔚	董事	上海铭大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上海铭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
王卫东	董事、副 总经理、财务 总监、董事 会秘书	淮安市轻工业协会	常务副会长	-
		涟水县慈善总会	副会长	

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无在其他公司兼职的情况。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订协议和履行承诺情况

本公司与董事、监事签订了《服务合约》，与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和《员工保密及知识产权保护协议》。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与本公司签有重大商业合同。

九、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近三年内变动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均履行了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必要程序，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一）董事变动情况

2011年1月12日，今世缘有限整体变更成今世缘股份，召开了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一届董事会，成员为：周素明、朱太伟、姜蔚、吴建峰、倪从春、朱怀宝、王卫东。

2011年5月29日，今世缘股份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朱锦本为公司董事，选举羊子林、赵光鳌、陈传明、郑石桥为公司独立董事，原董事朱太伟因其他原因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2014年3月1日，今世缘股份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为：周素明、吴建峰、倪从春、王卫东、朱锦本、姜蔚、羊子林、陈传明、郑石桥。

（二）监事变动情况

2011年1月12日，今世缘有限整体变更成今世缘股份，召开了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为：刘可康、陆士海、薛芹、高素亮、周永和，其中高素亮、周永和为职工代表监事。

2011年5月29日，今世缘股份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陆士海、薛芹不再担任公司监事。

2014年3月1日，今世缘股份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二届监事会，成员为：朱怀宝、高素亮、夏东保，其中高素亮、夏东保为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1年1月12日，今世缘股份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周素明为总经



理，聘任吴建峰、倪从春、朱怀宝、严汉忠、陆克家、羊栋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王卫东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014年3月1日，今世缘股份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周素明为总经理，聘任吴建峰、倪从春、严汉忠、陆克家、羊栋、方志华、胡跃吾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王卫东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第九节 公司治理结构

本公司设立后，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逐步制订并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有关规则、规定赋予的职权依法独立规范运作，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在此基础上形成了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的公司治理结构。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1、股东享有的权利

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对股东大会做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2、股东应承担的义务

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将其持有的股份进行质押的，应当自该

事实发生当日，向公司做出书面报告；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二）股东大会的职权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做出决议；对发行公司债券做出决议；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做出决议；修改本章程；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做出决议；审议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提案；审议公司监事会的提案；审议独立董事的提案；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1、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2、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3、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4、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5、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公司股东大会对于关联交易的审议和表决请详见本招股意向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部分的相关内容。

（三）股东大会主要议事规则

1、股东大会的召开和举行

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六个月内举行。

临时股东大会不定期召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 2 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1）董事人数不足五人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总数的 2/3 时；（2）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 1/3 时；（3）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4）董事会认为必要时；（5）监事会提议召开时；（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召集人应当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应当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

2、提案的提交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除前述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提交的临时提案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股东大会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有关规定的提案，股东大会不得进行表决并做出决议。

3、股东出席的方式

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或其代理人，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行使表决权，公司和召集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

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4、股东大会决议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做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做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公司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公司年度报告；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公司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公司章程的修改；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股权激励计划；法律、行政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除累积投票制外，股东大会将对所有提案进行逐项表决。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将按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股东大会中止或不能做出决议外，股东大会不得对提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四）股东大会的运行情况

1、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时间及主要内容

2011年1月12日，本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及附件《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选举产生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股东代表监事。

公司股东大会制度主要通过《公司法》、《公司章程》、《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构建，前述规定明确了股东的权利和义务，并规定了股东大会的职权范围、召集程序、召开方式、表决方法、内容及签署情况等。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审议相关议案与报告，使公司管理决策和治理结构不断改善。

2、公司股东大会的实际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东大会实际运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方式	与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比例
1	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	2011年1月12日	现场	100%
2	2010年度股东大会	2011年5月27日	现场	100%
3	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1年7月15日	现场	100%
4	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1年7月29日	现场	100%
5	2011年度股东大会	2012年3月18日	现场	100%
6	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2年6月17日	现场	100%
7	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2年8月13日	现场	100%
8	2012年度股东大会	2013年4月9日	现场	100%
9	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年5月20日	现场	100%
10	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年7月31日	现场	100%
11	2013年度股东大会	2014年3月1日	现场	100%

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程序、召开方式、决议的内容及签署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不存

在违法、违规情形。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董事会的构成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 3 名独立董事。公司设董事长和副董事长 1 人。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二）董事会的职权

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主要职权：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在股东大会批准的年度财务预算和投资决议规定的范围内，决定银行融资事项；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公司董事会对于关联交易的审议和表决请详见本招股意向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部分的相关内容。

（三）董事会的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提名、选举、任期、权利、义务、责任和董事会会议、议事范围、提案等进行了规定：

公司董事会会议分为董事会定期会议和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会定期会议每年召开二次，第一次定期会议于每年的上半年适当时间及时召开，审议公司的年度报告及相关议案，第二次定期会议于每年的下半年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可以随时召开。

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当董事长不能召集和不能正常履行职责时，由副董事长代为履行职务，若副董事长不能代为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召集和主持。董事会定期会议于会议召开 10 日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董事会临时会议通知根据需要而定，通知方式为：邮件、电子邮件、公告、传真或者专人通知；通知时限为：不少于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前 2 日。董事会会议通知应当列明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召开方式、拟提交该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和相关资料、会议通知发出时间等。所附议案及资料应尽量详实、准确并能保证每一名董事充分理解会议拟审议议案的具体内容。

董事会会议应当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原则上应当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如因故不能出席董事会会议，可以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并参与表决，但应提前一天通知董事会秘书。董事不得委托董事以外的其他人士出席董事会会议。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董事会会议的，委托人应向代理董事签发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姓名、代理事项、权限和有效期限，并由委托人签名或盖章。代为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董事的权利。

董事会定期会议只能采取现场开会方式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可以采取通讯方式召开。董事签署该次董事会会议记录或董事会决议的行为视为同意以通讯方式召开该次董事会会议。

每一董事享有一票表决权。以现场开会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的，表决方式为举手表决或记名投票表决，若有一名以上董事提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的，则应采取该种方式进行表决；会议表决次序及方式由会议主持人决定。

董事会做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表决同意。董事会决议违反法律、

法规或者公司章程，致使公司遭受损失的，参与决议的董事应当对公司负赔偿责任，经证明在表决时曾表明异议并记载于会议记录的，该董事可以免除责任。既不出席会议，又不委托代表出席的董事应视作未表示异议，不当然免除法律责任。

（四）董事会运行情况

1、董事会制度的建立时间及主要内容

2011年1月12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召开第一次会议，选举公司董事长、聘任公司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审议通过《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

公司董事会制度主要通过《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形成，前述规定明确了公司董事、董事会的职责。2011年7月12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召开第四次会议，决定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提升了董事会决策的专业性与合理性，进一步完善了公司董事会制度。

2、董事会实际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实际运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方式	与会董事人数及比例
1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1年1月12日	现场	7人，100%
2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1年5月3日	现场	6人，100%
3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1年6月29日	电子邮件	11人，100%
4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1年7月12日	现场	11人，100%
5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1年9月4日	电子邮件	11人，100%
6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2年2月27日	现场	11人，100%
7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2年5月25日	电子邮件	11人，100%
8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2年6月2日	电子邮件	11人，100%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方式	与会董事人数及比例
9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2年7月29日	电子邮件	11人, 100%
10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2年8月28日	电子邮件	11人, 100%
11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3年3月19日	现场	11人, 100%
12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3年5月5日	现场	11人, 100%
13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3年7月13日	电子邮件	11人, 100%
14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13年8月14日	电子邮件	11人, 100%
15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14年2月9日	现场	11人, 100%
16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14年2月27日	电子邮件	11人, 100%
17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4年3月1日	现场	9人, 100%

报告期内, 本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程序、召开方式、决议的内容及签署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 监事会的构成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1名股东代表、2名职工代表共3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1人, 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监事的任期每届为3年, 监事任期届满, 连选可以连任。

(二) 监事会的职权

公司章程规定,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1、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2、检查公司财务; 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 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

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6、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7、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8、监事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监事会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三）监事会的召开和表决

监事会以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方式议事。监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定期会议每6个月召开一次会议。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

监事会会议通知应在会议召开10日前送达全体监事，召开临时会议应在2日前通知。通知应包括会议的日期、地点和期限、事由和议题、发出通知的时间等。

监事会会议应当由二分之一以上的监事出席方可举行。如出席会议的监事不足监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则监事会会议延期至有二分之一以上监事出席方可举行。

监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监事的过半数通过。监事会的表决为举手表决或记名投票表决，每名监事有一票表决权。

（四）监事会运行情况

1、监事会制度的建立时间及主要内容

2011年1月12日，本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召开第一次会议，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公司监事会制度主要通过《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形成，前述规定明确了公司监事、监事会的职责。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通过审议相关议案与报告，规范了公司管理与运作，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

2、监事会的实际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监事会实际运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方式	与会监事人数及比例
1	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1年1月12日	现场	5人，100%
2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1年5月3日	现场	5人，100%
3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2年2月27日	现场	3人，100%
4	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3年3月19日	现场	3人，100%
5	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4年2月9日	现场	2人，66.67%
6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4年3月1日	现场	3人，100%

报告期内，本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程序、召开方式、决议的内容及签署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独立董事情况

本公司现有3名独立董事，均系由公司发起人提名。公司独立董事的提名与任职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列的基本条件。独立董事的提名人在提名前征得了被提名人的同意，充分了解了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并对其担任独立董事的资格和独立性发表了意见。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制度安排

本公司于2011年5月27日召开的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根据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与其他董事的任期相同，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但是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独立董事在任期届满前可以提出辞职。独立董事辞职应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对任何与其辞职有关或其认为有必要引起公司股东和债权人注意的情况进行说明。

公司赋予独立董事以下特别职权：1、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 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2、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3、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4、提议召开董事会；5、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6、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公司重大关联交易、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应由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方可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和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应由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经全体独立董事同意，独立董事可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对公司的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和咨询，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1、提名、任免董事；2、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4、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上市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5、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6、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独立董事应当就上述事项发表以下几类意见之一：同意；保留意见及其理由；反对意见及其理由；无法发表意见及其障碍。

自公司创立以来，公司独立董事能够按照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

（三）独立董事制度的运行情况

1、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时间及主要内容

2011 年 5 月 27 日，本公司召开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新《公司章程》及其附件《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

则》，改选 1 名董事并新选聘 4 名独立董事，组成新的第一届董事会。该次股东大会同时审议通过《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

2、独立董事参加会议及履行职责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 4 名独立董事自公司 2011 年 5 月 27 日召开的 2010 年度股东大会被选聘为独立董事后，除羊子林委托陈传明代为出席于 2012 年 2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羊子林委托郑石桥、赵光鳌委托陈传明出席于 2014 年 2 月 9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外，均亲自参加了公司历次董事会会议，未发生缺席情形，知悉发行人相关情况；上述独立董事积极履行相关职责，对重大关联交易、审计等事项进行独立判断并发表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专业建议与公司治理监督作用。

第二届董事会 3 名独立董事自公司 2014 年 3 月 1 日召开的 2013 年度股东大会被选聘为独立董事后，参加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的历次会议，未发生缺席情形，知悉发行人相关情况；上述独立董事积极履行相关职责，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专业建议与公司治理监督作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有关决策事项提出异议。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安排

本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聘任或解聘、主要职责等进行了规范。

董事会设董事会秘书，是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董事会秘书的主要职责是：负责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与证券交易所以及证券监管机构之间的及时沟通和联络，保证证券交易所可以随时与其取得工作联系；负责处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督促公司制定并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重大信息的内部报告制度，促使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规定向证券交易所办理定期

报告和临时报告的披露工作；协调公司投资者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按照法定程序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准备和提交拟审议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文件；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制作会议记录并签字；负责与公司信息披露有关的保密工作，制订保密措施，促使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知情人员在信息披露前保守秘密；负责保管公司股东名册、董事和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名册、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资料及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文件和会议记录等；协助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了解信息披露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其法律责任的内容；积极为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提供协助，介绍情况、提供资料，并做好独立董事与董事会其他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之间的沟通工作；促使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在董事会拟做出的决议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时，应提醒与会董事，并提请列席会议的监事就此发表意见；如果董事会坚持做出上述决议，董事会秘书应将有关监事和其个人的意见记载于会议记录；《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一）董事会秘书制度的运行情况

1、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时间及主要内容

2011年1月12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召开第一次会议，聘任王卫东为董事会秘书，并审议通过《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本公司在《公司章程》、《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和《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中明确董事会秘书的职责。

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及运行情况

（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

2011年7月12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召开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并选举产生第一届董事会战略、提名、审计及薪酬与考核专门委员会成员。根据前述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各专门委员会的委员由公司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担任，并根据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行使职权。

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各委员会组成如下表所示：

专门委员会	主任	委员
提名委员会	羊子林（独立董事）	周素明、赵光鳌（独立董事）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羊子林（独立董事）	郑石桥（独立董事）、姜蔚
审计委员会	郑石桥（独立董事）	陈传明（独立董事）、朱锦本
战略委员会	周素明	吴建峰、倪从春、羊子林（独立董事）、陈传明（独立董事）

2014年3月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召开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第二届董事会战略、提名、审计及薪酬与考核专门委员会成员。

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委员会组成如下表所示：

委员会名称	召集人	委员
战略委员会	周素明	吴建峰、倪从春、羊子林（独立董事）、陈传明（独立董事）
提名委员会	羊子林（独立董事）	周素明、陈传明（独立董事）
审计委员会	郑石桥（独立董事）	朱锦本、陈传明（独立董事）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羊子林（独立董事）	姜蔚、郑石桥（独立董事）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工作细则，积极履行本委员会职责，对公司战略规划、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公司审计工作、公司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等事项提出建议与改善措施，进一步规范了公司治理结构，加强了公司内部管理的专业性。

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议题	会议时间	会议方式	与会委员人数及比例
1	关于公司编制的 2008 年度、2009 年度、2010 年度及 2011 年 1-6 月三年一期财务报告的审核	2011 年 8 月 28 日	通讯	3 人，100%
2	关于公司编制的 2011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审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2012 年 2 月 21 日	通讯	3 人，100%
3	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2012 年 7 月 21 日	通讯	3 人，100%
4	关于公司编制的 2009 年度、2010 年度、2011 年度及 2012 年 1-6 月三年一期财务报告的审核	2012 年 8 月 23 日	通讯	3 人，100%
5	关于公司编制的 2010、2011 年度和 2012 年度三年财务报告的审核	2013 年 3 月 19 日	现场	3 人，100%
6	关于公司编制 2010 年度、2011 年度、2012 年度和 2013 年 1-6 月三年一期财务报告的审核	2013 年 8 月 14 日	通讯	3 人，100%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2014 年 1 月 28 日	通讯	3 人，100%
8	关于公司编制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三年财务报告的审核	2014 年 2 月 9 日	通讯	3 人，100%

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议题	会议时间	会议方式	与会委员人数及比例
1	关于 2011 年度高管、专职监事薪酬考核	2012 年 2 月 11 日	现场	3 人，100%
2	关于 2012 年度高管薪酬考核	2013 年 3 月 19 日	现场	3 人，100%
3	关于 2013 年度高管薪酬考核	2014 年 1 月 28 日	通讯	3 人，100%

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议题	会议时间	会议方式	与会委员人数及比例
1	关于提名公司第二任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 关于对股东提名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	2014 年 2 月 8 日	通讯	3 人，100%

七、近三年的违法违规情况

通过上述机构设置和机构建设，公司初步建立起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公司治

理结构。目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齐全配套，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之间、独立董事职责明确，依法规范运作，保障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的有序进行，公司相关制度符合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不存在差异。

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近三年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形。

八、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资金被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对外担保情况

本公司《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报告期内，本公司为控股股东之控股股东涟水城资之曾经的子公司涟水制药取得的银行借款合计人民币 1,9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具体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期间	担保是否已 履行完毕
本公司	江苏涟水制药有限公司	800	2008.12.17—2010.12.16	否
本公司	江苏涟水制药有限公司	800	2009.1.1—2010.12.31	是
本公司	江苏涟水制药有限公司	300	2009.12.11—2011.12.10	是
合计		1,900	-	-

注：根据涟水制药工商登记资料，涟水制药2008年12月份成为涟水城资的子公司，涟水城资在2010年3月前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2010年6月，涟水城资将涟水制药全部股权转让给四川海成有限公司。目前，涟水制药已不再是本公司关联方。

1、2007年12月17日，本公司与建行涟水支行签订《保证合同》，为涟水制药在建行涟水支行的800万元银行借款(借款期限为2007年12月17日至2008年12月16日)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为借款到期之日后两年止。截止本

报告期末，涟水制药已归还本金 800 万元，尚有贷款利息 71.58 万元未偿还，本公司仍需对该笔贷款利息承担保证责任。

2、2008 年 7 月 3 日，本公司与工行涟水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涟水制药 2008 年 7 月 3 日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在工行涟水支行 800 万元最高余额内因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等融资文件对涟水制药所有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为各融资协议确定的债权到期或提前到期之次日起两年。截止本报告期末，涟水制药在工行涟水支行已无需偿还的债务。

上述担保分别已经本公司 2009 年 5 月 30 日召开的第二届二次董事会、第五次股东会确认。

3、2009 年 12 月 9 日，本公司与工行涟水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涟水制药 2008 年 12 月 1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10 日期间在工行涟水支行 300 万元最高余额内因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等融资文件对涟水制药所有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为各融资协议确定的债权到期或提前到期之次日起两年。截止本报告期末，涟水制药在工行涟水支行已无需偿还的债务。

上述担保分别已经本公司 2009 年 5 月 30 日召开的第二届二次董事会、第五次股东会确认。

4、2010 年 11 月 16 日，本公司与今世缘集团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今世缘集团对本公司因履行上述第 1 项所述与建行涟水支行之《保证合同》、上述第 2、3 项所述与工行涟水支行之《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连带保证义务而形成的对涟水制药的债权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向涟水制药或今世缘集团主张债权而产生的超额诉讼费、律师费等）提供反担保连带保证。

除以上情况外，本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九、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

（一）公司针对股权结构、业务等特点建立的保证其内控制度完整合理有效、公司治理完善的具体措施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他相关规范性文件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制度，遵循全面性、重要性、制衡性、适应性与成本效益原则，通过内部环境、风险评估、信息沟通、业务控制及内部监督等方面保证内控制度完整、合理、有效，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1、内部环境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06年修订）》等规范性文件制定了《公司章程》，将《公司章程》作为公司治理结构与内部控制制度的“基本法”。报告期内，本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等文件中的相关内容，陆续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及《信息披露制度》等规范文件。

同时，公司还通过内部审计控制、企业文化建设及人力资源优化等方式，不断规范与完善公司内部治理结构。

2、风险评估

公司通过确立目标管理机制，对目标制定、实施过程中面临的经营风险、环境风险及财务风险等进行评估和测试，保证公司各项经营活动正常有序进行。

3、信息沟通

公司建立了有效、及时与合理的信息传递程序，确保公司各项信息传递的畅

通与及时，保障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实施。

4、业务控制

公司根据风险评估结果，对重点业务、风险较大的其他业务采取事前审批、事中审核与事后检查的方式，在公司采购业务、生产业务、销售业务、固定资产管理业务、财务管理业务、对控股子公司管理、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控制、重大投资及信息披露方面实施重点监控，将公司经营活动可能导致的风险降至最低。

5、内部监督

公司建立了内部控制监督制度，制定了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在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作为内部监督的具体执行部门，审查内部控制，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情况。

本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行业特征及市场状况等因素，通过上述规范性文件的制定和实施，使内部控制制度覆盖公司运营的各个环节，形成了较为完整、合理与有效的公司内控制度，能够预防和及时发现、纠正公司运营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重要错误和舞弊，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保证会计记录和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及时性，在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二）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估意见

本公司现有内部会计控制制度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

十、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意见

中汇会计师对本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审核，并于 2014 年 2 月 9 日出

具了中汇会鉴[2014]0191号《关于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认为“今世缘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2013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财务会计数据和相关的分析说明反映了本公司最近三年经审计的经营成果和资产负债情况。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一、财务报表

（一）注册会计师意见

中汇会计师接受公司委托，审计了今世缘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合并资产负债表，2013 年、2012 年、2011 年度的利润表、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中汇会审[2014]018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财务报表

1、报告期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42,898,696.70	984,013,021.07	533,463,716.38
应收票据	51,268,510.02	37,502,048.25	50,203,515.28
应收账款	30,817,860.40	38,864,893.45	30,929,221.36
预付款项	34,692,651.68	43,985,508.57	18,648,977.17
其他应收款	15,256,874.22	11,599,793.53	26,085,208.33
存货	1,145,325,132.26	959,463,939.02	778,260,539.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99,750.00		
流动资产合计	2,420,559,475.28	2,075,429,203.89	1,437,591,178.03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5,800,000.00	5,800,000.00	5,800,000.00

固定资产	599,214,547.61	583,792,980.90	550,653,642.09
在建工程	74,153,511.20	29,575,758.49	4,772,958.49
工程物资	925,800.50	1,310,559.62	4,844,888.01
无形资产	182,144,299.35	193,713,169.60	231,247,588.10
长期待摊费用	-	1,123,644.50	1,992,711.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464,149.44	79,093,137.27	52,372,791.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5,702,308.10	894,409,250.38	851,684,579.18
资产总计	3,366,261,783.38	2,969,838,454.27	2,289,275,757.21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应付票据	13,950,000.00	14,850,000.00	-
应付账款	89,954,600.43	90,775,876.79	122,705,334.33
预收款项	378,701,809.96	303,146,371.42	270,373,462.78
应付职工薪酬	61,889,508.22	62,502,772.33	52,110,258.28
应交税费	87,017,955.61	132,212,083.97	150,290,453.75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408,922,861.89	492,295,807.70	303,791,465.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090,8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068,527,536.11	1,095,782,912.21	899,270,974.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	56,181,600.00	84,272,400.00
专项应付款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20,233,92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	56,181,600.00	104,506,320.00
负债合计	1,068,527,536.11	1,151,964,512.21	1,003,777,294.57
股东权益：			
股本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资本公积	227,875,316.24	227,875,316.24	227,875,316.24
盈余公积	127,585,200.94	96,277,701.92	32,758,980.09
未分配利润	1,482,514,432.86	1,039,524,487.61	574,864,166.3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287,974,950.04	1,813,677,505.77	1,285,498,462.64
少数股东权益	9,759,297.23	4,196,436.29	-
股东权益合计	2,297,734,247.27	1,817,873,942.06	1,285,498,462.64
负债和股东权益	3,366,261,783.38	2,969,838,454.27	2,289,275,757.21

总计			
----	--	--	--

2、报告期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515,421,678.40	2,593,756,842.88	2,242,337,828.20
其中：营业收入	2,515,421,678.40	2,593,756,842.88	2,242,337,828.20
利息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1,606,912,392.16	1,687,153,188.41	1,536,584,999.36
其中：营业成本	740,002,238.35	733,143,841.32	646,991,206.8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7,708,462.40	256,468,030.50	232,555,720.58
销售费用	482,406,683.99	558,596,969.21	521,321,308.66
管理费用	153,043,580.93	147,917,776.29	141,275,663.70
财务费用	-16,116,759.37	-8,884,311.12	-6,218,353.42
资产减值损失	-131,814.14	-89,117.79	659,452.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0,000.00	800,000.00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08,909,286.24	907,403,654.47	705,752,828.84
加：营业外收入	8,640,700.84	1,702,651.77	7,980,792.94
减：营业外支出	2,934,458.17	3,682,764.80	1,344,182.6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207,901.8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14,615,528.91	905,423,541.44	712,389,439.14
减：所得税费用	234,505,223.70	229,048,062.02	179,238,844.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0,110,305.21	676,375,479.42	533,150,594.9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1,297,444.27	676,679,043.13	533,150,594.98
少数股东损益	-1,187,139.06	-303,563.71	-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5140	1.5037	1.1848
（二）稀释每股收益	1.5140	1.5037	1.1848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680,110,305.21	676,375,479.42	533,150,594.9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681,297,444.27	676,679,043.13	533,150,594.98

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87,139.06	-303,563.71	-

3、报告期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95,492,935.91	2,892,854,019.13	2,225,120,258.1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802,285.05	131,955,573.88	90,191,887.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42,295,220.96	3,024,809,593.01	2,315,312,145.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35,090,117.58	745,919,922.20	509,074,465.0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0,225,219.08	168,020,324.72	132,025,864.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60,327,761.98	922,806,811.30	733,417,344.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1,409,844.10	451,074,015.10	509,889,139.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7,052,942.74	2,287,821,073.32	1,884,406,813.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5,242,278.22	736,988,519.69	430,905,331.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0,000.00	800,00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4,244.31	-	8,040,088.5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4,244.31	800,000.00	8,040,088.5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7,010,846.90	143,239,215.00	214,191,801.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010,846.90	143,239,215.00	214,191,801.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106,602.59	-142,439,215.00	-206,151,712.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750,000.00	4,5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750,000.00	4,5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750,000.00	4,5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7,000,000.00	148,500,000.00	256,602,552.4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	15,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000,000.00	163,500,000.00	296,602,552.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250,000.00	-159,000,000.00	-296,602,552.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8,885,675.63	435,549,304.69	-71,848,933.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9,013,021.07	533,463,716.38	605,312,650.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7,898,696.70	969,013,021.07	533,463,716.38

4、报告期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0	227,875,316.24	96,277,701.92	1,039,524,487.61	-	4,196,436.29	1,817,873,942.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450,000,000.00	227,875,316.24	96,277,701.92	1,039,524,487.61	-	4,196,436.29	1,817,873,942.0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31,307,499.02	442,989,945.25	-	5,562,860.94	479,860,305.21
(一) 净利润	-	-	-	681,297,444.27	-	-1,187,139.06	680,110,305.21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	-	-	-	-	6,750,000.00	6,750,000.00
(四) 利润分配	-	-	31,307,499.02	-238,307,499.02	-	-	-207,000,000.00
其中：提取盈余公积	-	-	31,307,499.02	-31,307,499.02	-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207,000,000.00	-	-	-207,000,000.00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项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0	227,875,316.24	127,585,200.94	1,482,514,432.86	-	9,759,297.23	2,297,734,247.27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0	227,875,316.24	32,178,453.15	572,429,095.94	-	-	1,282,482,865.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580,526.94	2,435,070.37	-	-	3,015,597.31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450,000,000.00	227,875,316.24	32,758,980.09	574,864,166.31	-	-	1,285,498,462.6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63,518,721.83	464,660,321.30	-	4,196,436.29	532,375,479.42
(一) 净利润	-	-	-	676,679,043.13	-	-303,563.71	676,375,479.42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	-	-	-	-	4,500,000.00	4,500,000.00
(四) 利润分配	-	-	63,518,721.83	-212,018,721.83	-	-	-148,500,000.00

项目	201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其中：提取盈余公积			63,518,721.83	-63,518,721.83			
对股东的分配				-148,500,000.00			-148,500,000.00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0	227,875,316.24	96,277,701.92	1,039,524,487.61	-	4,196,436.29	1,817,873,942.06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6,470,588.25	476,211,809.96	48,235,294.13	134,219,847.37	-	-	755,137,539.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2,789,672.05	-	-	-2,789,672.05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96,470,588.25	476,211,809.96	48,235,294.13	131,430,175.32	-	-	752,347,867.6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53,529,411.75	-248,336,493.72	-15,476,314.04	443,433,990.99	-	-	533,150,594.98
（一）净利润	-	-	-	533,150,594.98	-	-	533,150,594.98

项目	201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353,529,411.75	-248,336,493.72	-48,235,294.13	-56,957,623.90	-	-	-
(四) 利润分配	-	-	32,758,980.09	- 32,758,980.09	-	-	-
其中：提取盈余公积	-	-	32,758,980.09	-32,758,980.09	-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0	227,875,316.24	32,758,980.09	574,864,166.31	-	-	1,285,498,462.64

5、报告期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0,249,779.60	138,565,626.76	182,889,748.84
应收票据	52,318,510.02	37,652,048.25	50,203,515.28
应收账款	1,430,322.10	856,983.00	850,986.02
预付款项	160,735.96	43,505,639.87	18,648,977.17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2,758,761.68	5,396,144.25	10,558,196.77
存货	922,722,048.08	805,432,086.56	723,055,089.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99,750.00		
流动资产合计	1,569,939,907.44	1,031,408,528.69	986,206,513.40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36,156,960.58	27,906,960.58	17,406,960.58
固定资产	579,697,164.48	570,482,336.05	537,029,549.04
在建工程	74,153,511.20	29,575,758.49	4,772,958.49
工程物资	925,800.50	1,310,559.62	4,844,888.01
无形资产	182,144,299.35	193,713,169.60	231,247,588.10
长期待摊费用	-	1,123,644.50	1,992,711.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2,829,199.40	2,742,580.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3,077,736.11	826,941,628.24	800,037,235.66
资产总计	2,443,017,643.55	1,858,350,156.93	1,786,243,749.06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127,935,674.38	121,554,640.02	152,803,118.26
预收款项	588,240,237.63	50,254,582.57	347,685,177.46
应付职工薪酬	21,322,097.92	21,742,412.11	21,166,859.21
应交税费	12,455,355.27	42,115,364.75	80,119,468.05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24,186,452.45	31,789,521.81	31,937,988.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090,800.00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802,230,617.65	267,456,521.26	633,712,611.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长期应付款	-	56,181,600.00	84,272,400.00
专项应付款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20,233,92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	56,181,600.00	104,506,320.00
负债合计	802,230,617.65	323,638,121.26	738,218,931.68
股东权益：			
股本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资本公积	227,832,011.70	227,832,011.70	227,832,011.70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127,585,200.94	96,277,701.92	32,758,980.09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835,369,813.26	760,602,322.05	337,433,825.5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股东权益合计	1,640,787,025.90	1,534,712,035.67	1,048,024,817.3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443,017,643.55	1,858,350,156.93	1,786,243,749.06

6、报告期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92,644,382.72	1,857,064,051.15	1,523,277,651.89
其中：营业收入	1,192,644,382.72	1,857,064,051.15	1,523,277,651.89
二、营业总成本	1,287,176,196.09	1,359,397,644.56	1,156,494,443.66
其中：营业成本	1,104,866,107.47	1,044,994,943.99	909,590,686.43
营业税金及附加	62,108,414.91	88,399,826.19	54,914,919.38
销售费用	113,379.08	111,948,397.51	86,659,011.71
管理费用	125,891,440.57	116,003,125.60	108,017,358.42
财务费用	-5,480,082.52	-1,691,112.30	-2,694,649.42

资产减值损失	-323,063.42	-257,536.43	7,117.1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3,353,824.38	264,452,427.10	47,253,841.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8,822,011.01	762,118,833.69	414,037,049.50
加：营业外收入	88,079,476.47	1,676,943.06	7,972,405.94
减：营业外支出	997,297.85	1,996,262.41	544,051.8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80,075.20	-	207,901.8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5,904,189.63	761,799,514.34	421,465,403.60
减：所得税费用	2,829,199.40	126,612,296.05	93,875,602.7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3,074,990.23	635,187,218.29	327,589,800.86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313,074,990.23	635,187,218.29	327,589,800.86

7、报告期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86,525,372.60	1,609,464,152.90	1,687,865,047.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02,202.94	8,839,862.75	10,079,981.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4,227,575.54	1,618,304,015.65	1,697,945,028.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	827,702,958.64	734,284,432.90	698,211,106.57

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5,990,655.86	98,605,700.23	72,976,832.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3,912,808.75	676,325,008.27	460,270,711.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681,370.47	116,795,532.14	129,859,094.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1,287,793.72	1,626,010,673.54	1,361,317,744.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939,781.82	-7,706,657.89	336,627,283.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3,353,824.38	264,452,427.10	47,253,841.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0,137,329.54	-	8,040,088.5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3,491,153.92	264,452,427.10	55,293,929.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9,496,782.90	142,069,891.29	213,733,448.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8,250,000.00	10,5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746,782.90	152,569,891.29	213,733,448.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744,371.02	111,882,535.81	-158,439,518.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7,000,000.00	148,500,000.00	256,602,552.4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000,000.00	148,500,000.00	296,602,552.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000,000.00	-148,500,000.00	-296,602,552.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1,684,152.84	-44,324,122.08	-118,414,787.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8,565,626.76	182,889,748.84	301,304,536.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0,249,779.60	138,565,626.76	182,889,748.84

8、报告期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0	227,832,011.70	96,277,701.92	760,602,322.05	1,534,712,035.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50,000,000.00	227,832,011.70	96,277,701.92	760,602,322.05	1,534,712,035.6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31,307,499.02	74,767,491.21	106,074,990.23
(一) 净利润	-	-	-	313,074,990.23	313,074,990.23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31,307,499.02	-238,307,499.02	-207,000,000.00
其中：提取盈余公积	-	-	31,307,499.02	-31,307,499.02	
对股东的分配	-	-	-	-207,000,000.00	-207,000,000.00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0	227,832,011.70	127,585,200.94	835,369,813.26	1,640,787,025.90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0	227,832,011.70	32,178,453.15	334,998,755.22	1,045,009,220.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580,526.94	2,435,070.37	3,015,597.31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50,000,000.00	227,832,011.70	32,758,980.09	337,433,825.59	1,048,024,817.3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63,518,721.83	423,168,496.46	486,687,218.29
(一) 净利润	-	-	-	635,187,218.29	635,187,218.2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63,518,721.83	-212,018,721.83	-148,500,000.00
其中：提取盈余公积	-	-	63,518,721.83	-63,518,721.83	-
对股东的分配	-	-	-	-148,500,000.00	-148,500,000.00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0	227,832,011.70	96,277,701.92	760,602,322.05	1,534,712,035.67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6,470,588.25	476,168,505.42	48,235,294.13	102,350,300.77	723,224,688.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789,672.05	-2,789,672.05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6,470,588.25	476,168,505.42	48,235,294.13	99,560,628.72	720,435,016.5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53,529,411.75	-248,336,493.72	-15,476,314.04	237,873,196.87	327,589,800.86
(一) 净利润	-	-	-	327,589,800.86	327,589,800.8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353,529,411.75	-248,336,493.72	-48,235,294.13	-56,957,623.90	-
(四) 利润分配	-	-	32,758,980.09	-32,758,980.09	-
其中：提取盈余公积	-	-	32,758,980.09	-32,758,980.09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0	227,832,011.70	32,758,980.09	337,433,825.59	1,048,024,817.38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准和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

（二）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

子公司名称	表决权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业务性质
今世缘销售	100%	60	酒类饮料销售
今世缘固态发酵	100%	500	固态发酵技术研究
今世缘灌装	100%	600	酒类饮料灌装销售
上海商贸	100%	100	一般贸易
湖北今世缘	55%	500	酒类饮料销售
杭州今世缘	55%	500	酒类饮料销售
今世缘文化传播	100%	500	广告设计制作
莆田今世缘	55%	500	酒类饮料销售
湖南今世缘	55%	1,000	酒类饮料销售

2、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新增原因
湖北今世缘	500	55%	2012年新设立
杭州今世缘	500	55%	2012年新设立
今世缘文化传播	500	100%	2012年新设立

子公司全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新增原因
莆田今世缘	500	55%	2013年新设立
湖南今世缘	1,000	55%	2013年新设立

3、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无。

三、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收入

对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于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则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等；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

一方时，则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计量；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债务担保合同，按照履行相关义务时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与初始确认金额

扣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的累计摊销额后的金额两项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的转移，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公司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于金融资产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照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与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

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6）金融资产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本公司按该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则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与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一起，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则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于坏账准备政策中说明。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本公司按该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等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则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三）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确认标准为单笔金额达到人民币 100 万元及以上的款项、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确认标准为单笔金额达到人民币 50 万元及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存在减值迹象，按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不存在减值迹象，将其与其他应收款项一起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根据账龄进行划分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 至 2 年（含 2 年）	10	10

2至3年(含3年)	30	30
3至4年(含4年)	50	50
4至5年(含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四) 存货的确认和计量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中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半成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五大类。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系根据本公司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本公司于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损失，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的存货，根据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对同类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确定可变现净值时，除考虑持有目的和资产负债表日该存货的价格与成本波动外，还需要考虑未来事项的影响。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于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五) 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和计量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A、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下列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③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也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

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购买方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B、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它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它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投资成本；如非货币资产交易不具有商业实质，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投资成本。

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和应付的相关税费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或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B、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C、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逐项进行检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存在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长期投资减值准备。长期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六)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当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该固定资产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固定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5	2.38-4.75
运输设备	4-10	5	9.50-23.75
机器设备	4-16	5	5.94-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2-20	5	4.75-47.5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存在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如果与某项租入固定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已经转移，本公司认定为融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需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加上可直接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未确认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分摊。融资租入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5)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如果不可能使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原先的估计，则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如果使可能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则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其增计后金额不应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七) 在建工程的确认和计量

(1)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和大修理工程等。在建工程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分项目核算，并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有关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溢折价摊销、汇兑损益等)，在相关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计入工程成本，在相关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的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存在：(1) 在建工程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2) 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

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八）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无形资产指企业拥有或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专有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2）无形资产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

（3）对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本公司于年末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则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本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当存在以下情形之一时：①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②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③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④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发生了减值准备情形的情况，按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九）预计负债

1、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2、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同时对该项单独核算的资产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对应的预计负债的账面金额。

(十) 借款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1、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及其他有关资料为合并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将本公司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各子公司之间的投资、交易及往来等全部抵销，并计算少数股东损益及少数股东权益后合并编制而成。

2、合并时，如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与本公司会计政策不一致，按本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对其进行调整后合并。

3、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子公司从设立起就被本公司控制。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所有相关项目的对比数，相应地，合并资产负债表的留存收益项目反映本公司及该子公司如果一直作为一个整体运行至合并日应实现的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的情况；编制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时，调整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所有相关项目的对比数，相应地，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的项目反映本公司及该子公司如果一直作为一个整体运行于各对比期间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情况。

4、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于合并日之前实现的净利润，因其仅是企业合并准则所规定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编表原则所致，而并非本公司管理层通过生产经营活动实现的净利润，因此将其在本公司各对比期间合并利润表中单列为“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并作为本公司合并利润表各对比期间的非经常性损益。

5、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该子公司自购买日之后发生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才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报表时，对该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通过编制调整分录，以使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反映为在购买日公允价值基础上确定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期末资产负债表日的金额。

6、在报告期内，如果本公司失去了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的能力，不再能够从其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表明本公司不再控制被投资单位，被投资单位从处置日开始不再是本公司的子公司，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资产负债表期末数不再合并该子公司，但也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当期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十二）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1) 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增值税 ^注	产品销售收入	17%、3%、6%
消费税	产品销售收入	白酒消费税按照销售额的20%从价计征
	产品销售数量	按照0.50元/斤从量计征
	委托加工材料成本、加工费及委托加工数量	按照受托方的同类白酒的销售价格计算纳税；没有同类白酒销售价格的，按照组成计税价格计算纳税。组成计税价格 = (材料成本 + 加工费 + 委托加工数量 × 定额税率) ÷ (1 - 比例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1%、2%

注：公司之子公司今世缘（上海）商贸有限公司2010年11月至2012年3月期间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税率为3%；自2012年4月开始转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税率为17%。

公司之子公司湖北今世缘酒业销售有限公司2012年2月至3月期间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税率为3%；自2012年4月开始转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税率为17%。

公司之子公司涟水今世缘酒业销售有限公司之北京分公司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税率为3%。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今世缘文化传播属于广告业，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税率为6%。

(2) 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税率
本公司	25%
今世缘销售	25%
今世缘固态发酵	25%
今世缘灌装	25%
上海商贸	25%
湖北今世缘	25%
杭州今世缘	25%
今世缘文化传播	25%

公司名称	税率
莆田今世缘	25%
湖南今世缘	25%

(3) 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无相关税收优惠。

(十三)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53,084.62	-	1,269,635.2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40,000.00	1,573,900.00	5,65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175,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19,327.29	-3,554,013.03	-283,024.9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影响利润总额）	5,706,242.67	-1,980,113.03	6,811,610.30
减：所得税影响数	961,933.10	25,662.94	1,911,972.7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4,744,309.57	-2,005,775.97	4,899,637.52
其中：影响少数股东损益	-	-	-
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4,744,309.57	-2,005,775.97	4,899,637.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675,365,995.64	678,381,255.39	528,250,957.4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的比重	0.70%	-0.30%	0.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676,553,134.70	678,684,819.10	528,250,957.46
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重	0.70%	-0.30%	0.92%

五、最近一期末主要资产的情况

（一）最近一期末存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3,383,512.54	-	123,383,512.54
半成品	744,799,231.21	-	744,799,231.21
在产品	48,475,323.76	-	48,475,323.76
库存商品	222,677,938.79	-	222,677,938.79
周转材料	5,989,125.96	-	5,989,125.96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1,145,325,132.26	-	1,145,325,132.26

注：半成品主要包括两部分：（1）原酒，一般 65 度以上，尚未勾兑；（2）勾兑好的半成品酒。

（二）最近一期末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535,357,757.54	84,502,026.56	-	450,855,730.98
机器设备	111,471,742.83	25,530,341.55	-	85,941,401.28
运输设备	16,066,841.35	7,293,946.35	-	8,772,895.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76,759,242.61	23,114,722.26	-	53,644,520.35
合计	739,655,584.33	140,441,036.72	-	599,214,547.61

（三）最近一期末对外投资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按成本法核算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江苏今世缘葡萄酒业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合计	5,800,000.00	5,800,000.00

（四）最近一期末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114,902,141.09	11,293,956.61	103,608,184.48
商标权	140,454,000.00	71,787,600.00	68,666,400.00
软件使用权	10,123,181.44	253,466.57	9,869,714.87
合计	265,479,322.53	83,335,023.18	182,144,299.35

六、最近一期末主要债项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负债合计为 1,068,527,536.11 元，主要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等流动负债。

（一）应付票据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票据余额为 13,950,000.00 元，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二）应付账款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为 89,954,600.43 元，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三）预收款项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款项余额为 378,701,809.96 元，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四）应付职工薪酬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为 61,889,508.22 元，具体项目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3,850,844.84
职工福利费	-
社会保险费	-
住房公积金	-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8,038,663.38
合计	61,889,508.22

(五) 应交税费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交税费余额为 87,017,955.61 元，具体项目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5,315,099.06
消费税	27,891,992.92
营业税	0.00
企业所得税	37,426,551.72
城建税	2,176,192.71
房产税	1,334,787.08
土地使用税	369,832.48
个人所得税	266,539.73
教育费附加	1,304,373.90
地方教育费附加	869,582.57
印花税	62,210.71
堤围费	477.70
物价调节基金	238.85
其他	76.18
合计	87,017,955.61

(六) 其他应付款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408,922,861.89 元，具体项目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36,438,425.35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1至2年	46,391,843.37
2至3年	12,303,895.06
3年以上	13,788,698.11
合计	408,922,861.89

其中，应付关联方涟水县财政局款项 1,500,000.00 元，主要系应付的财政周转金。

（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28,090,800.00 元，主要系应付商标转让费，2010 年本公司向涟水县人民政府购买的“今世缘”、“高沟”商标款，将在 5 年内采取分期付款的方式上交涟水县财政局。该债项将于 2014 年度到期，因此从长期应付款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核算。

七、所有者权益变化情况

（一）股本变化情况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今世缘集团	229,500,000.00	229,500,000.00	229,500,000.00
上海铭大	58,500,000.00	58,500,000.00	58,500,000.00
今生缘贸易	18,000,000.00	18,000,000.00	18,000,000.00
吉缘贸易	18,000,000.00	18,000,000.00	18,000,000.00
江苏万鑫	13,500,000.00	13,500,000.00	13,500,000.00
煜丰格林	13,500,000.00	13,500,000.00	13,500,000.00
国泰君安创投	4,500,000.00	4,500,000.00	4,500,000.00
北京盛初	4,500,000.00	4,500,000.00	4,500,000.00

股东名称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周素明	18,000,000.00	18,000,000.00	18,000,000.00
刘可康	9,0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
吴建峰	9,0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
严汉忠	9,0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
倪从春	9,0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
陆克家	9,0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
羊栋	9,0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
朱怀宝	9,0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
王卫东	9,0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
合计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报告期内股本的增减变动情况请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部分的内容。

（二）资本公积变化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股本溢价	227,842,663.66	227,842,663.66	227,842,663.66
其他资本公积	32,652.58	32,652.58	32,652.58
合计	227,875,316.24	227,875,316.24	227,875,316.24

报告期内，资本公积余额未发生变化。

（三）盈余公积变化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法定盈余公积	127,585,200.94	96,277,701.92	32,758,980.09
合计	127,585,200.94	96,277,701.92	32,758,980.09

报告期内，公司每年按当期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四）未分配利润变化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1,039,524,487.61	572,429,095.94	134,219,847.37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2,435,070.37	-2,789,672.05
调整后年初余额	1,039,524,487.61	574,864,166.31	131,430,175.3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81,297,444.27	676,679,043.13	533,150,594.9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1,307,499.02	63,518,721.83	32,758,980.09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207,000,000.00	148,500,000.00	-
减：其他 ^注	-	-	56,957,623.9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82,514,432.86	1,039,524,487.61	574,864,166.31

注：系本公司 2011 年 1 月整体变更成股份有限公司，以 2010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净资产按一定比例折成股本影响所致。

八、现金流量情况及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及其影响

（一）简要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42,295,220.96	3,024,809,593.01	2,315,312,145.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7,052,942.74	2,287,821,073.32	1,884,406,813.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5,242,278.22	736,988,519.69	430,905,331.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4,244.31	800,00.00	8,040,088.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010,846.90	143,239,215.00	214,191,801.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106,602.59	-142,439,215.00	-206,151,712.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750,000.00	4,5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000,000.00	163,500,000.00	296,602,552.41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250,000.00	-159,000,000.00	-296,602,552.41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8,885,675.63	435,549,304.69	-71,848,933.74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9,013,021.07	533,463,716.38	605,312,650.1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7,898,696.70	969,013,021.07	533,463,716.38

(二)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九、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期后事项

2014 年 2 月 9 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公司 2013 年度实现净利润 313,074,990.23 元，扣除按 10%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31,307,499.02 元，加上累计可供分配利润 553,602,322.05 元，合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835,369,813.26 元，拟以 2013 年末总股本 45,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6 元，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07,000,000.00 元，剩余的未分配利润 628,369,813.26 元结转下一年度。2013 年 3 月 1 日，上述利润分配事项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除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 或有事项

1、开出信用证、保函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开具信用证和除本招股意向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披露的事项以外的其他保函的情况。

2、诉讼案件

1997年7月，涟水县高沟拔丝制钉厂（以下简称“高沟拔丝厂”）就高沟镇人民政府相关行政行为向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淮安中院”）提起行政诉讼。诉高沟镇人民政府限其拆除今世缘休闲广场圆盘向外18米之内的构筑物，后拆除其围墙和部分厂房，而今世缘有限用其被拆除之地块建设今世缘休闲广场。

2006年4月26日，淮安中院作出“（2006）淮行初字第004号”《行政判决书》，判决高沟拔丝厂败诉。高沟拔丝厂不服该判决，向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江苏高院”）提起上诉。江苏高院2006年11月1日作出“（2006）苏行终字第0073号”《行政判决书》，判决维持原判。

高沟拔丝厂后以高沟镇人民政府和今世缘有限共同侵权致其财产损失为由起诉至淮安中院，淮安中院驳回其诉讼请求。高沟拔丝厂不服一审判决，上诉至江苏高院，江苏高院作出“（2009）苏民终字第0079号”《民事判决书》，驳回上诉，维持原判。高沟拔丝厂不服，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最高院”）申请再审，诉求撤销一、二审判决，判决高沟镇人民政府和今世缘有限赔偿其损失1,968,815.31元。

2011年9月7日，最高院于出具“（2011）民申字第1258号”《受理通知书》，立案审查该案。2011年11月4日，最高人民法院作出“（2011）民申字第1258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本案指令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再审；再审期间，中止原判决的执行。

2012年6月14日，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向本公司寄交“（2012）苏民再终字第0013号”一案的《传票》，告知该案于2012年7月9日上午9时在该院第四法庭开庭审理，目前该案仍在审理中。该或有财产损害赔偿之债在未判决之前，存在不确定性。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或

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

根据 2013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拟投入建设酿酒机械化及酒质提升技改工程、信息化建设及科技创新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十、财务指标

（一）基本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2.84%	17.42%	41.33%
资产负债率（合并）	31.74%	38.79%	43.85%
每股净资产（元/股）	5.11	4.04	2.86
流动比率	2.27	1.89	1.60
速动比率	1.19	1.02	0.73
主要财务指标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72.20	74.33	88.22
存货周转率（次/年）	0.70	0.84	0.9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98,349.86	96,478.57	75,907.45
利息保障倍数	注	注	903.44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元）	1.10	1.64	0.96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35	0.97	-0.16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3.42%	4.81%	8.98%

注：2012 年和 2013 年未发生利息支出，因而利息保障倍数不予计算。

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1、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 2、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期末普通股总股本；
- 3、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4、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7、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费用化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利润总额+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8、利息保障倍数=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息支出；其中：利息支出含当期资本化利息支出；
- 9、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总股本；
- 10、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总股本；
- 11、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后）/净资产；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2013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08%	1.5140	1.51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84%	1.5035	1.5035
报告期利润	2012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每股收益	

	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74%	1.5037	1.50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87%	1.5082	1.5082
报告期利润	2011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32%	1.1848	1.18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84%	1.1739	1.1739

十一、盈利预测披露情况

本公司未编制盈利预测报告。

十二、资产评估情况

（一）2009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评估结果

2009 年，深圳市天健国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涟水城资的委托，对今世缘有限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书》（深国众联评字（2009）第 2-11004 号），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的评估结果，今世缘有限最终股东权益评估价值为 64,209.31 万元。

1、成本法评估结果

总资产：账面值 102,452.19 万元，评估值 104,920.18 万元，评估增值 2,467.99 万元，增值率 2.41%。

负债：账面值 68,408.35 万元，评估值 68,408.35 万元，无评估增减值。

净资产：账面值 34,043.84 万元，评估值 36,511.83 万元，评估增值额 2,467.99 万元，增值率 7.25%。

评估增值主要原因如下：在建工程增值 1,836.23 万元，长期投资增值 711.10 万元。

2、收益法评估结果

今世缘有限全部股东权益价值的评估值为 64,209.31 万元，评估值较审计后的账面净资产增值 30,165.47 万元，增值率 89%。

3、成本法与收益法评估结果差异的原因

成本法是以被评估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进行评估的，而收益法评估价值中体现了无形资产价值，如商标（“今世缘”、“国缘”、“高沟”）价值、未在账面反映的专利（有）技术、优秀的销售团队、稳定的客户资源等。

（二）2011 年 1 月 28 日整体变更时的资产评估

今世缘有限整体变更成股份公司时，国众联对今世缘有限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经审计调整拟进入股份公司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书》（深国众联评报字（2011）第 3-001 号），对具体评估对象分别采用成本法和收益法等，但并未据此进行评估调账。

成本法评估结果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值	调整后账面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资产总计	189,693.51	189,693.51	194,692.61	4,999.10	2.64%
负债总计	117,482.25	117,482.25	117,482.25	-	-
净资产	72,211.26	72,211.26	77,210.36	4,999.10	6.92%

成本法评估结果增值主要原因如下：存货评估增值 1,225.57 万元，房屋评估增值 2,755.76 万元。

收益法评估值 77,428.52 万元，较审计后净资产增值 5,217.26 万元，增值率 7.22%。

十三、历次验资情况

本公司历次验资情况请详见本招股意向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公司历次验资情况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的相关内容。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公司管理层结合最近三年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围绕公司业务发展目标 and 盈利前景，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及其影响因素和未来变动趋势进行了讨论与分析。

本节内容可能含有前瞻性描述。该类前瞻性描述包含了部分不确定事项，可能与公司的最终经营结果不一致。投资者阅读本节内容时，应同时参考本招股意向书“第十节财务会计信息”中的相关内容和本招股意向书揭示的其他信息一并阅读。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负债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质量优良，资产负债结构合理，偿债能力较强，具有持续发展的能力。资产负债总体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资产总额	336,626.18	13.35%	296,983.85	29.73%	228,927.58	11.78%
负债总额	106,852.75	-7.24%	115,196.45	14.76%	100,377.73	-22.53%
资产负债率 (合并)	31.74%	-	38.79%	-	43.85%	-

1、资产结构分析

本公司的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主要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占总资产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比重
流动资产合计	242,055.95	71.91%	207,542.92	69.88%	143,759.12	62.80%
其中：货币资金	114,289.87	33.95%	98,401.30	33.13%	53,346.37	23.30%
应收票据	5,126.85	1.52%	3,750.20	1.26%	5,020.35	2.19%
应收账款	3,081.79	0.92%	3,886.49	1.31%	3,092.92	1.35%
预付款项	3,469.27	1.03%	4,398.55	1.48%	1,864.90	0.81%
其他应收款	1,525.69	0.45%	1,159.98	0.39%	2,608.52	1.14%
存货	114,532.51	34.02%	95,946.39	32.31%	77,826.05	34.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570.23	28.09%	89,440.93	30.12%	85,168.46	37.20%
其中：固定资产	59,921.45	17.80%	58,379.30	19.66%	55,065.36	24.05%
在建工程	7,415.35	2.20%	2,957.58	1.00%	477.30	0.21%
无形资产	18,214.43	5.41%	19,371.32	6.52%	23,124.76	10.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46.41	2.48%	7,909.31	2.66%	5,237.28	2.29%
资产合计	336,626.18	100.00%	296,983.85	100.00%	228,927.58	100.00%

2011年末、2012年末和2013年末，本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228,927.58万元、296,983.85万元和336,626.18万元。随着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资产总体呈现增长态势，2012年末、2013年末较上年末的增幅分别为29.73%和13.35%。

截至2013年末，公司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71.91%和28.09%，公司流动资产占比较高，资产变现能力较强。

2、流动资产构成分析

截至2013年末，本公司流动资产合计242,055.95万元，主要包括货币资金114,289.87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为47.22%；存货114,532.51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为47.32%。

(1) 货币资金

2011 年末、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的余额分别为 53,346.37 万元、98,401.30 万元和 114,289.87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始终保持在较高水平，这是因为公司盈利能力强，现金回款能力非常高。

(2) 应收账款

2011 年末、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的金额分别为 3,092.92 万元、3,886.49 万元和 3,081.79 万元，报告期内一直稳定在 4,000 万元以下。本公司对大多数客户采取款到发货的政策，对于赊销的客户采取了稳健的应收账款管理政策，因此应收账款占收入总额的比重较小。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8,176,783.90	85.62	1,400,200.09
1 至 2 年	4,020,083.92	12.22	402,008.39
2 至 3 年	411,985.80	1.25	123,595.74
3 至 4 年	269,622.00	0.82	134,811.00
4 至 5 年	-	-	0.00
5 年以上	28,304.00	0.09	28,304.00
合计	32,906,779.62	100.00	2,088,919.22

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集中在 1 年以内，坏账准备计提充分，应收账款质量较高。公司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3) 预付款项

2011 年末、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公司预付款项的余额分别为 1,846.90 万元、4,398.55 万元和 3,469.27 万元。

2013 年末预付款项主要是预付的广告费和土地购置款项。公司预付款项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预付款项。

（4）其他应收款

2011 年末、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的余额分别为 2,608.52 万元、1,159.98 万元和 1,525.69 万元。2013 年末其他应收款主要是支付的广告保证金和品牌推广保证金。期末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5）存货

2011 年末、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77,826.05 万元、95,946.39 万元和 114,532.51 万元，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存货余额分别较上年末增长 23.28%和 19.37%。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存货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12,338.35	10.77%	8,668.17	9.03%	7,193.92	9.24%
半成品	74,479.92	65.03%	65,807.34	68.59%	50,248.69	64.57%
在产品	4,847.53	4.23%	4,030.25	4.20%	4,795.13	6.16%
库存商品	22,267.79	19.44%	16,750.83	17.46%	14,416.96	18.52%
周转材料	598.91	0.52%	689.81	0.72%	1,171.35	1.51%
合计	114,532.51	100.00%	95,946.39	100.00%	77,826.05	100.00%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产品销量的逐年增长，生产所需要的原材料和为销售所准备的半成品及库存商品相应增加，导致存货余额从 2011 年末的 77,826.05 万元增长到 2013 年末的 114,532.51 万元。公司的存货主要由半成品和库存商品组成，从 2011 年末到 2013 年末，公司的半成品和库存商品占存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83.09%、86.05%和 84.47%。

半成品主要是基酒、酒精和已勾兑好的基酒等，从 2011 年末到 2013 年末，公司的半成品金额分别为 50,248.69 万元、65,807.34 万元和 74,479.92 万元。报告期内，由于公司销售收入逐年增长以及公司自产基酒规模逐步达到产能，公司储备的半成品金额持续上升。优质白酒的酿造需要花费很长的时间，公司需要始终保持较大数量的半成品，才能在未来满足市场对优质白酒的需求。

每年年末及次年年初均为白酒的传统消费旺季，因此，每年年末公司需要备足库存商品以满足市场需求，这导致了报告期各年末库存商品占存货的比重较高。

发行人的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半成品和产成品构成，而原材料中又以粮食、包装物为主，半成品以自产基酒、外购基酒、酒精和勾兑酒组成，产成品主要是已完成包装的各类档次白酒，上述主要存货品种在报告期内的增减变动数量如下：

种类	单位	2013 年末	减少	增加	2012 年末	减少	增加	2011 年末	
原 材 料	5 种 主 要 粮 食	吨	8,626.63	60,327.74	65,004.20	3,950.16	49,199.57	47,592.19	5,557.54
	箱 子	只	1,007,648	10,648,528	10,932,017	724,159	10,830,247	10,550,200	1,004,206
	瓶 子	只	5,960,253	66,085,336	68,423,106	3,622,483	66,010,096	66,163,098	3,469,481

种类	单位	2013 年末	减少	增加	2012 年末	减少	增加	2011 年末
盒子	只	5,323,725	58,485,159	60,164,564	3,644,320	60,936,329	59,090,891	5,489,758
半成品	自产基酒	33,807.21	6,978.20	15,132.85	25,652.56	6,047.74	12,404.19	19,296.12
	外购基酒	888.36	1,012.88	-	1,901.24	2,539.77	2,016.14	2,424.87
	酒精	1,682.07	7,507.27	7,950.13	1,239.20	8,027.73	6,491.95	2,774.97
	勾兑酒	8,868.57	30,938.59	31,340.71	8,466.45	32,351.01	32,981.18	7,836.27
产成品	白酒	14,022,221	62,837,810	65,340,229	11,519,802	62,338,184	65,560,173	8,297,813

发行人酿酒生产流程主要包括制粉、制曲、发酵制酒、勾兑制酒、包装成成品酒这几个步骤，成本核算采用逐步结转分步法。在发行人生产过程中，粮食主要用来酿造基酒、基酒和酒精用于生产勾兑酒、勾兑酒和包装物用于生产成品酒。

发行人的存货全部存放于自身厂区内，存放存货的仓库全部建造于自有土地之上，不存在租赁他人仓库存放存货的情形。

发行人主要存货品种的存放地点、存放状态、盘点方式如下：

品种		地点	状态	盘点方式
原材料	粮食	东厂区、北厂区、制曲中心粮库	呈圆锥型堆放	通过测量圆锥体积来盘点
	包装物	东厂区	分门别类整齐摆放	点数
半成品	自产基酒	北厂区、东厂区、南厂区	存放于酒池、酒坛、酒罐中	通过测量体积和酒精度来盘点
	外购基酒			
	酒精			
	勾兑酒			
库存商品	成品酒	东厂区、南厂区	分门别类整齐摆放	点数

公司对于存货的内部控制主要有：

1>存货入库：

物资入库检验工作，统一由质量管理部指定检验人员现场进行检验。每批物资入库检验，严格实行“双检制”，即必须由两名以上专职检验员进行。仓储物流中心保管员取得检验报告、货物入库通知单等凭证后，在入库单上准确记录入库时间、供货单位、物资名称、交货数量等情况并办理入库，分批存放。

2>存货保管：

仓储物流中心保管员对所保管的存货负有直接责任，其职责包括：收发准确，记账及时，保持存货外观、数量、质量完好，做好安全防范等。财务、质检、销售、企管等部门依据各自职责，对仓库保管工作实施有效监督，仓储物流中心每季度对保管员的存货保管工作进行考评。

3>存货盘点：

公司对存货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盘点。每年6月末和12月末由公司统一组织进行全面盘点，公司企管部牵头，财务部、仓储办、审计监察部等相关职能部门

配合，对公司每个仓库进行全面清查、盘点；

对收发频繁、室外保管或非按件计量的存货每季度一次进行局部盘点。对紧俏、价值较高的存货每季度进行不少于二次的不定期盘点。

盘点过程中如存在账实不符的，则要求相关职能部门查清原因，并按规定程序进行处理，确保账实相符。

4>存货领用：

各部门领用的定额内各类材料物资，由领料部门填写领料单，材料用途、材料编号、品名及规格、计量单位、申领数等信息，由领料人签字，经企管部审核后交库房发料，保管人员负责填写实发数并按实发放，同时在发料人处签字。超定额领料部门负责人须书面说明原因并经企管部负责人或授权人批准。各部门均建立领用物资使用登记台帐，由使用人签字认可。所有领料单需准确输入公司信息系统。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存货内部控制制度，存货的入库、领用和管理存在明确的授权和审批程序，利益冲突方进行合理的职责分工，对存货的流转建立了完备的记录凭证，确保了存货的安全完整，内部控制措施设计合理、执行有效。

由于白酒酿造工艺的独特性，酿制的白酒基酒需要存储一定的时间才能生产成品酒，并且通常存放时间愈长酒质愈好，保证公司白酒产品的增值潜力，因此公司存货中半成品基酒占存货总额的比重较大，一般不存在存货跌价损失，期末未发现存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非流动资产构成分析

截至 2013 年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合计 94,570.23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8.09%，其中固定资产 59,921.45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重为 63.36%；在建工程 7,415.35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重为 7.84%；无形资产 18,214.43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重为 19.26%。

(1) 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由于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资本性开支持续增加，导致固定资产规模稳定增长。

2011年末、2012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分别为55,065.36万元、58,379.30万元和59,921.45万元。2012年末的固定资产比2011年末增长了3,313.93万元。2013年末的固定资产较2012年末增长了1,542.15万元，增长了2.64%。

单位：元

2011年固定资产原值变动			
		新增固定资产	减少固定资产
生产部门— 基酒生产	房屋建筑物	78,972,318.02	-
	机器设备	8,931,931.72	278,457.33
	其中：生产设备	8,469,755.64	278,457.33
	非生产设备	462,176.08	-
	运输设备	22,660.00	-
	电子设备及其他	20,774,521.76	3,872.86
	小计	108,701,431.50	282,330.19
生产部门— 成品酒生产	房屋建筑物	36,760,341.08	-
	机器设备	413,544.00	-
	其中：生产设备	367,094.00	-
	非生产设备	46,450.00	-
	运输设备	733,333.31	-
	电子设备及其他	38,299.15	-
	小计	37,945,517.54	-
管理部门	房屋建筑物	127,642,409.24	7,979,637.58
	机器设备	9,467,293.43	-
	其中：生产设备	4,156,565.79	-

2011 年固定资产原值变动			
		新增固定资产	减少固定资产
	非生产设备	5,310,727.64	-
	运输设备	743,953.67	-
	电子设备及其他	7,814,581.87	-
	小计	145,668,238.21	7,979,637.58
	合计	292,315,187.25	8,261,967.77

2011 年，公司新增的房屋建筑物金额为 24,337.51 万元，主要包括新建办公楼增加了 5,550.91 万元，东厂区技改发酵厂房工程增加了 4,833.12 万元，新酒库增加了 3,144.64 万元等。公司基酒和成品酒生产部门新增机器设备金额为 934.55 万元，主要是基酒生产部门更新改造了部分生产设备。

单位：元

2012 年固定资产原值变动			
		新增固定资产	减少固定资产
生产部门— 基酒生产	房屋建筑物	32,428,998.37	-
	机器设备	16,475,858.05	-
	其中：生产设备	7,917,952.34	-
	非生产设备	6,084,649.03	-
	运输设备	774,800.15	-
	电子设备及其他	1,800,026.95	-
	小计	51,479,683.52	-
生产部门— 成品酒生产	房屋建筑物	311,896.35	-
	机器设备	1,070,011.63	-
	其中：生产设备	1,029,950.94	-
	非生产设备	40,060.69	-
	运输设备	618,110.28	-
	电子设备及其他	-	-

2012 年固定资产原值变动			
		新增固定资产	减少固定资产
	小计	2,000,018.25	-
管理部门	房屋建筑物	7,332,641.61	-
	机器设备	4,489,992.51	-
	其中：生产设备	2,514,435.81	-
	非生产设备	1,975,556.71	-
	运输设备	227,007.76	-
	电子设备及其他	4,712,087.69	-
	小计	16,761,729.58	-
合计		70,241,431.35	-

2012 年，公司新增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7,024.14 万元，主要为房屋建筑物新增 4,007.35 万元以及基酒生产部门新增生产设备 791.80 万元。基酒生产部门新增的机器设备主要用于募投项目“酿酒机械化及酒质提升技改工程”的建设。

单位：元

2013 年固定资产原值变动			
		新增固定资产	减少固定资产
生产部门— 基酒生产	房屋建筑物	2,549,516.00	
	机器设备	36,026,547.03	
	其中：生产设备	35,835,777.80	
	非生产设备	190,769.23	
	运输设备	94,017.09	
	电子设备及其他	5,985,085.53	13,723.50
	小计	44,655,165.65	13,723.50
生产部门— 成品酒生产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20,512.82	
	其中：生产设备	20,512.82	

2013 年固定资产原值变动			
		新增固定资产	减少固定资产
	非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188,034.18	
	电子设备及其他	735,569.23	14,800.00
	小计	944,116.23	14,800.00
管理部门	房屋建筑物	3,582,120.08	
	机器设备	857,470.93	26,013.93
	其中：生产设备	341,307.70	
	非生产设备	516,163.23	26,013.93
	运输设备	433,985.59	3,397,835.77
	电子设备及其他	12,492,119.47	1,929,373.09
	小计	17,365,696.07	5,353,222.79
	合计	62,964,977.95	5,381,746.29

2013 年，公司新增固定资产 6,296.50 万元，主要为机器设备 3,690.45 万元以及各部门新增的电子设备 1,921.28 万元。其中，机器设备主要为基酒生产部门酿酒机械化改造的设备。

(2) 在建工程

2011 年末、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分别为 477.30 万元、2,957.58 万元和 7,415.35 万元。2012 年末，公司的在建工程主要是“酿酒自动化工程”，金额为 2262.30 万元。2013 年末，公司的在建工程主要是“发酵厂房技改工程”，金额为 6,920.55 万元。

公司在建工程报告期内增减变动如下：

单位：万元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合计
年初余额	2,957.58	477.30	15,533.26	18,968.14

本年增加	9,404.77	5,911.40	6,309.37	21,625.54
本年减少	4,947.00	3,431.12	21,365.33	29,743.45
年末余额	7,415.35	2,957.58	477.30	10,850.23

公司报告期内在建工程主要反映了房屋建筑物及小部分机器设备的增减变动情况。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基酒产能（吨）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成品酒产能（吨）	55,000.00	55,000.00	55,000.00
销售收入（万元）	251,542.17	259,375.68	224,233.78
资本性支出	10,216.09	9,504.42	13,349.36
其中：固定资产净增加（万元）	5,758.32	7,024.14	28,405.32
在建工程净增加（万元）	4,457.77	2,480.28	-15,055.96

公司报告期内基酒和成品酒产能不变。销售收入由 2011 年的 224,233.78 万元增长到 2013 年的 251,542.17 万元，而资本性支出却从 13,349.36 万元下降为 10,216.09 万元，因此资本性支出与公司产能、销售收入的变动均没有明显的勾稽关系。报告期内公司资本性支出主要用于房屋及建筑物的改扩建，生产用设备的投入占资本性支出的比重较小，所以资本性支出对产能、销售收入的影响不大。

（3）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商标和软件使用权，自创专利和非专利技术没有计入公司无形资产。2011 年末、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分别为 23,124.76 万元、19,371.32 万元和 18,214.43 万元。2012 年无形资产较 2011 年减少，主要是政府明确了一笔金额为 2,023.39 万元的补助资金是对发行人以前缴纳的拆迁补偿款的补偿，所以在 2012 年冲减了土地使用权的原值。2013 年，公司 SAP 系统正式上线，新增软件使用权 1,012.32 万元，本期内土地使用权和商标权没有新增，无形资产累计摊销增加 2,169.21 万元，使得无形资产较 2012 年有所降低。

4、主要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690.91	708.34	722.21
其中：应收账款	208.89	243.99	188.03
其他应收款	482.01	464.35	534.18
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690.91	708.34	722.21

2011年末、2012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的坏账准备余额分别722.21万元、708.34万元和690.91万元。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余额均较小，且各期金额变动不大，所以资产减值损失各期的金额也较稳定。

公司最近三年未发生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流动资产均为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没有潜在亏损因素。固定资产目前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没有高风险资产和闲置资产。公司资产整体质量良好，会计政策稳健，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充分、合理，公司不存在因突发资产减值导致的财务风险。

5、负债结构分析

公司主要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占总负债比重	金额	占总负债比重	金额	占总负债比重
流动负债合计	106,852.75	100.00%	109,578.29	95.12%	89,927.10	89.59%
其中：短期借款	-	-	-	-	-	-
应付票据	1,395.00	1.31%	1,485.00	1.29%	-	-
应付账款	8,995.46	8.42%	9,077.59	7.88%	12,270.53	12.22%
预收款项	37,870.18	35.44%	30,314.64	26.32%	27,037.35	26.94%
应付职工薪酬	6,188.95	5.79%	6,250.28	5.43%	5,211.03	5.19%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占总负债比重	金额	占总负债比重	金额	占总负债比重
应交税费	8,701.80	8.14%	13,221.21	11.48%	15,029.05	14.97%
应付股利	-	-	-	-	-	-
其他应付款	40,892.29	38.27%	49,229.58	42.74%	30,379.15	30.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09.08	2.63%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5,618.16	4.88%	10,450.63	10.41%
其中：长期应付款	-	-	5,618.16	4.88%	8,427.24	8.40%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2,023.39	2.02%
负债合计	106,852.75	100.00%	115,196.45	100.00%	100,377.73	100.00%

公司的负债主要由流动负债构成，流动负债主要包括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

公司 2011 年末-2013 年末的负债总额分别为 100,377.73 万元、115,196.45 万元和 106,852.75 万元，报告期内略有上升。公司负债的变化主要有两个方面：一方面，随着公司营业收入规模的扩大和促销政策的实施，预收款项金额从 2011 年末的 27,037.35 万元增长至 2013 年末的 37,870.18 万元；其他应付款由 30,379.15 万元增长至 40,892.29 万元，其他应付款主要是计提的经销商促销费用及收取的经销商保证金；而另一方面，公司 2013 年末的长期应付款较 2011 年末减少 8,427.24 万元。长期应付款主要是公司向涟水县财政局购买“今世缘”和“高沟”商标所应支付的对价，随着公司逐步清偿，长期应付款逐年下降，未清偿部分于 2013 年末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核算。

（1）应付账款

2011 年末、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 12,270.53 万元、9,077.59 万元和 8,995.46 万元。

2012 年，公司为应对年末销售旺季，提前采购了原材料，因此应付账款较

2011 年末有所下降。2013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与 2012 年末基本持平。

(2) 预收款项

2011 年末、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公司预收款项分别为 27,037.35 万元、30,314.64 万元和 37,870.18 万元。

预收款项占公司负债比例较高，报告期内预收款项占负债比例在 25%至 35% 左右。因为公司销售采用款到发货的销售政策，且预收款项和白酒消费的季节性特征及执行的促销政策密切相关。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逐步增长以及营销力度的加强，经销商年末为春节备货订单有所增加。

(3) 应交税费

2011 年末、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公司应交税费分别为 15,029.05 万元、13,221.21 万元和 8,701.80 万元。2013 年末应交税费金额降低主要是因为当年第 4 季度预缴的所得税金额较多所致。

(4) 其他应付款

2011 年末、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30,379.15 万元、49,229.58 万元和 40,892.29 万元。各年末的其他应付款主要是计提的应付经销商促销费用以及经销商保证金。2012、2013 年的其他应付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应付经销商尚未结算的促销返利	192,934,734.11	215,485,205.80
风险金及保证金	108,620,860.74	167,787,148.79
促销押金	73,681,553.00	50,482,744.00
广告费	12,783,918.26	26,900,336.15
小 计	388,021,066.11	460,655,434.74

2013 年度，为应对白酒行业的形势变化，公司加大了市场营销的直接投入力度，减少了对经销商拓展市场的依赖，对经销商的促销支持开支下降，导致其

他应付款出现下降。

(5) 长期应付款

2010 年公司向涟水县人民政府购买的“今世缘”、“高沟”商标款，公司在 5 年内采取分期付款的方式结算。2011 年末和 2012 年末，公司长期应付款分别为 8,427.24 万元和 5,618.16 万元。截至 2013 年末，尚有 2,809.08 万元未清偿，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核算。

(6)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11 年，公司其他非流动负债 2,023.39 万元，主要是涟水县财政局拨付的由公司垫付的拆迁补偿款，因相关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而暂挂往来。2012 年和 2013 年，公司不存在其他非流动负债。

(二) 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2.84%	17.42%	41.33%
资产负债率（合并）	31.74%	38.79%	43.85%
流动比率	2.27	1.89	1.60
速动比率	1.19	1.02	0.73
主要财务指标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98,349.86	96,478.57	75,907.45
利息保障倍数 ^注			903.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84%	44.87%	51.84%

注：2012 年和 2013 年末发生利息支出，因而利息保障倍数不予计算。

1、公司负债结构合理、现金流量良好

2011 年末、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合并报表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3.85%、38.79%和 31.74%，资产负债结构逐年改善。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逐渐增强，

公司将实现的盈利大部分留存用作企业发展，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迅速增长，而负债总额基本维持稳定，使得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逐年下降。

2011年末、2012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60、1.89和2.27，速动比率分别为0.73、1.02和1.19，两项指标均逐步提高。截至2013年末，流动比率高于2，速动比率高于1，显示出公司不存在短期偿债压力。

2、公司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及广阔的发展前景

2011年、2012年和2013年末，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51.84%、44.87%和33.84%。报告期内，虽然净资产收益率水平有所降低，但仍然处于较高水平，显示出公司有较强的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尽管遭遇了消费税从严征收和原材料涨价等因素，白酒行业仍然保持了较快发展。随着国民生活水平的提高，白酒消费品的升级换代，消费优质白酒的人越来越多。公司将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并加大市场营销力度，使公司保持持续的盈利能力。

3、公司资信情况良好

公司资信情况良好，与商业银行类金融机构保持着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这些金融机构为公司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资金支持。近年来，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大幅度的增长，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高，公司利用增加的货币资金归还了短期借款。2011年、2012年和2013年，本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75,907.45万元、96,478.57万元和98,349.86万元，2011年的利息保障倍数为903.44倍，2012年、2013年公司未发生利息支出。随着公司实力的增强和借款的减少，抗风险能力越来越强。

综上所述，公司盈利能力较强，现金流量充沛，发展前景广阔，资信状况优异，无重大不良资产，具有较好的偿债能力。

（三）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524.23	73,698.85	43,090.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10.66	-14,243.92	-20,615.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25.00	-15,900.00	-29,660.2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888.57	43,554.93	-7,184.8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元/股）	1.10	1.64	0.96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良好。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3,090.53 万元、73,698.85 万元和 49,524.23 万元，累计为 166,313.61 万元，同期公司净利润累计为 188,963.64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累计数为同期净利润累计数的 88.01%。公司在加强产品质量控制和营销管理的同时，销售基本上采用款到发货方式，公司的白酒产品一直颇受销售者的青睐，每年在销售旺季到来之前收到预收账款的金额较大，因此公司实现的利润质量较高，获取现金能力较强。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9,549.29	289,285.40	222,512.03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80.23	13,195.56	9,019.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4,229.52	302,480.96	231,531.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3,509.01	74,591.99	50,907.4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022.53	16,802.03	13,202.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6,032.78	92,280.68	73,341.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140.98	45,107.40	50,988.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705.29	228,782.11	188,440.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524.23	73,698.85	43,090.53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的比例自 2011 年至 2013 年分别为 99.23%、111.53%和 119.09%，总体上看两者是接近的，且现金收款能力逐年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营业成本的比例自 2011 年至 2013 年分别为 78.68%、101.74%和 126.36%，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营业成本的比例逐步上升，这主要是公司为了保证未来的销售规模，报告期内原材料采购金额和基酒储量不断增加所致。

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现金支出分别为 21,419.18 万元、14,323.92 万元和 13,701.08 万元。上述现金支出金额较大系报告期内公司为扩大生产经营，兴建厂房以及购置机器设备等影响所致。

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公司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25,660.26 万元、14,850.00 万元和 20,700.00 万元。此外，由于归还了部分短期借款和支付现金股利，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9,660.26 万元、-15,900.00 万元和-20,025.0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稳定充沛，可以有效地满足正常生产经营、偿还到期债务和现金分红的需要。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公司最近三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情况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72.20	74.33	88.22
存货周转率（次/年）	0.70	0.84	0.91

1、应收账款周转正常，质量较高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始终维持在相当高的水平，这主要是因为公司白酒产品一直颇受销售者的青睐，公司主要采取收款发货的方式进行销售，所以应收账款相当少。

2、存货结构合理，周转正常

根据白酒酿造工艺的特点，基酒存放的时间越长品质越好，勾兑出来的白酒附加值就越大。为保证白酒产品质量和未来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公司主动增加原酒储备，导致公司报告期内的存货周转率变慢。但是从实际效果来看，储备较多的存货为公司报告期内收入和利润的增长提供了坚实基础，是一种符合行业运行规律的运营模式。

二、盈利能力分析

本公司报告期的经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一、营业总收入	251,542.17	259,375.68	224,233.78
其中：营业收入	251,542.17	259,375.68	224,233.78
利息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160,691.24	168,715.32	153,658.50
其中：营业成本	74,000.22	73,314.38	64,699.12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770.85	25,646.80	23,255.57
销售费用	48,240.67	55,859.70	52,132.13
管理费用	15,304.36	14,791.78	14,127.57
财务费用	-1,611.68	-888.43	-621.84
资产减值损失	-13.18	-8.91	65.9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40.00	80.00	-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三、营业利润	90,890.93	90,740.37	70,575.28
加：营业外收入	864.07	170.27	798.08
减：营业外支出	293.45	368.28	134.4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20.79
四、利润总额	91,461.55	90,542.35	71,238.94
减：所得税费用	23,450.52	22,904.81	17,923.88
五、净利润	68,011.03	67,637.55	53,315.0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129.74	67,667.90	53,315.06
少数股东损益	-118.71	-30.36	-

（一）营业收入分析

1、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按产品构成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主营业务收入	249,005.98	98.99%	257,417.68	99.25%	222,584.40	99.26%
其中：特 A 类	143,438.51	57.02%	153,844.08	59.31%	122,900.43	54.81%
A 类	39,326.40	15.63%	36,236.22	13.97%	28,071.00	12.52%
B 类	42,365.65	16.84%	43,203.42	16.66%	42,780.46	19.08%
C 类	23,658.87	9.41%	23,872.57	9.20%	28,422.40	12.68%
D 类	216.54	0.09%	261.39	0.10%	410.12	0.18%
二、其他业务收入	2,536.19	1.01%	1,958.01	0.75%	1,649.38	0.74%
合计	251,542.17	100.00%	259,375.68	100.00%	224,233.78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超过 98%，特 A 类、A 类等优质白酒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6.41%、89.94%和 89.50%。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地区划分如下表：

单位：万元

销售地区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江苏	234,781.13	94.29%	243,932.07	94.76%	210,644.29	94.64%
其他地区	14,224.85	5.71%	13,485.60	5.24%	11,940.11	5.36%
合计	249,005.98	100.00%	257,417.68	100.00%	222,584.40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江苏省是本公司白酒销售的传统重点区域，省内收入占比每年均超过 94%。报告期内，随着公司投入力度加大，江苏省外市场白酒销售绝对金额逐步上升。

3、营业收入变化的主要原因

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224,233.78 万元、259,375.68 万元和 251,542.17 万元，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分别同比增长 13.94%、15.67%和-3.02%。营业收入 2011 年、2012 年有较大幅度增长的原因主要是特 A 类、A 类等优质白酒销量的增长和销售价格的提高。2013 年主营业务收入下滑了 8,411.70 万元，主要原因是特 A 类产品的收入下降较多。

(1) 销量的变化

公司最近三年主要产品的销量如下：

单位：吨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销售数量	增长率	销售数量	增长率	销售数量
特 A 类	5,113.99	-2.03%	5,219.91	28.53%	4,061.37
A 类	3,822.88	22.31%	3,125.47	24.52%	2,510.11
B 类	9,204.75	1.07%	9,106.94	-2.82%	9,371.15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销售数量	增长率	销售数量	增长率	销售数量
C 类	12,588.95	-0.04%	12,593.85	-20.45%	15,831.77
D 类	148.50	-32.97%	221.54	-33.62%	333.74
合计	30,879.07	2.02%	30,267.72	-5.73%	32,108.14

报告期内，公司 2012 年销量较 2011 年相比下降了 5.73%，主要是 C 类和 D 类产品销售较 2011 年有所下降导致，而以特 A 类和 A 类为代表的优质产品销售增幅明显。2013 年公司由于 A 类产品销量的增长，总体销量较 2012 年相比略有增长。

公司销量的变化与行业形势基本一致，2012 年以前中高端白酒市场维持着量价齐升繁荣发展景象，包括本公司在内的白酒生产企业的优质白酒产品销量得到了大幅提升。2013 年面对高端消费萎缩的影响，公司积极调整了产品销售结构，中档产品的销售实现了稳定增长，因此总体销售较前期相比仍有增长。公司各类产品的具体销售情况如下：

特 A 类产品主要包括国缘 V 系列、国缘 K 系列、十五年典藏及三十年典藏系列等品种，这些品种的出厂价从 100 多元至 2,000 元不等。特 A 类产品的主要目标客户对象为企事业单位、政府机关和高端个人消费者，主要用于商务宴请和私人收藏。2011 年和 2012 年，由于公司对高端产品的营销投入力度持续增强，特 A 类产品的品牌知名度上升，加之国内消费水平的不断提升，使得特 A 类产品的销售数量在这两年持续大幅攀升。但受中央“八项规定”等政策的影响，政务消费需求下降明显，该类产品 2013 年销量略有下滑。

A 类产品主要包括十年典藏、八年典藏及五年典藏等品种，A 类产品的出厂价在 50 元至 100 元之间。A 类产品主推婚宴市场、商务和个人宴请市场。A 类产品的消费者主要集中在中产阶层和普通企事业单位。公司对 A 类产品的推广以婚宴市场为主，由于近年来婚宴市场的蓬勃发展，公司在广告宣传上着力塑造了今世缘的喜酒形象，加大了对婚庆市场的促销力度和配套服务，婚宴用酒的需

求不断提升。A类产品由于其品质较高，且价格合理，能够很好的贴合消费者的心理需求，因此在报告期内销售数量增长幅度最大。

B类产品主要包括三年典藏、佳酿系列及兰纪元等品种，这些品种的出厂价在20元至50元之间。B类产品的定位是家庭招待用酒，针对的是普通个人消费者。B类产品由于其价位适中，且面对的是数量最多的普通个人消费者，因此销售数量是优质产品中最高的。2011年至2013年，B类产品的销售数量基本稳定在9,100到9,300吨左右，并无重大变化。

C类和D类产品主要包括蓝瓷系列、高沟系列等品种，这些品种的出厂价在5元至20元之间，属于普通产品。此类产品定位于农村市场，针对的是农业生产者、打工族等低收入消费群体。报告期内，C类和D类产品销售数量逐年下降。2013年度，C类酒销售数量12,588.95吨，仍然是公司销售数量最大的产品类别。D类酒销售数量仅为148.50吨，该产品作为低端品牌，受消费升级的影响呈现逐年下滑趋势。

(2) 销售价格的变化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平均销售价格如下：

单位：元/吨

项目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销售价格	增长率	销售价格	增长率	销售价格	增长率
特A类	280,482.58	-4.83%	294,725.53	-2.60%	302,608.30	3.36%
A类	102,871.13	-11.27%	115,938.47	3.67%	111,831.74	6.63%
B类	46,025.86	-2.98%	47,440.11	3.92%	45,651.24	0.36%
C类	18,793.36	-0.86%	18,955.73	5.59%	17,952.76	-
D类	14,582.08	23.59%	11,798.96	-3.98%	12,288.55	7.25%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产品价格与行业形势基本保持一致。2011年-2012年，国内白酒消费市场仍处于黄金期，公司各类别产品的销售价格总体上呈现上涨趋势。2013年度，受高端白酒消费萎缩的影响，公司调整了产品结构，

对部分产品实行了降价促销策略，因此主要产品销售价格与报告期前期相比有所下降。

2011 年白酒行业处于黄金期尾端，白酒提价愈演愈烈，公司秉承稳健的发展策略，未追随行业的非理性涨价，反而加大促销力度，把握机遇积极抢占市场。因此，2011 年公司平均售价涨幅相比同行业较小。

自 2012 年下半年以来，受“塑化剂事件”以及“军队禁酒令”、“三公消费”等政策严格落实的持续影响，白酒行业发展趋缓。面对白酒行业整体性的减速，公司积极调整经营销售策略，一方面，通过加大广告宣传保持竞争力；另一方面，对部分产品采取了降价促销等措施。由于公司作为区域性知名白酒企业，在当地拥有稳固的消费群体，公司婚喜宴产品与大众消费潮流高度契合，下游经销商较小的库存压力等因素使得公司产品价格未受到严重冲击。

（二）毛利率分析

1、综合毛利率构成及变化

报告期内，营业毛利及毛利率变化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	251,542.17	259,375.68	224,233.78
营业成本	74,000.22	73,314.38	64,699.12
营业毛利	177,541.94	186,061.30	159,534.66
营业毛利率	70.58%	71.73%	71.15%

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率整体较高，一直维持在 70%以上。2011 年、2012 年随着公司白酒产品销售价格的整体走高，营业毛利稳中有升。2013 年度，公司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均有不同程度下降，同时产品结构继续向中档产品调整，因此毛利率相比报告期前两年小幅下滑。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营业毛利	比例	营业毛利	比例	营业毛利	比例
特 A 类	116,650.30	65.70%	125,112.23	67.24%	101,685.05	63.74%
A 类	26,337.14	14.83%	24,472.47	13.15%	19,078.33	11.96%
B 类	23,862.29	13.44%	25,121.73	13.50%	24,770.12	15.53%
C 类	8,967.63	5.05%	9,686.94	5.21%	12,592.90	7.89%
D 类	70.82	0.04%	77.71	0.04%	201.95	0.13%
其他业务	1,653.75	0.93%	1,590.22	0.85%	1,206.33	0.76%
合计	177,541.94	100.00%	186,061.30	100.00%	159,534.66	100.00%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营业毛利主要来源于特 A 类、A 类、B 类白酒，这三类白酒营业毛利占公司全部营业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91.23%、93.89%和 93.97%。其中，特 A 类白酒报告期内营业毛利占公司全部营业毛利的比例为 63.74%、67.24%和 65.70%。2013 年度，高端白酒市场受到冲击，公司特 A 类白酒销售价格和销售数量均有所下降，使得特 A 类白酒营业毛利占比有所下降。

特 A 类、A 类、B 类等优质白酒产生的毛利构成了公司营业毛利的主要来源。这一方面是因为优质白酒的销售收入是公司整体销售收入的最重要来源，报告期内，优质白酒的收入分别占营业收入总额的 86.41%、89.94%和 89.50%。另一方面，优质白酒的毛利率比普通白酒更高，分产品的毛利率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营业毛利	毛利率	营业毛利	毛利率	营业毛利	毛利率
特 A 类	116,650.30	81.32%	125,112.23	81.32%	101,685.05	82.74%
A 类	26,337.14	66.97%	24,472.47	67.54%	19,078.33	67.96%
B 类	23,862.29	56.32%	25,121.73	58.15%	24,700.12	57.90%
C 类	8,967.63	37.90%	9,686.94	40.58%	12,592.90	44.31%
D 类	70.82	32.70%	77.71	29.73%	201.95	49.24%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营业毛利	毛利率	营业毛利	毛利率	营业毛利	毛利率
其他业务	1,653.75	65.21%	1,590.22	81.22%	1,206.33	73.14%
合计	177,541.94	70.58%	186,061.30	71.73%	159,534.66	71.15%

公司产品的毛利率随着产品档次的提高而上升，特 A 类产品的毛利率最高，报告期内始终维持在 80% 以上，A 类和 B 类产品的毛利率在报告期内都维持在 55% 以上。而普通的 C 类和 D 类产品毛利率只有 30%-50%。

2、分产品毛利率构成及变化

(1) 特 A 类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销售单价（元/吨）	280,482.58	294,725.53	302,608.30
单位营业成本（元/吨）	52,382.20	55,042.80	52,237.01
营业毛利率	81.32%	81.32%	82.74%

报告期前两年，特 A 类白酒销售价格在 30 万元/吨左右。2013 年，虽然公司特 A 类白酒产品定价与全国性一线酒企产品相比相对合理，顾客群体比较稳定，产品销量受市场负面影响较小，但受“八项规定”等政策影响，其中超高价格白酒销售下降较大，使得整体特 A 类产品平均销售价格略有降低。

特 A 类白酒的单位营业成本 2011 年为 52,237.01 元/吨，2012 年上升至 55,042.80 元/吨，这主要是因为包装物以及生产所需的主要粮食中高粱、玉米等价格上升较快，推高了成本。2013 年，特 A 类白酒单位营业成本降低至 52,382.20 元/吨，这主要是由于高端白酒中包装物的成本对总体成本的影响较大，2013 年公司简化了部分产品的包装，主要包装物的采购价格有所下降，因此特 A 类白酒的单位成本也略有下降。

特 A 类白酒在报告期内的毛利率保持在 82% 左右。

(2) A 类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销售单价（元/吨）	102,871.13	115,938.47	111,831.74
单位营业成本（元/吨）	33,977.67	37,638.35	35,825.81
营业毛利率	66.97%	67.54%	67.96%

A 类白酒销售价格 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同比分别增长 6.63%、3.67% 和-11.27%，单位营业成本 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同比分别增长 2.38%、5.06% 和-9.73%。报告期内，A 类白酒的毛利率在 67% 水平左右，并呈现逐年下降趋势。2011 年及 2012 年 A 类白酒产品随着婚宴市场的蓬勃发展而销量大增，单位售价也不断提高。2013 年，白酒行业进入了深度调整期，以往支持行业高速成长的政务消费萎缩，而迅速崛起的大众消费也成为了各大品牌酒企角力的重要市场，A 类产品价格适中，深受广大消费者青睐。公司在 2013 年度几款低于平均售价的产品比重大幅上升，在行业调整中迅速扩大销量，抢占市场份额。

与特 A 类白酒一样，A 类白酒的单位成本在 2012 年增长，后于 2013 年出现下降。2012 年成本上升主要是因为原材料价格普涨导致，而 2013 年成本下降主要原因是 A 类白酒中售价较低而成本也相对较低的产品比重上升，导致平均成本的下降。

（3）B 类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销售单价（元/吨）	46,025.86	47,440.11	45,651.24
单位营业成本（元/吨）	20,101.97	19,854.84	19,218.93
营业毛利率	56.32%	58.15%	57.90%

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 B 类白酒的单位售价分别为 45,651.27 元/吨、47,440.11 元/吨和 46,025.86 元/吨，2012 年和 2013 年分别增长 3.92% 和下降 2.98%。从 2012 年至 2013 年，B 类白酒的单位营业成本与上期相比分别增长了 3.31% 和 1.24%。总体来说，报告期内 B 类白酒的售价和成本变化都不大，因而毛利率也比较稳定。

B 类产品的目标客户也是 A 类或特 A 类产品的潜在客户，是公司重点培育的对象，因此公司在报告期内尽力保持 B 类产品售价的稳定。

(4) C 类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销售单价（元/吨）	18,793.36	18,955.73	17,952.76
单位营业成本（元/吨）	11,669.95	11,263.93	9,998.56
营业毛利率	37.90%	40.58%	44.31%

报告期内，C 类白酒毛利率持续下降，毛利率分别为 44.31%、40.71%和 37.90%。C 类白酒的销售单价与单位成本在报告期内整体保持上涨态势，仅 2013 年销售价格略微下降。2012 年度、2013 年度，C 类白酒单位成本与上期相比分别增长了 12.66%、3.60%，与此同时销售价格仅上涨了 5.59%、-0.86%，因此报告期内 C 类白酒毛利率持续下滑。C 类白酒的单位成本在 2012 年、2013 年出现了较大幅度的上升，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高粱等粮食价格上升加大所致。

(5) D 类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销售单价（元/吨）	14,582.08	11,798.96	12,288.55
单位营业成本（元/吨）	9,813.26	8,291.07	6,237.51
营业毛利率	32.70%	29.73%	49.24%

报告期内，D 类酒的毛利率降低，2013 年营业毛利率为 32.70%。D 类白酒作为低档产品，其成本中包装物所占比重较少，随着近年来粮食原材料的成本增加，导致 D 类白酒的毛利率下降。

(三) 报告期利润的主要来源以及可能影响发行人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公司报告期内利润指标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营业收入	251,542.17	-3.02%	259,375.68	15.67%	224,233.78	13.94%
营业成本	74,000.22	0.94%	73,314.38	13.32%	64,699.12	-0.57%
营业毛利	177,541.94	-4.58%	186,061.30	16.63%	159,534.66	21.11%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770.85	-3.42%	25,646.80	10.28%	23,255.57	23.57%
期间费用	61,933.35	-11.22%	69,763.04	6.28%	65,637.86	8.72%
营业利润	90,890.93	0.17%	90,740.37	28.57%	70,575.28	34.31%
利润总额	91,461.55	1.02%	90,542.35	27.10%	71,238.94	32.81%
所得税费用	23,450.52	2.38%	22,904.81	27.79%	17,923.88	30.90%
净利润	68,011.03	0.55%	67,637.55	26.86%	53,315.06	33.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7,655.31	-0.31%	67,868.48	28.48%	52,825.10	35.54%

从 2011 年至 2013 年，公司的营业毛利分别是当期净利润 2.99 倍、2.75 倍和 2.61 倍，白酒产品是公司报告期内利润的主要来源。

报告期内，影响发行人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包括：

1、公司竞争优势的保持

“今世缘”、“国缘”是“中国驰名商标”，公司在传统产品高沟大曲的基础上顺应市场消费升级的需求，推出今世缘、国缘系列中、高档白酒产品，并以高沟等系列产品补充了普通产品，形成了高、中、低档全价位的产品序列。公司重视营销管理工作，首先在江苏省内市场中选定重点开发市场，以今世缘、国缘等优质白酒营销带动全线白酒产品的销售，以多项创新的营销策略争取终端客户。

经过近年来的品牌塑造、产品创新、市场开发，公司白酒产品表现出较好的综合竞争实力和市场增长潜力，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收入和净利润均实现了持续

快速增长。

2、销售产品结构的调整

在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的同时，公司十分注重品牌的塑造和产品结构的调整。公司确立了三大品牌构架：国缘系列白酒、今世缘系列白酒及高沟系列白酒。近年来，随着中国特别是江苏地区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以及消费结构的升级，公司以今世缘、国缘系列为代表的特 A 类和 A 类优质白酒产品销售迅速提升，使得公司的营业收入和营业毛利迅速增加。

（四）按利润表逐项进行分析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整体呈现增长的态势，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长了 12.18%。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公司营业毛利也相应增长，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增长了 11.29%。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的增长的主要原因详见本节“二、盈利能力分析（一）营业收入分析 3、营业收入变化的主要原因”，营业毛利持续增长的原因详见本节“二、盈利能力分析（二）毛利率分析”。

2、公司 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营业税金及附加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37%、9.89%和 9.85%，公司的营业税金及附加主要是消费税。

3、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变化趋势与营业收入变化趋势一致。公司 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销售费用分别为 52,132.13 万元、55,859.70 万元和 48,240.67 万元。

销售费用主要构成及其与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费用金额	结构比	收入比	费用金额	结构比	收入比	费用金额	结构比	收入比
广告费	34,024.93	48.75%	13.66%	23,019.38	32.63%	8.94%	24,264.01	37.85%	10.90%
促销费用	21,692.45	31.08%	8.71%	32,451.17	46.00%	12.61%	24,184.43	37.72%	10.87%
兑奖费用	5,869.88	8.41%	2.36%	8,097.43	11.48%	3.15%	10,145.56	15.82%	4.56%
小计	61,587.26	88.25%	24.73%	63,567.99	90.12%	24.69%	58,594.00	91.39%	26.32%
其他费用	8,201.93	11.75%	3.29%	6,972.62	9.88%	2.71%	5,519.32	8.61%	2.48%
合计	69,789.19	100.00%	28.03%	70,540.61	100.00%	27.40%	64,113.31	100.00%	28.80%
减：冲回上期预提促销返利	21,548.52			14,680.92			11,981.18		
总计	48,240.67			55,859.70			52,132.13		
主营业务收入	249,005.98			257,417.68			222,584.40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总体保持稳定，销售费用主要由广告费和促销费用构成。其中，公司促销费用主要包括两部分：

(1) 促销政策及会计处理方式

发行人促销费用主要包括二部分：日常促销费用、预提促销费用。

1>日常促销费用

日常促销费用包括供货会促销、开瓶费、进场费、促销人员费用、促销品（含成品酒）费用等，日常促销费用由销售业务员申请报账，计入当期销售费用。日常促销费用的会计处理方式为：

借：销售费用-促销费用

贷：银行存款/其他应付款等

2>预提促销费用

预提促销费用主要包括发行人每年末根据与经销商签署的业务合同和经销商年度销售实现情况计算得到的发行人需要在下一年度给予经销商的返利金额。由于在报告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部分经销商返利金额尚未兑付，但对发行人来说已经构成一项未来的负债，按权责发生制原则，发行人需要在期末计提相应的销售费用和负债。在每个报告期末，预提促销费用的会计处理方式为：

借：销售费用-促销费用

贷：其他应付款-预提年终返利等

在下一年年初，发行人会将上年末计提的上述促销费用全额红字冲销，会计处理方式为：

借：销售费用-促销费用（红字）

贷：其他应付款-预提年终返利等（红字）

在下一年，发行人通过各种形式对经销商在上一年获取的返利进行兑付。

3>促销政策实施方式

A、支付现金或实物（不包括发行人的成品酒）

发行人向经销商支付现金或实物（不包括发行人的成品酒），以帮助经销商开拓市场。这种方式的会计处理方式为：

借：销售费用-促销费用

贷：银行存款/预收款项等

B、以让价方式支持经销商做市场促销

经销商在与发行人协商达成一致后，由经销商自行投入，达到约定的业绩指标后，发行人根据与经销商约定的分摊比例，在经销商未来采购时给予相应金额的价格折让。这种方式下的会计处理方式为：

借：预付款项/应收账款等

贷：主营业务收入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借：主营业务成本

贷：库存商品

在这种方式下，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收入会比正常情况下要少，且这种方式下“销售费用-促销费用”没有发生额。

（2）报告期促销费用的分析

1> “销售费用-促销费用”科目所体现的促销费用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促销费用”科目的发生及预提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日常促销费用	23,989,734.29	109,026,543.57	95,035,087.35
预提促销费用	192,934,734.11	215,485,205.80	146,809,167.92
小计	216,924,468.40	324,514,749.37	241,844,255.27
冲回上期预提促销返利	-215,485,205.80	-146,809,167.92	-119,811,811.00
合计	1,439,262.60	177,702,581.45	122,032,444.27

从上表可以看出，发行人 2013 年的促销费用较 2012 年和 2011 年有明显下降。主要原因在于发行人 2013 年更多的采用了“以让价方式支持经销商做市场促销”的方式来实现对市场的投入，导致“销售费用-促销费用”发生额较少。

2>发行人整体的促销投入情况

发行人从 2013 年-2011 年采用“以让价方式支持经销商做市场促销”方式投入的金额分别为 936,132,046.15 元、690,699,077.96 元、510,918,522.64 元。如果将“以让价方式支持经销商做市场促销”实现的市场促销投入与其他方式进行的促销综合考虑，则发行人报告期内实际发生的促销费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销售费用-促销费用	1,439,262.60	177,702,581.45	122,032,444.27
以让价方式支持经销商做市场促销	936,132,046.15	690,699,077.96	510,918,522.64
合计	937,571,308.75	868,401,659.41	632,950,966.91

从上表可以看出，发行人实际的市场促销投入在报告期内逐年增长，2013 年较 2012 年增长了约 6,900 万元。2013 年是中国白酒行业整体比较低迷的一年，发行人为了应对不利市场局面，加大了对市场的投入力度，符合市场情况。

3>发行人 2013 年更多采用“以让价方式支持经销商做市场促销”方式的原因

2013 年，由于政策环境的变化，白酒市场的竞争空前激烈，为了维护发行人的品牌和市场地位，应广大经销商的要求，发行人更多采用“以让价方式支持经销商做市场促销”的方式。这种方式下，发行人的促销流程更简化，促销优惠更多落实在经销商层面，经销商获得的实惠较多，有利于巩固发行人与经销商之间的合作关系。

4> “以让价方式支持经销商做市场促销”方式的税务分析

发行人与经销商协商达成一致后，由经销商自行投入市场促销费用，在经销商达到约定的业绩指标后，发行人根据与经销商约定的分摊比例，在经销商未来采购时给予相应金额的价格折扣。在这种方式下，发行人对经销商的价格折扣，在经销商采购商品开具税务发票时直接扣减。

国税函[2010]56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折扣额抵减增值税应税销售额问题通知》，“纳税人采取折扣方式销售货物，如果销售额和折扣额在同一张发票上分别注明的，可按折扣后的销售额征收增值税”。发行人在经销商采购商品开具税务发票时直接扣减的方式符合上述规定，上述按价格折扣后金额计算缴纳增值税符合相关规定。

根据国税函[2008]875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确认企业所得税收入若干问题的通知》，“企业为促进商品销售而在商品价格上给予的价格扣除属于商业折扣，商品销售涉及商业折扣的，应当按照扣除商业折扣后的金额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上述按价格折扣后金额计算缴纳所得税符合相关规定。

综上所述，发行人促销政策的实施符合相关税务法规，不存在税收风险。

2012 年，广告费用占收入的比重由 2011 年的 10.90%下降到 8.94%，这主要是因为计划在央视发布的部分广告未能与央视谈妥，后延至 2013 年发布；2012 年，促销费用占收入的比重由 2011 年的 10.87%上升到 12.61%，这主要是因为 2012 年销售的高价位、高毛利产品比例上升，这类产品的促销费用也相应较高。

2013 年公司的广告费用增长较多，其占收入的占比由 2012 年的 8.94%上升

至 13.66%。其主要原因是公司为了开拓省外新市场，加大了在央视及省外的宣传投入力度所致。

4、公司 2011 年-2013 年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14,127.57 万元、14,791.78 万元和 15,304.36 万元，报告期内管理费用绝对金额基本保持稳定，2012 年发生的管理费用较 2011 年增长了 4.70%，2013 年较 2012 年增长了 3.47%，与公司收入规模增长趋势一致。

管理费用主要构成及其与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单位：万元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金额	收入比	金额	收入比	金额	收入比
职工薪酬	6,895.41	2.77%	6,811.23	2.63%	7,049.55	3.17%
折旧费	1,700.88	0.68%	1,497.71	0.58%	1,216.05	0.55%
无形资产摊销	2,169.21	0.87%	2,139.10	0.82%	2,073.01	0.93%
小计	10,765.50	4.32%	10,448.03	4.03%	10,338.61	4.64%
其他费用	4,538.86	1.82%	4,343.74	1.67%	3,788.95	1.70%
合计	15,304.36	6.15%	14,791.78	5.70%	14,127.57	6.35%

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组成，2011 年-2013 年的职工薪酬金额分别为 7,049.55 万元、6,811.23 万元、6,895.41 万元，基本保持稳定。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自 2011 年的 222,584.40 万元增长至 2013 年的 249,005.98 万元，职工薪酬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下降了 0.4%，使得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也有所下降。

5、2011年、2012年和2013年，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621.84万元、-888.43万元和-1,611.68万元，报告期内财务费用为负值，其原因为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增加导致现金余额的增加，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高于借款需要支付的利息。2012年度、2013年度公司未发生利息支出。

6、2011年、2012年和2013年，公司各期营业外收入扣除营业外支出的净额分别为663.66万元、-198.01万元和570.62万元，分别占同期营业毛利的比例为0.42%、-0.10%和0.32%，营业外收支净额绝对值占同期营业毛利比例较小，对同期净利润影响较小。

7、随着公司利润总额的逐年增加，所得税费用也随之相应增加。报告期内公司实行25%的企业所得税率。公司2011年、2012年和2013年所得税费用分别为17,923.88万元、22,904.81万元和23,450.52万元，分别占当期利润总额比例为25.16%、25.30%和25.64%。

综上，2011年、2012年，随着国内白酒消费的不断升温，公司主要类别产品实现量价齐升，营业收入和营业毛利持续大幅增长。而2013年度，受“塑化剂”事件冲击和“三公消费”政策限制，尽管公司调整了销售策略，使得中档产品销量随着大众消费崛起进一步增长，但营业收入与毛利仍然有所下滑。为了应对市场的不利变化，公司在2013年主动调整销售策略，加大了对市场的直接投入力度，减少了对经销商的市场开发依赖，在市场环境的不利局面下，保持了营业利润的稳定。

（五）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

1、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盈利能力比较

本公司与白酒行业13家主要上市公司相比，营业收入、净利润指标位居中游，净资产收益率指标则排名较高。白酒行业13家主要上市公司及本公司报告期各年相关财务指标如下表：

（1）2013年

公司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金额（亿元）	排名	金额（亿元）	排名	ROE	排名
五粮液	247.19	2	83.22	2	24.31%	6

贵州茅台	309.22	1	159.65	1	40.25%	1
洋河股份	150.24	3	50.02	3	31.35%	4
泸州老窖	104.31	4	35.38	4	33.10%	3
山西汾酒	60.87	5	9.85	5	25.81%	5
古井贡酒	45.81	6	6.22	7	16.68%	8
水井坊	4.86	14	-1.52	14	-14.24%	14
金种子酒	20.81	8	1.34	10	5.77%	11
老白干酒	18.03	9	0.66	11	8.98%	9
伊力特	17.53	10	2.65	9	8.71%	10
沱牌舍得	14.19	12	0.12	12	0.45%	12
青青稞酒	14.38	11	3.73	8	17.86%	7
酒鬼酒	6.85	13	-0.39	13	0.33%	13
本公司	25.15	7	6.8	6	33.84%	2

(2) 2012 年

公司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金额 (亿元)	排名	金额 (亿元)	排名	ROE	排名
五粮液	272.01	1	103.36	2	36.79	6
贵州茅台	264.55	2	140.08	1	45.32	2
洋河股份	172.70	3	61.52	3	49.50	1
泸州老窖	115.56	4	45.43	4	44.03	5
山西汾酒	64.79	5	13.87	5	44.32	4
古井贡酒	41.97	6	7.26	6	23.35	9
水井坊	16.36	13	3.39	11	18.52	12
金种子酒	22.94	8	5.62	8	27.80	8
老白干酒	16.66	11	1.12	14	20.31	10
伊力特	17.62	10	2.28	13	18.80	11

公司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金额（亿元）	排名	金额（亿元）	排名	ROE	排名
沱牌舍得	19.59	9	3.70	10	16.92	14
青青稞酒	11.97	14	3.01	12	17.13	13
酒鬼酒	16.52	12	4.95	9	28.31	7
本公司	25.94	7	6.76	7	44.87	3

(3) 2011 年

公司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金额（亿元）	排名	金额（亿元）	排名	ROE	排名
五粮液	203.51	1	63.94	2	30.13	8
贵州茅台	184.02	2	92.50	1	40.40	4
洋河股份	127.41	3	41.37	3	48.93	2
泸州老窖	84.28	4	30.56	4	41.55	3
山西汾酒	44.88	5	9.25	5	34.98	6
古井贡酒	33.08	6	5.66	6	30.94	7
水井坊	14.82	9	3.21	9	16.25	13
金种子酒	17.65	8	3.66	8	22.13	9
老白干酒	14.14	10	0.92	14	18.27	12
伊力特	12.35	12	2.06	11	18.63	11
沱牌舍得	12.69	11	1.95	12	9.96	14
青青稞酒	8.42	14	2.12	10	36.01	5
酒鬼酒	9.62	13	1.93	13	18.71	10
本公司	22.42	7	5.33	7	51.84	1

数据来源：万得资讯

注：1、净利润是合并财务报表中公司利润总额扣除所得税费用后的净利润；

2、净资产收益率是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本公司与白酒行业 13 家主要上市公司相比，毛利率、营业利润、营业利润

率指标排名行业中游。

受行业内各公司的产品结构、市场份额、定价政策和对原材料、人工成本的管理上的差异影响，各公司毛利率水平存在差异。贵州茅台等以中高档白酒为主的公司毛利率较高。公司产品覆盖高、中、低档白酒，且逐步加大中、高档白酒的比重，毛利率水平处于行业中游。

白酒行业 13 家主要上市公司及本公司报告期内各年毛利率、营业利润、营业利润率指标如下表：

(1) 2013 年

证券简称	毛利率		营业利润(万元)		营业利润率	
	比率 (%)	排名	金额	排名	比率 (%)	排名
五粮液	73.26	3	114.32	2	46.25	2
贵州茅台	92.90	1	217.92	1	70.14	1
洋河股份	60.42	10	67.06	3	44.63	4
泸州老窖	56.98	12	46.75	4	44.82	3
山西汾酒	75.07	2	14.85	5	24.39	7
古井贡酒	69.78	7	8.25	7	18.00	9
水井坊	69.93	6	-1.54	14	-31.60	14
金种子酒	66.04	9	2.10	10	10.11	10
老白干酒	50.72	13	1.01	11	5.60	11
伊力特	48.12	14	3.98	9	22.68	8
沱牌舍得	60.41	11	0.48	12	3.39	12
青青稞酒	66.91	8	4.43	8	30.78	6
酒鬼酒	71.11	4	0.08	13	1.10	13
本公司	70.58	5	9.09	6	36.13	5
行业平均	66.59		34.91		23.32	

(2) 2012 年

证券简称	毛利率		营业利润(万元)		营业利润率	
	比率 (%)	排名	金额	排名	比率 (%)	排名
五粮液	70.53	7	137.02	2	50.37	3
贵州茅台	92.27	1	188.31	1	71.18	1
洋河股份	63.56	11	81.89	3	47.41	4
泸州老窖	65.65	9	60.89	4	52.69	2
山西汾酒	74.77	4	20.15	5	31.10	10
古井贡酒	70.91	6	9.54	6	22.73	12
水井坊	80.82	2	5.10	10	31.17	9
金种子酒	64.88	10	7.50	8	32.68	7
老白干酒	53.92	13	1.48	14	8.87	14
伊力特	44.85	14	2.84	13	16.11	13
沱牌舍得	60.33	12	4.96	11	25.31	11
青青稞酒	68.33	8	3.80	12	31.76	8
酒鬼酒	78.36	3	6.43	9	38.91	5
本公司	71.73	5	9.07	7	34.98	6
行业平均	68.64		38.50		35.38	

(3) 2011 年

证券简称	毛利率		营业利润(万元)		营业利润率	
	比率 (%)	排名	金额	排名	比率 (%)	排名
五粮液	66.12	9	84.97	2	41.75	4
贵州茅台	91.57	1	123.36	1	67.04	1
洋河股份	58.17	11	55.25	3	43.36	3
泸州老窖	66.23	8	40.32	4	47.84	2
山西汾酒	76.00	2	13.66	5	30.43	7
古井贡酒	73.97	4	8.36	6	25.27	10

证券简称	毛利率		营业利润(万元)		营业利润率	
	比率 (%)	排名	金额	排名	比率 (%)	排名
水井坊	72.96	5	4.05	9	27.30	9
金种子酒	60.70	10	4.83	8	27.36	8
老白干酒	45.08	14	1.15	14	8.14	14
伊力特	52.23	13	2.83	10	22.90	11
沱牌舍得	53.61	12	2.64	12	20.82	12
青青稞酒	69.87	7	2.70	11	32.06	5
酒鬼酒	74.53	3	1.88	13	19.58	13
本公司	71.15	6	7.06	7	31.47	6
行业平均	66.59		25.22		31.81	

数据来源：万得资讯

2、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费用规模及占比的比较

白酒行业 13 家主要上市公司及本公司报告期内期间费用金额及各项费用占收入比例如下表：

(1) 2013 年

证券简称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财务费用		期间费用合计	
	金额 (万元)	占营业 收入比 例	金额 (万元)	占营业 收入比 例	金额 (万元)	占营业 收入比 例	金额 (万元)	占营业 收入比 例
五粮液	338,217.70	13.68	226,363.79	9.16	-82,687.97	-3.35	481,893.52	19.50
贵州茅台	185,813.27	5.98	283,474.07	9.12	-42,907.44	-1.38	426,379.91	13.72
洋河股份	138,770.51	9.24	103,740.56	6.91	-19,647.25	-1.31	222,863.82	14.83
泸州老窖	67,998.23	6.52	41,316.28	3.96	-15,672.72	-1.50	93,641.79	8.98
山西汾酒	166,689.48	27.38	46,038.97	7.56	-4,033.27	-0.66	208,695.18	34.28
古井贡酒	127,955.06	27.93	51,018.59	11.14	-4,701.20	-1.03	174,272.45	38.05
水井坊	36,643.37	75.44	18,263.59	37.60	-358.85	-0.74	54,548.11	112.30

证券简称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财务费用		期间费用合计	
	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种子酒	77,445.36	37.22	11,086.03	5.33	-2,773.98	-1.33	85,757.41	41.22
老白干酒	42,990.81	23.85	12,841.70	7.12	1,395.23	0.77	57,227.74	31.75
伊力特	8,602.18	4.91	6,350.28	3.62	1,081.00	0.62	16,033.47	9.15
沱牌舍得	44,373.03	31.28	19,261.32	13.58	1,945.46	1.37	65,579.81	46.23
青青稞酒	22,928.68	15.95	8,482.57	5.90	-2,251.57	-1.57	29,159.68	20.28
酒鬼酒	27,007.15	39.45	11,476.52	16.76	-315.53	-0.46	38,168.13	55.75
本公司	48,240.67	21.51	15,304.36	6.83	-1,611.68	-0.72	61,933.35	24.62
行业平均	95,262.54	24.14	61,072.76	10.27	-12,324.27	-0.80	144,011.03	33.62

(2) 2012 年

证券简称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财务费用		期间费用合计	
	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五粮液	225,896.63	8.30	200,918.43	7.39	-78,958.60	-2.90	347,856.45	12.79
贵州茅台	122,455.34	4.63	220,419.06	8.33	-42,097.59	-1.59	300,776.81	11.37
洋河股份	177,490.36	10.28	102,021.74	5.91	-12,071.23	-0.70	267,440.87	15.49
泸州老窖	66,488.00	5.75	53,291.45	4.61	-3,727.27	-0.32	116,052.19	10.04
山西汾酒	137,830.69	21.27	42,946.76	6.63	-4,341.02	-0.67	176,436.43	27.23
古井贡酒	107,597.72	25.64	39,302.86	9.36	-8,843.10	-2.11	138,057.49	32.89
水井坊	46,859.50	28.64	17,884.53	10.93	-274.29	-0.17	64,469.73	39.40
金种子酒	30,858.39	13.45	10,680.37	4.65	-2,916.42	-1.27	38,622.33	16.83
老白干酒	40,846.21	24.51	10,922.11	6.55	1,470.37	0.88	53,238.68	31.95
伊力特	13,313.27	7.55	8,009.64	4.55	1,087.04	0.62	22,409.96	12.72
沱牌舍得	28,322.72	14.45	18,745.90	9.57	3,568.64	1.82	50,637.26	25.84
青青稞酒	14,108.84	11.79	6,665.45	5.57	-2,484.76	-2.08	18,289.53	15.28

证券简称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财务费用		期间费用合计	
	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酒鬼酒	32,344.01	19.58	13,362.97	8.09	-569.65	-0.34	45,137.33	27.32
本公司	55,859.70	24.91	14,791.78	6.60	-888.43	-0.40	69,763.04	26.90
行业平均	78,590.81	15.53	54,283.08	6.99	-10,789.02	-0.66	122,084.86	21.86

(3) 2011 年

证券简称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财务费用		期间费用合计	
	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五粮液	206,999.14	10.17	175,068.50	8.60	-47,658.74	-2.34	334,408.90	16.43
贵州茅台	72,032.77	3.91	167,387.24	9.10	-35,075.15	-1.91	204,344.87	11.10
洋河股份	120,942.60	9.49	66,098.11	5.19	-15,653.93	-1.23	171,386.77	13.45
泸州老窖	38,954.93	4.62	50,064.64	5.94	-315.19	-0.04	88,704.38	10.53
山西汾酒	92,136.61	20.53	32,033.05	7.14	-1,165.46	-0.26	123,004.20	27.41
古井贡酒	79,806.71	24.13	34,561.60	10.45	-5,187.14	-1.57	109,181.16	33.01
水井坊	41,774.61	28.19	15,983.80	10.79	-285.25	-0.19	57,473.15	38.78
金种子酒	27,595.30	15.64	8,453.39	4.79	-1,584.90	-0.90	34,463.79	19.53
老白干酒	25,742.51	18.21	7,427.42	5.25	983.92	0.70	34,153.85	24.16
伊力特	8,115.63	6.57	7,014.25	5.68	1,278.84	1.04	16,408.71	13.29
沱牌舍得	12,872.87	10.14	13,222.53	10.42	3,272.66	2.58	29,368.06	23.14
青青稞酒	9,480.63	11.26	5,320.64	6.32	255.32	0.30	15,056.59	17.89
酒鬼酒	27,006.91	28.08	10,815.12	11.24	-13.79	-0.01	37,808.23	39.31
本公司	52,132.13	23.25	14,127.57	6.30	-621.84	-0.28	65,637.86	29.27
行业平均	58,256.67	15.30	43,398.42	7.66	-7,269.33	-0.29	94,385.75	22.66

数据来源：万得资讯

除 2013 年以外，本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略高于行业平均值。公司

的销售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广告费、促销奖励和兑奖。由于本公司正在积极拓展省外市场，因此报告期内销售费用的支出比较多。

本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低于行业平均值，这是由于公司人员精简，管理有效所致。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无形资产摊销及固定资产折旧。

本公司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略高于行业平均值。白酒行业上市公司普遍现金周转较快，利润率较高，因此借款较少，财务费用较低。

白酒行业 13 家主要上市公司及本公司报告期内营业税金及附加及其占收入比例如下表：

单位：万元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金额	收入总额占比	金额	收入总额占比	金额	收入总额占比
五粮液	184,903.00	7.48%	200,570.42	7.37%	160,164.41	7.87%
贵州茅台	279,074.79	8.98%	257,264.48	9.72%	247,739.18	13.46%
洋河股份	18,728.68	1.25%	24,114.53	1.40%	17,916.60	1.41%
泸州老窖	42,269.63	4.05%	71,661.68	6.20%	69,523.01	8.25%
山西汾酒	99,011.16	16.27%	108,269.28	16.71%	81,149.04	18.08%
古井贡酒	63,117.12	13.78%	63,894.53	15.22%	52,239.01	15.79%
水井坊	7,782.19	16.02%	15,246.42	9.32%	13,716.05	9.26%
金种子酒	31,742.24	15.26%	34,908.32	15.21%	25,887.16	14.67%
老白干酒	24,256.06	13.46%	21,099.84	12.66%	18,177.61	12.86%
伊力特	22,244.86	12.69%	26,928.95	15.28%	19,500.38	15.79%
沱牌舍得	16,097.15	11.35%	18,659.83	9.52%	12,978.13	10.23%
青青稞酒	22,767.90	15.84%	25,490.01	21.30%	16,755.65	19.91%
酒鬼酒	10,058.71	14.69%	23,504.43	14.23%	14,884.39	15.48%
本公司	24,770.85	9.85%	25,646.80	9.89%	23,255.57	10.37%
行业平均	0,487.45	11.50%	65,518.54	11.72%	55,277.59	12.39%

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营业税金及附加占收入的比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相比差异不大。

（六）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和投资收益分析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和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金额	利润总额占比	金额	利润总额占比	金额	利润总额占比
非经常性损益	474.43	0.52%	-200.58	-0.22%	489.96	0.69%
投资收益	40.00	0.04%	80.00	0.09%	-	-
合计	514.43	0.56%	-120.58	-0.13%	489.96	0.69%

本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等。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和投资收益占利润总额的比例较小，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011 年，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为 489.96 万元，主要为 2011 年收到的政府补助。

2012 年，本公司的非经常性损失为 200.58 万元，主要是税收滞纳金和捐赠支出。

2013 年，本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为 474.43 万元，主要是收到的政府补助和返还的代扣代缴消费税的手续费。

三、资本性支出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为调整产品结构，扩大优质白酒产能规模，本公司投入资金用于购置土地、厂房和添置机器设备，以适应市场需求不断增长的需要。以合并报表范围为基础，2011 年至 2013 年，本公司购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合计分别为 21,419.18 万元、14,323.92 万元和

13,701.08 万元，合计 49,444.19 万元。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本公司计划以募集资金投资酿酒机械化及酒质提升技改工程、信息化建设及科技创新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投资总额为 98,600 万元，详情请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十三节募集资金投向”。

四、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未来几年影响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主要因素和影响如下：

（一）国民经济的增长情况

目前，本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利润主要来源于公司今世缘、国缘系列白酒的生产和销售。近年来，由于我国特别是江苏省经济的高速发展，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和消费结构的升级，本公司取得了快速发展。“十二五”期间，我国 GDP 有望持续增长，中国经济的持续增长有利于增强白酒消费能力，同时消费升级将为优质白酒提供更大的市场空间，一些过去被认为高价的白酒被越来越多的消费者所接受。另一方面，随着经济发展，商务用酒量增大，区域强势品牌凭借其适当的价位和促销获得增长空间。随着未来 5 至 10 年经济总量和人均收入持续增长，优质白酒市场总量仍有较大的增长空间。

（二）产品结构的调整

公司在传统产品高沟大曲的基础上顺应市场消费结构升级的需求，推出了今世缘、国缘系列等优质白酒产品，并以佳酿、新纪元系列补充了普通产品，形成了高、中、低档全价位的产品序列。

伴随着经济快速发展，市场对优质白酒的需要仍然有所增长，针对上述形势调整产品结构，提高公司优质白酒的产出比例是公司保持持续增长和实现较大收益的关键。原酒的生产能力和储备能力是白酒企业未来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保证，

公司需要在生产能力、工艺调整、技术革新等方面进行提高，才能有效保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产品质量的稳定提高。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的酿酒机械化及酒质提升技改工程投产后，能使公司产品结构得到优化。公司在不增加白酒现有产能的前提下，将提高 2,400 吨/年优质白酒生产能力，提高产品档次和增加附加值，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和抗风险能力。

（三）推进区域发展战略，迈向市场全国化

从公司销售的区域来看，2011 年至 2013 年，公司白酒产品在江苏省的销售占公司全部白酒销售的比例分别为 94.64%、94.76%和 94.29%，公司今世缘、国缘、高沟白酒系列品牌表现出较为明显的区域特征。

在江苏市场取得成功之后，公司计划用 3-5 年时间向全国市场扩张。首先公司主攻重点市场，开发北京、上海、河南、山东、安徽、广东等区域战略市场，在江苏省内确立了南京、扬州和淮安等重点战略市场与苏州、无锡、徐州等地区影响较大的市场，通过专业化深度开发获得领先地位。其次，公司做透成熟市场，公司将集中资源，在重点市场寻求突破，实现较大幅度的增长。第三，公司抢占机会市场，白酒市场的竞争激烈，但是市场空间依然存在。公司将通过糖酒会和专业招商会，借助外部专业机构，依靠所有销售人员，重新审视全国市场，发展新客户。

虽然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集中在江苏省内市场，但市场过于集中的风险对公司的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理由如下：

1、未来江苏白酒市场仍有较大增长空间。根据万得资讯数据统计，2010 年度、2011 年度及 2012 年度江苏省白酒行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37.10%、53.39%和 20.86%，至 2012 年底江苏省白酒行业营业收入达 274.36 亿元，同期公司营业收入为 25.74 亿元，省内市场占有率约为 9.38%。随着人均收入的增长，消费升级的带动，未来江苏省白酒消费市场仍将保持稳定增长。

2、公司将继续提升主打品牌在江苏省内市场的影响力。公司在江苏省内市场采取精耕细作，分级开发的策略。公司面对全价位、全渠道、全序列的竞争，将突出抓好不同品牌、不同价位段之主打明星产品的打造，对各个渠道分配合理的人力、物力资源，对分销、团购商实行多主体、多元化开发模式，从而提高渠道的竞争力。具体实施时，公司计划根据品牌选择经销商。由于国缘品牌产品主要面对政商消费的顾客群体，公司将主要寻找具有团购资源的经销商，以开设加盟店、开发团购经销商为主；今世缘品牌产品主要面对中档及中低档家庭消费的大众消费群体，主要为餐饮和分销流通。公司的今世缘品牌与国缘品牌在江苏省内具有较大的影响力。

另一方面，随着公司品牌影响力不断扩大，公司对未来开拓省外市场充满信心，理由如下：

公司在江苏省外市场的拓展战略为“重点突破、周边辐射”，核心策略为“点上做强，面上做大”。通过对市场进行有效分级，公司将投入资源，重点开发并做强战略市场，同时对其他市场采取广泛招商、量式增长的模式。公司已确立北京与上海作为全国性形象标杆市场，重点投入资源进行开发。具体实施时，公司将以今世缘品牌重点开发婚庆、喜宴的细分市场，以今世缘深刻丰富的缘文化，聚焦资源和渠道，突破相应的消费群体，逐步渗透、辐射、带动其他消费群体。公司将采取江苏省内省外同步增长的模式，不断加快省外发展速度，力争提升省外销售额的占比。

经审慎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江苏省白酒消费体量较大，且增长迅速，发行人采取分级开发的策略，不断加大对品牌的宣传和培养，利用品牌的美誉度和独特的缘文化拓展婚宴用酒细分市场，将有利于提升公司的市场份额。一方面，发行人将继续精耕细作江苏省内市场，不断提升产品档次，优化产品结构，提升省内市场份额；另一方面，发行人通过精心部署、重点开拓，加强上海、北京等省外重要市场的开拓与培育，将提升省外市场的销售份额，从而逐步化解市场过度集中的风险。

（四）国家政策变化的影响

国家发改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国家发改委令 第 9 号）将“白酒生产线”列入“限制类”。根据《国务院关于发布实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的决定》（国发[2005]40 号），对此类项目，国家有关部门要根据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的要求，遵循优胜劣汰的原则，实行分类指导，允许企业在一定期限内采取措施改造升级，金融机构按信贷原则继续给予支持。

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加强白酒消费税征收管理的通知》（国税函[2009]380 号）及附件《白酒消费税最低计税价格核定管理办法（试行）》，规定自 2009 年 8 月 1 日起，对设立销售单位的白酒生产企业销售给销售单位的白酒中，生产企业消费税计税价格低于销售单位对外销售价格 70%以下、年销售额 1,000 万元以上的品种，由税务机关根据生产规模、白酒品牌、利润水平等情况在销售单位对外销售价格 50%至 70%范围内核定消费税最低计税价格。其中生产规模较大，利润水平较高的企业生产的需要核定消费税最低计税价格的白酒，税务机关核价幅度原则上应选择在销售单位对外销售价格 60%至 70%范围内。已核定最低计税价格的白酒，销售单位对外销售价格持续上涨或下降时间达到 3 个月以上、累计上涨或下降幅度在 20%（含）以上的白酒，税务机关重新核定最低计税价格。

2012 年 7 月 13 日，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颁布的《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有关条款解释的通知》（财法[2012]8 号）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七条第二款“委托加工的应税消费品直接出售的，不再缴纳消费税”进行了解释：委托方将收回的应税消费品，以不高于受托方的计税价格出售的，为直接出售，不再缴纳消费税；委托方以高于受托方的计税价格出售的，不属于直接出售，需按照规定申报缴纳消费税，在计税时准予扣除受托方已代收代缴的消费税。该通知自 2012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将认真研究有关税务政策的变动及其可能的影响，密切关注白酒市场的动向，积极优化产品结构，加强市场开拓，控制成本费用，提高盈利水平，尽量减少白

酒消费税政策变动可能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

（五）主要财务优势和财务困难

1、财务优势

依据公司近三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与现金流量情况，公司的主要财务优势如下：

（1）近三年来，公司利润增长迅速，净资产收益率每年均超过 30%，公司保持持续的增长态势，成长性良好。

（2）公司负债结构合理，银行信誉高，融资渠道畅通，财务政策稳健。

（3）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状况良好，各项财务制度健全，业务管理水平和资产营运效率均较高。

2、财务困难

公司实施募投项目、扩大品牌宣传、招聘营销管理技术人才，均需要投入大量资金。尽管公司经营状况良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额较高，但仅依靠公司自身积累很难满足企业快速发展的需要。若本次股票能成功发行，可为公司的发展提供宝贵的项目建设资金，从而有力地提升公司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

五、股东分红回报分析

（一）本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为了明确本次发行后对新老股东权益分红的回报，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中关于股利分配原则的条款，增加股利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分配进行监督，本公司制定并经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分红回报规划》（以下简称“《分红回报规划》”），具体股东分红回报的规划如下：

(1) 分红回报规划制定考虑因素：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发展目标、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意愿和要求、外部融资成本和融资环境，并结合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公司的利润分配做出明确的制度性安排，以保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 股东分红回报的总体规划：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将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制定股东回报规划应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在公司保持盈利及长期经营和发展的前提下，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当坚持现金分红为主这一基本原则。

(3) 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周期及相关决策机制：公司上市后，公司应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根据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对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做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间段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董事会应根据《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

(4) 上市后三年内分红回报具体计划：

1>公司每年向股东分配的现金股利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0%（不超过可供分配利润总额）；

2>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分红预案，并交付股东大会进行表决。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中小股东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

3>如果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和盈余公积合计超过公司注册资本的 150%以上，董事会可以提出发放股票股利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

（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合理性分析

本公司通过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对股东的投入和信任带来更好的回报。公司在《分红回报规划》中明确了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该安排符合公司的经营现状和发展规划：

1、本公司是中国较具规模的白酒生产企业之一，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资金流转速度较快；本公司资产负债率合理，资金管理能力强。本公司良好的经营状况为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实施提供了保障。

2、本公司上市后，将通过募集资金的运用提高公司的产品质量和营销服务水平，继续拓展公司销售网络，保障公司的持续经营发展，进一步突出和提高公司的核心业务竞争能力，增强公司的利润水平，为股东创造更多价值，与股东共享公司成长收益。

3、本公司未来拟提升优质白酒产量、完善营销网络并提高科技创新能力。公司生产经营较为稳健，通过日常积累、信贷支持及本次募集资金可以获得足够的发展资金。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实施有利于公司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建立资本市场融资平台，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

4、本公司主要高管人员多为公司的股东，股利分红是对其工作和投资的合理回报，因此，公司经营管理层与股东目标一致，将在增强公司经营业绩的同时，严格执行公司制定的股利分配政策。

六、公司审计截止日后财务数据及主要经营状况

（一）2014年1-3月与上年同期财务数据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对发行人2014年3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年1-3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

附注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中汇会阅[2014]2354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阅报告。发行人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专项说明，保证该等财务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发行人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已出具专项说明，保证审计截止日后财务数据的真实、准确、完整。

1、资产状况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长率
流动资产	232,492.74	242,055.95	-3.95%
非流动资产	96,949.24	94,570.23	2.52%
资产合计	329,441.98	336,626.18	-2.13%
流动负债	92,815.37	106,852.75	-13.14%
非流动负债	-	-	-
负债合计	92,815.37	106,852.75	-13.14%
所有者权益	236,626.61	229,773.42	2.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	235,409.86	228,797.50	2.89%

公司2014年3月末资产总额、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分别为329,441.98万元、236,626.61万元和235,409.86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分别增长-2.13%、2.98%和2.89%。公司资产总额有所下降是由于偿付了部分应付账款与应付职工薪酬，导致流动负债降低。目前，发行人经营良好，股东权益保持稳定增长态势。

2、盈利能力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1-3月	同比变动
营业收入	86,058.79	103,526.66	-16.87%
营业成本	24,482.97	28,940.95	-15.4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123.56	10,267.37	8.34%
期间费用	14,842.44	18,263.38	-18.73%

营业利润	35,481.92	45,909.29	-22.71%
利润总额	35,628.75	46,097.35	-22.71%
净利润	27,283.19	31,202.01	-12.5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312.36	31,212.19	-12.49%

发行人 2014 年一季度与去年同期相比营业收入下降 16.8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下降 12.49%，其他经营情况相关指标也基本保持一致趋势。

在限制“三公消费”政策的持续影响下，公司 2014 年一季度与去年同期相比优质白酒收入下降较大，2014 年一季度公司销售优质白酒收入达 76,894 万元，较去年同期相比下降了 16.81%。

3、现金流量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 1-3 月	同比变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7.17	4,102.93	-87.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6.51	-3,065.03	81.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8.00	1,500.00	-409.8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17.34	2,537.90	-329.22%

发行人 2014 年一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3,585.76 万元，主要系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 4,505.41 万元所致。发行人的销售政策仍然为现款现销，并未发生变化。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增长 81.74%，这主要是由于公司当前的在建工程项目接近投资后期，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大幅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648.00 万元，较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6148.00 万元，主要是因为 2014 年第一季度已经支付了现金股利 4,918.00 万元，与上期相比支付的时点有所提前。

4、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对比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1-3月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783.24	3,200.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00,000.00	1,611,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8,959.29	266,352.6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影响利润总额）	1,468,257.47	1,880,552.66
减：所得税影响数	364,914.22	4,900.6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1,103,343.25	1,875,651.99
其中：影响少数股东损益	-	-
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1,103,343.25	1,875,651.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71,728,525.38	310,144,415.1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的比重	0.40%	0.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272,020,258.45	310,246,207.01
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重	0.40%	0.60%

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符合国家政策规定的各项政府补助收入。2014年1-3月份，发行人收到政府补助180.00万元，与去年同期的161.10万元相比变化不大。本期实现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值为0.4%，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审计截止日后主要经营情况

1、营业收入按产品构成分类情况

单元：万元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1-3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主营业务收入	85,080.15	98.86%	102,670.92	99.17%
其中：特A类	49,543.43	57.57%	61,057.99	58.98%
A类	9,046.06	10.51%	9,312.24	9.00%
B类	18,304.51	21.27%	22,060.58	21.31%
C类	7,853.94	9.13%	9,599.92	9.27%
D类	332.21	0.39%	640.18	0.62%
二、其他业务收入	978.64	1.14%	855.74	0.83%
合计	86,058.79	100.00%	103,526.66	100.00%

上表显示，公司本期销售结构与去年同期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优质白酒的销售占比基本稳定在90%左右。受到限制“三公消费”的持续影响，公司优质白酒产品的收入较去年相比下降较为明显。优质白酒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了16.81%，因此，公司2014年一季度主营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相比下降了17.13%。

2、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地区划分情况

单元：万元

销售地区	2014年1-3月		2013年1-3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江苏	80,793.99	94.96%	96,512.45	94.00%
其他地区	4,286.17	5.04%	6,158.47	6.00%
合计	85,080.15	100.00%	102,670.92	100.00%

2014年一季度，公司白酒产品销售的区域结构与前期保持一致，省内销售比例稳定在94%左右，未发生重大变化。

3、综合毛利率构成及变化

单元：万元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1-3月
营业收入	86,058.79	103,526.66

营业成本	24,482.97	28,940.95
营业毛利	61,575.82	74,585.70
营业毛利率	71.55%	72.04%

2014 年一季度公司毛利率为 71.55%，较上年同期相比有所下降，这也延续了 2013 年以来全行业毛利率走低的变化趋势。

单元：万元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 1-3 月	
	营业毛利	比例	营业毛利	比例
特 A 类	41,088.21	66.73%	50,470.46	67.67%
A 类	5,986.16	9.72%	6,115.12	8.20%
B 类	10,893.65	17.69%	13,377.24	17.94%
C 类	2,917.05	4.74%	4,104.48	5.50%
D 类	90.33	0.15%	201.23	0.27%
其他业务	600.41	0.98%	317.18	0.43%
合计	61,575.82	100.00%	74,585.70	100.00%

与上年同期相比，审计截止日后公司各分类产品营业毛利金额均呈现下降趋势，但毛利构成情况未发生明显变化。与 2013 年度产品结构变化趋势相一致，公司特 A 类白酒对营业毛利的贡献有所下滑，而 A 类白酒则略有上升。

4、分产品毛利率构成及变化

单元：万元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 1-3 月	
	营业毛利	毛利率	营业毛利	毛利率
特 A 类	41,088.21	82.93%	50,470.46	82.66%
A 类	5,986.16	66.17%	6,115.12	65.67%
B 类	10,893.65	59.51%	13,377.24	60.64%
C 类	2,917.05	37.14%	4,104.48	42.76%
D 类	90.33	27.19%	201.23	31.43%
其他业务	600.41	61.35%	317.18	72.34%
合计	61,575.82	71.55%	74,585.70	72.04%

2014年1-3月，公司各分类产品价格基本维持稳定，毛利率情况均未发生明显变化，而营业收入的下滑主要是由产品销量降低所引起的。与去年同期相比，受益于民间消费需求向好，A类白酒毛利率略有上升。

（三）2014年1-4月经营情况及2014年业绩预计情况

1、2014年1-4月经营情况

发行人2014年1-4月经营情况正常，在采购模式、生产模式、销售模式方面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主要原材料的供应情况和采购价格、主要产品的销售数量及销售价格未发生重大变化，行业政策、税收政策、市场经营环境和主要供应商及客户等方面未发生重大变化，亦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发行人2014年1-4月销售了13,439吨白酒，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	项目	2014年1-4月
特A类	产量（吨）	1,306.00
	销量（吨）	1,948.00
A类	产量（吨）	1,416.00
	销量（吨）	1,790.00
B类	产量（吨）	3,817.00

产品	项目	2014年1-4月
	销量(吨)	4,166.00
C类	产量(吨)	4,629.00
	销量(吨)	5,460.00
D类	产量(吨)	99.00
	销量(吨)	75.00

2、2014年上半年业绩预测情况

虽然受到限制“三公消费”、“禁酒令”等行业不利因素的持续影响，包括本公司在内的白酒企业与去年同期相比经营业绩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但本公司经营状况正常，主要原材料的供应情况和采购价格、主要产品的销售数量及销售价格未发生重大变化，预计2014年上半年与去年同期相比营业收入下降8%-13%，净利润下降6%-10%。

七、其他事项说明

除本招股意向书披露的信息外，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一、公司的发展目标和计划

（一）公司总体发展战略

国家“十二五”规划指出：经济结构的战略性调整将作为加快经济发展的主攻方向，经济增长模式将逐渐转变为依靠消费、投资、出口三者的协调拉动。白酒行业作为特殊的终端消费品行业，将在未来的经济结构调整中拥有更大的发展机遇。市场对优质白酒需求的增加将使白酒行业发生显著的结构调整，品牌著名、品质稳定、性价比高的优质产品将越来越受到市场的青睐。公司继承了高沟地区悠久的酿酒历史，优质的产品、深厚的文化内涵使公司在行业中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今世缘、国缘品牌已在江苏省中高端消费群体中建立了良好的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但公司销售区域相对集中、对抗市场风险能力较弱是公司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

基于上述外部环境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本公司制定了“全面精耕江苏市场，重点突破省外市场”的发展战略，以促进科技创新、提高优质白酒产出比为基础，以丰富文化内涵、提升品牌价值为途径，以坚持节能减排、履行社会责任为使命，努力将本公司打造成为“最具影响力的文化品牌，最具竞争力的创新企业，最具吸引力的精神家园”。

（二）公司业务发展目标

本公司的业务发展目标将围绕“全面精耕省内市场，重点突破省外市场”的发展战略，按照以下三个方面设立：

1、促进科技创新，提高优质白酒产出比

品质稳定的优质白酒越来越受到市场的欢迎。本公司继承和创新了高沟地区

悠久的酿酒工艺，淡雅柔和的口感及稳定的品质已为公司的品牌在江苏省赢得了较高的声誉。公司将坚持促进科技创新，通过技改等项目提高优质白酒的产出比，进一步开拓中高端市场，为公司赢得更大的市场份额奠定基础。

2、丰富品牌文化内涵，提升产品附加价值

本公司将进一步丰富、弘扬“共生、合作、包容、感恩、分享”的缘文化理念，传承发展中国白酒的文化内涵。公司将把缘文化、酒文化与消费文化有机结合，通过更准确的品牌定位、整合营销传播等途径进一步提升品牌知名度、美誉度。

3、坚持节能减排，履行社会责任

白酒行业作为重污染行业，受到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重点关注。本公司将通过技改创新、高效管理等途径坚持节能减排，在提升产品质量的同时有效控制“三废”的排放；同时，公司将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关注劳动者权益，加强行业自律，切实担负起促进酿酒产业和谐健康发展的社会责任。

（三）公司具体发展计划

1、技术创新与技改计划

本公司将充分发挥江苏省今世缘酿酒技术研究院、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研发平台的优势，加强与科研院所的全面合作，提高公司技术创新水平；同时，公司计划进一步推进技改项目，有效提升产品质量与产量，以适应行业及消费群体对白酒产品和服务的更高要求。

（1）提高技术创新水平

本公司将在现有微生物、环境技术等研究室的基础上，加强科研基础设施的建设，以建立国内领先的酿酒科研基地为目标，升级拓展技术中心的软件配置、硬件设施，为公司科研创新工作提供基础性保障。

本公司将加强产学研合作，提高企业技术创新水平。公司将继续深化与江南

大学生物工程学院、淮阴工学院等大专院校、科研机构的合作，进行重大课题及难点的攻关，加快科研成果的转化，强化技术研发与产品生产的内在联系，为公司提供可持续发展的前进动力。

（2）推进技改项目的实施

本公司将进一步推进技改项目的实施，通过机械化、标准化的改进，提升优质原酒的产能和产出比。通过技改项目，公司将有效优化产品结构。优质原酒将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白酒产品的质量，为公司立足省内市场、开拓省外市场打下坚实的基础。

2、品牌战略

白酒消费客户在关注白酒产品质量的同时，更注重白酒的品牌及文化内涵。公司将通过更准确的品牌定位，实施品牌战略，丰富文化内涵，全面提升公司产品在白酒行业中的地位。

（1）品牌建设

本公司将围绕“为公司战略服务、为市场销售服务”的宗旨，强化品牌的打造，进一步创新、放大国缘品牌“成大事，必有缘”的成功文化诉求，通过公关事件、媒体宣传、情感营销等举措，塑造国缘品牌庄重、大气的高端形象；公司将以婚喜宴用酒为突破口，传播今世缘品牌“今世有缘，相伴永远”的情感文化内涵，有效提升今世缘品牌的整体形象。

（2）缘文化挖掘与传播

本公司将充分利用今世缘独有的“缘”文化，通过酒类衍生产品进一步挖掘传播今世缘喜庆寓意的品牌内涵，通过“缘”文化形成今世缘的品牌差异化和独特的品牌价值。丰富厚实的品牌文化有助于公司建立品牌的核心价值，进一步扩大品牌的客户覆盖面和市场竞争能力。

3、营销网络建设计划

（1）营销网络统筹管理

本公司将设立营销网络统管指挥中心，通过指挥中心对公司位于全国的营销系统进行物流、成本、营销活动的控制和协调，加强资源的有效配置，提高利用效率。

本公司将设立省外市场营销中心，并针对重点销售区域设立区域营销管理团队，更有效地对重点市场进行开发和管理。

（2）营销网络网点建设

本公司计划在全国进一步增加营销网点，构建“深耕江苏、拓展华东、辐射全国”的营销网络，逐步在全国范围内扩大市场份额。其中，江苏省内营销网点布置到县一级，华东五省营销网点布置到地级市和重点县，全国其他各省营销网点布置到省会城市。

4、资源综合利用计划

本公司将通过技术革新、技术改造等项目进一步推动循环经济项目建设和运营，公司的资源综合利用的目标是：

（1）提高白酒生产过程中资源利用率、延长和拓宽生产技术链、对在白酒生产中产生的废弃物进行集中回收处理及再生利用等方面，提出具体发展措施。

（2）进一步重视资源综合利用的专题研究，加强在节能、节水、再生资源回收等资源综合利用的专项规划编制工作。

5、战略发展计划

本公司将根据未来市场形势和行业发展趋势，在适当时机在行业内进行收购、兼并、参股等资本运作，优化公司的业务结构，扩大生产规模，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覆盖面和竞争力。

6、内部管理计划

(1) 公司职能管理计划

为了在机制、决策、组织、流程上确保公司的规范和高效运作，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部职能管理，强化责任落实，提升企业管理效率。公司将进行机制革新，加强团队建设，增强公司员工的向心力与凝聚力；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激励机制，提升公司员工的工作热情与积极性。

(2) 人力资源管理计划

本公司制定了中长期的人才引进规划及员工培养模式，在管理、科研、生产等各个领域引进并培养优秀人才，建立梯队式人才队伍，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3) 卓越绩效管理计划

公司计划用 3-5 年时间，在已获得“全国实施卓越绩效管理模式先进企业”基础上申请“全国质量奖”，提升公司综合管理水平。

二、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 1、我国宏观经济、政治、法律、社会和自然环境稳定。
- 2、国家对白酒行业的产业政策不发生重大改变。
- 3、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良好，没有出现重大的不利的市场突变情形。
- 4、公司各主导产品的市场容量、行业技术水平、行业竞争状况处于正常发展状态。
- 5、未因本招股意向书“第四节风险因素”所描述的任何风险因素而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6、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顺利完成，募集资金按计划到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计划开工、建设及投产，生产能力及经济效益不低于可行性研究报告中预计的

水平。

7、无其他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本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实施上述计划可能面临的主要困难

1、尽管公司利润水平较高，但由于白酒生产工艺周期较长，所生产的优质白酒需要约两年或更长时间陈化老熟，在实施上述计划时将会在资金的需求方面存在一定的困难。

2、公司目前在江苏省的白酒市场占有较大的市场份额，但白酒产品的地方区域性较明显，公司的营销策略在江苏省外可能无法达到预期的效果。

3、随着本次募集资金的到位和未来各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的经营规模将迅速扩大，公司在制度建立、组织设计、运营管理、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都将面临更大的挑战，特别是对高级管理人才、营销人才、研发人才和专业人才的引进和培养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四、上述业务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上述发展计划是以公司现有主营业务为基础，依据公司发展战略和目标而制定的。本公司多年从事白酒制造行业，拥有悠久的酿酒历史及独特的酿酒技术，所以公司未来业务发展仍将以白酒主业为核心。上述发展计划的实施将进一步拓展公司的业务领域，实现公司“全面精耕省内市场，重点突破省外市场”的目标，丰富公司的品牌文化，为公司的持续增长注入新的动力，为公司实现成为国内领先的白酒企业打下坚实的基础。上述业务发展计划的实现将极大提高公司现有业务水平，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巩固公司在国内白酒行业中的现有地位。

五、募集资金对实现上述发展计划的作用

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对公司实现上述发展目标和计划将起到十分重要的作用。

用，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为本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提供资金保证。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用于酿酒机械化及酒质提升技改工程、信息化建设及科技创新项目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上述项目的实施，将大幅提升本公司优质原酒的产出比，增强公司的管理能力及市场影响力，进一步巩固提升公司在白酒行业的地位。

2、为公司建立直接融资平台。公司在本次发行后将建立直接融资平台，拓宽融资渠道，为公司未来的高效融资奠定坚实的基础。

3、使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得到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运用将推动公司的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大，品牌影响力更加增强，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财务状况，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4、提高公司的社会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本次发行后，公司的社会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将进一步提升，从而增强公司对优秀人才的吸引力，有利于公司业务目标的实现。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投向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一)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及投资项目

经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拟申请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 5,180 万股，发行价格将根据向询价对象询价的结果和市场情况确定。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专户存储、使用，并拟投资于下列项目（按投资项目轻重缓急顺序排列）：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总额
1	酿酒机械化及酒质提升技改工程	61,600	61,600
2	信息化建设及科技创新项目	17,000	15,000
3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0,000	16,500
合计		98,600	93,100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履行的审批、核准或备案情况

上述投资项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的可行性分析及论证，并由公司 201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取得了涟水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核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核准文号	环评批复文件
1	酿酒机械化及酒质提升技改工程	涟发改投[2012]84 号	淮环发[2011]182 号
2	信息化建设及科技创新项目	涟发改投[2012]48 号	淮环表复[2011]57 号
3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涟发改投[2012]47 号	淮环表复[2011]56 号

同时，江苏省环境保护厅为本公司上市环保核查（包括募投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出具了《关于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上市环保核查意见》（苏

环函[2011]471号): 公司基本能做到遵守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 核查时段内没有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 也没有发生因为环境污染受到环保行政处罚。制定了环境风险应急预案。产品、副产品及生产过程中不含有或使用法律法规和国际公约禁用的物质。

(三) 项目投资进度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全部投资项目的投资进度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第1年	第2年	第3年	第4年	第5年	合计
建设投资	31,521	56,049	4,625	4,625	-	96,820
流动资金	-	-	280	-	1,500	1,780
总计	31,521	56,049	4,905	4,625	1,500	98,600
占总投资比例	31.97%	56.84%	4.97%	4.69%	1.52%	100.00%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 实行专户储存、专款专用, 根据上述项目轻重缓急顺序及各自进度安排募集资金投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实施方式为:

1、酿酒机械化及酒质提升技改工程、信息化建设及科技创新项目由公司直接实施;

2、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由公司根据项目资金预算需求情况, 以募集资金 16,500 万元向公司全资子公司涟水今世缘酒业销售有限公司增资, 由该公司具体实施, 其中主要营销网点由该公司以设立全资专业营销分、子公司的方式进行安排。

(四) 实际募集资金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求不一致时的安排

如果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未达到上述项目投资总额, 公司董事会将对上述单个或者多个投资项目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 或者通过自筹资金弥补不足部分。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拟以自筹资金先期进行投入，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可选择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自筹资金投入。

（五）市场容量和市场前景

1、市场容量

根据万得资讯的统计数据显示，截至 2012 年 12 月末，江苏省白酒行业主营业务收入达到 2,743,567.10 万元，而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仅占省内白酒行业主营业务收入的 9.38%，公司省内销售仍然存在较大的增长空间。

同时，作为江苏省内最大的两家白酒生产企业，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和本公司的产品覆盖了中高低端。2012 年，两家公司的中高档白酒和普优白酒的销售占比如下：

	洋河股份		本公司	
	销售收入（万元）	销售占比	销售收入（万元）	销售占比
中高档白酒	1,563,642.21	91.79%	190,080.30	73.84%
普优白酒	139,854.14	8.21%	67,337.38	26.16%
合计	1,703,496.35	100.00%	257,417.68	100.00%

数据来源：洋河股份 2012 年年报及本公司审计报告

从洋河股份及本公司的销售分布来看，在江苏市场，中高档白酒的销售需求较高。随着人均收入的不断提高，在消费升级的带动下，公司中高档产品的销售前景广阔。

白酒行业中部分上市公司在 2013 年销售的中高档白酒和普优白酒占比数据如下：

	2013 年中高档白酒销售收入 (亿元)	2013 年中高档白酒销售收入/公司营业收入占比	2013 年普优白酒销售收入 (亿元)	2013 年普优白酒销售收入/公司营业收入占比
泸州老窖	60.93	60.05%	40.53	39.95%
水井坊	4.28	89.55%	0.50	10.45%
酒鬼酒	4.98	73.04%	1.84	26.96%
本公司	18.28	73.40%	6.62	26.60%
合计	88.47	64.13%	49.49	35.87%

数据来源：万得资讯及本公司审计报告

注：根据贵州茅台、五粮液、洋河股份、山西汾酒以及古井贡酒披露的年报显示，上述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2 年修订）》规定，修改了原按产品分类的统计口径，因此上述公司高中低档酒的销售收入数据暂不可获得。

2013 年，全国白酒行业上市企业营业收入达到 1,039.44 亿元，市场容量巨大。全国知名白酒企业的中高档白酒的销售占比较高，达到 64.13%。如考虑到贵州茅台、五粮液销售的中高档白酒的影响，预计中高档白酒销售占比将进一步提高。

2、市场前景

本公司通过在白酒酿造行业多年的经营，已经将“国缘”、“今世缘”、“高沟”等品牌打造为一个具有历史和文化底蕴的品牌，深受消费者喜爱。本公司掌握了成熟的工艺技术、形成了完善的生产酿造体系、培养了一批技艺娴熟的操作工人。2013 年度受中央三公消费政策影响，全国范围内高端白酒市场有所下滑。但从市场容量、历史积淀以及民间消费的提升来看，发行人的优质白酒收入在募投项目投产后仍将会有较大的增长空间。

（六）募投项目的可行性：

1、与本公司的生产规模相适应

本公司目前具有 15,000 吨原酒生产规模，原酒加工成成品酒的规模为 34,035

吨，其中一级优质白酒 1,440 吨，二级优质白酒 2,755 吨，普优白酒 29,840 吨。募投项目投产后，本公司将维持原酒 15,000 吨的生产规模，成品酒的生产规模也维持 34,035 吨不变，但成品酒的产能结构将发生变化：一级优质白酒产能将增加到 2,440 吨，二级优质白酒将增加到 4,155 吨，普优白酒将下降为 27,440 吨。募投项目投产前后，本公司的原酒和成品酒产能都不会发生变化，本公司的土地、厂房、人员储备、管理方式、生产方式等都能适应募投项目投产后的需求。

2、与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相适应

本公司始终保持稳健的财务政策，2013 年末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为 31.74%，流动比率为 2.27，速动比率为 1.19，抗风险能力较强。本募投项目在 3 年的建设周期中合计投入 61,60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为 61,320 万元，募投项目的建设不会使本公司财务结构发生重大改变。

本公司具备较强的盈利能力和快速的流动资产周转能力，2013 年发行人实现净利润为 6.80 亿元，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72.20 次/年和 0.70 次/年。持续稳定的盈利能力和较快的资产周转能力为募投项目的实施提供了资金上的保障。

3、与本公司的技术水平相适应

本公司近年来加大对科技研发的投入，一批具有实用价值的科技成果相继问世：《今世缘、国缘酒酿造工艺创新研究》、《大曲发酵过程中风味物质研究》和《酯化酶液相下催化酯类生物合成的研究与应用》。这些科技成果带动了本公司酿酒工艺的革新，为募投项目奠定了技术基础。

4、与本公司的管理能力相适应

本公司建立了权责分明的法人治理结构，董事会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进行集体决策并对股东会负责，管理层根据董事会的要求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本公司建立了与生产、经营、管理相配套的组织机构，制定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为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打下了坚实基

础，也为本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保障。

（七）募投项目的必要性

1、满足市场需求

随着国内人均收入水平的提升和消费升级趋势日益显现，优质白酒的市场需求在不断攀升。科学饮酒、健康饮酒的理念逐步深入人心，把饮酒作为一种精神享受的消费群体越来越大，这些因素都提升了优质白酒的市场份额。本募投项目建成后将提升一级优质白酒和二级优质白酒的占比并降低普优白酒的占比，优化后的产品结构将更好的迎合消费者的需求偏好。

2、克服收入成长瓶颈的需求

本公司报告期内的销售收入稳步增长，而目前公司产能利用率已达到较高水平，为了在满足产能不变的前提下不断提升公司的销售收入和利润水平，本公司必须提升一级优质白酒和二级优质白酒的销售占比。本募投项目实施后，预计每年可新增营业收入 50,940.62 万元，净利润增加 16,921.93 万元，将为本公司盈利能力的持续增长提供强大的内生动力。

3、提高公司竞争能力的需要

国内白酒行业利润较高，竞争激烈，从高端到低端都聚集了相当多的生产企业，各大厂商都在提升产品口感上下功夫，通过市场细分来扩大市场份额，运用形式多样的营销手段树立品牌形象，建立客户对品牌的依赖度。本募投项目投产后，将大大提升原酒品质，提升自动化生产水平，增强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效率，增强公司的竞争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酿酒机械化及酒质提升技改工程

1、项目背景

近年来，随着国民财富的增长、消费的升级和社会交往活动日益频繁，白酒消费的需求进一步增强，优质白酒仍存在较大市场空间。2011年-2012年，我国优质白酒市场呈现繁荣的景象，品牌数量和产品销量双双上升。纵观近几年来白酒的发展，优质白酒作为白酒行业发展的重要增长极，越来越向名优酒企业集中。

公司是中国名优酒酿造骨干企业，也是江苏省白酒行业龙头企业之一，拥有的“今世缘”、“国缘”优质白酒品牌均是中国驰名商标。近年来，今世缘、国缘系列优质白酒在江苏省获得了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随着公司全国化营销战略的推进，公司优质白酒产品的销量持续增长。本项目的建设将满足市场对公司优质白酒的需求，同时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随着未来优质白酒市场开拓和销售增长，特别是考虑到优质基酒需要经过较长的陈化老熟期才能用于勾兑生产优质白酒，公司有必要安排生产更多的优质基酒。

一方面，占公司产量较多的普优白酒已经不能完全满足商务交际、个人消费的需求，用来生产优质成品酒的优质原酒的产能与普优原酒的产能比例不尽合理，产品结构性矛盾日益突出。优质原酒产能的不足以及现有部分酿酒厂房、酿酒生产设备、贮曲库房、储酒库房难以满足优质原酒的生产需要已经成为制约公司发展的新瓶颈。因此急需对现有的酿酒工艺进行技术改造，并实现酿酒机械化，降低劳动强度，减少普优原酒产量，提高优质原酒产能。并通过窖池改造，延长发酵时间和原酒的陈化老熟时间，以提高原酒的品质，增加优质原酒的比例，减少普优酒的产量，增强原酒保障能力，克服瓶颈制约因素，综合平衡产能配套，优化产品结构，整合酿酒资源。

另一方面，随着社会的发展和技术的进步，对中国白酒传统生产方式提出了新的挑战。目前浓香型白酒酿酒工艺大部分采用“发酵成熟酒醅出窖→加粮、壳→配料→装甑→蒸馏取酒→冷却→拌曲→入池发酵”的工艺流程，整个过程基本是以手工操作为主，劳动强度大，生产效率低，卫生条件及生产环境都不尽人意，产品的产量质量不够稳定。由于劳动强度大，招聘酿酒工人难度越来越大，加之

劳动力成本不断攀升、生产环境要求更加严格等因素，制约着白酒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因此，国内白酒行业亟待传统的生产工艺基础上创新，白酒生产机械化、自动化水平的提升已成为行业关注的重点。

2、项目建设方案

本项目通过对传统酿酒发酵机理的研究，将传统的手工操作通过仿生设计，尽可能地利用机械化、自动化装备替代手工，降低劳动强度，减少用工量，提高酿酒产能，缓解目前用工困难、劳动力成本不断攀升、环境污染以及品质不稳定等制约酿酒业规模化发展的问题。

公司拟在保持原酒产能不变的基础上调整结构，即在压减普优原酒产能的同时增加优质原酒产能。通过技术改造，将公司现有酿酒九个车间从原有 9,000 吨普优原酒及 6,000 吨优质原酒规模技改为 6,000 吨普优原酒及 9,000 吨优质原酒规模，同时对配套的成品曲储存库、半成品酒储存库实施技术改造，以满足公司优质白酒扩产对名优原酒的需求，增强市场竞争力。

同时在此基础上通过工艺技术改造及机械化建设降低劳动强度，将酿酒过程中的部分流程进一步标准化，以提高基酒产品产量和质量稳定性，提高优质原酒所占比例，促进产品结构升级，提升产品档次，从而更好地满足市场需求。

酿酒机械化及酒质提升技改项目由四个部分组成：

第一部分：酿酒车间主发酵厂房技改

将公司现有的酿酒一、二发酵车间（普通平房）改为能实现酿酒机械化操作的发酵车间。该发酵车间由二栋，单层框、排架结构厂房组成。该二栋建筑物高度均为 10.80m，总建筑面积 24,024m²（每栋厂房平面尺寸：143×84m，建筑面积：12,012m²）

同时改造酿酒发酵池口 960 只，池口尺寸 4×2×2.5m。配套所需人工窖泥 3,000m³。

第二部分：酿酒设备技改项目

新上 36 台酿酒机械化生产线，同时配套储酒不锈钢罐、输酒自控以及其它设施等，形成配套 15,000 吨半成品原酒项目所需的生产能力。

第三部分：成品曲储存库技改

在公司生物工程中心厂区新建一栋单层成品曲储存库。该仓库结构为框、排架结构，该建筑物高度为 5.0 米，(库房平面尺寸：180×55m，建筑面积：9,900m²)，形成项目配套所需 10,000 吨成品曲贮存能力。

第四部分：半成品酒储存技改

新建三栋 4 层的半成品库房，该库房结构形式为框架结构（库房平面尺寸：166×30m，建筑面积：59,760m²），同时配套 1 吨/只的陶坛 50,000 只以及输酒、自控系统。形成项目配套所需 50,000m³ 半成品酒贮存能力。

本项目建设期为两年，总投资 61,6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61,320 万元，流动资金 280 万元。建设完成项目达产后，每年可新增营业收入 50,940.62 万元（不含增值税），按企业所得税率 25% 计算，每年新增净利润 16,921.93 万元。

3、项目投资进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建设期		达产期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建设投资	18,396	42,924	-	61,320
流动资金	-	-	280	280
总计	18,396	42,924	280	61,600
占总投资比例	29.86%	69.68%	0.45%	100.00%

4、投资概算

项目建设投资 61,320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用 22,160 万元，占建设投资

36.14%；固定资产及其它费用 37,560 万元，占建设投资的 61.25%；预备费 1,600 万元，占建设投资 2.61%。

具体如下表：

序号	工程项目 或费用名称	估算价值（万元）					占建 设投 资%
		设备 购置费	安装费	建筑 工程费	其它	合计	
一	建设投资	30,172	4,630	22,160	4,358	61,320	
(一)	固定资产费用	30,172	4,630	22,160	2,758	59,720	
1	工程费用	30,172	4,630	22,160		56,962	92.89
1.1	H 栋发酵主厂房	3,242	519	1,473		5,234	
1.2	I 栋发酵主厂房	3,242	519	1,473		5,234	
1.3	酿酒发酵池			1,568		1,568	
1.4	人工窖池			735		735	
1.5	A~G 发酵厂房	23,250	3,530	208		26,988	
1.6	成品曲储存库			1,213		1,213	
1.7	半成品酒储存库	438	62	15,490		15,990	
2	固定资产其它费用				2,758	2,758	4.50
2.1	工程建设管理费				402	402	
2.2	临时设施费				163	163	
2.3	前期准备费				71	71	
2.4	环境影响咨询费				16	16	
2.5	劳动安全卫生评价费				41	41	
2.6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				65	65	
2.7	工程勘察设计费				1,144	1,144	
2.8	工程建设监理费				653	653	
2.9	工程保险费				203	203	
(二)	预备费				1,600	1,600	2.61

序号	工程项目 或费用名称	估算价值（万元）					占建 设投 资%
		设备 购置费	安装费	建筑 工程费	其它	合计	
1	基本预备费				1,600	1,600	

5、项目实施的技术保障

本技改工程主要是利用近年来公司取得的科技成果对传统工艺的关键工序进行技术改造，采用工程技术手段提高优质原酒的比例。如《中国白酒健康功能性成份四甲基吡嗪的研究综述》在国内首先提出“四甲基吡嗪”是中国白酒区别于其他酒种的健康功能成份，并通过酿酒工艺优化调控，提高公司基酒中四甲基吡嗪含量，为中国白酒质量提升及引领行业白酒健康消费理念起到极大的推动作用。

本公司的自主创新项目《今世缘、国缘酒酿造工艺创新研究》，因工艺水平的先进性、酒体风味的独特性、新产品外观设计的新颖性，得到专家组的好评；2005 年荣获淮安市科技进步一等奖；2006 年荣获淮安市重大科技成果奖；2009 年中国轻工业联合会、中国食品工业协会分别授予 2008 年度科学技术进步优秀项目奖。

2007 年《大曲发酵过程中风味物质研究》顺利通过专家组及淮安市县科技部门的鉴定验收，在该项目中，通过对大曲发酵过程中风味物质研究，尤其是吡嗪类化合物的定量研究，国内首次提出大曲生香力的概念，并制定了大曲生香力的量化考核标准。

上述两项科技成果用于公司制曲、酿酒工艺改进及规模生产，使出酒率提高到 34%、优质品率提高到 35%，提升了公司的经济效益和核心竞争力，在此基础上研发的《今世缘·国缘酒》2007 年通过省级新产品鉴定，也为后来国缘系列酒的研发奠定了科学基础。

2009 年《酯化酶液相下催化酯类生物合成的研究与应用》通过专家及市科技部门的科技鉴定，通过对生产用曲的菌种分离筛选，获得酯化菌株，通过对酸

醇在酯化酶催化下合成其乙酯的对比研究，揭示了浓香型曲酒发酵生香及酸、醇酯化机理。并进行一系列的生产应用试验，该成果的推广应用使基酒的优质品率提高到 35%以上。同时也带动了酿酒工艺的革新、制曲工艺的改进，对企业产品质量的提升具有重要的意义，也为今世缘新一轮技改奠定了科技基础。

6、项目实施的土地安排

本项目全部在公司厂区现有土地上实施，无需新增土地。建设地属国有土地，厂区总用地面积约 70 万平方米。本项目用地面积约为 16.8654 万平方米。

7、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评价

该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环境功能规划的要求，淮安市环境保护局已以《关于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酿酒机械化及酒质提升技改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意见》（淮环发[2011]182 号）同意实施本技改项目。

该项目污染的治理措施和投资费用情况如下表：

类别	措施名称	内容及说明	投资费用 (万元)	处理效果
废水	南厂区二期污水处理站、厂内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管网	污水处理站、废水、雨水的收集管网的敷设	520	达标排放清污分流
废气	布袋除尘器（现有设备检修、更换）	15,000m ³ /h×1、10,000 m ³ /h×2	10	达标排放
	脱硫除尘设备	5,000 m ³ /h×1、22,500 m ³ /h×1、47,427 m ³ /h×1	15	
噪声	厂房隔声、设备减振	选用低噪声的设备；采取隔声及减振等措施；厂区合理布局	80	厂界达标
固废	分类收集与处置	固废分类收集、有效处置	7	减少污染
其他	废水、废气排污口标志牌	规范化设置	2	-
	环境风险	可控制雨水排放系统，应急预案编制	8	环境风险处于可接受水平
	合计		642	

该项目环保投入资金主要来自募集资金。

8、财务评价

根据测算，该项目实施后每年可为公司多生产一级优质白酒 1,000 吨、二级优质白酒 1,400 吨，同时普优白酒减少 2,400 吨。项目达产后每年可新增营业收入 50,940.62 万元，新增增值税 8,439.38 万元，新增营业税金及附加 13,704.38 万元，新增利润总额 22,562.57 万元，新增税后净利润 16,921.93 万元（按企业所得税率 25% 计算），所得税前财务内部收益率 37.99%，项目财务净现值 83,834.32 万元，项目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4.28 年；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 29.84%，项目财务净现值 56,987.54 万元，项目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4.87 年。项目经济效益较好。

（二）信息化建设及科技创新项目

1、项目背景

随着社会的进步，国民经济和社会各个领域的信息化应用向纵深发展，公司逐渐走出设备、技术驱动的模式，并进入应用、效益导向的良性循环，信息技术在研究开发、经营管理、生产销售、客户服务各个方面得到了广泛深入地应用。例如，根据市场变化，2005 年公司防伪防窜货系统正式投入使用，有效地遏制了假货对公司白酒产品的冲击，同时也有效控制了窜货现象的发生。

但是，信息技术升级变化极快，虽然公司信息化有一定的基础，但仍存在部分落后环节，特别是研发和营销系统。因此，公司决定利用本次募集资金更新建设研发平台和公司整个管控架构的信息化系统，并将分系统延伸到各个营销网点。

在此基础上，为全面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进一步提升研发能力，力争建成同行业领先的产业研发机构，在现有研发水平上建设国内一流的“生物健康食品”研发基地，及时引进适合产业发展方向的新产品、新工艺，加快科研成果转化，优化产品结构，提升酿酒质量，降低生产成本，形成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

的核心技术，并使之产业化、规模化，为研究开发生物健康食品及质量控制提供可靠依据，促进本公司跨越发展。

2、项目建设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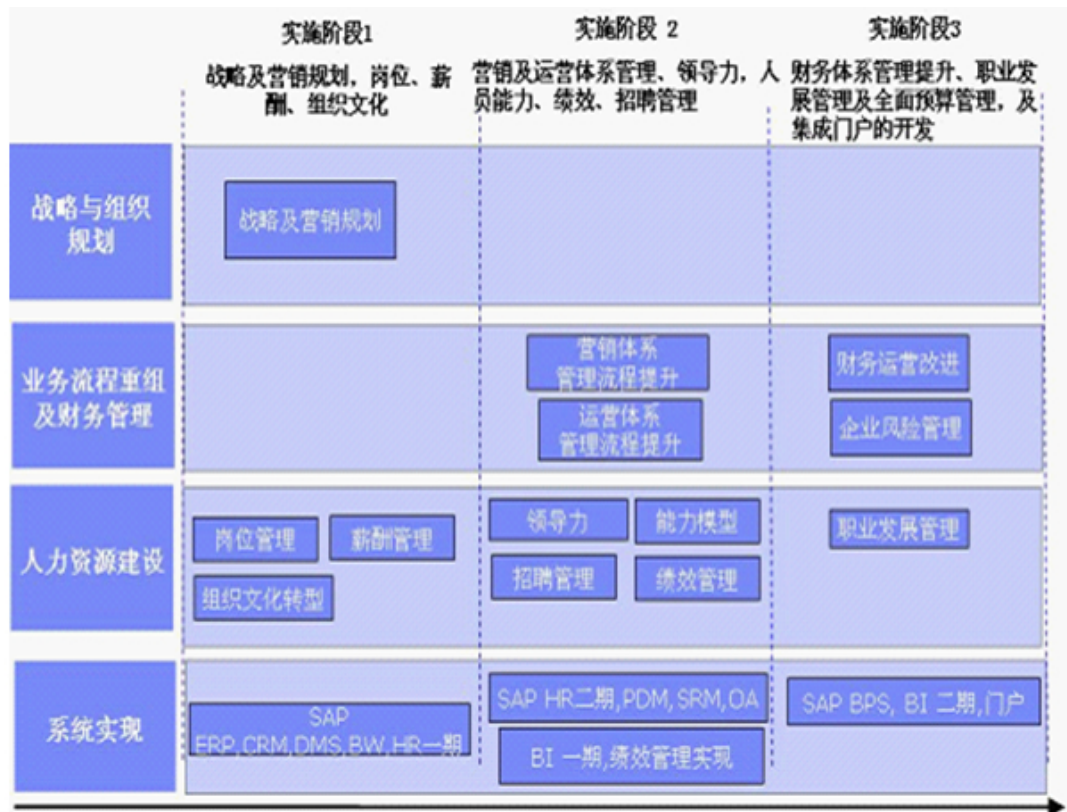
(1) 信息化建设

本项目实现从管理咨询到信息化落地实施的完整解决方案，以支撑企业未来实现百亿的战略目标。公司信息化建设基于 SAP 平台信息化系统实现架构蓝图，总计有 19 个功能模块，公司信息化建设总体应用体系架构主要包括如下三部分内容：

1>战略规划，组织规划，营销战略，人力资源咨询及 SAP 信息化实施；

2>运营体系管理流程提升，营销体系管理流程提升，人力资源咨询（二期）及 SAP 信息化实施（二期）；

3>财务运营改进，企业风险管控，人力资源咨询（三期）及 SAP 信息化实施（三期）。



(2) 科技创新项目

科技创新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新建 10,000m² 的科研用房，配套相关研发设备；新建 10,000m² 的中试基地及配套中试生产设备。相关研发设备包括液质联用仪 LC-MSMS、原子力显微镜、生物大分子相互作用分析仪、多功能电子和离子能谱仪、多功能发酵系统、薄层扫描仪、高效液相色谱、氨基酸自动分析仪、连续蒸煮系统、冷水机组系统、总动力系统、空压机系统、罐式发酵系统等。

3、项目投资进度

单位：万元

	建设期		达产期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建设投资	8,500	8,500	-	17,000
流动资金	-	-	-	-
总计	8,500	8,500	-	17,000
占总投资比例	50%	50%	-	100%

4、建设投资概算

该项目总投资为 17,000 万元，其中信息化建设投资 8,450 万元，科技创新投资 8,050 万元（包括科研用房及相关配套研发设备投资 3,450 万元，中试基地及配套中试生产设备 4,600 万元），基本预备费 500 万元。

(1) 信息化建设具体内容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投资费用（万元）				合计
		IT 实施	应用软件	硬件	系统软件(数据库+存储设备)	
1	SAP 一期 (ERP,CRM,DMS,HR,BW)	1,170	500	300	100	2,070
2	SAP 二期 (HR,PDM,SRM,BI,绩效管理)	500	400	200	60	1160
3	战略及营销规划	330	-	-	-	330
4	营销及运营体系管理流程提升, 预算管理提升	400	-	-	-	400

序号	名称	投资费用（万元）				
		IT 实施	应用 软件	硬件	系统软件(数 据库+存储 设备)	合计
5	人力资源	500	-	-	-	500
6	企业协同系统与内部门户	300	140	60	30	530
7	外部客户门户	450	100	80	30	660
8	外部供应商门户	450	-	-	-	450
9	数据中心建设	100	100	500	100	800
10	信息安全系统建设	100	100	100	-	300
11	异地容灾中心	-	100	200	-	300
12	客户端 PC 升级	-	-	200	-	200
13	基础网络设施	-	-	750	-	750
合计		4,300	1,440	2,390	320	8,450
占比		51%	17%	28%	4%	100%

(2) 科技创新项目具体内容如下表所示:

科研楼及相关配套研发设备估算表

序号	资产名称	型号	数量（套）	主要用途	总价（万元）
1	液质联用仪 LC-MSMS	WATERS SYNAPT G2 HDMS	1	检测分析	500
2	原子力显微镜	BioScope Catalyst	1	形态学分析	500
3	生物大分子相互 作用分析仪	Biacore 3000	1	形态学分析	100
4	多功能电子和离 子能谱仪	岛津/Kratos AXIS Ultra DLD	1	检测分析	100
5	多功能发酵系统	Liflus GX	1	微生物代谢	50
6	氨基酸自动分析 仪	Biochrom 30	1	检测分析	100

序号	资产名称	型号	数量(套)	主要用途	总价(万元)
7	高效液相色谱	WATERS	1	检测分析	50
8	薄层扫描仪	德国 Desaga CD60	1	检测分析	100
9	建筑		1		1,500
10	其他				450
合计					3,450

中试基地及配套中试生产设备估算表

序号	资产名称	数量(套)	主要用途	总价(万元)
1	连续蒸煮系统	1	辅助设备	2,500
2	冷水机组系统	1		
3	空压机系统	1		
4	罐式发酵系统	3		
5	总动力系统	1		
6	建筑	1		1,500
7	其他			600
合计				4,600

5、项目实施的土地安排

本项目全部在公司厂区现有土地上实施，无需新增土地。

6、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评价

该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环境功能规划的要求，淮安环境保护局已以《关于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化建设及科技创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淮环发[2011]57号）同意实施本项目。

环保措施资金拟使用情况如下：

类别	项目	工程内容	投资概算（万元）
水	雨污分流管网及接管口规范化建设	化粪池	2
		管网	10
声	噪声控制	隔声、减振	5
固废	收集点	固体废物收集	2
合计			19

该项目环保措施的资金主要来自募集资金。

7、项目建设安排

项目基建期 2 年，基建期第一年、第二年分别使用募集资金 50%、50%。

（三）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项目背景

随着今世缘优质酒品牌知名度的不断提升，市场对今世缘优质产品的需求量将不断提高，未来公司产品在江苏省内外特别是省外的发展空间巨大。未来几年公司的目标市场主要确定在长三角、珠三角和环渤海湾等消费发达的地区。公司在各地设立的营销网点与经销商合作，在当地推进本公司白酒产品的市场营销，双方具体合作方式请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三）主要经营模式”。

目前公司营销网点存在以下主要问题：

（1）公司在江苏省外的市场现有营销网点无论是总体数量还是网点布局都难以满足公司全国化营销战略的要求。

（2）公司现有营销网点与公司的业务联络方式仍为传统的电话、传真，公司获取市场信息的速度明显滞后。

（3）公司营销网点需要适当的周转存货，以便于与当地经销商合作，展开市场营销推广活动。

通过本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公司的营销网点数量和运作效率将会有明显提高。

2、项目建设方案

(1) 设立公司营销网络统管指挥中心。

(2) 在全国布设 400 个今世缘·国缘旗舰店及加盟专卖店营销网点(旗舰店及专卖店各 200 个,其中省会城市 32 个(南京建 2 个),地级市 142 个,其它市县 226 个),逐步扩大国缘、今世缘及高沟品牌产品的市场份额,推进全国化市场战略。400 个营销网点具体设立计划如下:

省份	省会	地级市	其他市县	网点合计
江苏	2	20	118	140
安徽	1	15	24	40
山东	1	10	6	17
浙江	1	8	5	14
福建	1	6	5	12
江西	1	6	8	15
上海	1		4	5
北京	1		6	7
天津	1		5	6
河南	1	14	18	33
河北	1	10	15	26
广东	1	4	7	12
海南	1	3		4
云南	1	1		2
贵州	1	1		2
广西	1	2		3

省份	省会	地级市	其他市县	网点合计
重庆	1		1	2
四川	1	2		3
湖南	1	2		3
湖北	1	3	4	8
黑龙江	1	5		6
吉林	1	5		6
辽宁	1	6		7
陕西	1	4		5
山西	1	3		4
甘肃	1	3		4
宁夏	1	2		3
青海	1	2		3
新疆	1	1		2
内蒙古	1	4		5
西藏	1			1
合计	32	142	226	400

(3) 设立省外市场销售办事处和区域营销中心。计划设立省外办事处 10 个，对上海、安徽、浙江、福建、山东、河南、江西、天津、北京、河北等市场进行开发和管理。区域营销中心为省内、华东、华中、华北、华南等 5 个区域。

(4) 租赁转运库房总面积 50,000 平方米，供各营业网点存放、周转用于市场营销活动的产品及宣传物料，提高物流效率。

3、项目投资进度

单位：万元

	建设期				营运期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建设投资	4,625	4,625	4,625	4,625	-	18,500
流动资金	-	-	-	-	1,500	1,500
总计	4,625	4,625	4,625	4,625	1,500	20,000
占总投资比例	23.13%	23.13%	23.13%	23.13%	7.50%	100.00%

4、建设投资概算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比例
建筑工程	3,500	18.92%
设备购置	10,000	54.05%
安装工程	1,500	8.11%
其他费用	3,500	18.92%
总计	18,500	100.00%

5、项目进度安排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首先充实、加强江苏省内网点及省外已有网点，按照省会城市、主要地级市的顺序逐步建设省外其余网点。该项目的建设期为 4 年。

6、本项目与公司目前销售模式的关系

本项目建成后，将有效支持公司全国化营销战略的具体实施和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新增的 2,400 吨一级优质白酒和二级优质白酒的市场销售。公司负责全国市场销售的全资子公司今世缘销售具体实施本项目，并直接运作营销网络统管指挥中心。今世缘销售将根据市场的具体开发情况设立必要的大区或专业营销分公司，以强化营销管理。

本项目并不改变公司目前的销售模式。本项目可以有效地支持公司营销战略

的实施,推动公司白酒特别是优质白酒在全国市场的营销。新的营销网点可以有效补充现有营销网点,还将为公司创建 O2O 营销模式打下良好的基础,并不会产生重复建设或资源闲置。

7、项目效益评价

项目实施后,有利于巩固公司在江苏等板块市场的优势地位,增强企业在全国范围内市场开发能力,提高市场运作效率,增强竞争优势。同时,随着本次募投项目之一酿酒机械化及酒质提升技改工程项目的实施,本公司优质酒的产能将得到较大提升,从而带来优质白酒国缘系列及今世缘系列产量的提升。本次网络建设重点投入的省外市场旗舰店及专卖店主要以本公司国缘系列及今世缘系列优质白酒的销售为主,从而为本公司业绩提升及市场地位的提升提供有力保障。

8、项目环保措施及相应的资金投入情况

该项目主要的污染物是办公区办公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和办公垃圾。对于生活污水,公司将经化粪池处理后的生活污水排入厂区内污水处理站,经处理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酒精行业一级标准后排入六塘河;此外,公司将收集的办公垃圾,交由高沟镇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该项目环保资金主要来源于募集资金。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合理性分析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酿酒机械化及酒质提升技改工程项目建成达产后,新增固定资产 61,320 万元。可年产一级优质白酒 2,440 吨、二级优质白酒 4,155 吨、普优白酒 27,440 吨。综合考虑,相当于每吨一、二级优质白酒需要固定资产投资 9.30 万元。

公司合并报表口径的 2013 年末固定资产(原值)为 73,965.56 万元。当年白酒产量为 32,670.70 吨,相当于 2013 年末公司每吨白酒需要固定资产(原值)2.26 万元。与公司 2013 年末固定资产规模相比,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的固定

资产将大幅度增加，而新增的固定资产没有实现产能增加。其主要原因有：

1、公司现有产品结构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结构存在明显差异。

2013 年公司白酒产量为 32,670.70 吨，其中今世缘特 A 类、A 类、B 类等优质白酒为 19,437.51 吨，占比 59.50%；普通白酒为 13,233.19 吨，占比 40.50%。由于工艺流程的差异，公司优质白酒生产需要占用主要的制曲、酿酒、陈化老熟设施，在优质白酒和普通白酒共用的勾兑、包装设施中，优质白酒实际占用比例也高于普通白酒。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状相比，在机械化和技术先进程度上存在差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设计方案时从普优白酒 2,400 吨分别调节成一级优质白酒 1,000 吨、二级优质白酒 1,400 吨，以提高劳动生产率和技术水平为出发点，机械化水平及生产设备的技术水平与公司现有水平相比大大提高，相关酿酒设备物价水平较高导致了本次募集资金投入的固定资产大幅度增加。

综合上述因素，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具备合理性。

四、募集资金投入是否导致发行人生产经营模式发生变化

募集资金项目建成达产后，公司资产规模和经营规模将随之有较大增长。公司将沿用现行的管理体系。因此，募集资金的投入不会导致公司的生产经营模式发生重大变化。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整体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可大幅提升公司资产规模，优化产品结构，提高公司优质白酒的产出比，增强市场竞争力。因此，上述项目建成后，本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将会稳步增长。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将相应增加。由于净资产短期内迅速增加，

公司资产负债率将大幅降低，资本结构更趋合理，但项目建设期内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与目前相比可能有所下降。对此，公司拟在募集资金到位后采取以下措施提高未来投资者回报：

1、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加大优质原酒的产能和省外市场的影响力，以此实现投资项目盈利能力的释放，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投资者的即期回报。

2、提高管理水平，严格控制成本费用

公司将不断加强生产管控，提高白酒酿造机械化水平，改进产品生产与质量控制等一系列流程，提升生产组织管理水平，从而促进成本费用的降低。同时，公司将建立有效的成本与费用考核体系，实现层层严格把控。

3、强化管理层薪酬考核体系

公司将继续强化对管理层的严格考核，完善与公司经营业绩挂钩的薪酬考核体系的设计，积极监督与激励管理层为广大投资者创造价值。

4、积极实施股利分配制度

公司将进一步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完善对投资者的股利分配政策，积极采取现金分红等方式分配股利，吸引投资者并提升公司投资价值。

本公司此次募集资金拟投资的 3 个项目固定资产投资 96,820 万元，年折旧 6,546.26 万元根据公司 2011-2013 年平均毛利率 71.15% 计算，项目建成后，如公司营业收入较项目建成前增加 9,200.12 万元，即可消化掉因固定资产投资而导致的折旧费用的增加，确保公司营业利润不会因此而下降。2013 年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25.15 亿元，增加 9,200.12 万元销售业绩的目标是较容易实现的。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一、现行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本公司股利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定，经股东大会批准通过后实施。

1、本公司本着同股同权原则，按每一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分配股利，具体由董事会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出分配方案。

2、按照本公司章程所载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 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 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
- (3) 提取任意公积；
- (4) 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得在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3、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 25%。

二、最近三年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1、根据公司 2012 年 3 月 18 日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对 2011 年末

累计未分配利润中的 14,850 万元按持股比例进行分配。

2、根据公司 2013 年 4 月 9 日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对 2012 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中的 20,700 万元按持股比例进行分配。

3、根据公司 2014 年 3 月 1 日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对 2013 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中的 20,700 万元按持股比例进行分配。

三、本次发行前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政策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口径未分配利润为 1,482,514,432.86 元，母公司口径未分配利润为 835,369,813.26 元。

经本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本次股票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由公司股票发行后新老股东共享。

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情况下，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制度。公司采取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具体的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情况拟定方案后，报经股东大会批准实施。

四、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决策程序及具体计划

公司利润分配注重对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2014 年 3 月 1 日，本公司召开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章程（草案）修正案》，修正后的公司章程（草案）中对发行人上市后的利润分配作出如下规定：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由董事会拟定并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及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利

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核并出具书面意见。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一）决策机制与程序：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定及审议通过后报由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在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会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董事会制订的股利分配方案需经公司二分之一以上的独立董事、监事会同意，且独立董事应当对股利分配方案发表独立意见。

（二）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同时努力积极地贯彻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三）利润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股利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且在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应优先于股票股利。原则上公司应按年将可供分配的利润进行分配，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如果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和盈余公积合计超过公司注册资本的 150%以上，董事会可以提出发放股票股利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

（四）单一年度以现金形式分配的股利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30%；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五）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若公司营业收入快速成长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之余，提出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经二分之一以上的独立董事、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在公司连续盈利的情形下，两次现金分红的时

间间隔不得超过 24 个月。

(七) 公司采取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时，需经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

(八) 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九) 公司在上一个会计年度实现盈利，但公司董事会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还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十)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重大投资、发展规划等方面的资金需求情况，确需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且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的意见，在经得公司二分之一以上的独立董事、监事会同意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4、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红的同时，可以同时发放股票股利。公司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1)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且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2)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 ，且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十一) 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十二)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 1、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2、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3、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4、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5、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

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公司若当年不进行或低于本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比例进行利润分配的，董事

会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未分红原因、未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发表独立意见，有关利润分配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并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说明原因及留存资金的具体用途。

当公司董事会未能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股利分配方案后的二个月内完成股利分配事项，公司董事会应当就延误原因作出及时披露。独立董事须发表独立意见，并及时予以披露。

为了明确本次发行后对股东的分红回报，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股利分配原则的条款，增加股利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分配进行监督，公司制定了《分红回报规划》。具体内容请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五、股东分红回报分析”。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

为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促进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3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有关安排具体如下：

- 1、负责部门：证券投资部
- 2、负责人：王卫东
- 3、电话：0517-82433619
- 4、传真：0517-80898228
- 5、电子邮箱：zqzb01@jinshiyuan.com.cn
- 6、联系地址：江苏省涟水县高沟镇今世缘大道1号
- 7、邮编：223411

二、重要合同

（一）销售合同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的单笔合同标的金额达2,000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对方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签订时间
1	南京成卓商贸有限公司（注1）	国缘系列	28,800	2012年11月15日
2	山西品品品缘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注2）	今世缘系列、国缘系列等	17,000	2013年1月28日

序号	合同对方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签订时间
3	淮安市区新 K 系联合体（注 3）	国缘 K 系列	4,500	2013 年 2 月 19 日
4	南京泓九旺贸易有限公司	今世缘、顺缘系列	3,000	2013 年 6 月 29 日
5	南京顺溜商贸有限公司	典藏系列	2,000	2013 年 5 月 28 日
6	江苏珍缘酒业有限公司（注 4）	5U 级及柔和今世缘系列产品	3,600	2013 年 12 月 2 日
7	常州胜景山河商贸有限公司	国缘老开系列	8,00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8	太仓市云太贸易有限公司	国缘系列	2,500	2014 年 1 月 1 日
9	江苏云翔酒业有限公司（注 5）	今世缘、国缘系列	5,000	2014 年 1 月 1 日
10	常熟市梁燕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国缘系列	5,000	2014 年 1 月 1 日
11	昆山和顺酒业有限公司	国缘系列	6,800	2014 年 1 月 1 日
12	江苏中糖海润商贸有限公司	国缘系列	6,000	2014 年 1 月 1 日
13	苏州市顺天糖烟酒有限公司	国缘系列	2,600	2014 年 1 月 1 日
14	宜兴市江丰商贸有限公司	国缘系列	2,000	2014 年 1 月 26 日
15	扬州市鸿源酒业有限公司	国缘、典藏系列	8,000	2014 年 1 月 26 日
16	徐州市臻瑞商贸有限公司	国缘系列	2,000	2014 年 1 月 27 日
17	徐州市三鑫商贸有限公司	国缘系列	3,200	2014 年 2 月 1 日
18	无锡市中糖酒业有限公司	国缘系列	8,000	2014 年 2 月 7 日
19	滨海县畅达商贸有限公司	典藏系列	2,150	2014 年 3 月 7 日
20	东台今世缘专营店	典藏、经典、今世缘系列	2,200	2014 年 3 月 28 日
21	阜宁县鸿运糖酒有限公司	典藏、经典系列	3,000	2014 年 3 月 29 日

注 1：分四个合作年度期，2012 年 11 月 10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 2,880 万元、2014 年度 5,760 万元、2015 年度 8,640 万元、2016 年度 11,520 万元。

注 2：分三个合作年度期，2013 年度 2,000 万元、2014 年度 5,000 万元、2015 年度 10,000 万元。

注 3：该联合体非独立法人，由淮安市百亚丰商贸有限公司、淮安美佳丽酒业有限公司、淮安市清惠土特产有限公司、淮安市清河区苏美食品销售中心、淮安市清浦区华西超市、淮安海之润商贸有限公司、江苏省淮阴糖烟酒有限公司组成。

注 4：分三个合作年度，2013 年 11 月 18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确保 600 万元、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确保 1,200 万元、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确保 1,800 万元。

注 5：第一年度销售目标 5,000 万元。

（二）供应合同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的单笔合同标的金额达 500 万元以上的供应合同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对方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签订时间
1	江苏华宇印务有限公司	箱、盒	1,707.35	2014 年 2 月 21 日
2	涟水县牌坊粮管所	制曲小麦	3,230.40	2014 年 3 月 4 日

（三）其它合同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的单笔合同标的的金额达 500 万元以上的其它合同的具体如下：

序号	合同对方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时间/ 合作期限
1	江苏省发展体育基金会	品牌推广	800.00	2010/5/1
2	上海承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预付卡产品销售	50,000.00	2012/12/5
3	南通宏灏经贸有限公司	授权使用“今世缘”品牌	无合同金额	2012/7/26
4	王正明	授权使用“今世缘”、“国缘”品牌	无合同金额	2012/7/27
5	杨琴	授权使用“国缘”字号	无合同金额	2012/11/19
6	上海承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授权使用“今世缘”、“国缘”品牌	无合同金额	2012/12/5
7	江苏省邮政公司（注 1）	今世缘鸿韵系列	12,000	2012/8/1-2015/7/31
8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注 2）	国缘系列	9,000	2013/3/1-2016/12/31
9	江苏玉锦缘酒业有限公司（注 3）	今世缘·玉锦缘系列	17,400	2013/3/24
10	南京大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1、02 栋发酵厂房工程	7,315	2013/2/22-2014/4/22
11	北京金桥云汉广告有限公司	《广告发布合同书(2014 年)》	12,294.26	2013/12/25
12	江苏省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	《广告发布合同》	947.34	2013/12/30

注 1：分三个合作年度期，第一个合作年度期 3,000 万元；第二个合作年度期 4,000 万元；第三个合作年度期 5,000 万元。

注 2：分三个年度进行，第一年度（2013 年 3 月 1 日—2014 年 2 月 28 日）2,000 万元；第二年度（2014 年 3 月 1 日—2015 年 2 月 28 日）3,000 万元；第三年度（2015 年 3 月 1 日—2016 年 2 月 29 日）4,000 万元。

注 3：分三个合作年度：第一个合作年度（2013.4.1-2013.12.31）2,400 万元；第二个合作年度（2014.1.1-2014.12.31）5,000 万元；第三年度（2015.1.1-2015.12.31）10,000 万元。

三、对外担保

对外担保情况请参见“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二、关联交易（三）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担保”。

四、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1、高沟拔丝制钉厂案

2011 年 9 月 7 日，本公司收到最高人民法院出具的“（2011）民申字第 1258 号”《受理通知书》，对涟水县高沟拔丝制钉厂请求撤销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2009）苏民终字第 0079 号民事判决书，撤销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2007）淮民一初字第 0036 号民事判决，判决本公司赔偿其各项损失 1,968,815.31 元一案进行立案审查。本次诉讼具体情况如下：

1997 年 7 月 3 日，高沟镇人民政府作出《关于高沟拉丝厂部分构筑物拆除的通知》，限涟水县高沟拔丝制钉厂拆除今世缘休闲广场圆盘向外 18 米之内的构筑物，后将其围墙和部分厂房拆除。今世缘有限用其被拆除之地块建设今世缘休闲广场。涟水县高沟拔丝制钉厂就高沟镇人民政府之行政行为向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淮安中院”）提起行政诉讼。2006 年 4 月 26 日，淮安中院作出“（2006）淮行初字第 004 号”《行政判决书》，判决涟水县高沟拔丝制钉厂败诉。涟水县高沟拔丝制钉厂不服该判决，向江苏高院提起上诉。江苏高院 2006 年 11 月 1 日作出“（2006）苏行终字第 0073 号”《行政判决书》，判决维持原判。

涟水县高沟拔丝制钉厂后以高沟镇人民政府和今世缘有限共同侵权致其财

产损失为由起诉至淮安中院，淮安中院驳回其诉讼请求。涟水县高沟拔丝制钉厂不服一审判决，上诉至江苏高院，江苏高院作出“(2009)苏民终字第0079号”《民事判决书》，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2012年6月14日，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向本公司寄交“(2012)苏民再终字第0013号”《再审案件应诉通知书》和《传票》，告知：最高院就发行人与涟水县高沟拔丝制钉厂、涟水县高沟镇人民政府财产损害赔偿纠纷一案作出(2011)民申字第1258号民事裁定，指令其再审该案；该案于2012年7月9日上午9时在该院第四法庭开庭审理。

目前，该案尚在审理之中。由于同样案由的诉讼之前已被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终审驳回，且诉讼金额较小，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笔诉讼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没有重大影响。

除上述诉讼案件外：

1、本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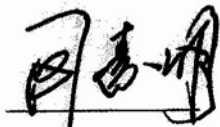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未涉及刑事诉讼。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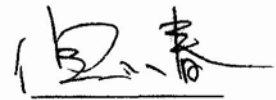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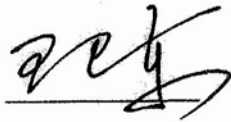
周素明



吴建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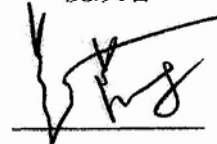
倪从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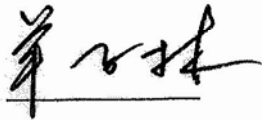
王卫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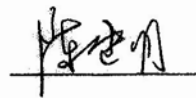
朱锦本



姜蔚



羊子林



陈传明



郑石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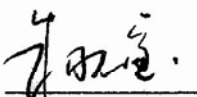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6月1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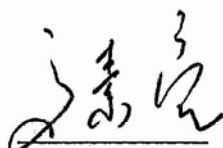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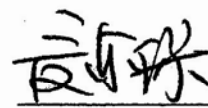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朱怀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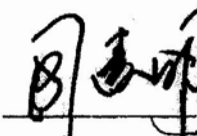


高素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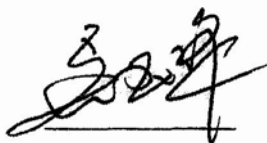


夏东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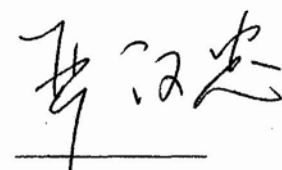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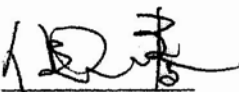
周素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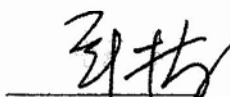
吴建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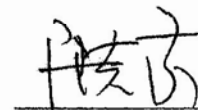
严汉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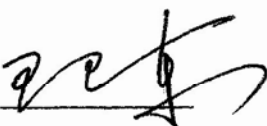
倪从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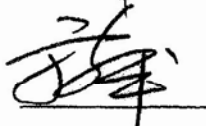
羊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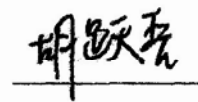
陆克家



王卫东



方志华



胡跃吾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6月10日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朱锐
朱 锐

保荐代表人： 孙小中
孙小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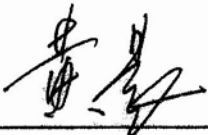
徐玉龙
徐玉龙

法定代表人： 万建华
万建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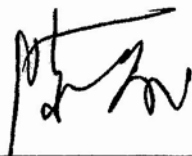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意向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黄 晨


施潇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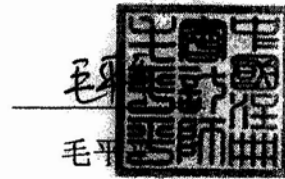
单位负责人： 
陈明夏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说明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异议，确认招股意向书不致因上述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单位负责人：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余强' (Yu Qiang).

余 强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意向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章归鸿、王甫荣已离职)

验资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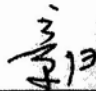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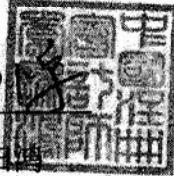
 (签名)
张克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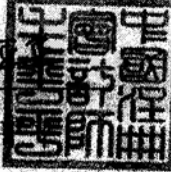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专项复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专项复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意向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章归博

 
毛

单位负责人：
余 强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9年6月10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评估师已阅读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意向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评估师：王允星
王允星

熊钢
熊钢

评估机构负责人：黄西勤
黄西勤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019年6月10日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本次发行的备份文件与本招股意向书一并在信息披露指定网站上披露，如下：

- （一）发行保荐书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四）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五）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六）公司章程（草案）；
-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八）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